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声 明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2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包括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简称“老股转让”）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 月 【】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股东茆婵娟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公司股东威士顿资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的股东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公司股东在发行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公司股东丛威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合伙人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该合伙人及其近亲属每年通过本企业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该合伙人及其近亲属通过本企业所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公司股东陶怀仁，通过丛威投资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直接及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公司股东磐石金池、锦绣祥和、晋星投资及上海嘉迈承诺：

“1、如本企业完成对发行人增资之日（以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距离发行人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未满十二个月，则本企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如本企业对发行人完成增资之日（以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距离发行人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达到十二个月，则本企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如发行人上市时国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发生了变化，则本企业同意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办理股份锁定。” 公司股东李蘋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妹夫余俊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前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的近亲属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直接及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间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7 年 5 月 10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股东茆婵娟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公司股东威士顿资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的股东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公司股东在发行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公司股东丛威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

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合伙人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该合伙人及其近亲属每年通过本企业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该合伙人及其近亲属通过本企业所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公司股东陶怀仁，通过丛威投资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直接及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公司股东磐石金池、锦绣祥和、晋星投资及上海嘉迈承诺：

“1、如本企业完成对发行人增资之日（以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距离发行人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未满十二个月，则本企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如本企业完成对发行人增资之日（以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距离发行人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达到十二个月，则本企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如发行人上市时国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发生了变化，则本企业同意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办理股份锁定。”

公司股东李蘋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妹夫余俊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前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的近亲属若仍然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直接及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间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二、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和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规定，为了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订了维护公司股价的预案。

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且保证公司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时，公司将采取如下稳定股价的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关于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采取的稳定股价的措施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在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本人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

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增持股份的方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时间等），并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

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及本人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之和。

本人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第二日起，30 个交易日内完成股份增持。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

实施增持公司股份。

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暂停领取应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3）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4）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公司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5）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履行完毕其稳定股价的承诺后，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督促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上市后新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稳定股价的承诺。相关人员关于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拟采取的稳定股价的措施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在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本人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

稳定股价。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

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且控股股东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增持股份的方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

本人购买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本人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及本人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之和。

本人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第二日起，15 个交易日内完成股份增持。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

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暂停取得应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3) 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4) 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公司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5)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对于上市后拟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签署上述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三) 公司回购股票

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完毕其稳定股价的承诺后，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拟采取的稳定股价的措施承诺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

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且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公司应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履行法定程序后实施回购股份。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10%。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次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占比	备注
1	茆宇忠	2,960.00	44.8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威士顿资管	2,100.00	31.82%	法人股东
3	丛威投资	740.00	11.21%	合伙企业

（一）控股股东茆宇忠减持意向

“1、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本人已经承诺所持威士顿股份锁定 36 个月。本人计划，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威士顿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10%。因威士顿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2、本人减持威士顿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人减持威士顿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威士顿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持有的威士顿股份自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3）本人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威士顿所有。”

（二）威士顿资管减持意向

“1、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本公司已经承诺所持威士顿股份锁定 36 个月。本公司计划，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锁定

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威士顿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0%。因威士顿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2、本公司减持威士顿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公司减持威士顿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威士顿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持有的威士顿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3）本公司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威士顿所有。”

（三）丛威投资减持意向

“1、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本企业已经承诺所持威士顿股份锁定 12 个月。本企业计划，在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威士顿上市前本企业所持股份总数减去茆宇忠先生与余俊先生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的威士顿股份后（不含公开发售的数量，含以送股、转增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的三分之一；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威士顿上市前本企业所持股份总数减去茆宇忠先生与余俊先生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的威士顿股份后的三分之二；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减持时威士顿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本企业减持威士顿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企业减持威士顿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以上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持有威士顿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4、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威士顿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持有的威士顿股份自本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

（3）本企业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威士顿所有。”

四、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按照届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按照届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价格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

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中介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如光大证券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被行政机关、司法机关依法认定未勤勉尽责，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因上述行为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光大证券将承担相应民事赔偿责任，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光大证券保证遵守上述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会计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如因本所为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损失计算标准、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五、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根据2015年8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200万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2,200万股，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1,650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发行完成后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占发行后总股票数量的比例不低于25%。

根据上述发行方案，即使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达到上限，发行人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为茆宇忠；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未因本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而发生变化，因此，本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宜不会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计划

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发行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准，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

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如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低于本次利润分配的 20%。

八、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实施期，在此期间股东回报仍将通过现有业务产生的收入和利润实现。2017 年公司预计现有业务经营稳定，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按照本次发行新股 2,200 万股（预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较上一年度将增加 33.33%，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受股本摊薄影响，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呈下降趋势，从而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具体如下：

（一）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本次上市完成后，董事会将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应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上市后施行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届时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公司也应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加快项目建设周期，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另外，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三）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规定，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修订。

为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分别对《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进行审议，强化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

九、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内烟草行业龙头集团之一，考虑到上烟集团的规模、信誉、业务持续性等因素，公司早在发展初期就一直将上烟集团作为重点开发与服务的客户对象，并结合公司在业务发展前期阶段选择的精细化和专业化的经营策略，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在某些特定行业领域，持续向上烟集团等优质客户提供深入的、全面的高质服务，双方的合作也得到不断加深和巩固，紧密度日趋加强。该情况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来源，并在行业内取得了较好的口碑和客户满意度，但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较高的客户集中度。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对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合计销售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21%、82.86%及 81.01%，占比较高。这种情况与公司业务发展历程相关，上烟集团是公司服务时间最长的客户，其信息化进程与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具有较大的相关性，对上烟集团而言，信息系统的更换替代在技术上存在风险，成本上也不经济，因此，上烟集团与公司之间存在着较强的相互粘性，也体现了信息系统业务的行业特点。但是，公司营业收入中上烟集团占比较高，使得公司对上烟集团的依赖性较大。具体来说，可能存在以下影响公司业绩的事项：

1、技术研发水平下降导致中标项目减少

若上烟集团信息化系统建设在发展方向发生变化，公司技术研发未能及时作出相应调整，未来中标信息化建设项目减少，会导致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减少。

2、服务质量下降导致后续中标能力下降

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良好的服务质量，将影响上烟集团对于公司后续投标项目分数的评定，进而影响公司后续中标能力，会导致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减少。

3、信息化投入减少导致项目数量或金额减少

若上烟集团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对信息化系统建设投入减少，信息化建设项目数量及金额也会下降，该情况可能会导致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减少。

（二）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变化产生的风险

目前，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烟草及金融两个行业，尤其在烟草行业的比重较高，烟草行业及金融行业客户的信息化投入高低会受到行业景气度的变化影响。烟草属于嗜好类消费品，烟草行业是国民经济中重要而特殊的行业，烟草税赋是我国税收的重要组成部分，烟草产品的政策性税赋调整、行业开放程度等因素都会影响到烟草行业的盈利状况，导致烟草行业信息化建设投入受到影响。公司另一主要下游行业现代金融行业特别注重信息技术在经营管理中的应用，信息化建设投入较大，但是金融业的发展需要得到实体经济的支撑，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在经历多年高速成长后增速出现放缓，总体上也会影响到金融业的发展速度，影响到金融业信息化投入规模。公司现阶段的业务发展会受到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变化的影响，存在相应市场变化的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首先用于“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虽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经过了缜密分析和充分论证，投资项目建成后，会扩大现有业务的规模，增强公司业务灵活度，促进公司与其它制造业新业务的发展，使公司持续保持竞争力。然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项目进度、市场环境变化、国家产业政策变化、客户开发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每年研发费用和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有较大幅度的上升，致使公司存在短期盈利水平有所下降的风险。

以上重大事项提请投资者予以特别关注，并请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中“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6
第二节 概览	30
一、发行人简介	30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2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32
四、本次发行概况	34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5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6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6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当事人	3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的情况	40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4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2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42
二、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变化产生的风险	43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43
四、主要业务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44
五、信息化产品售后运营维保能力变化的风险	44
六、新领域拓展的经营风险	44
七、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45
八、能否持续技术创新的风险	45
九、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46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46
十一、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46
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46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47
十四、税收政策风险	47
十五、股市波动风险	4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一、基本情况	49
二、发行人设立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9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51
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63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63
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68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77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9
九、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87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90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概况	90
二、行业基本情况	91
三、发行人在国内市场的竞争地位	116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121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77
六、发行人技术与研发情况	186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95
八、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201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02
一、独立运行情况	202
二、同业竞争	203
三、关联交易	20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1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1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2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22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22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223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亲属关系	22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有关协议或重大承诺	224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25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22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29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229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违法违规行情况	251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资金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252
四、发行人的内部控制	252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54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54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254
三、财务报表	256
四、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266
五、主要税项	291
六、分部信息	292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93
八、主要资产	293

九、主要债项	297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99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300
十二、公司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00
十三、发行人财务指标	301
十四、股份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303
十五、验资报告	304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05
一、财务状况分析	305
二、盈利能力分析	330
三、现金流量分析	360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	364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说明	365
六、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366
七、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367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72
一、业务定位和经营战略	372
二、发行当年以及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目标和业务发展规划	372
三、发展目标和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主要困难	375
四、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76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实现未来发展目标的作用	376
六、确保实现规划和计划拟采用的措施	376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78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7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78
三、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37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379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381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81
七、固定资产投资变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394
八、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39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96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396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397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397
四、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	398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403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404
一、信息披露制度相关情况	404

二、重大合同	404
三、对外担保情况	407
四、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408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情况	408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0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0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10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411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12
五、验资机构声明	413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14
七、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15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1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者词组具有以下含义：

基本术语：

发行人、威士顿、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威士顿有限	指	公司前身，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威士顿信息系统	指	威士顿有限原股东，上海威士顿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威士顿资管	指	公司股东，威士顿（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丛威投资	指	公司股东，上海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磐石金池	指	公司股东，上海磐石金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锦绣祥和	指	公司股东，武汉锦绣祥和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晋星投资	指	公司股东，上海晋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迈投资	指	公司股东，上海嘉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达信息系统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威逊威尔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崇明敦禾	指	公司关联企业，上海崇明敦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宇晨电器	指	公司曾经关联企业，上海宇晨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金华昌	指	公司曾经关联企业，上海金华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和达信息技术	指	公司曾经关联企业，上海和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和达信息科技	指	公司曾经关联企业，上海和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烟集团	指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烟印	指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海烟薄片	指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硕信息	指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鼎捷软件	指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汉得信息	指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软国际	指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赢时胜	指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信息	指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创信息	指	上海华创信息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想集团	指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华三	指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意大利裕信银行上海分行	指	意大利裕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江苏烟草	指	江苏省烟草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江苏中烟	指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中烟	指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监会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首次公开发行	指	公司在境内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金杜	指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立信评估	指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
最近三年末、报告期期末	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行业术语：

工业 4.0	指	工业 4.0 是德国政府提出的一个高科技战略计划。旨在提升制造业的智能化水平，建立具有适应性、资源效率及人因工程学的智慧工厂，在商业流程及价值流程中整合客户及商业伙伴。其技术基础是网络实体系统及物联网。
智能制造	指	智能制造是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贯穿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活动各个环节，具有信息深度自感知、智慧优化自决策、精准控制自执行等功能的先进制造过程、系统与模式的总称。具有以智能工厂为载体，以关键制造环节智能化为核心，以端到端数据流为基础、以网络互联为支撑等特征，可有效缩短产品研制周期、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资源能源消耗。
MES 系统	指	即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简称 MES 系统，该系统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MES 可以为企业包括制造数据管理、计划排程管理、生产调度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中心/设备管理、工具工装管理、采购管理、成本管理、项目看板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底层数据集成分析、上层数据集成分解等管理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云计算	指	狭义云计算指 IT 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资源；广义云计算指服务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服务。
物联网	指	“The Internet of Things”。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对物品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数据库	指	电脑化的数据保存系统。数据库本身可视为电子化的文件柜——存储电脑化文件的处所，用户可以新增文件或删除文件，也可以对文件中的数据运行新增、截取、更新、删除等操作。
CMMI	指	CMMI 全称是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也有称为：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是由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的软件工程研究所(SEI)创立的一套专门针对软件产品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标准。CMMI5(CMMI-ML5)指软件能力成熟度 5 级，是 CMMI 五个层次中的最优化级。
IDC	指	全球知名的、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Gartner	指	全球著名信息技术市场研究机构。
Oracle	指	Oracle（甲骨文）公司是全球著名的信息管理软件及服务供应商、ERP 软件生产商。

ERP	指	即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由美国 Gartner Group 公司于 1990 年提出。包含生产资源计划、制造、财务、销售、采购、质量管理、实验室管理、业务流程管理、产品数据管理、存货管理、分销与运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定期报告系统。
OA	指	办公自动化（Office Automation），指利用信息技术的手段提高办公的效率，进而实现办公的自动化处理。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射频识别技术），又称电子标签、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JAVA	指	Java 程序设计语言和 Java 平台的总称，由 Sun Microsystems 于 1995 年 5 月推出。
HTTP	指	HyperText Transfer Protocol（超文本传输协议），是互联网上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网络协议。所有的 WWW 文件都必须遵守这个标准。
SOA	指	一种技术架构，可以根据需求通过网络对松散耦合的粗粒度应用组件进行分布式部署、组合和使用。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Wis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注册资本：	6,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公司设立日期：	2001 年 5 月 17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5 年 3 月 18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99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 666 号
邮政编码：	200052
电话：	021-65757700
传真：	021-6575988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wsinfo.com
电子邮箱：	DBO@wsinfo.com
公司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技术、系统集成、网络工程、电子电器、机械、仪器仪表、自动化控制、空调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身开发产品及相关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业务和经营情况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具有十多年专业经验，以提供面向制造业客户为主，金融业客户为辅的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

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在制造业领域中，公司长期专注于智能制造相关解决方案的项目实施，形成了以信息化管理与设备自动控制深度融合、多方面数据采集应用为特色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涵盖供应链管理、企业资源管理、能源管理和企业综合管理等多方面的解决方案系列。在金融业领域中，公司提供专业的 IT 治理解决方案和金融数据应用服务。公司持续将最新 IT 技术引入原有的解决方案中，不断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信息技术应用服务。目前，公司已将云计算、移动互联、物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引入运用于相关的解决方案中。公司积聚了一批精通制造业业务与管理，具有深厚 IT 专业技术功底和创新能力，以及专业的项目管理能力的核心骨干人员，能够快速地为客户提供所需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涵盖制造业、金融业与通用行业领域。

（三）主要荣誉和资质

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CMMI5 级评估认证、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二级资质证书、软件企业证书及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是上海市重点软件企业，上海市长宁区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公司于 2009 年被上海企业竞争力研究中心评为“上海软件及系统集成行业企业竞争力 50 强”。

序号	荣誉	授予单位
1	上海市长宁区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上海市长宁区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2	2009 年度上海软件及系统集成行业企业竞争力 50 强	上海企业竞争力研究中心
3	A 类纳税信用等级企业	上海市国家税务局 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4	2011 年度经济发展贡献奖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
5	2012 年度经济发展贡献奖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
6	2012 年度上海市百强民营科技企业成长性百强	上海市科技企业联合会
7	2013 年度经济发展贡献奖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
8	上海市 A 类财务会计信用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财政局
9	上海市“诚信创建企业”	上海市“企业诚信创建”活动组委会 上海市物联网行业协会
10	公司 MES 系统获得“上海智造”称号	上海市交通大学中国企业发展研究院 上海交通大学品牌研究中心 上海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11	上海市长宁区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名单	上海市长宁区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长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长宁区财政局 上海市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	2013-2014 年度上海市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商务部 上海市国税局 上海市地税局
13	上海版权示范单位	上海市版权局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发行人取得的荣誉证书、获奖证书和授予文件，查询了行业和监管部门公开信息等，确认发行人主要荣誉和奖项的授予单位为政府部门、受政府部门监督指导的行业协会或非营利性公益科研机构，不存在上述授予单位提供虚假信息导致有损其市场诚信状况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茆宇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2,960.00 万股，并通过威士顿资管间接持有公司 2,072.07 万股、通过丛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67.00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199.07 万股，持股比例为 78.77%。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861 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总资产	230,444,694.59	223,896,252.31	253,983,241.97
总负债	23,720,312.76	55,969,773.49	83,134,26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24,381.83	167,926,478.82	170,848,98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24,381.83	167,926,478.82	170,848,981.42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85,822,077.82	168,126,187.59	176,030,848.55
营业利润	47,843,086.20	45,062,520.64	40,343,843.29
利润总额	53,249,981.35	46,998,288.30	42,237,487.58
净利润	45,397,903.01	40,043,514.43	36,346,47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97,903.01	40,043,514.43	36,346,47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31,877.52	40,414,783.84	32,495,298.6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5,236.74	35,720,102.63	27,872,55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906.24	46,673,662.54	-537,74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000.00	-46,000,000.00	-4,2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3,330.50	36,393,765.17	23,134,811.74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24%	24.99%	32.43%
流动比率	6.38	2.59	2.06
速动比率	6.25	2.56	1.96
每股净资产（元）	3.13	2.54	—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78	15.57	13.4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05	15.70	14.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	0.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5%	29.34%	25.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0%	29.61%	2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9	0.64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	0.64	—

四、本次发行概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股数及比例：不超过 2,200 万股，包括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简称“老股转让”）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 4、发行价格：【】元/股
- 5、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市净率：【】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9、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

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文号
1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	6,374.71	6,374.71	长发改备（2015）71 号
2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4,908.29	4,908.29	长发改备（2015）72 号
3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5,308.68	5,308.68	长发改备（2015）73 号
4	补充其他主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	—	—	—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建设上述项目。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的资金低于项目预计使用的投资金额，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运用自有资金或者借款方式予以解决；如果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和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其他主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

为了保证正常的生产运营，公司可以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以自有资金对该等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股数及比例：不超过 2,200 万股，包括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简称“老股转让”）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 4、发行价格：【】元/股
- 5、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市净率：【】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9、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

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1、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 12、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 13、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 14、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 15、发行费用概算：
- （1）承销、保荐费用： 【】 万元
- （2）审计、验资费用： 【】 万元
- （3）律师费用： 【】 万元
- （4）发行手续费用： 【】 万元
- （5）信息披露费用： 【】 万元

根据2015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预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不超过2,200万股，根据本次发行的定价结果，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可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将根据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与发行价格共同确定新股发行数量，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新股发行募集资金额扣除与新股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监管部门不允许扣除的费用除外）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则发行人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发行数量与老股转让数量（统称“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数量”）合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25%，具备老股转让资格的发行人股东可以选择以新股发行价格为老股转让价格，以此确定老股转让的数量，但老股转让数量上限不超1,650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新股发行和老股转让的实际发行总量不超过2,200万股。本次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的最终数量，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根据询价结果以及届时法律法规的要求协商确定，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四舍五入的原则取整数。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资格：截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方案之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时间已超过**36**个月的股东，具备公开发售股份资格。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确定原则：本次发行时，具备公开发售股份资格的公司股东将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时各自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单一股东可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该股东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发行前持股总数×预计公司股东应公开发售的股份总数。若单一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低于其可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差额部分的股份可由其他股东发售，若有两个以上股东愿意增加发售股份，则拟增加发售股份的股东协商确定各自增加发售股份的数量；协商不成的，按照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比确定各自增加发售股份的数量。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得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得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归出售股份的公司股东所有。

本次发行承销费用的分摊原则：公司按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比例分摊发行承销费用；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其发售股份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比例分摊发行承销费用；保荐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 666 号
电话：	021-65757700
传真：	021-65759880
联系人：	贺艳萍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344

保荐代表人：段虎、吴燕杰

项目协办人：季宇之

项目组其他成员：张翔、王秋蕾、肖雨晨

3、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20 层

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66

签字执业律师：张明远、牟蓬

4、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第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2292558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竑、彭城

5、资产评估机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美灵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丰和路 1 号港务大厦

电话：021-68877288

传真：021-68877020

签字注册评估师：沃兆寅、杨伟瞰

6、拟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7、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8、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陆家嘴支行

户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021-68419171

传真：021-684196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

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 1、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年【】月【】日
- 2、开始询价推介的日期：【】年【】月【】日
- 3、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年【】月【】日
- 4、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
-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下列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列，但并不代表风险依排列次序发生。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内烟草行业龙头集团之一，考虑到上烟集团的规模、信誉、业务持续性等因素，公司早在发展初期就一直将上烟集团作为重点开发与服务的客户对象，并结合公司在业务发展前期阶段选择的精细化和专业化的经营策略，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在某些特定行业领域，持续向上烟集团等优质客户提供深入的、全面的高质服务，双方的合作也得到不断加深和巩固，紧密度日趋加强。该情况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来源，并在行业内取得了较好的口碑和客户满意度，但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较高的客户集中度。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对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合计销售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21%、82.86%及 81.01%，占比较高。这种情况与公司业务发展历程相关，上烟集团是公司服务时间最长的客户，其信息化进程与公司的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具有较大的相关性，对上烟集团而言，信息系统的更换替代在技术上存在风险，成本上也不经济，因此，上烟集团与公司之间存在着较强的相互粘性，也体现了信息系统业务的行业特点。但是，公司营业收入中上烟集团占比较高，使得公司对上烟集团的依赖性较大。具体来说，可能存在以下影响公司业绩的事项：

1、技术研发水平下降导致中标项目减少

若上烟集团信息化系统建设在发展方向发生变化，公司技术研发未能及时作出相应调整，未来中标信息化建设项目减少，会导致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减少。

2、服务质量下降导致后续中标能力下降

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良好的服务质量，将影响上烟集团对于公司后续投标项

目分数的评定，进而影响公司后续中标能力，会导致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减少。

3、信息化投入减少导致项目数量或金额减少

若上烟集团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对信息化系统建设投入减少，信息化建设项目数量及金额也会下降，该情况可能会导致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减少。

二、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变化产生的风险

目前，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烟草及金融两个行业，尤其在烟草行业的比重较高，烟草行业及金融行业客户的信息化投入高低会受到行业景气度的变化影响。烟草属于嗜好类消费品，烟草行业是国民经济中重要而特殊的行业，烟草税赋是我国税收的重要组成部分，烟草产品的政策性税赋调整、行业开放程度等因素都会影响到烟草行业的盈利状况，导致烟草行业信息化建设投入受到影响。公司另一主要下游行业现代金融行业特别注重信息技术在经营管理中的应用，信息化建设投入较大，但是金融业的发展需要得到实体经济的支撑，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在经历多年高速成长后增速出现放缓，总体上也会影响到金融业的发展速度，影响到金融业信息化投入规模。公司现阶段的业务发展会受到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变化的影响，存在相应市场变化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国内信息软件业发展早期，由于国内软件企业基础较弱，整体实力不强，与国际知名品牌解决方案供应商存在较大差距，软件市场主要被国际软件所占据。近年来，我国软件行业发展迅速，涌现出一批优秀的民族软件企业，虽然在基础软件领域仍然是国际软件巨头主导市场，但在应用软件领域，国产软件产品已经对部分国际知名软件构成了较强的竞争，凭着专业化服务质量、本土化服务便利、较高的性价比优势，部份优秀本土软件企业逐步发展成为在国内细分行业应用软件领域有重要影响力的企业。当前，国内应用软件市场的竞争较为充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虽然公司在烟草行业信息化技术方面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但是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如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出市场

所需的信息化产品，公司将会面临来自竞争对手的市场侵蚀从而导致客户流失、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四、主要业务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上烟集团、交通银行等大型国有企业集团，这类客户一般均执行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其信息化产品也都按相应制度程序进行采购。出于业务经营及财务预算特点的考虑，公司主要客户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采购一般安排在上半年开展投标及评审工作，在此基础上，项目开展、验收及结算往往集中在下半年度。受此影响，公司的业务收入也表现出相应的季节性特点，上下半年收入比重通常前低后高。由于公司属于技术知识、人力资本密集型企业，公司的主要业务支出中人员工资和期间管理费用占比较高，这些支出发生时间在全年相对均衡，因此，上下半年利润比重通常也前低后高，公司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特征。

五、信息化产品售后运营维保能力变化的风险

公司为客户提供自主开发的信息化产品，在产品上线运行后，公司往往还将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维护保障服务，进行例行的日常维护监测跟踪，对故障快速反应并进行有效的排查处理，信息系统的日常运营维保业务已经成为公司的重要业务组成部分及收入来源。公司提供良好的信息系统运营维护服务，有助于及时了解客户需求，维护客户关系，增强客户粘性，有利于后续业务的承接。在业务规模扩大的过程中，随着客户量及产品线的增加，对公司信息系统运营维保能力也提出了新的要求。目前客户对运维工作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对服务提供商的运维要求也越来越高。公司如果不能在业务总体发展的同时，同步提升运维能力，不仅影响到公司的服务质量，还会制约到公司的业务开拓及后续发展。

六、新领域拓展的经营风险

公司发展初期，在业务开展规模具有局限性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选择了精细化和专业化的经营策略，有选择性的开展业务，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在某些特定的行业领域，如烟草、金融行业，为特定的优质客户提供深入的、全面的高质服

务。但是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综合实力的不断增强，公司计划逐步开拓新的市场应用领域。公司下一发展阶段将积极响应《中国制造 2025》宏观指导，顺应大量制造型企业智能化、信息化的市场需求，通过开发相对标准化的智能制造软件平台来开拓多个行业领域的信息化产品业务，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能否成功制定合理的经营策略使信息化产品进入不同的行业领域以及进行有效实施，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七、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知识、人力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软件行业中以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提供为主要业务的企业而言，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公司在多年业务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支专业能力强、经验丰富的高素质技术与服务团队，成为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团队的核心人员对于公司的后续发展尤为重要，他们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趋势及技术方向，掌握产品开发的核心技术和重要环节，是公司发展的关键要素。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技术人员的措施，包括核心人员股权激励、提高技术人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但未来公司是否能保持现有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能否不断吸纳和培养出公司发展所需的技术和管理人才，构成了公司经营过程中潜在的人才风险。

八、能否持续技术创新的风险

随着互联网及信息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众多企业已经开始意识到智能制造以及工业 4.0 概念将给国内制造业带来的变革，并逐步重视对制造业信息化的资金投入。为了能够很好地把握住这一时机，公司相应推出了适合集团型制造业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成功为上烟集团实施了 MES 系统产品升级，以适应行业内的发展趋势，产生了良好示范效应。应用软件行业的发展非常迅速，技术上的革新层出不穷，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准确地把握技术、产品、市场 and 行业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面临技术水平落伍，停

滞不前的风险。

九、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一个技术知识、人力资本密集型行业，公司软件开发和运行维护业务最主要的经营成本就是人力成本，约占该类业务成本的 70%左右。近年来，国内人力成本总体上呈现上涨趋势，行业内对于人才的竞争推高了高端人才的整体薪酬水平。如果人力成本上涨过快，将使公司面临业务毛利下降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较高水平。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度增长，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有合理的建设周期，公司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在短期内将可能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公司存在发行股票后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09.49 万元、908.52 万元及 1,065.2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3%、5.40%以及 5.73%。虽然目前应收账款整体占比较低，款项回收情况良好，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存在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变慢、不能及时收回或者出现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茆宇忠先生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 5,199.07 万股股份，占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78.77%，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茆宇忠持有公司 59.08%股权（按发行新股 2,200 万股计算），仍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将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首先用于“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虽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经过了缜密分析和充分论证，投资项目建成后，会扩大现有业务的规模，增强公司业务灵活度，促进公司与其它制造业新业务的发展，使公司持续保持竞争力。然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项目进度、市场环境变化、国家产业政策变化、客户开发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每年研发费用和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有较大幅度的上升，致使公司存在短期盈利水平有所下降的风险。

十四、税收政策风险

（一）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变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 号）以及《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公司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报告期内，增值税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增值税优惠	147.80	285.25	283.80
利润总额	5,325.00	4,699.83	4,223.75
增值税优惠合计/利润总额	2.78%	6.07%	6.72%

若国家调整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变化

公司 2011 年 10 月 20 日取得编号为 GF2011310001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企业

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2014 年 9 月 4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F2014310002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所得税优惠	522.98	434.12	404.28
利润总额	5,325.00	4,699.83	4,223.75
所得税优惠合计/利润总额	9.82%	9.24%	9.57%

若国家调整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或者公司未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五、股市波动风险

股票作为一种风险投资工具，其市场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而且还受到宏观经济因素、市场资金供求关系、投资者预期、交易技术分析和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风险与收益并存，上述任何因素的变化都有可能对公司的股票价格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因此，公司股票存在市场价格波动和投资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Wis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6,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公司设立日期:	2001 年 5 月 17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5 年 3 月 18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99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 666 号
邮政编码:	200052
电话:	021-65757700
传真:	021-6575988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wsdinfo.com
电子邮箱:	DBO@wsdinfo.com

二、发行人设立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7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威士顿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威士顿,即以基准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 81,612,612.26 元人民币为基数,按 1:0.7351805 的比例折合股份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溢价部分 21,612,612.26 元人民币记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以其持有的威士顿有限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出资,变更前后其股权比例保持不变。2015 年 3 月 18 日,威士顿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1010500018014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公司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时的总股本为 6,000 万股，各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1	茆宇忠	2,960.00	49.33
2	威士顿资管	2,100.00	35.00
3	丛威投资	740.00	12.33
4	李蘋	100.00	1.67
5	陶怀仁	60.00	1.00
6	茆婵娟	40.00	0.67
合计		6,000.00	100.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发起人

公司系由威士顿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包括 6 名发起人。其中茆宇忠、威士顿资管、丛威投资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发起人。

2、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茆宇忠直接持有公司 44.85% 的股权，持有威士顿资管 98.67% 的股权，持有丛威投资 22.57% 的份额，并间接持有崇明敦禾 98.67% 的股权。威士顿资管主要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创业投资与实业投资；丛威投资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与投资管理；崇明敦禾主要经营范围为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承继了威士顿有限全部资产和负债，并办理了相应产权变更手续。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包括业务经营所必须的流动资产、房产以及电子设备等经营性资产。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为以提供面向制造业客户为主，金融业客户为辅的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威士顿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公司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的详细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六）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要发起人茆宇忠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或董事长之职，公司有小部分办公场所系向茆宇忠自有房产进行租赁，租赁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除此以外，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4年12月，威士顿有限完成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了茆宇忠控制的和达信息系统100%的股权。此次收购的目的系降低管理成本、发挥业务协同优势，完善公司产业链，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独立性。收购前后，公司及和达信息系统的实际控制人和主要管理层未发生变动，对公司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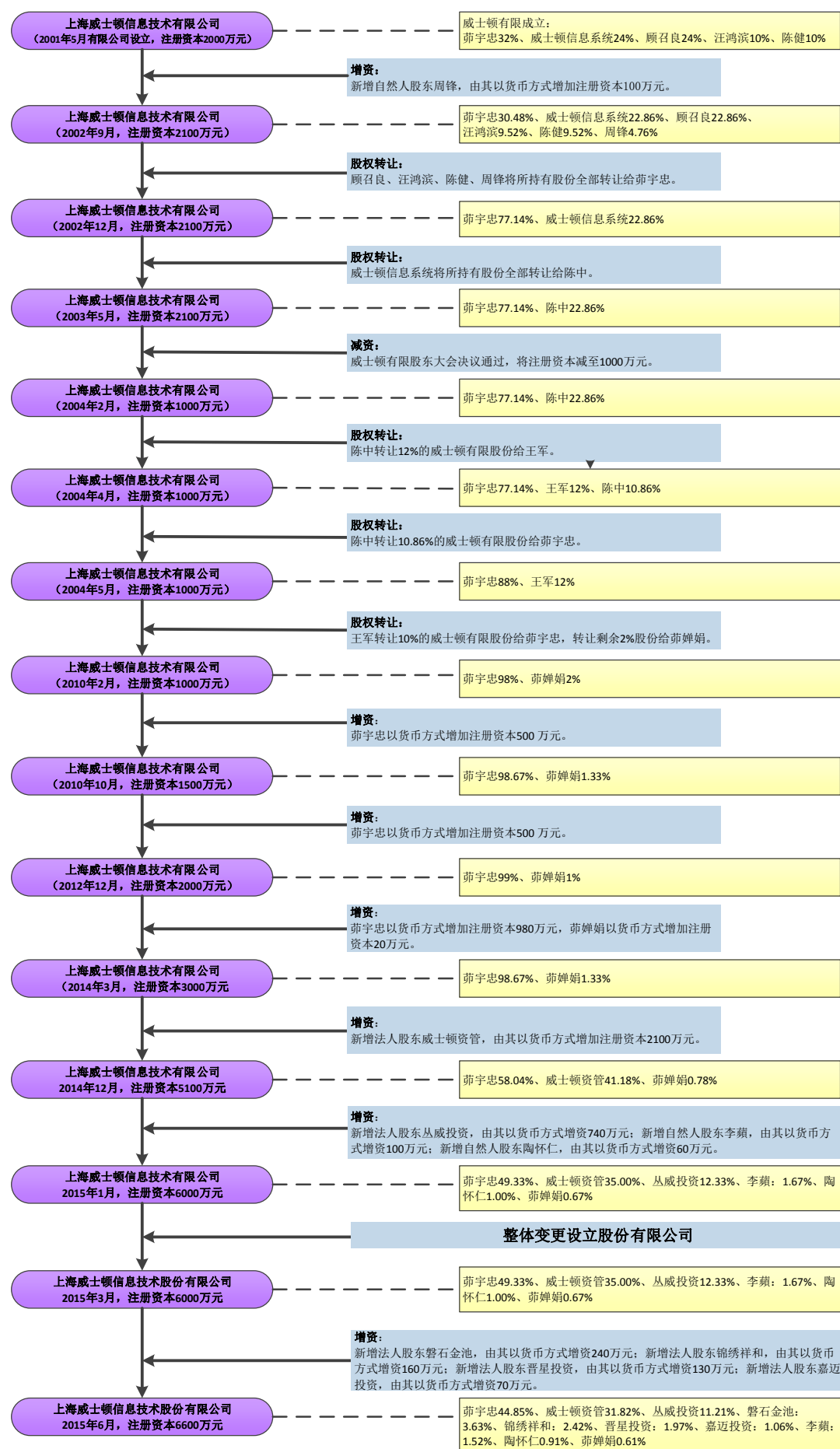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产权变更手续的办理情况

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威士顿有限的资产、债权和业务依法由公司承继，与发起人出资相关的资产产权变更手续均已依法办理完毕。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历次变动情况



1、2001 年 5 月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1 年 5 月 17 日，自然人茆宇忠、顾召良、汪鸿滨、陈健以及法人威士顿信息系统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设立威士顿有限，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茆宇忠以货币出资 640 万元、威士顿信息系统以货币出资 480 万元、顾召良以货币出资 480 万元、汪鸿滨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陈健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

2001 年 4 月 28 日，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华会验【2001】第 197 号）对威士顿有限成立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验证。

2001 年 5 月 17 日，威士顿有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成立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640.00	32.00%	货币
威士顿信息系统	480.00	24.00%	货币
顾召良	480.00	24.00%	货币
汪鸿滨	200.00	10.00%	货币
陈健	20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威士顿信息系统出资设立威士顿有限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上海威普计算机维修部	255.00	51.00%
茆宇忠	95.00	19.00%
陈中	75.00	15.00%
顾召良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上海威普计算机维修部系集体所有制企业，实际控制人为杨浦区平凉路街道办事处，该企业已于 2004 年 2 月 6 日注销。

2、2002 年 9 月增资

2002 年 8 月 22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由新进股东周锋以货币资金认缴。

2002 年 9 月 4 日，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华会验【2002】

第 2082 号) 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 2002 年 9 月 27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640.00	30.48%	货币
威士顿信息系统	480.00	22.86%	货币
顾召良	480.00	22.86%	货币
汪鸿滨	200.00	9.52%	货币
陈健	200.00	9.52%	货币
周锋	100.00	4.76%	货币
合计	2,100.00	100.00%	—

3、2002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02 年 11 月 28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顾召良、汪鸿滨、陈健、周锋将其所持有威士顿有限的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茆宇忠。

2002 年 12 月 2 日，顾召良、汪鸿滨、陈健、周锋 4 人分别与茆宇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 22.86%、9.52%、9.52%以及 4.76%的威士顿有限股权分别作价 480 万元、200 万元、200 万元以及 100 万元转让给茆宇忠。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受让方	对应出资额	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
顾召良	茆宇忠	480.00	22.86%	480.00
汪鸿滨		200.00	9.52%	200.00
陈健		200.00	9.52%	200.00
周锋		100.00	4.76%	100.00
合计	—	980.00	46.66%	980.00

威士顿有限于 200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1,620.00	77.14%	货币
威士顿信息系统	480.00	22.86%	货币

合计	2,100.00	100.00%	—

4、2003 年 5 月股权转让

2003 年 2 月 26 日，上海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威士顿有限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汇业评报字【2003】第 029 号），经评估，威士顿有限截至 2003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950.29 万元。

2003 年 3 月 31 日，威士顿信息系统通过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威士顿信息系统将其持有的 22.86%威士顿有限股权以资产评估值为依据（股权转让的基准日为 2003 年 1 月 31 日），以 813 万元转让给陈中。

2003 年 4 月 10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就股权转让事宜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威士顿信息系统将其持有的 22.86%威士顿有限股权转让给陈中。

威士顿信息系统与陈中通过上海产权交易所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编号：03126245），将其持有的威士顿 22.86%股权以协议转让的方式，作价 813 万元转让予陈中。随后，相关各方办理了产权交割手续（产权转让交割单号为：004832）。

威士顿有限于 2003 年 5 月 15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威士顿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1,620.00	77.14%	货币
陈中	480.00	22.86%	货币
合计	2,100.00	100.00%	—

经核查，威士顿信息系统向陈中转让其持有的威士顿有限 22.86%股权的事宜已经履行了评估和进场交易的程序，鉴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无集体资产评估及评估确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并且该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取得了集体企业出资人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街道、有权确认机构上海市杨浦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共同确认，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不存在法律程序瑕疵，未损害集体企业利益，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会导致发行人存在被国有/集体资产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5、2004 年 2 月减资

2003年10月4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100万元减至1,000万元，其中，股东茆宇忠减少出资848.60万元，股东陈中减少出资251.40万元。

2003年11月4日至6日，威士顿有限登报刊登了相关减资公告。

2003年12月17日，上海骁天诚联合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骁审内验【2003】字第10号）对本次减资进行了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2004年2月3日完成了本次减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减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771.40	77.14%	货币
陈中	228.60	22.86%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6、2004年4月股权转让

2004年3月29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陈中将其所持有的威士顿有限的12%股权转让给王军。

同日，陈中与王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中将其所持有的12%威士顿有限股权作价120万元转让给王军。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受让方	对应出资额	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
陈中	王军	120.00	12.00%	120.00

威士顿有限于2004年4月16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771.40	77.14%	货币
王军	120.00	12.00%	货币
陈中	108.60	10.86%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7、2004 年 5 月股权转让

2004 年 5 月 4 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陈中将其所持有的威士顿有限的 10.86%股权转让给茆宇忠。

2004 年 5 月 26 日，陈中与茆宇忠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中将其所持有的 10.86%威士顿有限股份作价 108.60 万元转让给茆宇忠。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受让方	对应出资额	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
陈中	茆宇忠	108.60	10.86%	108.60

威士顿有限于 2004 年 5 月 31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880.00	88.00%	货币
王军	120.00	1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8、2010 年 2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2 月 1 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军将其所持有的 12%威士顿有限股权分别转让给股东茆宇忠和新进股东茆婵娟。

同日，王军与茆宇忠、茆婵娟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王军将其所持有的 10%威士顿有限股权作价 100 万元转让给茆宇忠，将其所持有的 2%威士顿有限股权作价 20 万元转让给茆婵娟。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方	受让方	对应出资额	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
王军	茆宇忠	100.00	10.00%	100.00
	茆婵娟	20.00	2.00%	20.00
合计	—	120.00	12.00%	120.00

威士顿有限于 2010 年 2 月 8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980.00	98.00%	货币
茆婵娟	20.00	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9、2010 年 10 月增资

2010 年 9 月 25 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全部由股东茆宇忠以 1 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

2010 年 10 月 9 日，上海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事诚会师【2010】6443 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1,480.00	98.67%	货币
茆婵娟	20.00	1.33%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

10、2012 年 12 月增资

2012 年 12 月 3 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威士顿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全部由股东茆宇忠以 1 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

2012 年 12 月 7 日，上海骁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上骁审内验【2012】494 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1,980.00	99.00%	货币
茆婵娟	20.00	1.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11、2014 年 3 月增资

2014年3月5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威士顿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股东茆宇忠和茆婵娟以1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分别认购新增注册资本980万元及20万元。

2014年3月17日，上海骁天诚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上骁审内验【2014】043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2014年3月27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2,960.00	98.67%	货币
茆婵娟	40.00	1.33%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12、2014年12月增资

2014年12月12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威士顿有限新增注册资本2,100万元，全部由新进股东威士顿资管以1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威士顿资管为茆宇忠所控制企业，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2014年12月16日，威士顿资管以货币资金全额缴纳了2,100万元出资款。2015年12月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684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2014年12月18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2,960.00	58.04%	货币
威士顿资管	2,100.00	41.18%	货币
茆婵娟	40.00	0.78%	货币
合计	5,100.00	100.00%	—

威士顿资管增资威士顿有限时，两家公司股东结构完全一致，茆宇忠和茆婵娟分别持有两家公司98.67%及1.33%的股份，本次增资属于原有股东的同比例增资。鉴于该增资的增资价格高低并不会影响到原股东的持股比例，经两位股东

协商，本次增资按照 1 元/每注册资本确定。

威士顿资管增资的资金来源于股东茆宇忠及茆婵娟的资本投入，股东资本投入资金来源于股权分红款及工资薪金。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查阅了增资的相关文件、获取了威士顿资管及其股东出具的声明等材料，认为威士顿资管及其股东不存在他人通过委托、信托等方式委托其代持、托管股份的情形，也不存在其委托发行人其他股东代持、托管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情形。

13、2015 年 1 月增资

2015 年 1 月 22 日，威士顿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威士顿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900 万元，由新进股东丛威投资、李蘋和陶怀仁以 1 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分别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740 万元、100 万元及 60 万元。丛威投资为公司核心人员持股平台，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陶怀仁为公司总经理，李蘋曾任公司总经理，现已退休。

丛威投资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以货币资金全额缴纳了 740 万元出资款，李蘋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以货币资金全额缴纳了 100 万元出资款，陶怀仁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以货币资金全额缴纳了 60 万元出资款。2015 年 12 月 7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85 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威士顿有限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威士顿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2,960.00	49.33%	货币
威士顿资管	2,100.00	35.00%	货币
丛威投资	740.00	12.33%	货币
李蘋	100.00	1.67%	货币
陶怀仁	60.00	1.00%	货币
茆婵娟	40.00	0.67%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公司为奖励核心员工、陶怀仁、李蘋多年工作成绩，决定给予股权激励。股

权激励通过增资方式予以实施。经友好协商，采取 1 元/每注册资本的定价。

丛威投资增资的资金来源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投入，合伙人投入资金来源于合伙人工资薪金收入及个人积蓄，陶怀仁和李蘋的增资资金来源于工资薪金收入及个人积蓄。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查阅了增资的相关文件，获取了丛威投资及其合伙人、李蘋及陶怀仁出具的声明等材料，认为丛威投资及其合伙人、李蘋及陶怀仁不存在他人通过委托、信托等方式委托其代持、托管股份的情形，也不存在其委托发行人其他股东代持、托管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情形。

14、2015 年 3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设立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15、2015 年 6 月增资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通过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元，由新进股东磐石金池、锦绣祥和、晋星投资以及嘉迈投资以货币资金分别认购新增股本 240 万股、160 万股、130 万股和 70 万股。本次认购价格为 7.5 元/股。新进四家机构股东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三）股东中四家投资机构的基本情况”。

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上述四家机构签署了《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其中，磐石金池以货币资金 1,800 万元认购新增股本 240 万股，锦绣祥和以货币资金 1,200 万元认购新增股本 160 万股，晋星投资以货币资金 975 万元认购新增股本 130 万股，嘉迈投资以货币资金 525 万元认购新增股本 70 万股。

2015 年 6 月 1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488 号）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审验。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出资形式

茆宇忠	2,960.00	44.85%	货币
威士顿资管	2,100.00	31.82%	货币
丛威投资	740.00	11.21%	货币
磐石金池	240.00	3.63%	货币
锦绣祥和	160.00	2.42%	货币
晋星投资	130.00	1.97%	货币
李蘋	100.00	1.52%	货币
嘉迈投资	70.00	1.06%	货币
陶怀仁	60.00	0.91%	货币
茆婵娟	40.00	0.61%	货币
合计	6,600.00	100.00%	—

本次增资的定价方法为市盈率估值法，以威士顿有限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单体报表的净利润及增资前 6,000 万元股本为基础，综合考虑市场平均情况、行业特性、业务特点和财务状况之后，按 12.5 倍市盈率参考计算每股价格后，最终协商确定为 7.50 元/每注册资本。

磐石金池、锦绣祥和、晋星投资以及嘉迈投资的增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除威士顿资管的股东及丛威投资的出资人之一茆宇忠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威士顿资管的股东茆婵娟为茆宇忠的妹妹；丛威投资的出资人之一余俊为茆宇忠的妹夫；陶怀仁为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以外，确认与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股东及自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者亲属关系；确认其与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股东及自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对直接或间接增资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自然人进行访谈或获取上述自然人出具的经签署的确认函/调查表方式进行进一步核查，除威士顿资管的股东及丛威投资的出资人之一茆宇忠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威士顿资管的股东茆婵娟为茆宇忠的妹妹；丛威投资的出资人之一余俊为茆宇忠的妹夫；陶怀仁为发行人的总经理、董事以外，直接或间接增资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自然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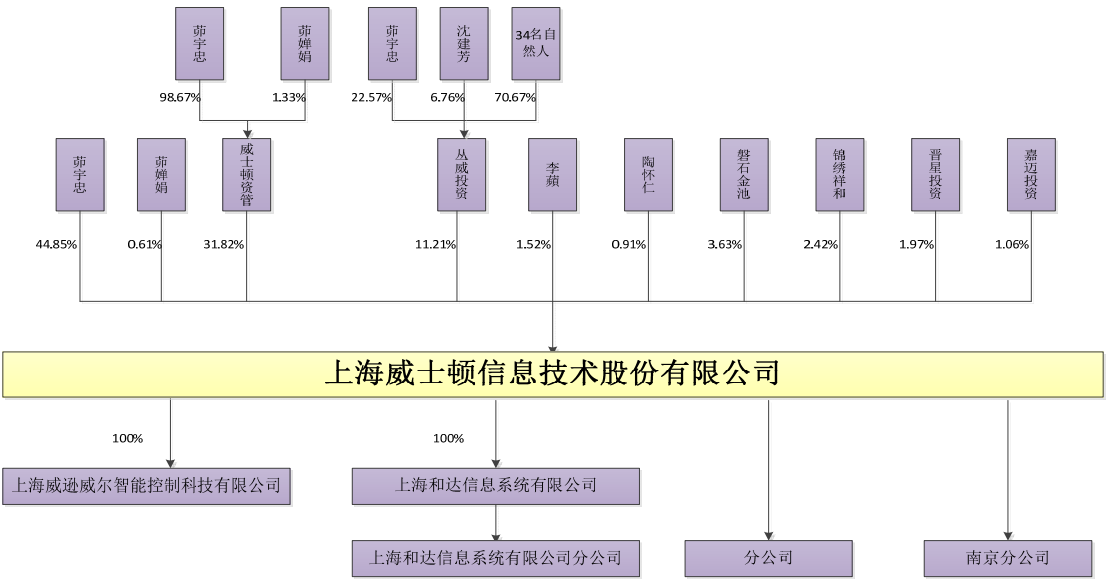
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序号	事项	验资机构	报告日期	文号	出资金额	投入资产 计量属性
1	2001年5月威士顿有限设立	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1.4.28	华会验 2001 第 197 号	2,000 万元	货币资金
2	2002年9月增资	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2.9.4	华会验 2002 第 2082 号	100 万元	货币资金
3	2004年2月减资	上海骁天诚联合会计事务所	2003.12.17	上骁审内验 2003 字第 10 号	-1,100 万元	货币资金
4	2010年10月增资	上海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10.9	事诚会师 2010 第 6443 号	500 万元	货币资金
5	2012年12月增资	上海骁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2.12.7	上骁审内验 2012 第 494 号	500 万元	货币资金
6	2014年3月增资	上海骁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4.3.17	上骁审内验 2014 第 043 号	1,000 万元	货币资金
7	2014年12月增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12.7	信会师报字 [2015]第 115684 号	2,100 万元	货币资金
8	2015年1月增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12.7	信会师报字 [2015]第 115685 号	900 万元	货币资金
9	2015年3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3.6	信会师报字 [2015]第 150276 号	6,000 万元	净资产折股
10	2015年6月增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6.11	信会师报字 [2015]第 114488 号	600 万元	货币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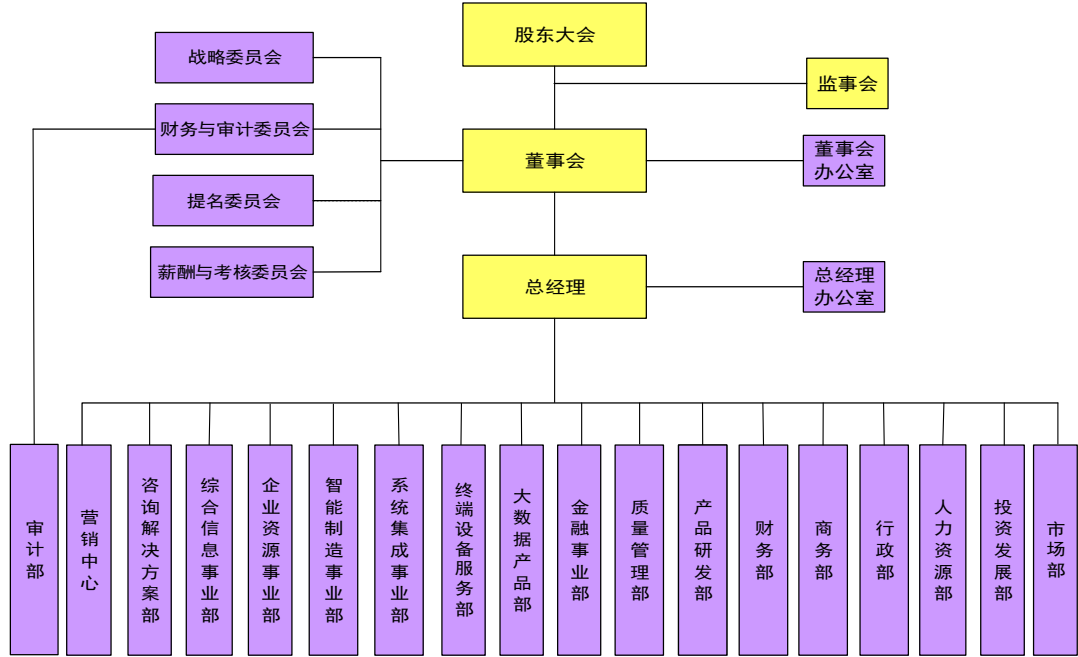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对发行人的工商登记、相关增资协议、验资报告及缴费凭证等资料以及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的核查，认为发行人注册资本已经足额缴纳，出资资产所有权均已转移至发行人，发行人出资资产不存在权属瑕疵或纠纷争议，发行人历史上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虚假出资等情形。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关系图



(二) 发行人的内部组织机构



(三) 职能部门设置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各个职能部门，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根据组织结构图自上而下从左到右顺序对部门排序）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董事会办公室	筹备和组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执行和落实董事会决议；公共关系管理，与融资相关机构以及媒体等沟通合作；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日常来访投资者；履行公司上市后的信息披露职责以及公司股权事务的管理工作；员工持股的日常管理。

总经理办公室	负责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草拟、发布、实施与督办；负责公司各类合同的复核、盖章、编号、归档；执行总经理的指示；组织、协调各部门执行公司的规章制度，管理公司固定资产及低值易耗品。
审计部	执行内部审计制度，制定审计工作计划，编制审计方案，实施财务审计和专项审计。受公司董事会领导，向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营销中心	根据公司战略制定营销策略和计划，组织调配资源，分解、落实并完成年度销售任务；负责公司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策略，制定年度计划并执行；维护和管理客户关系，服务大客户，发展新客户。
咨询解决方案部	公司咨询顾问团队的建设、培养和管理；根据整体营销策略，制定售前支持工作计划，统筹售前专业人员的调配；提供与信息化项目相关的专业咨询、售前支持；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协助制定业务拓展计划，组织各类业务解决方案的研究、制定、推广与执行，持续关注行业走势，及时更新公司的业务知识储备库。
综合信息事业部	负责公司在企业门户系统、工厂门户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IT 运维管理系统、安保管理系统、数据分析系统及其他通用管理系统等业务领域的应用软件及相关项目管理与实施、系统运行维护、售前支持、新业务的拓展。
企业资源事业部	负责公司在 ERP 产品实施、供应链管理、基建设备管理、质量管理、储运物流管理及其他相关系统等业务领域的应用软件及相关项目管理与实施、系统运行维护，售前支持、新业务的拓展。
智能制造事业部	负责公司在流程型制造型企业的 MES 系统、SPC 管理系统、工厂能源管理系统、工控系统及其它智能制造管理系统等业务领域的应用软件及相关项目管理与实施、系统运行维护、售前支持、新业务的拓展。
系统集成事业部	负责公司对客户的系统软硬件基础设备平台的销售、产品安装、系统集成的管理与实施，系统运行维护、售前支持、新业务的拓展。对公司内部 IT 系统基础平台的日常维护和运行支持。
终端设备服务部	负责为客户提供 PC 机、打印机等终端设备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和 Office 办公软件的日常维护及技术支持服务。
大数据产品部	负责公司代理销售 Cloudera 大数据平台产品，并提供相关的产品安装、部署、性能调优等技术支持服务。
金融事业部	负责金融客户在科技管理平台、产品创新管理系统、项目管理平台、管理信息系统、中央数据库系统、XRBL 金融数据报送系统、审计系统所在业务领域的应用软件及相关项目管理与实施、系统运行维护，以及软件服务、系统维护，售前支持以及新业务的拓展。
质量管理部	建立和维护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制定项目质量管理、软件成果管理、工控、系统集成项目质量规范和实施及改进策略，监督检查质量规范的执行，评估项目实施的质量，软件成果管理，项目数据统计。
产品研发部	负责公司基础信息化技术的研究、软件产品的开发与新技术的研制，新型软件产品的设计和开发，其中包含技术和产品的更新换代；负责公司软件开发规范化建设、支持项目关键技术的研究；负责公司对外技术合作与交流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核算、监督、管理，做好年度的预、决算；根据公司的年度目标，编制公司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成本计划，加强管理，促进年度经济指标的实现；负责对销售、商务采购流程中的财务稽核环节实施管理与控制，按规定结算付款，督促相关部门及时回收资金；编制完成会计凭证、月度会计报表、月度税务申报、年终财务决算的年报工作，制订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的工作流程；对公司

	的投融资计划进行财务核算。
商务部	负责制定公司的商务采购范围与原则，制定相应的审核制度、工作流程；负责公司所属各部门商务活动的谈判、审核、合同签约、物资采购、存储；负责公司在原厂商代理级别资质的认证、升级。
行政部	负责制定公司内部行政管理方面的相关制度；负责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统计证的年检；负责公司指定的对外接待工作和公共关系工作；协助做好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软件企业资质、系统集成资质的年审，做好知识产权的申报工作。
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战略，制定和管理公司的薪酬体系；制定和完善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设计绩效考核体系并组织实施；根据业务规划，制定人力资源的需求预测、规划、岗位编制；实施人才招聘、引进、录用；制定并组织实施员工培训计划；负责员工劳动关系管理工作，包括劳动合同的订立、续订、解除、终止。
投资发展部	负责研究金融市场的相关政策法规、行业发展趋势；为公司战略和投资提供信息和机会，为公司决策层提供支持；制定对外投资计划和方案，分析投资方案的可行性，跟踪管理已投项目。
市场部	负责公司的品牌宣传及产品宣传；负责论证新产品市场定位，制定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规划和实施方案，协助完善产品和产品的实施落地。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1、发行人直接控股的子公司情况

（1）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3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 666 号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股权结构:	威士顿	100%	
经营范围:	自动化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开发；销售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多媒体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租赁、安装（上门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1,028.94		
净资产	1,028.00		
净利润	3.43		
审计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北京东路 666 号 B 区四层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股权结构:	威士顿	100%	
经营范围:	在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网络工程、电子电器、仪表自动化系统、信息技术领域		

	内的“四技”服务及其上述产品的销售。电脑及配件、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及制品（除特种）、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通讯设备（除专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511.23
净资产	479.79
净利润	67.45
审计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发行人间接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间接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3、发行人下属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两家分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拥有一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
注册地址：	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 210 室	负责人：	茆宇忠
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技术、系统集成、网络工程、电子电器、机械、仪器仪表、自动化控制、空调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及其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
注册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9 号 4 幢 710 室	负责人：	殷军普
经营范围：	承接公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6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
注册地址：	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 211 室	负责人：	茆宇忠
经营范围：	计算机、机电设备、网络信息、数码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销售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通信设备(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报告期内转让、注销的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转让、注销的子公司、参股公司或分公司。

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1、自然人股东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身份证号	住所	境外永居权	公司任职情况
1	茆宇忠	中国	31011019680916XXXX	上海市长宁区香花桥路	无	董事长
2	陶怀仁	中国	31022219600506XXXX	上海市长宁区安顺路	无	总经理
3	李蕙	中国	31010719591115XXXX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无	原总经理，已退休
4	茆婵娟	中国	34020219780425XXXX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无	高级商务专员

2、法人或机构股东情况

（1）威士顿资管

威士顿资管持有公司 2,1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31.82%。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2）丛威投资

丛威投资持有公司 74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11.21%。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茆宇忠

茆宇忠直接持有公司 2,960.00 万股，并通过威士顿资管间接持有公司 2,072.07 万股，通过丛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67.00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199.07 万股，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合计为 78.77%。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四）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威士顿资管(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 2,1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1.82%)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18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芙蓉江路 36 号 139 室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单位: 万元)	出资比例
	茆宇忠	3,137.71	98.67%
	茆婵娟	42.29	1.33%
	小计:	3,180.00	100.00%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 创业投资, 实业投资, 企业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经济信息咨询, 财务咨询 (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 (除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 企业形象策划, 会务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11,149.46		
净资产	11,119.54		
净利润	242.38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3、丛威投资 (第三大股东, 持有公司 740 万股股份, 持股比例为 11.21%)

成立时间:	2015 年 1 月 22 日		出资总额:	74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南二路 923 号底层 B 座 31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蘋
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担任公司职务	出资额 (单位: 万元)	出资比例
	茆宇忠	董事长	167.00	22.5676%
	沈建芳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6.7568%
	殷军普	副总经理	40.00	5.4054%
	陆舟	副总经理	40.00	5.4054%
	余俊	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	40.00	5.4054%
	陈利建	智能制造事业部总经理	30.00	4.0541%
	陈健	监事会主席	25.00	3.3784%
	易民	企业资源事业部副总经理	20.00	2.7027%
	王玉文	企业资源事业部总经理	20.00	2.7027%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秘	20.00	2.7027%
	丛储俊	金融事业部技术经理	20.00	2.7027%
	张伟	综合信息事业部总经理	17.50	2.3649%
	张勤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投资发展部总监	15.00	2.0270%
	桑崎	监事、终端设备服务部经理	15.00	2.0270%
	茅宸瑜	商务部经理	15.00	2.0270%
	蒋志良	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15.00	2.0270%
	葛玉海	行政部经理	15.00	2.0270%
	蔡勇	综合信息事业部项目总监	15.00	2.0270%

	朱雷	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12.50	1.6892%
	吴燕雯	人事部经理	12.50	1.6892%
	王季强	高级项目经理	12.50	1.6892%
	唐春风	高级集成技术经理	12.50	1.6892%
	梅磊	高级业务分析师	12.50	1.6892%
	冯志欣	项目经理	12.50	1.6892%
	陈渊	高级项目经理	12.50	1.6892%
	曹衍麒	智能制造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12.50	1.6892%
	周俊	质量管理部副经理	7.50	1.0135%
	宗峰	售前技术经理	7.50	1.0135%
	夏莹	产品研发部经理	7.50	1.0135%
	王彬	高级客户经理	7.50	1.0135%
	冯建勤	项目经理	7.50	1.0135%
	曹刚	运维技术经理	7.50	1.0135%
	刘涛	项目经理	5.00	0.6757%
	李宁	高级商务专员	5.00	0.6757%
	金军辉	项目经理	5.00	0.6757%
	李蘋	原总经理，已退休；返聘为 咨询顾问	0.50	0.0676%
	小计：		740.00	100.0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741.22			
净资产	739.54			
净利润	0.00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三) 股东中四家投资机构的基本情况

1、磐石金池

磐石金池持有公司 24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63%。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1 年 1 月 26 日	认缴额/实缴额：	15,897.36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绍兴路 17 弄 3-4 号 A2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磐石元成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编号：	SD2630	备案时间：	2014-04-2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磐石投资有限公司	2,345.87	14.76%
	上海添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03.35	11.97%

	章宏伟	951.67	5.99%
	张家港保税区德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51.67	5.99%
	林凯文	951.67	5.99%
	上海申世投资有限公司	951.67	5.99%
	上海晨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3.75	4.49%
	上海利保智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84.02	4.30%
	上海实用电子研究所有限公司	495.66	3.12%
	王张兴	475.84	2.99%
	上海浦东新区社会发展基金会	475.84	2.99%
	周敏峰	475.84	2.99%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75.84	2.99%
	俞发祥	475.84	2.99%
	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	475.84	2.99%
	全美蘋	475.84	2.99%
	上海裕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5.84	2.99%
	鸿基元投资有限公司	475.84	2.99%
	邬义	475.84	2.99%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75.84	2.99%
	上海东洲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5.84	2.99%
	吴怡冰	118.96	0.75%
	武忠	114.00	0.72%
	上海磐石元成投资有限公司	5.00	0.03%
	小计:	15,897.36	100.0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万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18,115.32		
净资产	15,895.23		
净利润	13,646.54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经磐石金池书面确认，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不持有磐石金池及磐石金池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等形式持有磐石金池及磐石金池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磐石金池及磐石金池股东或出资人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

上海磐石元成投资有限公司作为磐石金池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0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绍兴路17弄3-4号H24室	法定代表人：	王力群
登记编号：	P1000913	登记时间：	2014-04-2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磐石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上海磐石元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王力群书面确认，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不持有磐石金池及磐石金池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等形式持有磐石金池及磐石金池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磐石金池及磐石金池股东或出资人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

2、锦绣祥和

锦绣祥和持有公司16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42%。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00万元/1,250万元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186号福星城市花园4栋10层10-5层	法定代表人：	黄元华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额/实缴额（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黄勇昆	1,180/700	59%
	黄元华	820/550	41%
	小计：	2,000/1,250	100%
经营范围：	对文化产业、农业、交通、林业、旅游业、科技开发、金融业、物流、房地产、矿业的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项目 （单位：万元）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总资产	1,250.58		
净资产	1,250.58		
净利润	0.81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经锦绣祥和及其股东黄元华、黄勇昆书面确认，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不持有锦绣祥和及锦绣祥和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等形式持有锦绣祥和及锦绣祥和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锦绣祥和及锦绣祥和股东或出资人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

3、晋星投资

晋星投资持有公司 13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1.97%。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5 年 4 月 22 日	认缴额/实缴额：	10,000 万元 /1,475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895 号 25 层（标号层）25C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凯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额/实缴额 （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胡凯	9,500/1,401.25	95%
	胡颖	500/73.75	5%
	小计：	10,000/1,475	1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6,494.71		
净资产	1,484.21		
净利润	9.68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经晋星投资及其股东胡凯、胡颖书面确认，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不持有晋星投资及晋星投资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等形式持有晋星投资及晋星投资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晋星投资及晋星投资股东或出资人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

4、嘉迈投资

嘉迈投资持有公司 7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06%。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30 日	认缴额/实缴额：	10,000 万元 /55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堡镇堡镇南路 58 号 8 幢 2 楼 210-5 室（上海堡镇经济小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嘉富诚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基金编号：	S66026	备案时间：	2015-09-30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额/实缴额 (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冯旭涛	2,700/150	27%
	高明	2,700/150	27%
	金海福	2,700/150	27%
	杨一峰	900/50	9%
	徐雷	900/50	9%
	上海嘉富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
	小计：	10,000/550	100%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550.12		
净资产	550.07		
净利润	6.99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经嘉迈投资书面确认，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不持有嘉迈投资及嘉迈投资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等形式持有嘉迈投资及嘉迈投资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嘉迈投资及嘉迈投资股东或出资人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或其他特殊关系。

上海嘉富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嘉迈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4 年 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 万元/5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8	法定代表人：	王杰

	号 611 室		
登记编号:	P1002673	登记时间:	2014-05-26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额/实缴额 (单位: 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嘉富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50/275	55%
	上海奥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175	35%
	王杰	50/25	5%
	冯旭涛	50/25	5%
	小计:	1,000/500	100%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 创业投资, 投资咨询, 商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上海嘉富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王杰书面确认, 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不持有嘉迈投资及嘉迈投资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 也不存在以委托持股等形式持有嘉迈投资及嘉迈投资股东或出资人的股权或出资份额; 嘉迈投资及嘉迈投资股东或出资人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或其他特殊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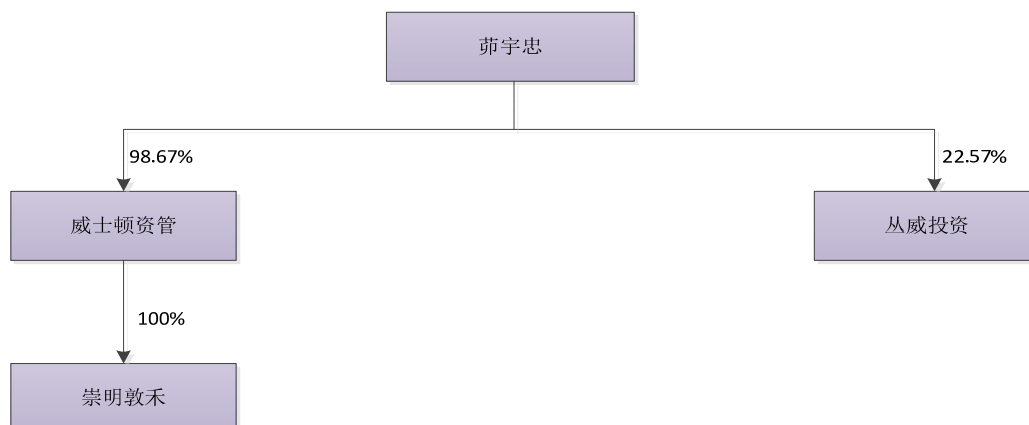
(四)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目前, 茆宇忠担任公司董事长, 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公司 2,960.00 万股, 通过威士顿资管间接持有公司 2,072.07 万股、通过丛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67 万股, 合计持有 5,199.07 万股公司股份, 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78.77%。

茆宇忠: 男, 出生日期 1968 年 9 月 16 日。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住址: 上海市香花桥路。身份证号码: 31011019680916XXXX。茆宇忠的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 董事会成员简介”。

(五)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基本情况

1、茆宇忠控制或投资的除发行人之外其他企业



2、茆宇忠控制或投资的除发行人之外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 威士顿资管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章“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2) 从威投资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章“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3) 崇明敦禾

成立时间:	2015 年 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庙镇窑桥村社南 756 号 2 幢 8129 室（上海庙镇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茆宇忠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威士顿（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	100%
经营范围:	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农作物、果蔬的种植，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281.40		
净资产	280.69		
净利润	-16.32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茆宇忠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6,600 万股；公司本次拟发行新股不超过 2,200 万股，公司股东本次拟公开发售的股份不超过 1,650 万股，本次发行后社会公众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预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假定公司发行新股 2,200 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茆宇忠	2,960.00	44.85%	2,960.00	33.64%
2	威士顿资管	2,100.00	31.82%	2,100.00	23.86%
3	丛威投资	740.00	11.21%	740.00	8.41%
4	磐石金池	240.00	3.64%	240.00	2.73%
5	锦绣祥和	160.00	2.42%	160.00	1.82%
6	晋星投资	130.00	1.97%	130.00	1.48%
7	李蕻	100.00	1.52%	100.00	1.14%
8	嘉迈投资	70.00	1.06%	70.00	0.80%
9	陶怀仁	60.00	0.91%	60.00	0.68%
10	茆婵娟	40.00	0.61%	40.00	0.45%
11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	—	2,200.00	25.00%
合计		6,600.00	100.00%	8,80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茆宇忠	2,960.00	44.85%

2	威士顿资管	2,100.00	31.82%
3	丛威投资	740.00	11.21%
4	磐石金池	240.00	3.64%
5	锦绣祥和	160.00	2.42%
6	晋星投资	130.00	1.97%
7	李蕰	100.00	1.52%
8	嘉迈投资	70.00	1.06%
9	陶怀仁	60.00	0.91%
10	茆婵娟	40.00	0.61%
合计		6,600.00	100.0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和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占比	担任职务
1	茆宇忠	2,960.00	44.85%	董事长
2	李蕰	100.00	1.52%	原总经理，已退休；返聘为咨询顾问
3	陶怀仁	60.00	0.91%	总经理
4	茆婵娟	40.00	0.61%	高级商务专员

（四）战略投资者

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

公司股东茆婵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茆宇忠的妹妹，直接持有公司 0.61%股份，并通过持有威士顿资管 1.33%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0.42%的股份。

丛威投资有限合伙人余俊系公司股东茆婵娟的配偶，其通过持有丛威投资 5.41%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61%的股份。

丛威投资有限合伙人蒋志良系公司股东李蕰的姐夫，其通过持有丛威投资

2.03%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23%的股份。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前的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锁定承诺”。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八）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前身未曾有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两百人的情况。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员工人数统计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名）	411	381	35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员工结构如下：

专业结构	员工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39	9.49%
技术人员	352	85.64%
销售人员	15	3.65%
财务人员	5	1.22%
合计	411	100.00%
教育结构	员工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以上	21	5.11%
大学本科	282	68.61%
大专	90	21.90%
大专以下	18	4.38%

合计	411	100.00%
年龄结构	员工人数（名）	占员工总数比例
25 岁以下	80	19.46%
25—35 岁	250	60.83%
35—45 岁	67	16.30%
45 岁以上	14	3.41%
合计	411	100.00%

（二）员工社会保障及福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均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法与全体在册员工签定了劳动合同。公司执行国家、省、市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的各项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依法为员工办理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地方住房管理部门实施的职工住房公积金。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合理安排员工的劳动生产、休息休假及工资报酬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而受行政处罚的记录。

1、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及子公司参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人数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在册员工总数	411	381	356
办理人数	399	376	352
未办理人数	12	5	4
差异原因	1 人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11 人系当月新进	1 人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4 人系当月新进	1 人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3 人系当月新进

公司将当月新进员工计入月底的员工总数，从下个月开始为其缴纳社保，因此上表中存在的员工总数与缴纳社保人数的差异属于正常情形。公司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员工社会保险缴纳义务，不存在需要补缴社会保险的情形。

根据上海市政府 2016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户籍制度改革若干意见》（沪府发【2016】27 号），上海市将取消农业户口与非农业

户口性质区分，建立统一的城乡户口登记制度。因此，2016 年该意见发布之日起，公司已经为所有员工统一缴纳“五险”以及住房公积金，不再为外地非城镇户口员工缴纳“三险”，缴纳比例为：

类别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公司缴纳比例	20%	10%	1%	1%	0.2%
个人缴纳比例	8%	2%	0.5%	无	无

上海市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7 月 25 日及 2017 年 2 月 8 日出具了证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受过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方面的行政处罚。

上海市黄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7 月 22 日及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证明，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处罚记录。

上海市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7 月 25 日及 2017 年 2 月 8 日出具了证明，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受过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方面的行政处罚。

2、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情况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及子公司办理住房公积金的具体人数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在册员工总数	411	381	356
办理人数	399	376	323
未办理人数	12	5	33
差异原因	1 人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11 人系当月新进	1 人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4 人系当月新进	1 人退休返聘无需缴纳 3 人当月新进 29 名外省市非城镇户口 员工暂未缴纳

报告期初，公司已经为全部城镇户口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为：

单位 7%，个人 7%。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员工自愿缴纳原则，仅为部分自愿缴纳的外省市非城镇户口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随着公司鼓励政策的出台和员工缴纳意愿的增强，公司逐步为外省市非城镇户口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为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该单位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3、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已出具承诺：“如公司被社会保障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以前年度有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被处以行政处罚；或因员工以任何方式向公司追偿未缴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发生需由公司承担损失的，本人将代公司承担该等需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滞纳金、需缴纳的罚款和其他损失，且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因此而受到损失。”

4、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的核查意见

经保荐机构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虽然没有为部分外省市非城镇户口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但发行人对于是否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问题已经与员工充分沟通，系基于尊重员工个人选择意愿的结果。考虑到目前上述问题已经消除，如果公司需要为以前没有缴纳的外省市非城镇户口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已经承诺将代为承担该等补缴给公司带来的损失。因

此，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目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形。

（三）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北京、天津、南京 3 个城市设立了分公司或办事处，为北京卷烟厂、天津卷烟厂和江苏烟草提供信息化服务。为了保证服务质量，公司通常会在重要客户所在地就地招聘若干名员工，长期驻扎客户现场负责沟通交流及执行一般基础性工作。在客户所在地招聘的员工一般均希望其五险一金在当地缴纳，为此公司会采用劳务派遣方式与部分外地员工确定劳动关系，相应五险一金由劳务派遣公司为该类员工缴纳。劳务派遣员工与公司正式员工所享受的工资待遇、福利等均保持一致，同工同酬。

公司与合作劳务派遣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及协议附属文件。劳务派遣公司与劳务派遣人员均订立了 2 年以上固定期限的书面《劳动合同》，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五条的规定。

报告期内，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的劳务派遣公司为南京易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南京易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03 月 30 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大光路 188 号 619 室	法定代表人：	陈赞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易才宏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0	100%
	小计：	200	100%
经营范围：	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信息网络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训，人才测评，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有关业务；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提供人才流动法律、政策、信息咨询；健康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证照：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320104201312250003）（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劳务派遣人数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在册员工总数	411	381	356

劳务派遣人数	13	14	8
占比	3.16%	3.67%	2.25%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查阅发行人劳务派遣员工名册、与劳务派遣公司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劳务派遣员工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务派遣公司的营业执照、劳务派遣公司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等资料，认为发行人使用劳务派遣员工符合法律规定，发行人已按照《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要求与劳务派遣公司签署了劳务派遣协议；发行人对劳务派遣人员按照同工同酬原则并缴纳五险一金，且劳务派遣员工均限定在非核心岗位和支持性岗位；报告期各期内，劳务派遣人员比例均低于 10%，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的比例要求。

（四）员工制度及薪酬水平

1、公司的员工薪酬制度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理念和发展战略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激发员工积极性的薪酬制度，包括：《薪酬分配管理办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主要内容如下：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高级管理岗位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实行年薪包制度，薪酬结构分为工资和奖金两部分。基本工资按月发放，按照职系、职位与岗位责任等级确定；奖金部分根据业绩考核情况发放。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政策，公司制定了完善有效的考核体系。针对分管不同业务板块的高管人员，设计了具有针对性的《年度目标责任书》。考核评价体系的核心板块涉及业务目标（包括总销售收入、总净收入、新业务拓展收入、总毛利等指标）、成本控制、客户满意度、团队建设（包括员工流失率等指标）、质量目标、协同目标、特殊事项等多个维度对高管年度工作绩效进行综合考评。年度业绩考核由公司总经理和相关部门共同组成考评小组对被考核对象的全年业绩进行整体评估，考核分值划分为优秀（116-120 分以上）、良好（106-115 分）、合格（95-105 分）和不合格（95 以下）四档。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该议案规定在公司

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每年伍万元人民币。上述董事、监事的薪酬以及独立董事津贴包括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2）其他员工

公司的员工薪酬制度的制定严格遵循以下三原则：效率原则——员工的工资收入水平与员工工作效率挂钩，与完成公司下达工作目标挂钩；市场原则——加大公司内不同岗位的工资水平与劳动力市场价位接轨的力度，重点向关键岗位倾斜，提高企业留住和引进人才的竞争力；考核原则——建立员工工资收入与岗位绩效管理相关的考核体系，加大激励力度，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公司实行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的薪酬分配模式。员工的薪资具体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各项奖金/津贴/补贴组成。岗位工资是根据员工受聘的岗位及等级所对应的正常出勤月工资收入。绩效工资是员工在本职岗位上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目标后所获得的劳动报酬，根据考评结果发放。各项奖金/津贴/补贴包括但不限于绩效奖金、项目津贴、岗位津贴、带教津贴、值班津贴、出差补贴、资质奖励、项目奖励等，部门根据员工所从事的项目或工作任务的性质不同在年度工资总额中统筹核定，周期性发放或根据不同项目或工作节点一次性发放。员工每月实际薪酬总额不得低于上海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总额标准。

除了制定科学的员工薪酬制度之外，公司还为员工明确提供了与薪酬挂钩的职位晋升路径。为了充分调动技术人员自主创新的积极性，推动产学研联盟做强做实，公司内部对技术人员实施考评制度、年度推优制度、晋升机制、股权激励制度，以灵活的考评制度、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以及股权激励等方式吸引并留住核心技术骨干。公司创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鼓励员工在技术攻关和技术改造等方面积极创新并提出建设性方案。公司鼓励人才的创新，无论在管理、经营、技术等方面，对创新卓有成效的员工，通过晋升、晋级、奖金、荣誉、表彰等方式予以确认和支持。

2、公司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大致范围及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1）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大致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收入水平呈逐年增长态势。员工收入水平及大致范围具体如下：

单位：元/年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51,200-1,007,854	251,200-901,800	246,000-588,000
行政管理人员	39,943-400,000	36,600-626,000	35,646-341,000
技术人员	46,652-610,000	40,394-530,420	42,383-587,078
销售人员	78,000-532,000	62,200-484,000	45,954-315,000
财务人员	66,988-113,411	87,890-110,605	50,500-95,500

注：公司员工收入大致范围为报告期各期税前金额，不含公司承担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收入大致范围不包含公司独立董事。

（2）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收入水平与当地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单位：元/年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全体员工平均工资	153,882.65	139,962.09	131,416.07	115,647.05
剔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后员工平均工资	140,557.18	127,331.67	122,821.22	109,919.08
上海市当地平均工资	78,045.00	71,268.00	65,417.00	60,435.00

注：公司员工平均工资为报告期各期税前金额，不含公司承担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上海市当地平均工资数据来源于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平均工资水平持续提升，剔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后员工平均工资高于各年度上海市当地平均工资。公司通过富有竞争力的实际薪酬激励现有员工，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同时吸引外来高素质人才的加入。

（3）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员工职级评定、岗位绩效评定的员工晋级体系，形成了完整的制度体系和执行细则，建立良性的竞争机制。通过对员工公正的评价，使得员工与公司之间建立对等的能力认知，为员工提供明确的努力方向，为员工提供公平的晋级机会，形成和谐有序的员工竞争氛围。另外，公司还采用成立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激励方式，增强公司高管和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和企业凝聚力。

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以及治理水平的提高，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的薪酬制度、灵活的员工激励计划和优秀的企业文化等多种途径来留住人才、发展人才。

公司员工平均收入水平高于当地平均收入水平，今后公司每年都会参考当地以及同行业薪酬变化、宏观经济发展情况以及公司盈利水平对员工薪酬进行动态调整，坚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体系以此来保证员工的稳定性，提升员工的能动性，增强对行业内人才的吸引力。预计未来公司员工的薪酬水平将继续保持一定的增长幅度。

九、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进行锁定的事项作出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锁定承诺”。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茆宇忠以及其控制或投资的威士顿资管、丛威投资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稳定股价承诺

控股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和承诺”。

（四）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五）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控股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七）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控股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除个别承诺中提到的约束措施外，还需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

司投资者利益。”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概况

（一）主营业务介绍

威士顿是一家具有十多年专业经验，以提供面向制造业客户为主，金融业客户为辅的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信息化产品和服务。

在制造业领域中，公司长期专注于智能制造相关解决方案的项目实施，形成了以信息化管理与设备自动控制深度融合、多方面数据采集应用为特色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涵盖供应链管理、企业资源管理、能源管理和企业综合管理等多方面的解决方案系列。公司在制造业相关领域服务的对象主要为烟草行业的大型企业，如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深圳烟草、江苏中烟、江苏烟草及湖北中烟等。

在金融业领域中，公司提供专业的 IT 治理解决方案和金融数据应用服务。公司持续将最新 IT 技术引入原有的解决方案中，不断为客户提供更优的信息技术应用服务。公司在金融领域服务的对象主要为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及意大利裕信银行上海分行等。

目前，公司已将云计算、移动互联、物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引入运用于相关的解决方案中。公司积聚了一批精通制造业业务与管理，具有深厚 IT 专业技术功底和创新能力，以及专业的项目管理能力的核心骨干人员，能够快速地为客户提供所需的信息技术服务。

（二）主营业务发展历史

公司自成立至今，其主营业务经历了以系统集成为主，逐步向专业的软件开发及系统运维方向发展，最终成为智能制造及金融行业 IT 治理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过程。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成立初期业务主要以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设施为主，并少量涉足应用软件开发服务，公司是惠普 PC 机、服务器、小型机，CISCO 的网络产品、大型关系型数据库等产品的渠道代理商。在发展初期，公司管理层已经意识到应用软件服务的巨大市场需求，自 2004 年开始，公司将软件开发及咨询作为业务发展的重点，不断充实软件技术的专业人才，加大软件业务的开发力度，软件开发收入额及占比开始持续上升。

近年来，公司进一步加大投入，吸引专业人才，特别是在智能制造领域及金融 IT 治理领域引进了诸多的中高端专业人才，进行咨询、规划、研发并成功实施了多个专业系统。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逐步确立了有较强市场影响力的智能制造领域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和金融 IT 治理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地位。

二、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分类代码为 I65）。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的主营业务归属于“软件开发”（分类代码：I651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分类代码：I6520）与“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分类代码：I6530）。

（一）行业主管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在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工信部，其主要职责包括研究制定国家信息化产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方针政策，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拟订并组织本行业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技术政策；发布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协调和解决国家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等。工信部下属软件服务业司具体负责与软件服务业相关的指导工作；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

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

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个地方分会，其主要职能有：受工信

部委托，督导和检查全国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制定行业守则和行业规范，提高行业自律性和组织性，促进软件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的工程化，软件产品的商业化、集成化，软件经营企业化和集团化；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的支柱产业。近年来各级政府机关及主管部门颁布了一系列关于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的法律法规，从政策上全力支持我国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政策的优惠性和连续性也为我国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企业的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政策环境。

发文时间	文件名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2017年1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对本行业“十三五”时期的发展做出了规划。在“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中提到，大力发展面向新型智能终端、智能装备等的基础软件平台，以及面向各行业应用的重大集成应用平台。积极培育壮大新业态包括：云计算应用和服务、大数据发展和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领域软件创新应用。
2016年7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工信部	提出了“十三五”时期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关键工程与专项行动。主要任务中包括：推进中小企业信息化应用，建设和完善中小企业信息化服务平台，实施“互联网+”小微企业专项行动，推广适合中小企业需求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围绕《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培育一大批主营业务突出、竞争力强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鼓励中小企业以专业化分工、服务外包、订单生产等方式与大企业、龙头骨干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2016年5月	《国务院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提出重点在国企改革、财税金融、用地用房方面加强引导和保障，进一步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协同推进“中国制造 2025”和“互联网+”行动，加快制造强国建设。其中，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的新业务主要包括制造企业面向产品全生命周期提供的基于互联网的信息共享、质量控制、产品追溯、远程运维等服务，应用互联网过程中衍生的信

			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运营服务、云服务、信息安全及其他信息技术服务，以及应用互联网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平台型服务业务。
2015年1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的行动计划（2015—2018年）》	工信部	制定了七项主要行动内容，包括：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和标准建设推广行动、智能制造培育推广行动、新型生产模式培育行动、系统解决方案能力提升行动、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培育行动、网络基础设施升级行动、信息技术产业支撑能力提升行动。
2015年7月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	国务院	将“互联网+”协同制造列为重点行动之一。推动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加强产业链协作，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协同制造新模式。在重点领域推进智能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和服务型制造，打造一批网络化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形成制造业网络化产业生态体系。
2015年5月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将“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列为“战略任务和重点”。在“战略任务和重点”的“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部分，新一代信息技术被列为排名第一的重点领域，其中明确指出操作系统和工业软件是信息技术产业的重要发展领域。
2014年7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加强相关软件研发，提高信息技术咨询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测试评估和信息安全服务水平，面向工业生产业务流程再造和优化。推动工业企业与软件提供商、信息服务提供商联合提升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全过程的数字化水平。
2013年2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国家发改委	“行业（企业）管理和信息化解决方案开发、基于网络的软件服务平台、软件开发和测试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咨询、运营维护和数据挖掘等服务业务”属于鼓励类产业。
2013年9月	《信息化发展规划》	工信部	将“促进工业领域信息化深度应用”作为主要任务和发展重点之一，推进信息技术在工业领域全面普及、推动综合集成应用和业务协同创新、建立两化融合服务支撑体系等。
2013年8月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面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热点，加快实施智能终端产业化工程，支持研发智能手机、智能电视等终端产品，促进终端与服务一体化发展。加强智能终端、智能语音、信息安全等关键软件的开发应用，加快安全可靠关键应用系统推广。

2013年2月	《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联软[2013]64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制定软件企业认定管理方法，工信部履行全国软件产业管理职责，指导软件产业发展，组织管理全国软件企业认定工作。
2012年7月	《“十二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大力发展高端软件和新兴信息服务产业，加强以网络化操作系统、海量数据处理软件等为代表的基础软件、智能终端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关键软件的开发。
2012年4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	实施基础软件提升工程，突破服务器操作系统、桌面操作系统、网络化操作系统、新型智能移动终端操作系统等重点领域关键技术，形成产业化和市场竞争能力。
2011年10月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优先发展新一代的操作系统、业务平台及应用软件，与新一代移动通信有关的设备关键配套及测试仪器，宽带集群通信系统及设备。
2011年2月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从税收优惠、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政策落实八大方面支持软件行业的发展，并重点支持基础软件、面向新一代信息网络的高端软件、关键应用系统的研发以及重要技术标准的制订。

（2）烟草行业信息化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烟草行业是公司信息化产品与服务的重要应用领域。

随着我国整体信息化水平的提高，为了加强对烟草行业信息化工作的管理，大力推进烟草行业信息化建设，国家及行业行政管理部门相继出台了相关法律法规，以促进我国烟草行业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发文时间	文件名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201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2015年修订）》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对烟叶的种植、收购和调拨，烟草制品的生产，烟草制品的销售和运输，卷烟纸、滤嘴棒、烟用丝束、烟草专用机械的生产和销售，烟草进出口贸易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等方面均作出了规范说明。
2012年12月	《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印发烟草企业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家烟草专卖局	为规范烟草企业采购行为，加强对物资、工程和服务采购的管理与监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该规定。

2011年1月	《烟草行业科技领军人才和学科带头人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烟草专卖局	大力培养和造就烟草行业在烟草育种、烟叶栽培与调制、卷烟调香、卷烟工艺、减害降焦、技术装备、信息技术等方向的科技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
2010年7月	《关于烟草行业“卷烟上水平”总体规划及五个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家烟草专卖局	明确提出到 2015 年，全面实现信息化与烟草生产经营管理相融合的目标。
2006年7月	《烟草行业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家烟草专卖局	本规划纲要主要为进一步推动烟草行业科技发展，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科技整体实力和中式卷烟市场竞争力，促进行业持续稳定协调健康发展。
2005年10月	《数字烟草发展纲要》	国家烟草专卖局	建设数字烟草，要用信息化改变传统的生产经营模式，通过实施行业整个供应链的一体化管理，实现以市场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效益的目标。
2003年9月	《全国烟草行业信息化工作管理办法》	国家烟草专卖局	烟草行业信息化建设按照“统筹规划、资源共享、应用主导、面向市场、安全可靠、务求实效”的发展方针，制定行业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2001年9月	《烟草行业信息技术管理规定（试行）》	国家烟草专卖局	烟草行业信息技术管理工作的基本准则，用于指导行业各级信息化工作部门加强信息技术管理，指导信息系统建设，提高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保障行业信息化工作健康发展。

（3）金融业信息化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金融行业也是公司信息化产品与服务的重要应用领域。

金融业信息化作为国家信息化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关键环节，始终得到国家层面的高度重视。近年来，我国金融业紧紧围绕改善金融服务，促进金融创新，增强银行核心竞争力的指导方针，大力推动信息化建设。

发文时间	文件名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2016年7月	《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中国银监会	提出推进大数据应用，全面提升数据治理与数据服务能力；积极开展云计算架构规划，制定云计算标准，联合建立行业云平台，主动实施架构转型；构建绿色高效的数据中心，打造智能化运维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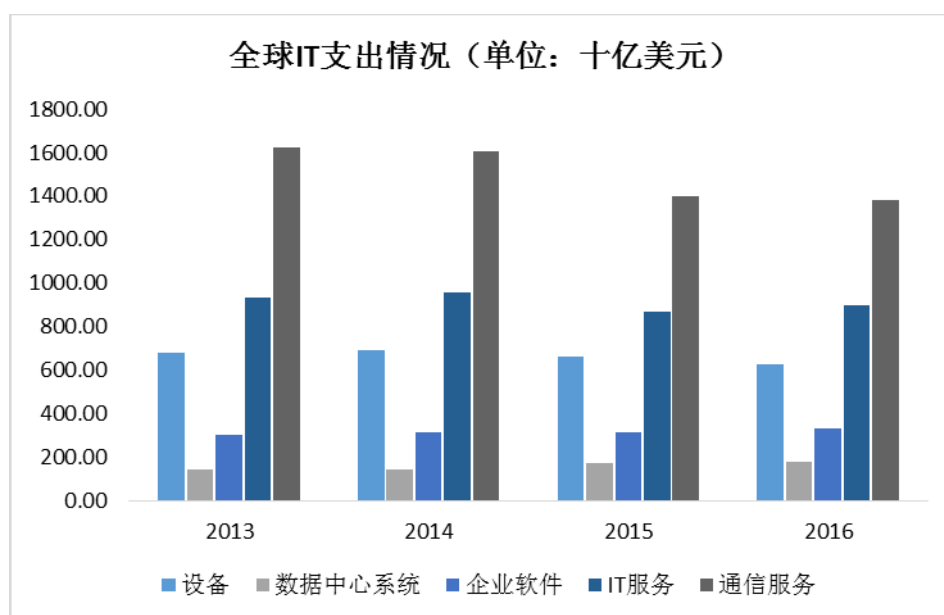
2015年12月	《推进普惠金融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国务院	鼓励金融机构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信息技术，打造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信息、资金、产品等全方位金融服务。
2015年1月	《关于推动移动金融技术创新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	推动移动金融在各领域的广泛应用，有利于拓展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的深度和广度。
2011年9月	《中国金融业信息化“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国人民银行	必须加大金融信息化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提高信息化建设投入产出效率。支持金融业发展所急需的金融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对基础性标准制定、系统软件、关键应用软件等的投入比例。
2009年9月	《关于金融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商务部、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管理局	做好金融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工作，努力加大对服务外包产业的金融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将非核心后台业务外包。
2008年5月	《中国银行业“十一五”信息化建设规划》	中国人民银行	信息化建设主要任务第一项是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建立稳定可靠的生长运行环境。

（二）行业竞争情况

1、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

当前，全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正处于产业恢复和发展阶段，信息技术的市场需求在全球范围内持续上升，发展势头良好。根据全球知名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咨询公司 Gartner 的统计数据显示，2013 年全球 IT 行业支出达到 3.673 万亿美元，2014 年这一数值达到 3.711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1.03%。Gartner 最新预测数据显示，2015 年全球 IT 行业支出达到 3.41 万亿美元，较 2014 年减少 8.02%；2016 年全球 IT 支出总额保持稳定，总额与 2015 年基本持平。从 IT 行业支出的细分领域来看，IT 服务支出和企业软件支出，2016 年较 2015 年将分别增长 3.67%和 5.82%。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未来将成为驱动 IT 支出增长的主要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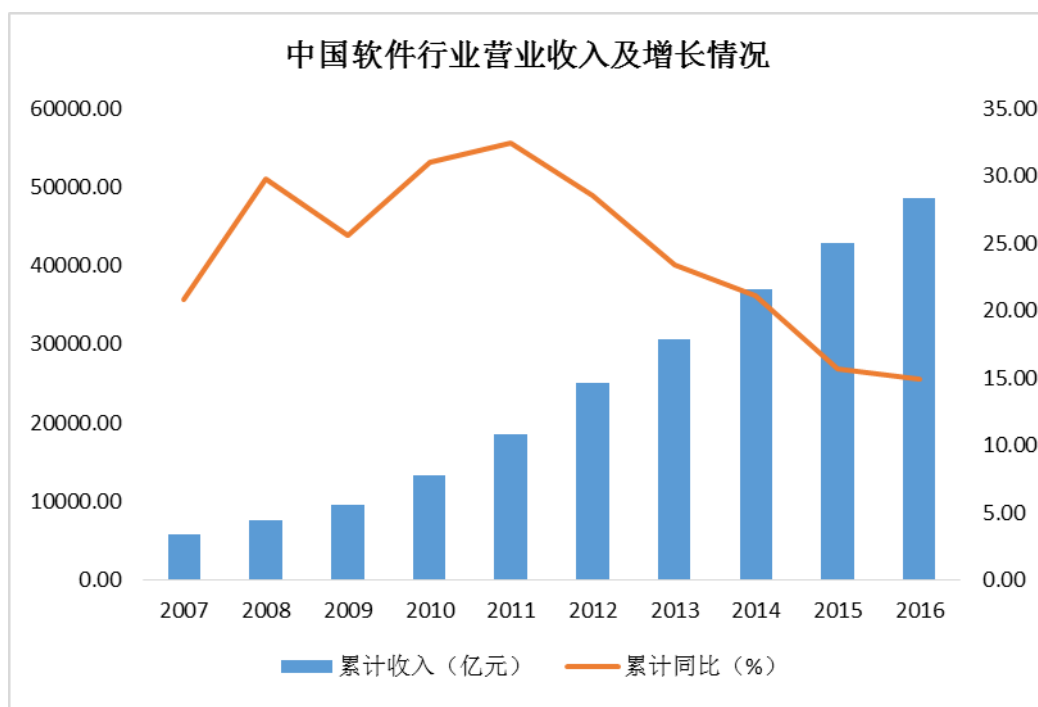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Gartner

（2）中国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

A、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景气度高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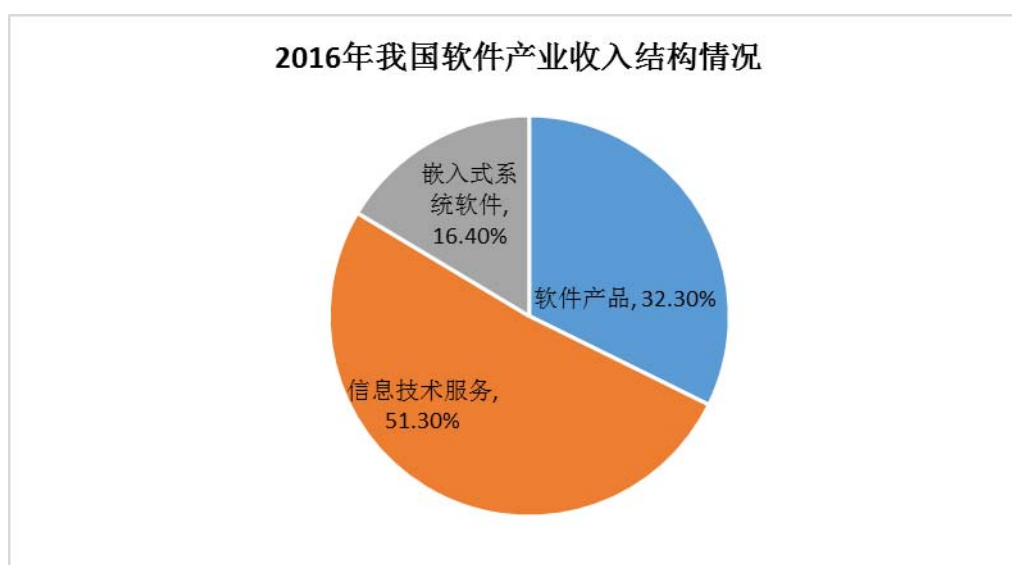
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是我国的基础性和战略性产业，在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信息化、实现我国“工业 4.0”战略中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在国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产业扶持和优惠政策的推动下，我国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持续快速发展。工信部“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提到，在 2006 至 2010 年“十一五”期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年均增速达到了 28.30%，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集聚日趋明显。进入“十二五”之后，我国软件业依然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据工信部统计数据显示，2015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2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70%；2016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共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0%，实现利润总额 6,021 亿元，同比增长 14.90%。



数据来源：工信部，wind 资讯

B、公司业务所处细分行业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增速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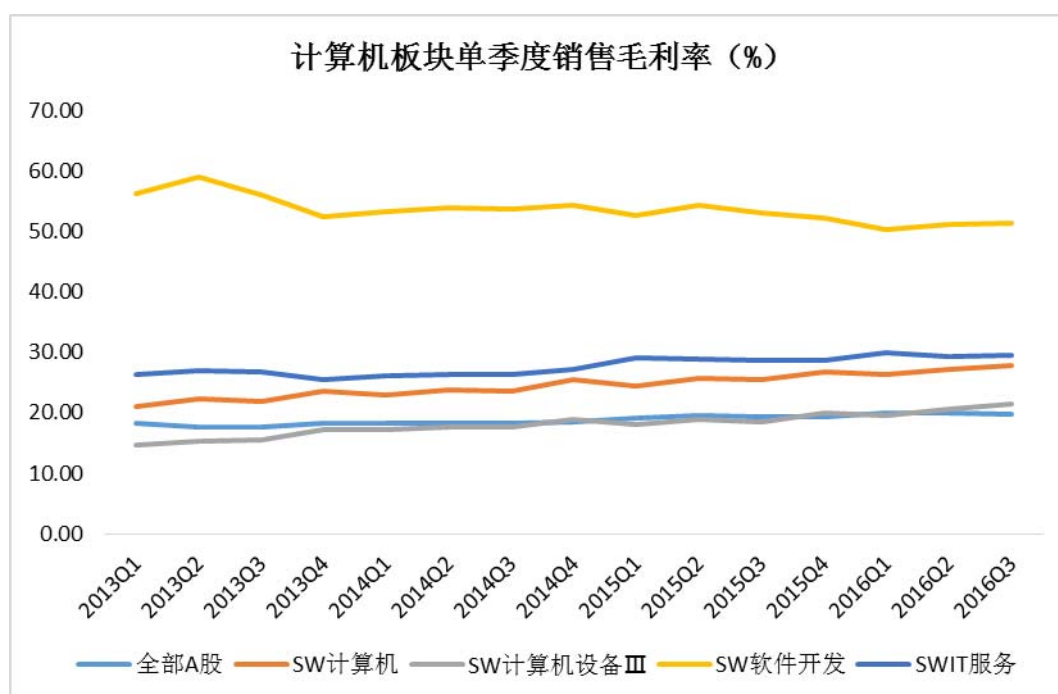
从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的总体结构上看，2016 年，与公司业务相关度较高的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 25,114 亿元，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总额的 51.30%，同比增长 16%。在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收入结构中占据了较大的份额，有着较高的增长速度。



数据来源：工信部，wind 资讯

C、本行业上市公司盈利状况较好

Wind 资讯数据显示，2015 年，我国 A 股计算机板块营业收入合计达到 3,854.26 亿元，同比增长 13.13%，与 A 股整体（剔除金融）同比增长-2.03% 的增速相比高了 15.16%；2016 年 1-9 月，A 股计算机板块营业收入达到 2,898.30 亿元，同比增长 16.54%，远高于全部 A 股（剔除金融）5.86% 的同比增速。2015 年，计算机板块中的子板块软件开发、计算机设备和 IT 服务收入同比增长分别为 32.24%、9.97% 和 13.00%；2016 年 1-9 月，上述指标分别为 42.26%、13.14% 和 14.09%。软件开发和 IT 服务板块的上市公司在毛利率、ROE 等方面均表现出色，盈利状况优于计算机行业其他子板块的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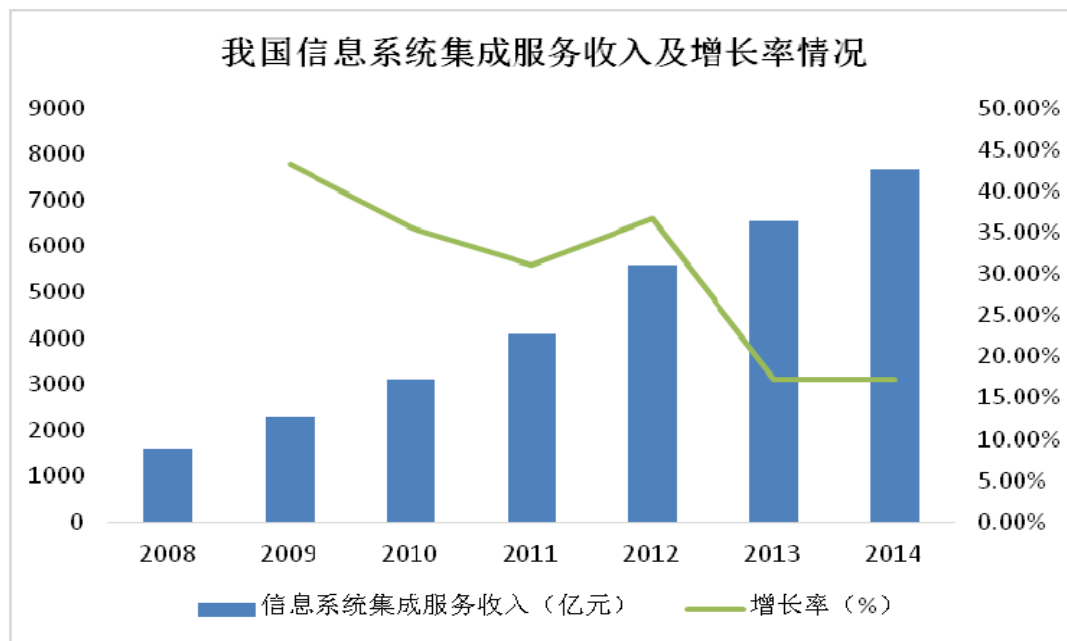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公司所属细分领域的市场格局

信息化系统行业在近年来已成为全球发展最快的 IT 服务产业，在我国也呈现着高速增长的趋势。根据 Wind 资讯的数据，2014 年，我国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业务收入为 7,679 亿元，同比增长 17.25%。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已经渗透到电子监控、数码技术、CAD 软件工程、管理软件集成、办公软件集成、工业制造等各主要领域。目前，信息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以金融、电信、政府应用为主，未来将在制造业得到进一步扩大，家庭应用也会有快速发展，届时信息系统集成

产业有望成为 IT 支柱产业之一。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从行业属性来看,中国信息系统集成市场排名前六位的行业应用是金融、电信、政府、制造、能源和交通。在信息化投入的金额方面,金融、电信、政府三大应用领域行业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比重达到了 60%以上,经多年大额累积的持续投入,上述三大应用领域已形成了一定的信息化规模。从政府倡导及行业升级转型的要求来看,目前信息系统集成需求较大的是重点行业的大型企业,这也正是公司重点业务领域范围。

(1) 制造业信息化、智能化概况

目前中国已经是世界上第二大经济体,制造业产出在 2012 年就超过世界总量的 20%,成为全球第一制造业大国。然而中国制造业“大而不强”的情况十分突出:核心技术缺乏,80%以上高端技术依靠从国外进口;产品附加值不高,利润低下;劳动生产率较低。然而,世界工业化发展正在面临着新的变革,发达国家中德国战略性地提出“工业 4.0”,美国着力打造“工业互联网”,新的动态变化都将影响全球制造业版图,我国制造业亟待转型升级。

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以及信息化普及水平的提高,数字技术、网络技术和智能技术日益渗透融入到产品研发、设计、制造的全过程,推动产品生产过程的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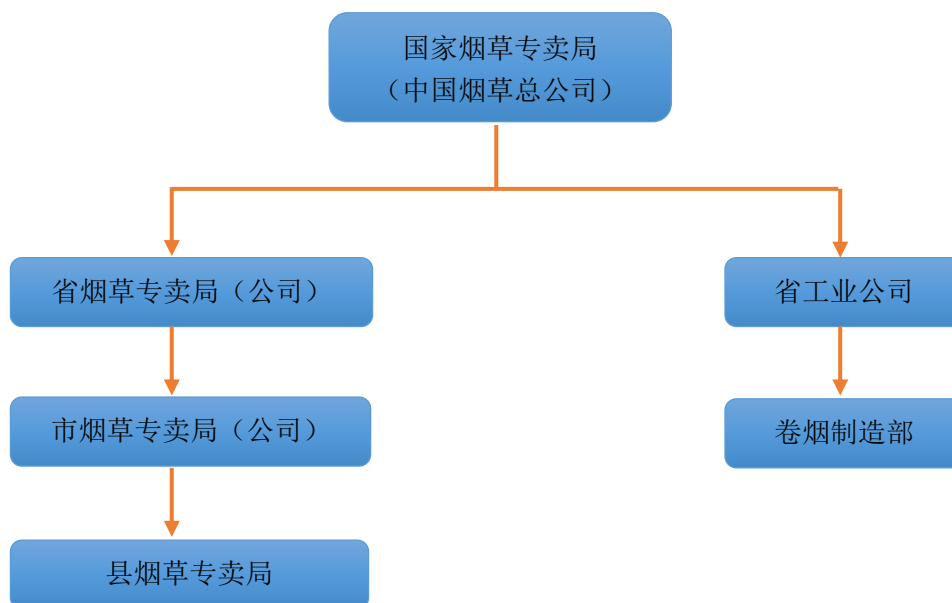
大变革。因此，大力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深度融合便成为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实现“工业 4.0”的唯一出路。2015 年 5 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 2025》作为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是中国版的“工业 4.0”战略，其主线便是体现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自 2007 年党的“十七大”报告正式提出“两化融合”概念、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以来，我国的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中国制造 2025》的颁布更为我国信息化水平的跃进提供了良好契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发布的《2014 年中国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估报告》显示，2014 年我国信息发展指数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同比增长了 9.65%，高于同期 GDP 增速。2016 年，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依据新的指标体系和数据采集方法实施并发布了《2015 年中国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估报告》。最新报告显示，2015 年全国信息化发展指数为 72.45，比 2014 年增长了 7.69。其中网络就绪度指数为 73.31，增长了 12.25；信息通信技术应用指数为 70.86，增长了 6.1；应用效益指数为 73.93，增长了 1.78。

我国制造业信息化投资规模不断增长，但制造业中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企业，信息化建设状况差距很大。石化、钢铁、汽车等行业集中度高企业的信息化建设较好，一些企业已基本具备了与国际同行接近的信息化水平；而纺织、轻工等行业，信息化建设水平较低。德勤中国与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在全国范围内随机抽取了 132 家制造业企业进行了信息化调研并发布《2015 年中国制造业企业信息化调查》。调查发现，国内受访的制造业企业都已不同程度地开展了信息化工作。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管理执行能力都强的领先企业财务收益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而且收入创造效率和净利率也同样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然而目前仅 5% 的受访企业已经进入与全产业链和用户实现协同创新的阶段，另外约四成企业则处于综合集成阶段。由此可见，中国制造业企业的信息化之路已然起步并发展迅速，但纵观制造业各行业、各企业的信息化发展并不平衡，信息化投入的空间依然可观。

公司目前在烟草行业已实现了制造环节的信息化布局，未来力图实现烟草信息化的全产业链覆盖，并逐步将相对“标准化”的解决方案推广到其他可以复制的制造型企业当中。

我国烟草行业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专卖专营”的烟草管理体制。国家

为了提高烟草行业的总体竞争力，在 2003 年进行了烟草行业的体制改革，由中国烟草总公司统一领导管理，在各省市设立下属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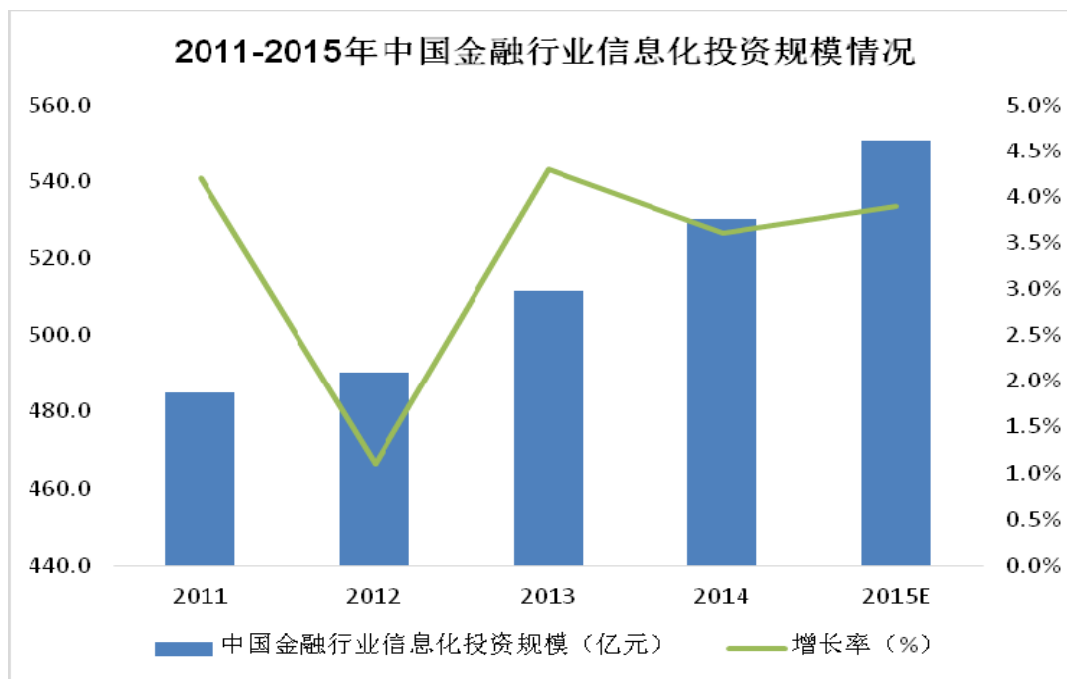


虽然我国烟草行业的信息化发展较晚，但由于近年来需求较旺、投资力度大，因此发展速度快、起点高。针对烟草行业新的发展要求，国家烟草专卖局在 2005 年出台了《数字烟草发展纲要》，旨在构建烟草行业“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管理决策”三大应用体系，加快行业信息化建设进程，打造数字烟草。据统计，2013 年烟草行业的信息化建设投资保持着 8.21% 的增长率，达到了 90.67 亿元的总投资。对于烟草企业来说，信息系统的快速推进和整合对企业的管理至关重要，而烟草行业欲提高整体竞争力和实力也需要运用信息技术，走信息化道路来实现行业内各类资源的整合。因此可以预见，未来烟草行业信息化的步伐将进一步加快，信息系统软件开发、集成和运维在烟草行业的应用需求也将得到进一步释放。

（2）金融行业信息化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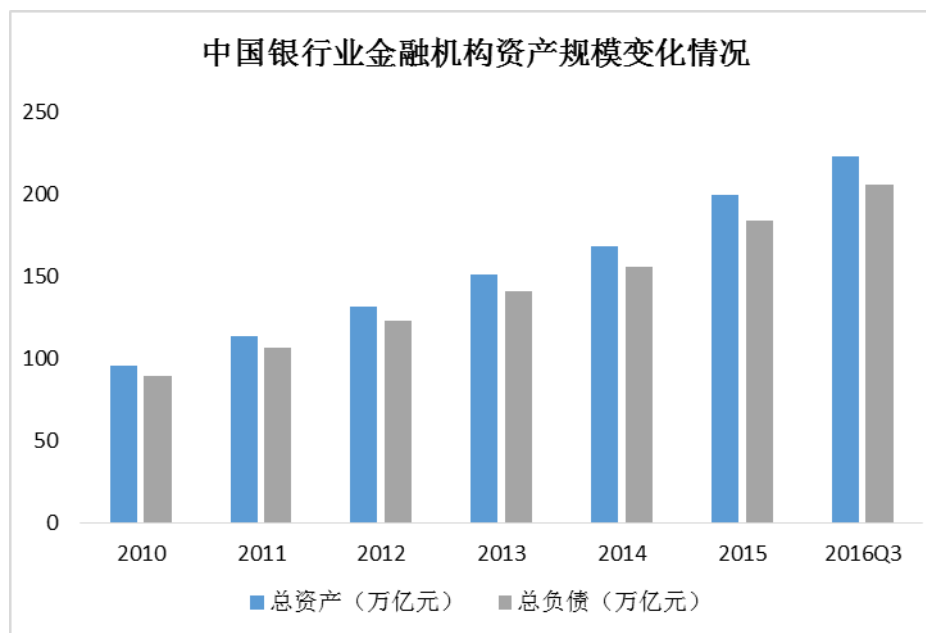
金融行业信息化的实质，是新兴的信息技术对传统金融业的一场经济革新，主旨在于把金融业变成典型的基于信息化技术的产业，信息系统成为金融产业战略决策、经营管理和业务操作的基本方式。我国金融信息化建设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目前已基本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基于 IT 技术的金融服务体系。近几年来，中国金融业的经营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金融体制、经营理念、经营方式和管理模式发生了深刻变革，现代科学技术已经成为金融变革的主要推动力和支撑力。2013 年，中国金融行业信息化投入达到 511.6 亿元，

同比增长 4.34%；2014 年投资规模达到 530 亿元，同比增长 3.60%。



数据来源：计世资讯（CCW Research）

近年来，我国银行业的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金融调控和监管不断加强。银行总资产及客户贷款数量稳步上升，有关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银监会年报

银行总资产及贷款规模的增加既为银行带来了更多的收入和利润，又意味着

更大的潜在风险。总的来说，银行业资产规模的扩大将会刺激银行信息化投入意愿的增加，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风险敞口的增长。IDC 发布的《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研究报告》和《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中披露，2015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突破 200 亿元，达到 225.2 亿元人民币，预测该市场在 2016-2020 年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1.9%，到 2020 年该市场规模将达到 612.11 亿元人民币。银行业是金融行业 IT 投资比重最大的细分行业，而商业银行的 IT 投资在银行业中又占据主要部分，因此商业银行 IT 投入的稳定增长将影响着金融业 IT 投资的基本走势。近年来，银行信息化产业链保持着较高的景气度，发展空间较大。国家层面“电子化”和“网络化”的政策融合，也将促进银行业 IT 方面的大额投入。

目前，国内银行已初步建立起信息化平台，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框架已基本完成，国内银行业信息化顺利跨越了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的阶段，未来的银行 IT 信息化应用将向管理和服务型方向发展。银行将在风险管理、网络银行、金融审计和稽核、商业智能、决策支持等领域加快投入，这些领域在未来将成为银行业信息系统集成应用的重点市场。

3、行业主要企业情况

随着软件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商向多行业、多业务方向发展，市场中已经分化出四大类型的企业——区域型、专业型、行业型和综合型企业。这四类系统集成服务商将在未来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竞争共存。

企业类型、特点及代表企业

企业类型	特点	代表企业
区域型	业务集中在某一个或某几个区域	荣科科技（300290）
专业型	专注于某一技术领域	汉得信息（300170）、鼎捷软件（300378）等
行业型	业务集中在某几个重点行业	东方国信（300166）、安硕信息（300380）、创业软件（300451）、恒华科技（300365）、远光软件（002063）等
综合型	企业规模大、应用行业广泛	用友网络（600588）、中软国际（0354.HK）等

4、行业发展趋势

（1）“工业 4.0”推进“两化深度融合”

从 2007 年开始，国家深入推进“信息化带动工业化”战略，加快传统行业结构升级，将为国内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创造新的市场，特别是软件业与制造业的融合发展将更加突出，软件在传统行业中的应用将更加广泛。

国务院于 2015 年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拉开了中国版“工业 4.0”的大幕，国家确定了通过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的国策，推动制造企业实施制造业信息化。制造业信息化将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现代管理技术与制造技术相结合，可以改善制造企业的经营、管理、产品开发和生产等各个环节，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企业的创新能力，降低消耗，带动产品设计方法和设计工具的创新、企业管理模式的创新、制造技术的创新以及企业间协作关系的创新，从而实现产品设计制造和企业管理的信息化、生产过程控制的智能化、制造装备的数控化以及咨询服务的网络化，全面提升中国制造业的竞争力。已经出台的《中国制造 2025》产业规划的第一个 5 年的重点扶持领域就是“智能制造”，其核心技术基础是“信息物理系统”（CPS），核心载体是“智能工厂”。可以预见，制造业信息化技术将引领大型制造企业的蓬勃发展。

（2）信息系统集成“软化”趋势加深

随着用户市场的日渐成熟和信息系统建设的日渐完善，市场对于硬集成的需求趋于稳定，集成项目中硬件的比重日益下降，软件和服务的比重日益突出，信息系统集成不断“软化”的趋势日益明显。这一现象在信息系统集成市场发展相对成熟的美日欧地区已较为普遍，在经济发展势头较好的中国也已初露端倪。

（3）行业并购量增加，国内市场集中度提升

我国整体的 IT 行业市场较为分散，竞争激烈，往往导致众多子行业的价格战，集中度较低的竞争格局也是中国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盈利能力稳中趋降的重要原因之一。行业内并购将帮助领先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扩大其客户群和产品线，这将成为其快速扩张的重要方式。2013 年起，我国 IT 行业的兼并收购数量急剧增加，预期未来我国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将进入快速整合阶段。在这个过程中，市场领导者以及各细分市场的领先企业将可能受益较大。

（4）企业个性化服务需求渐增

随着我国信息化建设的推进，企业对个性化定制软件和服务的需求逐步增加。国内大中型企业面临不断变化的竞争环境，必须不断调整和改进企业的组织结构、业务流程和管理模式。那些能够适应企业需求的个性化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将更容易满足客户需求。从行业角度来看，证券、银行、电信、教育、智能制造等领域的竞争将愈加激烈，建立能够提高内部效率、体现企业服务特色、展现企业差异化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将成为这些行业提高整体竞争能力的主要手段。近几年重点行业中的企业已经不再一味追求市场的增量，进而转向内部效率的提高以保证现有客户的需求。几大行业均把开拓和挖潜行业用户需求作为其提升产值和产业升级的重要途径，对信息化服务将保持较高的需求。

5、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

其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毛利构成及变动”。

（三）从事公司业务的主要壁垒

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在行业资质、资金投入、人才储备、研发技术和品牌维护等方面均有一定的要求，在市场方面也存在一定壁垒。随着主要竞争者地位的确立，新进入的壁垒将逐渐提高，新的竞争者难以在短期内形成上述几方面优势，竞争将主要在现有市场参与者之间展开。

1、资质壁垒

随着金融和制造等行业客户对信息系统建设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越来越高，对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资质要求也越来越高。在很多行业客户核心应用系统的开发或大型 IT 基础架构的建设上，客户通常都会对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以及 CMMI 等资质提出要求。企业资质已经成为衡量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综合实力的重要体现，是参与本行业市场竞争的主要门槛之一。

1999 年 12 月工信部制定并发布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

规定凡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单位，必须经过资质认证并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凡需要建设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单位，应选择具有相应等级《资质证书》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单位来承建计算机信息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认证是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为了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必须经过信息产业部授权的第三方认证机构进行的一种认证，以评定企业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综合能力，包括技术水平、管理水平、服务水平、质量保证能力、技术装备、系统建设质量、人员构成与素质、经营业绩、资产状况等要素。企业只有通过认证机构的认证，才能向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申报审批。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分一、二、三、四级。

2、资金壁垒

本行业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新产品从研发到获得客户认可周期较长，若无雄厚资金支持，则难以承担较长投资回报期的投资风险，无法和已取得一定市场份额的优势企业进行有力的竞争。因此要求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有充足的资金支付技术人员薪资，购置技术研发需要的软硬件测试环境，以及为项目的运维搭建区域性乃至全国性的服务网络。对于市场潜在进入者，面临较高的资金门槛。

3、人才壁垒

本行业属于技术知识密集型行业，人力是本行业企业做大做强最重要因素，是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企业不仅需要配备具有行业专业技术和信息化技术双重知识背景的高素质技术团队，还需要掌握先进管理思想以及具有行业知识和经验的专业化管理团队。在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细分领域的具体应用，比如在烟草、银行领域的应用，技术人员还需熟悉其行业背景下特殊的业务流程和地域化特点。我国烟草行业具有鲜明的“政企合一”的特点，烟草行业信息系统的开发者是需要既熟悉烟草业务、又掌握软硬件技术的高素质人才。总体来说，复合型专业人才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培养和积累，对于新进市场的竞争者来说，这也是进入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4、行业经验与技术壁垒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为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和专业技术服务等方面，重点面向烟草、银行等高端行业客户，服务过程中所采用的技术专业性强，与客户的业务密切关联，尤其是应用软件的开 发，需要对客户的业务流程和应用环境有比较深入的了解，如果缺乏在行业技术和业务方面的经验积累以及专业技术能力，进入本行业的市场壁垒较高。

5、品牌和客户粘性壁垒

由于烟草、银行等行业客户属于优质高端企业客户，他们在选择技术合作伙伴时非常谨慎，将对企业的技术水平、服务质量、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一系列的考察，通常会选择具有一定市场品牌和成功案例的企业作为稳定的合作伙伴。双方一旦确定合作关系，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便从基础框架开始，逐步开发信息化产品，不断满足客户的各项需求，客户粘性相对较高。尤其是大型商业银行由于银行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前期建设和运维的持续性，因而更注重与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合作的稳定性，这将导致新企业进入行业难度增大，业务发展空间较小。

（四）影响本行业发展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环境进一步向好

近年来，政府持续加大对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的支持力度，新的快速发展期即将到来。国家将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列为优先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随着“十三五”规划的逐渐推进，产业发展的环境将更加良好。全国信息产业科技创新大会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信息产业自主创新的指导意见》，各地纷纷将软件作为推进信息产业技术创新的突破口，出台了很多扶持措施。工信部正联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新的软件行业发展政策，为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发展创造更好的外部环境。2011 年，国务院印发了《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主要精神包括将软件产业税收减免范围从增值税扩大到营业税，并规划和批准了 11 个国家级软件产业基地和 6 个国家级软件出口基地。同年出台的 software 行业“十二五”规划进一步细化政府对于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行业的政策扶持内容，计划在“十二五”末的时候，中国软件业的营业收入规模将超过“十一五”的两倍，达到 4 万亿元。工信部数据显示，2015 年末我国软件业的营业收入为 4.28 万亿元，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圆满完成了“十二五”规划对软件业发展的既定目标。2016 年 3 月发布的《十三五规划纲要（全文）》明确提出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以提高制造业创新能力和基础能力为重点，推进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促进制造业朝高端、智能、绿色、服务方向发展，培育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加快发展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强化智能制造标准、工业电子设备、核心支撑软件等基础。加强工业互联网设施建设、技术验证和示范推广，推动“中国制造+互联网”取得实质性突破。

（2）信息化和国产化刺激行业需求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作为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的支柱和先驱，一直受到国家层面的高度重视。党的“十七大”中提出“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大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新科学发展观，强调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坚定不移地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两化融合”战略的核心即是“十七大”中明确的信息技术产业，是实现我国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关键环节。《中国制造 2025》是 2015 年制造业最重要的政策文件，也是最重要的信息化政策文件之一。文件再次强调“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并将其作为“战略任务和重点”。以往两化融合主要注重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与普及，而本次提出的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是在以往两化融合的基础上增加了“互联网+”的思想，目的是加快缩小与制造业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在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过程中，基于大数据分析、云计算以及工业互联网新技术的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有望迎来爆发式发展，企业对工业应用软件、企业管理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的部署和升级换代都会带来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

受“棱镜门”等事件的影响，信息安全问题成为中国企业和政府的关注要点，国外软硬件产品提供商在华的经营可能会面临越来越多的阻碍，而国产软硬件产品及服务则可能获得更多的市场机遇。中国对信息安全的重视程度持续提升，并且就信息安全和国产化发布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将会对中国信息化服务市场的竞争格局产生深远的影响。

（3）技术进步带来新的增长点

科技行业往往以 15-20 年为一个技术创新周期，我国现阶段正处于一个新科技时代的起点。新一代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加快融合，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蓬勃发展，为发展中国家实现追赶和超越带来更多机会，也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带来了更为广阔的创新发展空间。计算机运算和存储能力等硬件设备制造技术的不断提高，为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随着应用软件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技术的进步正在不断提高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工作效率和服务能力，创造更高的附加值。同时，每次信息技术的重大升级，往往会带来新的应用需求，为专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创造持续发展的商业机会。

2、不利因素

（1）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缺乏

一方面，信息化项目实施要求项目人员非常熟悉相关软硬件产品和技术，具备较强的综合服务和管理能力，能够有效的组织、部署和实施项目工作；另一方面，要求专业技术人员除熟练掌握主流厂商软硬件产品的特点和集成技术外，还需具备根据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提供解决方案的能力。目前能够以娴熟技术为基础，提供契合企业需求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最为缺乏，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软件与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和提升。

（2）资金不足制约企业发展

我国众多行业内企业为民营企业，资金不足，投融资渠道匮乏，限制了企业扩大规模和提高竞争力。另外，本行业也需要较多的研发投入来应对需求多变的市场和日新月异的技术更替。《中国制造 2025》的提出，开启了我国工业制造智能化、信息化的序幕，目前尚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产业集中度有待提升，创新能力需要加强，在项目管理方面等还缺乏经验积累。在这一时期更需要企业投入大量的资金来研发新产品和新技术，培育经验丰富的服务团队。因此，资金不足将成为制约企业中长期发展的重要因素。

（3）技术更新换代快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继承性较强等特点。本行业的企业必须准确把握软件技术和应用行业的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升级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在系统集成方面，要求软件企业必须既把握业界先进的软硬件技术，又熟悉用户业务应用，向高端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发展。在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方面，系统基础软件不断发展，源代码技术的开放、构件技术的广泛应用，加剧了软件市场的竞争程度。

（4）缺乏智能制造信息化标准

由于我国目前缺乏行业性的智能制造标准规范，企业在跨系统、跨平台集成应用时将面临复杂的技术难题和设计困惑。例如，物联网行业应用标准缺失，导致设备不能兼容；企业内部一些信息系统也因缺失统一标准导致集成困难。智能制造亟待国家出台一系列行业标准规范来指引制造业和本行业的融合发展。

（五）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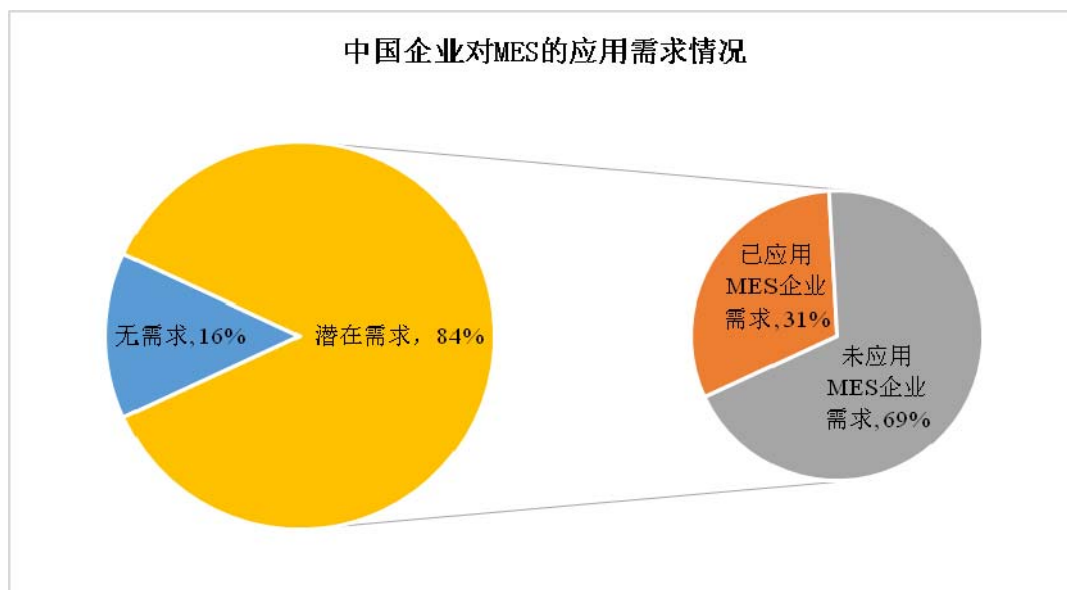
1、行业技术水平

“工业 4.0”是基于“虚拟网络-实体物理系统”（CPS，Cyber-Physical System）实现智能制造。工业应用软件是连接智能制造整体版图的关键，工业应用软件主要包括对接了实体生产设备的嵌入式 MES 系统，和上层的纯软件平台。MES 系统连接了提供车间作业现场控制的嵌入式系统和软件平台，加强了 ERP 的执行功能。

在制造业企业 CPS 系统构建中，MES 系统是 CPS 的重要组成部分。首先，MES 系统是实现制造业企业中“物理世界”与“虚拟世界”联通的重要手段和有效途径。MES 系统“承上启下”的特性，使其具备通过对车间人员、设备、物料等“实物”数据的采集与跟踪，实现生产现场与管理活动的数据转换和信息沟通的能力。其次，MES 系统强调的实时化管理、减少无附加值的活动、提高交货能力、实现对制造系统的集成等特点使其成为实现精益生产的技术支撑和软件载体。最后，MES 系统向智能化方向发展的趋势必将促进制造业企业向“智能工厂”和“智能生产”的方向发展。MES 系统在未来将进一步实现现场实时分析、协同智能决策及时调整制造执行过程，将进一步打通从上游到下游的整个供应链，未来的生

产将处于“工业集成”的应用时代。

近年来由于企业对 MES 认识的逐步加深，国家 863-CIMS 高新科技研发计划已将 MES 系统作为重点发展项目，并出台了具体扶持方法，从战略高度给予了极大的重视，以促进“两化融合”的发展战略，力图做到将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最佳集成。因此我国也涌现出一些专门致力于 MES 系统开发和行业应用的企业，公司即为其中之一。



数据来源：e-works 研究院

2、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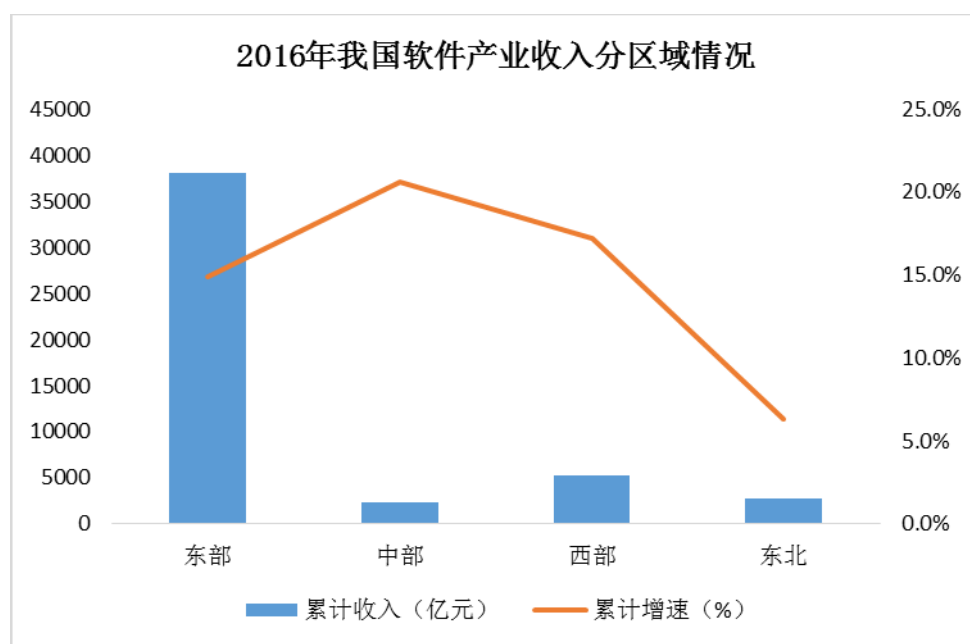
（1）季节性特征较明显

目前，软件与信息技术行业的主要客户是信息化建设投入较大的金融、制造、政府和能源等领域，这些领域的客户大多遵照预算决算体制，其预算、立项、采购和实施都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为下半年制订次年年度预算计划，审批通常集中在次年一季度，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次年二季度和三季度，三季度和四季度项目实施及结算，年末通常是结算高峰期；由于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而收入主要在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实现，因此供应商的收入、利润及销售回款在下半年占比较多，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因此本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行业的季节性特点要求企业对资金运用和现金流规划具有良好的管理能力。公司具有丰富行业经营经验和良好的财务规划能力，能够较好地处理季节性因素对业

务和公司营运的影响。

（2）区域间发展不平衡

不同地区信息化水平和信息化投入不同，因此中国软件及信息技术业还存在着较强的区域性特征。从软件产业的地区聚集情况来看，东部地区在软件业务收入中占据了绝对地位，同时西部地区软件业务增速显著。工信部数据显示，2015年东部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32,917 亿元，同比增长 17.2%；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1,978 亿元、4,410 亿元和 3,943 亿元。2016 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38,119 亿元、2,303 亿元、5,288 亿元和 2,801 亿元，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4.9%、20.6%、17.2%和 6.3%。全国四大区域中，东部软件业务逐年稳步增长，中部和西部地区的软件业务收入增速位居前列。



数据来源：工信部

在行业应用方面，金融信息化服务行业的区域性特征尤其明显。根据 IDC 机构 2013 年的数据，华北、华东和华南占据了金融信息化服务市场的大部分市场份额，位列前三位。由于核心业务系统的升级改造、渠道整合技术的提升以及各种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仍然主要由银行总部统一规划，而华北地区集中了国有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行的众多银行总部，因此该地区占据了最大的市场份额，达

到 36.5%。外资银行、中小型商业银行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其中华东地区市场份额为 32.8%，华南地区市场份额为 20.5%。但是随着中国各区域经济的发展以及各金融机构在全国范围内的扩张，全国性管理需求也将使得企业信息系统实施的区域在全国范围内分布更为均衡。

（六）行业上下游关系

公司业务所属行业的上游行业为电子元器件行业和计算机、网络设备行业，下游行业为制造业（目前以烟草行业为主）、金融业（目前以银行业为主）和其它对信息化建设有需求的行业。

1、上游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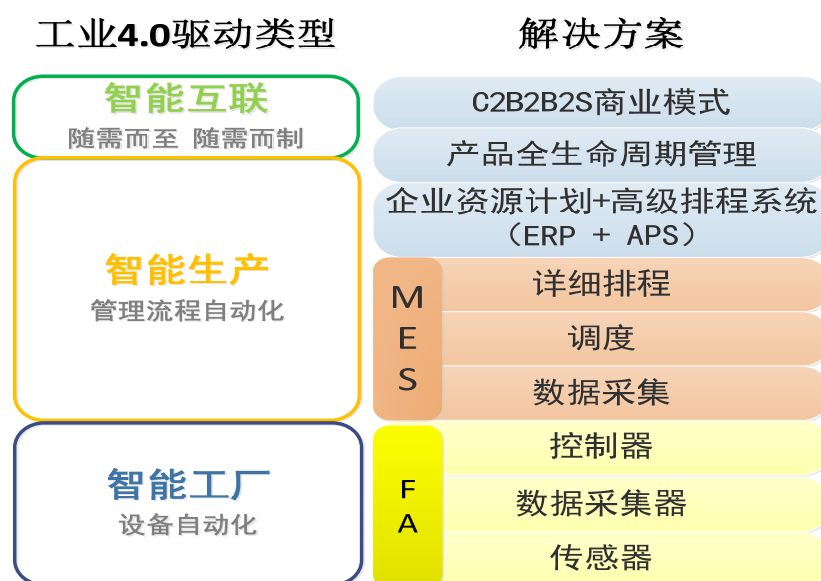
公司所属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主要体现在上游行业的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对本行业项目方案的联动影响，以及上游行业为公司提供的设备和硬件供给。由于上游行业市场是充分竞争市场，发展也相对成熟，公司对上游行业基本不存在依赖。上游行业目前不存在供应瓶颈，电子类产品价格总体呈现下滑趋势，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对本行业发展比较有利。

2、下游行业

下游行业的信息化建设的强劲需求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拉动作用。下游行业对本行业产品先进性、可靠性、经济性要求很高，使得本行业必须不断加大在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创新方面的投入，以更好满足下游行业客户的特定需求。公司目前业务所涉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制造业和金融业。

（1）制造业

在“工业 4.0”的背景下，智能化和信息化向制造业加速渗透，软件企业多年来积累起的客户渠道以及对制造业工作流的深刻理解，有望在此过程中找到新的增值方式，从而带动本行业企业价值的重估。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目前，公司制造业信息化业务主要集中在烟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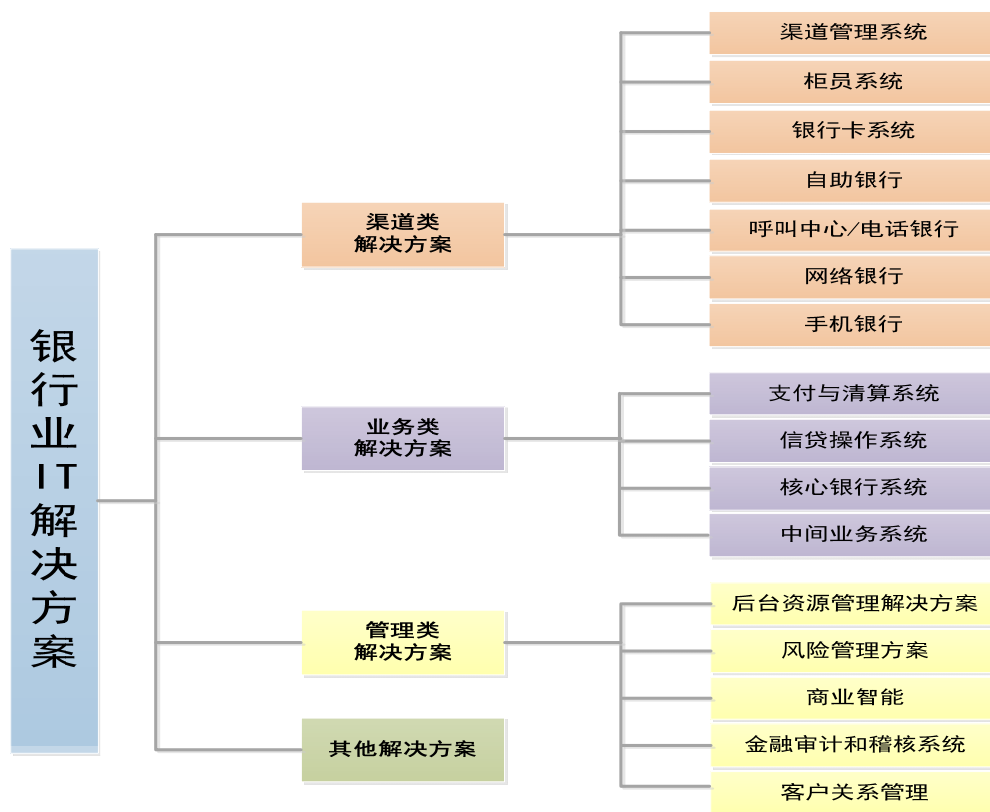
我国的烟草产量和消费量常年均居世界首位，烟草制品消费量约占全球总量的三分之一。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的数据，我国烟草行业 2014 年至 2016 年连续三年工商利税总额超过一万亿元。

在政府鼓励政策的推动下，烟草业信息化程度不断提高，已成为我国信息化发展较为成熟的应用领域之一。全面推进一体化数字烟草发展战略，加大信息化投入将是未来我国烟草行业加快转型的重要手段之一。根据计世资讯的数据，2013 年我国烟草业信息化市场规模达到 52.5 亿元，在“卷烟上水平”、“数字烟草”等相关政策促进下，预计到 2018 年，烟草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将达到 73.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6.8%。目前，烟草工业是烟草业信息化中占比最大，发展较为成熟的领域。数采系统、智能监测系统、生产经营决策管理系统、MES、ERP、OA 等信息系统在烟草工业领域已经有了较为广泛的应用。受益于烟草业对于高效、高质、一体化经营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烟草行业“卷烟上水平”总体规划》中对烟草农业信息化提出的明确要求，烟草农业信息化发展也开始提速，为本行业的发展带来持续的市场需求。

（2）金融业

在我国的金融业信息化建设投入中，银行业占据了主导地位。计世资讯的统

计结果显示，2012 年我国银行业信息化投入比例就已占到了金融业总体的 72.2%。银行作为金融体系的核心部分，其信息化建设水平代表了金融业信息化的整体水平，从银行业未来信息化建设的重点来看，对软件及各信息系统的需求很大，银行应用软件市场空间广阔。



资料来源：IDC，wind 资讯

近年来，银行业信息化的产业保持较高景气度，发展空间很大。国家层面“电子化”、“网络化”的政策不断出台，我国银行业信息化发展方向的进一步明确，都将促进银行业信息化投资良性增长。据测算，如果银行增加 1 个百分点的净利润投入信息化，对银行业信息化产业意味着 150 亿元的收入增量。目前银行业信息化投入占净利润的比例不到 3%。银行业面对互联网金融的冲击必将加大对信息化、自动化的费用投入。

三、发行人在国内市场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以提供面向制造业客户为主，金融业客户为辅的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在制造业领域中，公司长期专注于智能制造相关解决方案的项目实施，形成了以信息化管理与设备自动控制深度融合、多方面数据采集应用为特色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涵盖供应链管理、企业资源管理、能源管理和企业综合管理等多方面的解决方案系列。在金融业领域中，公司提供专业的 IT 治理解决方案和金融数据应用服务。公司通过多年的专注经营和经验积累逐渐形成了公司的竞争优势，并在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过程中，形成了公司自身的行业地位，是大型烟草制造集团和商业银行的主要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

在过去的十多年里，公司主要专注于烟草行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开发和服务，并凭借已有的优势向工业控制等下层领域拓展，已在烟草工业和商业的价值链环节有所布局，即将形成涉及烟草行业信息化全产业链的结构。公司在金融业信息化建设领域也有了一定成绩，公司提供的 IT 解决方案涉及项目管理、安全审计、专业业务管理、数据分析及应用服务等方面。2010 年开始，公司确定了专注于智能制造领域整体解决方案和完整的企业管理解决方案供应为主的业务模式，并逐步开展了咨询规划业务，近几年，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在烟草和银行应用领域无论深度、广度方面均得到不断延伸。公司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上海软件及系统集成行业竞争力 50 强之一。

2、发行人的技术水平

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和项目经验沉淀，在华东地区的烟草和银行信息化产业中具有良好的口碑和竞争优势。公司的技术特点为安全可靠、性能稳定、成熟度较高。另外，公司在售前咨询方面有其优势，能够在充分了解客户行业特征的前提下，有针对性地分解客户的信息化需求，不仅满足客户当下需要，还为客户未来信息化布局提供咨询服务。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从纵向层面看有应用解决方案和平台解决方案两类，从横向层面分为制造业和金融业两个行业的解决方案。公司近期在云计算和大数据商业应用方面已经有了成功经验，公司已经为上烟集团成功开发私有云系统，通过建立云资源池，将企业的供应链系统加入到云应用中，实现与供应商

数据的实时对接。

（二）公司主要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拥有了稳定的客户基础，这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基石。公司的客户资源具有以下特征：客户质量高；客户信任度高；客户稳定性强。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下游客户提供满足其各项需求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这不仅要求公司拥有过硬的专业技术，还需对客户所处行业的特点有着较为深入的理解。

公司依靠自身对客户需求及业务特点的深入理解和经验积累，设计出契合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并有效实施。通过长时间的技术积淀和高质服务，公司已经与业内众多有影响力的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较强的客户资源优势。公司在烟草和银行信息化领域深耕十余年，基于品牌、资质、技术实力和行业经验等综合实力，参与客户信息系统的早期构建和再次开发，提供后续项目运维和技术升级等优质服务，客户的忠诚度和粘性较高。另外，基于公司与 IBM、HP、EMC、Oracle、华为、华三等品牌的厂商及其代理商建立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的系统集成事业部通过参加这些厂商的 IT 产品展览会、新产品推荐会等渠道，进一步发掘下游的潜在客户。

（2）经验优势和管控优势

作为一家成立十多年的专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信息化产品与整体解决方案在各下游领域积累了一系列成功案例，提升了公司在下游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公司以其丰富的行业经验助力制造业的“智能化”改造，在智能制造、设备和资产管理、供应链管理、能源管理、企业资源与综合管理建设已有成功经验。此外，公司在建立制造业企业私有云系统、提供工业 4.0 理念的智能制造系列解决方案、软件开发实施服务等方面很有优势。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具有较强的管控优势：1）在前期项目评估阶段，

公司通过一系列的可行性分析和风险评估，确保项目实施在技术上的可行性，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风险的可控性。2）在项目执行阶段，公司设置了项目执行关键点或阶段工作里程碑，按规定的内容、程序和方法实施项目，以确保项目质量稳定、及时交付以及有效控制实施成本。

（3）技术和资质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非常注重技术研发和创新，并且专设研发部门进行信息化产品研发。目前公司研发部门的研发方向主要有三个方面：第一，根据以往项目中所积累的经验，针对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专项性研发；第二，以信息化市场的发展为导向，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储备专项技术，进行相应的“前瞻性”研究。例如，在移动互联应用终端的领域，针对数据报表、行政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进行专项研发；第三，基于公司在制造行业全环节智能制造系统的成功经验将现有产品进行标准化改造，将先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和完善的现代企业资源与综合管理解决方案推广到更多企业。

公司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和行业沉淀，申请并拥有了一批开展相关业务的资质，如：CMMI5 级评估认证、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二级资质证书及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上海市重点软件企业。公司在重点应用领域内具有较强的影响力。

2、公司竞争劣势

（1）区域及行业应用领域限制

由于公司目前的规模和综合资源有限，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上述业务的地域特征限制了公司扩张。另外，在行业应用领域方面，公司目前主要开展大型烟草企业和商业银行的信息化业务，未来还需提升在其他行业应用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2）资本规模有待扩充

由于公司主要依靠自身的积累发展，资本规模一直偏小。考虑到公司未来规划及后续发展，需要不断引进优秀人才和扩大企业规模；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大、客户的增多以及服务内容的日趋完善，公司亟需壮大资金实力，加快

推进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成熟产品的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竞争实力和盈利水平。为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需要通过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等方式，拓宽财务融资渠道，以解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瓶颈。

（3）公司规模扩充考验管理能力

公司通过把握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自身在该领域发展经营中所积累的经验，计划从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和服务、信息安全技术和大数据应用四个领域挖掘战略性发展机会。未来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范围的扩张将对公司的资源配置、战略规划、人才培养和运营管理带来挑战。

（三）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目前，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在烟草行业和银行业信息化领域。

1、烟草行业信息化领域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情况
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国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88）。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44.51 亿元，净利润约为 3.43 亿元。 （2）成立于 1999 年，是亚太本土领先的企业管理软件和企业移动应用、企业云服务提供商，中国 500 强企业超过 60%是用友的客户。其控股子公司——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专注于面向中国烟草行业企业管理信息化领域的应用软件服务。
2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国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378）。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10.20 亿元，净利润约为 1.22 千万元。 （2）成立于 2001 年，是以自制 ERP 软件为核心的一体化企业管理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主营业务是以自制 ERP 软件为核心的企业管理软件的研发、销售、实施及服务。
3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国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718）。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77.52 亿元，净利润约为 3.06 亿元。 （2）成立于 1991 年，是中国领先的 IT 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主营业务是以软件技术为核心，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产品与服务。该公司开发的各种软件已被广泛运用于工程、电力、电信、房地产、工厂设计等行业。

4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1) 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354）。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51.29 亿元，净利润约为 2.80 亿元。 (2) 成立于 2000 年，是综合性软件与信息服务企业。其主营业务包括四个部分：1) 专业服务，包括技术咨询、解决方案和集成与服务三大类；2) 外包服务；3) 新兴服务；4) 卓越培训服务。目前已经覆盖政府、制造流通、金融银行、保险证券、移动互联应用、电信、高科技、公用事业、能源等多个行业。其中，下属的北京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烟草电子政务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5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国内拟上市公司。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2.69 亿元，净利润约为 4.07 千万元。 (2) 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以智能识别及分析技术为核心，为客户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包括软件及硬件）及相关服务的企业，是我国烟草行业信息化建设的技术依托单位和国家印钞行业检测装备的研发、制造提供商。
6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国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065）。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56.29 亿元，净利润约为 11.39 亿元。 (2) 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以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技术服务为主要业务的企业，其提供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涵盖多种应用与技术平台，涉及电信、电力、政府、金融、煤炭等行业。

2、银行业信息化领域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情况
1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国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380）。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3.03 亿元，净利润约为 2.06 千万元。 (2) 成立于 2001 年，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贷资产管理及风险管理领域的一体化 IT 解决方案，包括软件开发、实施、维护、业务咨询和相关服务。其产品和服务以银行用户最多，主要客户包括花旗银行（中国）、中银富登、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等 130 多家国内外金融机构。
2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国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377）。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2.50 亿元，净利润约为 5.78 千万元。 (2) 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为金融机构以及高端客户的资产管理业务和托管业务提供整体信息化建设解决方案的应用软件及增值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是为资产管理和托管业务的信息化建设提供软件产品和服务。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信息化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信息化产品及服务纵向分为应用级解决方案和平台级解决方案两个层面；横向分为制造业和金融业两个行业的解决方案，如下图所示：

应用级解决方案	制造业解决方案 智能制造系列解决方案 IMES APS QTR SPC PTM ICS PMS PES 设备&资产管理系列解决方案 EAP EAM SEM MTS 供应链系列解决方案 IMWS IPMS SRM 企业能源管理解决方案 EMS EDAS RTMS 企业资源与综合管理系列解决方案 SEM SPI DPM HR EPI	金融业解决方案 项目管理平台解决方案 安全审计管理解决方案 专业业务管理解决方案 科技管理 金融产品创新 XBRL 数据分析解决方案与应用 DWS BDS DAS
	IT监控管理平台 IT运维管理平台 知识管理平台 企业灾备系统解决方案 企业云平台解决方案 企业无线网络建设解决方案	
	IT运维服务	

1、应用级解决方案

(1) 制造业解决方案

类别	方案	主要特征	功能
智能制造	IMES: 智能生产制造系统解决方案	本系统主要面向制造企业生产组织和执行管理,通过对生产过程和生产配套资源的有效组合,能及时、高效、准确的完成企业的生产任务,响应市场的快速变化。本解决方案将传统的信息系统与自动控制系统联通、融合,确保管理要求落实到执行层面。同时还大量运用了物联网技术、云计算技术和3D展示技术。生产物流调度管理、自识别通过采用RFID以及条形码技术实现;与设备控制系统的集成通过自主研发的数据采集平台实现。生产执行过程管控采用系统集成技术,一方面实现管理系统与设备控制系统的深度融合;另一方面采用可视化技术,实现生产	为制造业提供智能生产的整体解决方案,以产品的生产订单为源头,通过生产设备和任务的调度安排、原辅材料的供给调度、生产质量的管控保障、生产设备的维护保障以及人员的组织安排等各方面生产要素的协同组织,本方案包括生产资源管理、产品定义管理、生产排班管理、加工中心(设备)生产调度排程管理、生产执行全过程管控、生产物流智能调度、过程物料自动识别、加工参数自匹配、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以及与生产设备、物流设备设施的集成功能以及生产绩效管理功能。

		过程的可视化监控。	
	APS: 生产排程系统解决方案	适用于流程型、离散型或流程离散混合型制造业的智能生产排程管理解决方案,采用先进的优化技术,在有限的资源和产能条件下,对制造生产资源进行合理的调度,从而达到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 本解决方案具有图形化的操作形式,将生产模型和产能可视化;简单易用和行业级独创算法,提升排程的性能和速度,更快的响应用户排程的需求;提供预排产功能,并精细到工序级别物料需求的能力排程,为用户减少库存占用,精益生产提供了保障;实时的滚动计划,为多变的需求提供及时的响应;排产规则可以自定义,能够更灵活应对企业不同状况。	为制造业提供专业的生产排程管理解决方案,其主要功能包括工艺路线定义、设备能力管理、人员管理、排班管理、生产订单管理、计划排程、工单管理、过程跟踪以及调度管理功能。 本方案在计划、排程、物料、车间管控等方面实现了信息化管控,帮助企业快速合理调配物料、设备、人员等生产资源,并实时反馈生产进度及异常情况,帮助企业提升生产能力和应变能力。
	QTR: 基于条码的质量溯源系统解决方案	本解决方案面向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行业,以生产过程管理为基础,以条码技术的应用为手段,全面整合企业产品从原材料采购到加工生产过程、直至成品销售的全生命周期的物料谱系和质量信息链,满足企业按照产品最小包装单位的质量溯源需求。方案有效降低产品质量溯源的成本,提升企业产品质量追溯的效率和质量追溯保障能力。	本方案通过生产设备控制层的实时数据采集方案,将真实有效的生产过程数据,应用于工艺指标分析和现场生产情况监控,为质量追溯提供过程数据基础。通过融合生产过程管理的采购管理、生产排程、工艺管理、物料管理、生产过程、质量管理、物流管理模块,建立企业统一的信息化管理应用平台;以企业统一的信息化管理应用平台为基础,以条形码为支撑,实现全业务流程质量数据的正向跟踪及逆向溯源。
	SPC: 统计过程控制系统解决方案	适用于制造加工企业的过程质量分析,符合国际标准 GB/T4091 中 SPC 常规控制图、判异规则、异常实时报警、过程能力计算 (Cp、Cpk、Ppk);为企业量身定制控制图,例如 UBM 控制图和残差控制图;可支持列表、关联、PC 机或大屏幕等多样化监控方式;并有完善的异常处理机制;支持定制开发,也支持 OPC、Ihistory\关系型数据库或文件导入等灵活的数据采集方式。	为制造型企业按照统计学的理论,建立完善的过程质量控制模型,提供标准质量控制点管理、质量数据采集管理、质量数据监控标准管理以及图形化的过程质量控制功能。实现生产加工执行过程质量控制以及事后分析质量统计两个层次的质量管控功能。能实时监控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异常波动情况,客观准确评价生产过程能力,为企业管理层提供决策支持。
	PTM: 生产工艺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适用于制造加工企业的工艺管理内容,可根据企业的生产工艺路线制定多级版本,灵活控制工艺内容;能够与设备控制层上下联通,保障生产工艺下达到设备以及从设备采集工艺执行,提高生产工艺的控制力度;与生产环节的高度贴合,保证每一个生产环节工艺得到及时更新;全面采集	本方案旨在帮助制造加工企业建立完整的工艺管理体系,控制生产工艺要求,减少质量问题,支撑企业工艺管理标准化管理,为管理系统与工业控制系统集成构建集成基础,主要包括产品定义管理、工艺能力管理、产品技术标准管理、产品工艺路径定义、工艺参数管理、

		工艺执行反馈，并提供多种维度工艺分析，为工艺优化提供有效方式。	BOM 管理等功能。
	ICS：工业控制系统解决方案	依托于公司自主开发的数据采集平台，提供整合不同设备本地控制系统为集中远程控制系统或者为生产企业构建完整的远程集中控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借助了工业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有机的将不同设备进行协同控制，为工厂组建协同工作的智能生产流水线。	本方案通过采用可伸缩的集成架构、IT友好型的单一网络、高稳可靠的控制系统，为工业企业提供从现场设备级（工业测量与设备控制）、工厂控制级（包括：核心控制系统、现场总线与通讯、过程控制、先进控制）到工厂监控级（包括人机交互、监控终端）的制造业生产过程控制的基本功能，并随时快速满足个性化需求。
	PMS：生产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专为制造型企业打造的集 ERP 与 MES 一体的生产经营系统，覆盖完整的中小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从生产管理到生产现场全面管理生产过程，本系统支持业务系统功能定制，灵活应对每个企业的业务功能需求，在某个业务功能中，还能针对企业特点进行再次开发，从而最大限度系统与企业的契合度。	本方案能够控制生产全过程，实现生产组织和生产资源配套组织的协同管理，主要实现以下功能：生产计划调度、生产进度跟踪、生产物料管理（采购、仓储及耗用）、生产资源（机台、设备）控制、在制品、产成品质量管理、车间现场作业管理、成品的出库以及多维度的统计分析。
	PES：包装印刷业整体解决方案	本解决方案为面向包装印刷业的生产经营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对包装印刷行业特性的全面分析，定位于解决该行业企业管理的痛点和问题。方案整个系统分为三条主线：以生产管理子系统为核心的“生产信息流”、以库存管理子系统为核心的“物资信息流”、以成本管理子系统为核心的“资金信息流”。各子系统既能独立运行，又能组成一个大系统协同运行，各子系统之间数据高度共享。	本方案以定单驱动企业生产经营业务活动的全过程，全面覆盖产品报价管理、合同与定单管理、排产管理、工艺管理、质量管理、采购仓储管理、外发加工管理、车间现场管理、销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业务。以信息化系统为手段对企业管理流程进行整合优化，实现降低库存成本、减少交货延误、缩短采购提前期、减少停工待料时间、降低制造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加快资金流转，最大程度地利用现有资源，解决行业顽疾，实现印刷包装企业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设备和资产管理	EAP：资产投资计划管理解决方案	通过工作流技术，实现企业增量资产的投资项目的申报、审核过程以及最终形成投资计划管理的整个决策过程的全面可视化管理。充分体现具有中国特色的多级审批、并行审批等复杂的审批流程管理功能。并提供标准接口实现与 OA 系统，门户系统等的流程对接。	本方案主要功能包括：资产投资基础数据管理、资产投资计划、资产项目立项、资产项目实施、资产采购、分析报表等功能。支持移动端业务查询、审批，并预留有与其他系统的接口，方便用户和管理者实时查看和监控资产投资的全流程。
	EAM：企业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按照生命周期管理的理念，实现对于企业的设备资产进行从安装调试开始到最终报废处置的全过程管理。	本方案主要功能包括：资产台账、资产领用、资产调拨、资产盘点、资产维修、资产处置、折旧摊销、资产盘点、资产报表分析、系统维护等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功能，支持移动端业务查询、审

			批，并预留有与其他系统的接口，方便用户和管理者实时查看和监控资产全生命周期活动。
	SEM：特种设备管理解决方案	按照国家特种设备管理法规开发的，能够对企业的锅炉、压力容器/管道、铲车、行车、叉车、电梯等设备进行全生命周期过程管理的系统。包括特种设备的检定计划，以及计划执行过程的全程跟踪。	本方案为特种设备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功能包括：特种设备台账维护、特种设备流转管理、设备检定管理、统计分析、作业人员信息维护、个性化配置等功能，方便用户和管理者实时查看设备运行情况和检定状态，确保生产业务平稳运行。
	MTS：计量管理解决方案	按照国家计量法规管理要求开发，能够对企业的计量器具与计量设备进行全过程管理的一套信息管理系统。通过加密的权限设计保障系统的安全性；符合法律法规、计量制度及相关标准的要求，符合GB/T19022-2003/ISO10012-2003、ISO9000、GMP和实验室ISO/IEC17025等规范要求；能为不同角色不同部门提供丰富多样的报告和图表。	本方案能够帮助企业从计量需求、采购入库、安装调试直至最后的拆除报废，将计量器具的全生命周期纳入管理，为计量器具整个生命周期各环节情况的分析和评价提供有效支撑，主要包括计量器具与设备的检定、检校计划，抽检、巡检以及委外检校的过程管理等功能。
供应链管理	IWMS：智能仓储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通过应用RFID技术，实现对仓储货物对象的自动识别，并且在传统的仓储物流设备上加载智能控制终端以及RFID读写装置，使其成为智能物流设施，实现智能的仓储作业管理；同时通过工业控制技术，提供对仓储环境的温湿度控制的空调、除湿机、通风设施的集中自动控制，实现依据不同仓储货物对于环境要求，自动进行环境控制的智能仓库环境控制功能。	本方案提供智能仓储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以图形化方式从区域、楼宇、仓库、库区各个层面展现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库存、温控设备的位置和状态，提供丰富的数据分析功能，预留物流、OA等接口，支持移动端展示和查看。
	IPMS：物资采购与仓储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提供企业对于物资按照种类、批次以及单体实物进行多组织、多颗粒度管理的功能。实现仓储空间的图形化展示与仓储作业功能。	本方案提供物资采购与仓储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引入现代化高新技术，可与RF设备、智能搬运设备、温湿度监测仪器、GPS、电子门锁、车载移动终端等现代化物流管理设施对接，清晰地展现和跟踪信息流、物流、资金流三条主线，支持移动端业务查询、审批等功能。
	SRM：供应商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基于移动互联技术实现基于现代供应链管理理念的准入管理、供应商资质管理、供应商评价管理等功能。	本方案提供供应商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包括供应商识别、注册、选择、认证、审核、维护、分级、评估、退出等各个环节的闭环供应商周期管理，分为供应商管理、招投标管理、供应商协同三大模块，支持移动端业务查询、审批等功能。

能 源 管 理	EMS: 能源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基于 GB23331/ISO50001 的能源管理标准, 构建完整的企业能源计量网络管理、用能计划管理、部门能源指标管理以及实际的能源统计管理、企业节能改进管理等功能。实现企业用能实际的透明展示, 为企业寻求节能改进点以及提供信息化的支撑平台。	本方案从能源基础管理、能源监视管理、能源事件管理、能源绩效管理、能源生产管理、能源评审管理、能源实施方案管理、能源知识管理几个方面, 支撑企业节能减排、降本增效, 构建集约型的绿色企业。
	EDAS: 能源数据采集系统解决方案	为工厂提供完整的能源计量网络规划部署方案以及智能仪表安装部署方案, 且提供对应的仪表的数据采集方案, 实现能源应用过程的数据采集与监控。	本方案提供数据采集驱动管理、采集点配置管理、数据存储管理、外部交互管理、数据基础处理、数据监视、采集事件日志管理等功能, 满足企业对能源数据采集的全方位需求。
	RTMS: 能源实时监控系統解决方案	采用 3D 建模技术, 以及工业数控技术, 利用公司自有的数据采集平台, 实现对于企业能源实施耗用过程的可视化监管方案。以 3D 模式展示工厂的实际能流实时耗用状况图, 进行及时的能源耗用监控, 有效防止能源泄漏。	本方案主要提供包括供应端实时监视、能源质量趋势、电子管网、管网泄漏预警、历史数据追溯、表计实时数据监视的监视层功能, 以及全局概览、表计地理分布图、表计逻辑结构图、报表统计、能源供应控制的管理层功能。同时也可根据需求实现 Web 远程、移动 APP 方式的监视。
企 业 资 源 与 综 合 管 理	SEM: 安全生产管理系统	以中国烟草业标准《烟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简称行业 384 标准) 为基础, 结合国家安监局和国家烟草局对企业建立隐患排查体系、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和预警预测体系的要求建立的一套适用于烟草行业工、商业单位的综合安全管理系统。	本系统主要包含危险源、安全设备设施、危险作业、隐患排查与整改、安全教育、事故事件等二十二块主要功能模块。并通过移动终端的应用, 摆脱办公空间限制, 实现现场数据录入和现场查询, 提高了安全管理的时效性。
	SPI: 安全生产预警预测系统	建立完整全面的企业安全生产监控指标体系管理系统, 并在实际的生产过程中, 依据定义的指标体系对企业的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动态测评, 对可能出现的安全事故进行预警与预测, 以达到消除安全生产隐患, 确保安全生产的企业管理目标。	安全预警预测系统 (SPI) 作为基于安保管理系统 (SEM) 解决方案的可扩展的功能体系, 选取符合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特点的预警指标, 从事故隐患、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演练及生产安全事故等多个方面采集安全数据。通过预警指标量化值及其指标权重, 建立安全预警预控数学模型, 得出安全生产预警指数值。
	DPM: 组织绩效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为企业对于各下属部门或者成员单位, 提供建立组织级的绩效目标、目标分解、以及目标达成情况测评的信息应用系统, 提供有效的组织级绩效评估信息化支撑。	本方案系企业组织级绩效管理的解决方案。按照“PDCA” (由 Plan (计划)、Do (执行)、Check (检查) 和 Action (纠正) 组成的循环) 的原则, 制定企业五年战略目标; 每年策划企业年度工作目标和下属部门及成员单位绩效目标; 下属部门及成员单位分解季度目标, 系统按月、季、年从各业务系统自动采集目标完成

			情况；企业根据下属部门及成员单位的目标完成情况，进行部门绩效跟踪反馈和评价；企业通过指标库，对各项指标进行分层管理和量化分析，及时发现目标偏离情况，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企业战略目标落实。
	HR: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基于前沿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理论和最佳实践，本方案为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企业提供人力资源管理解决方案。 支撑集团化企业，建立全面的企业组织机构管理、招聘管理、员工信息管理、考勤管理、培训管理、薪酬管理和绩效管理的全面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本方案可以实现员工从入职到离职的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功能包括组织岗位、人员、招聘、员工入职、合同管理、考勤、员工事务、薪酬管理、培训、绩效、员工异动、员工自助服务等业务模块。
	EPI: 全员参与企业流程改进系统解决方案	建立企业合理化建议管理平台，并跟踪管理部门对于每一条建议的评审、采纳、反馈以及可能涉及的企业标准制度修订等过程的管理。	本方案为企业全员参与合理化建议管理的解决方案。全体员工均可以提交精益行动和建议方案，经过对行动方案的审核，行动任务的分配，行动方案的验证，行动方案反馈以及跨部门协作，最终形成方案知识库；并通过统计分析功能，为企业流程改进提供辅助决策。

(2) 金融业解决方案

类别	方案	主要特征	功能
项目管理	软件项目管理平台解决方案	基于 PMI（项目管理协会）理论基础及软件 CMMI 过程标准,包括了项目启动、项目计划、项目执行、项目监控和项目收尾等项目管理过程组,并符合软件项目开发特性。	组织级管理功能包括：生命周期模型管理、风险库、项目定义、部门管理、角色管理、权限管理、属性管理等。 项目级管理功能包括：项目启动、项目计划、项目执行、项目监控、项目收尾、工时管理、问题管理、项目报告等。
安全审计	安全审计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依据 ISO27001 管理体系的 11 个控制领域 133 个控制项为大纲,参考了人民银行、银监会等监管机构提出的各项监管要求,服务于商业银行的一套计算机辅助管理系统。系统包括日常审计、专项审计、协助外审等在内的审计模块、任务管理、工作事项管理等在内日常管理模块、技防模块、文档模块、可持续性模块等。	组织级管理功能包括：安全审计项、安全审计底稿、安全审计白名单、安全审计文档库、可持续性管理模块库、角色管理、权限管理、属性管理等。 项目级管理功能包括：个人工作平台、日常审计、专项审计、协助外审、违规操作审计、可持续性管理、安全事件管理、安全漏洞管理、磁带介质管理、介质消磁处理、网络访问控制评估、安全基线管理、预案管理等。
专业业务管理	科技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面向金融客户的科技管理平台是服务于银行总行科技部门的一体化 IT 管理系统。该系统串联了总行、各分行、开	事件管理功能包括：总行事件、分行事件。 变更管理功能包括：总行技术变更、总行

		发中心、数据中心的多个系统，通过对总分行生产事件（事件工单）、变更事件（软、硬件的更新）、总分行项目全流程（产品或系统）、总分行资产生命周期（5 大类资产）、总分行预算等内容进行信息化、流程化管理，并最终将这些信息进行关联。提高了该部门的管理效率，为决策提供依据。	应用变更、分行变更。 项目管理功能包括：分行项目管理、总行项目管理、分行预算管理、总行预算管理、预算功能维护。 资产管理功能包括：总行资产、分行资产、资产模型维护、资产维护、基础档案管理、设备管理。 综合管理功能包括：发文管理、事务管理、安全管理、科技成果管理、网上投票等。
	金融产品创新管理系统解决方案	面向金融客户，向全体员工收集金融产品创意单，经过分行审核，通过后线下实施。如果有可以向全国范围内推广的好点子，可以再提交到总行进行审核。最终形成产品的金点子，会在平台中展示，并且各家分行都可以提出该产品的使用申请，申请审批通过后，线下进行部署实施。	创新产品优化功能包括：填报、初审、分行业务评估、分行研究、复审、总行评估、专家评分、总行研究、优化实施、优化统计等。 创新产品研究报告功能包括：填报、初审、分行业务评估、复审、总行业务评估等。 创新计划功能包括：填报、确认、更新； 产品评价功能包括：发起、填报、发布、投票、统计、评奖等。
	XBRL 系统	系统通过对外部导入的 XBRL 格式的实例文档进行解析，获取基金公司所披露的信息，同时在系统的数据展示区域进行展示；另提供业务数据展示区域，通过特定接口获取所有实际业务数据并进行展示，业务人员通过两边比对进行所有的审批工作，最终 XBRL 系统生成对应各基金的签名文件，提供给相应基金公司进行数据申报工作。	管理功能包括：基金信息管理、报告文件管理、用户管理、校验规则公式管理、权限管理。 审核报送功能包括：日报报送、季报报送、半年报报送、年报报送、临时公告报送。
数据分析及服务	数据分析系统解决方案	针对金融客户数据中心的服务管理流程，从数据源中提取庞大的基础数据，进行云计算处理，获取有价值的信息，用以帮助企业进行业务分析，流程管理，辅助决策等。其数据源可以横跨多个应用系统、支持多种数据库、文本文件、excel 文件等多种形式，提供统一的视图，展示功能多样。	组织级管理功能包括：数据源管理、数据仓库设计、数据清洗与转换、数据建模、数据展示、角色管理、权限管理、系统数据推送及移动平台数据推送等。 项目级管理功能包括：配置管理数据分析与统计、变更管理数据分析与统计、问题管理数据分析与统计、事件管理数据分析与统计、交易量数据分析与统计、运行管理数据分析与统计、银联管理指标统计等。
	大数据应用系统解决方案	利用大数据技术，为客户搭建大数据应用平台，在大数据采集、标签规划、大数据分析模型以及数据结果展示方面提供相应的管理功能，为客户建立大数据营销方案等业务提供应用支持。	大数据平台功能包括：与客户门户的系统集成、平台监控管理、异常提示管理、安装部署管理、应用审计、数据审计、用户行为审计、大数据应用管理、安全管理、ETL 工具、平台文件管理、平台数据表管

			理、元数据管理、数据血缘管理。 大数据采集功能包括：互联网数据抓取、关系型数据库接入、非关系型数据库接入、日志数据接入、流数据接入。 大数据分析功能包括：数据清洗、数据索引、数据检索、自然语言分析、指标预测、图计算、因果关联分析、数据标签、统计报表、智能数据建模、指标预测、关联告警、辅助决策。
	数据应用服务	利用数据分析功能，依据用户的数据分析需求，提供快速的数据整理、建模和数据分析服务，提供数据分析的结果交付服务请求发起者。	数据采集功能包括：采集核心系统数据，对数据文件进行编译、转码处理。 数据清洗功能包括：过滤脏数据、冗余数据及过期数据，合并重复数据,完成数据同步。 数据加工功能包括：根据业务需求,完成数据的实时汇总，取代在业务系统中进行数据加工、统计工作，降低了业务系统的压力。 数据下发功能包括：将加工过的汇总数据，及时下发到业务系统，共下游系统后续使用。

2、平台级解决方案—可用于通用行业的解决方案

类别	咨询方案	主要特征	功能
网 络 平 台 建 设	企业无线网络建设解决方案	根据企业需求及环境情况，在进行科学、全面的现场勘探的基础上，进行企业无线网络的建立，采用控制器+瘦 AP 的先进架构，结构复杂区域采用室分等无线部署模式，完成企业无线的灵活部署，实现企业无线的无缝全覆盖。	通过建设无线网络，为用户提供不受空间和线缆限制的网络接入服务。借助于控制器架构，实现移动办公、智能机器人、手持 PAD 等终端的网络接入与管控。为企业的生产、制造、数据的采集提供稳健高效的网络接入平台。
云 平 台 建 设	存储云建设解决方案	实现对企业现有 SAN 存储和 NAS 存储资源的整合和统一分配，拓展了基于云存储的虚拟桌面和网盘的功能。通过云存储平台的实施，不仅可以降低企业存储的持续采购成本，而且可以提升企业现有存储体系结构的健壮性，同时还解决了企业存储的性能不均衡和使用率低下的问题，给用户更好的使用体验，保障了企业关键业务的数据安全。	统一企业存储架构，在满足原有传统架构的前提下，借助云计算技术将存储资源构建分级池化的云存储平台，从而更好的满足企业逐年云平台建设的存储需求，在云资源存储、数据库存储和文件级存储等多方面提供了存储资源供给。
	计算云建设解决方案	建立基于 X86、POWER 等不同类型平台的虚拟化资源池环境，并配置相应的云管理平台进行资源管理，实现资源创	在数据中心引入云计算平台可以降低集团 IT 投入成本,同时提高现有资产的运行效率、利用率和灵活性。与传统的数据中

		建到回收的自动化，建立资源审核流程，建立云门户，实现对资源的监控和性能分析，从而满足企业各种需求的灵活资源供给。	心和虚拟化技术不同之处在于云计算技术构建在二者之上，创建更为高效、弹性、易于管理的新一代数据中心。
灾备系统	灾备系统解决方案	采用云存储和负载均衡技术实现数据层和应用层的双活架构，使企业的关键应用达到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的五级要求；采用飞行模式的备份架构，使一般应用达到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的四级要求。整个解决方案可实现 RPO（复原点目标）小于 1 分钟，RTO（复原时间目标）小于 2 小时的灾备指标，达到对企业关键数据安全保护和应用系统的可持续性运行的要求。	随着企业业务的增多和扩展，企业数据成为企业重要的组成部分。数据安全性和业务连续性成为企业所面临的严峻的挑战。为实现企业“高效、稳定、可靠”的异地数据安全和业务连续，本方案可轻松应对各种因素对数据造成的毁坏，保障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满足现有企业业务连续、灾难恢复、实时备份、同城/远程容灾、应用级及数据级容灾的各种需求。
IT 治理	IT 运维平台产品	基于 ITIL（IT 基础架构库）理论的 IT 运维管理平台，提供公共平台框架。	提供公共平台框架，包括组织结构，部门、用户、角色和权限管理，功能包括服务台、事件管理、问题管理、变更管理、配置管理等功能。
	IT 监控平台产品	从基础设施层面、应用层面以及业务流程层面三个维度，建立实时的 IT 软硬件设备设施和应用的运行情况监控，为不同层面的运维人员提供不同角度的视图，监管企业 IT 平台与应用的运行情况，保障 IT 应用的稳定运行。	对主机、操作系统、网络设备、数据库、中间件等监控对象进行性能监控，通过多种告警方式通知用户，自动发现网络设备与服务器系统，实现分布式监视并集中管理，通过内置绘图功能绘制报表图表与拓扑图。

3、运维服务

公司目前提供三个层面的运维服务：

（1）硬件基础平台运维服务：利用自有的信息系统监控平台，对服务客户的 IT 设施参数进行全面的监控，并提供周期性的现场巡检服务，对于运维过程中发现的隐患与故障，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给客户，确保服务对象硬件平台稳定健康运行。同时，也提供相应的硬件故障诊断与修复服务。

（2）平台软件产品运维服务：利用自有的信息系统监控平台，对服务客户的平台软件产品运行日志进行全面的监控，同时提供补丁安装与平台软件产品安装、升级服务。对于平台发生的故障和存在隐患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建议，并提供故障诊断与修复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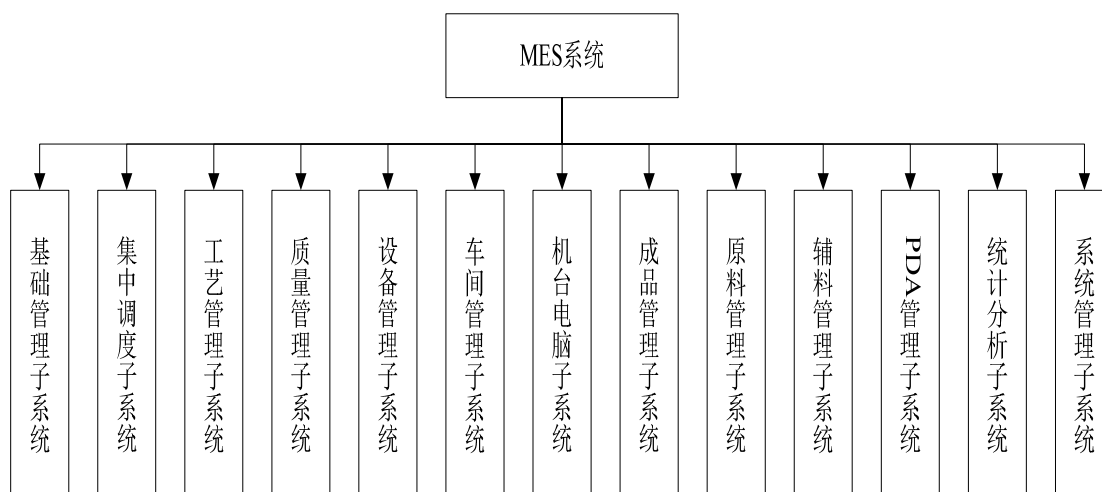
（3）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提供对于应用软件的使用培训、新版本发布、安

装部署和应用迁移服务，以及应用健康性检查服务；并对应用的缺陷和改进建议进行系统性的收集和管理工作，交付给应用的管理部门或者开发者进行缺陷修复。

4、公司主要信息化产品及服务实例

公司最核心的信息化产品及服务就是智能生产制造系统（MES）解决方案，以下以该解决方案举例说明公司信息化产品情况：

MES 系统能有效解决管理层系统和设备自控系统协同问题，达到企业管理人员能够实时掌控生产全过程，能够通过管理层系统将生产指令下达给底层设备，并实时掌控生产现场的异常状况，在第一时间做出及时合理的响应。通过该系统的应用，可以使得应用的企业实现调度集中化、生产过程全程监控数字化、信息系统和数采以及设备中控系统一体化、企业生产管理及时化，提升企业的柔性化生产管理的水平和全过程质量管理的能力。MES 系统包括基础代码管理、集中调度、工艺管理、质量管理、设备管理、原料管理、辅料管理、车间管理、现场管理、在制品管理、成品管理、PDA 管理和系统管理等子系统，MES 系统功能结构如下图所示：



（1）基础管理子系统：定义本系统运行所必须的基础代码或者从 ERP 系统接收系统运行必须的基础代码。系统主要代码包括：组织机构类代码、工班制度类代码、加工中心类代码、班别班次代码、物料代码、生产组织方式类代码定义。

工作台		辅料代码信息(JC6120)		成品代码信息(JC8010)	
新建	编辑	删除	保存	取消	查询
打印	停用	转页	刷新	复制新建	批量启用
批量停用	材料存放仓库维护	下发草稿单			
数据浏览 数据编辑					
基础信息					
货物编号:	0201001103		中文名称:	[REDACTED]	
货物类型:	成品	货物属性:	货物属性: 成品	英文名称:	[REDACTED]
规格:		型号:		货主编号:	SHVCJT
参考信息1:		参考信息2:		旧货物编号:	CHN31010E00B000135
				一次性质料:	☐
				参考信息4:	
备注:					
属性信息					
标准编号:	CHN31010E00B000135		标准名称:		
批次编号:	[REDACTED]文	批次编号:		等级1:	
批次规格:	84(22+62)*24.50mm		包装形式:	20克双喜条盒包装	
			等级2:		
			等级3:		
			砖铺效率:		
明纸编号:	08		明纸类型:	烤烟型	
计量信息 存货管理 货物分类 自定义信息					
计量单位组:	成品计量单位组	基本计量单位:	万支	默认重量单位:	
毛重:		体积:		默认体积单位:	
长:		宽:		高:	
菜单 菜单码: 业务组织: 操作 当前登录用户: 系统()					

（2）集中调度子系统：制定每个生产部门的工作日历并根据生产组织方式将工作日历细分到加工中心，根据 ERP 系统提供的生产计划或者生产订单进行详细的生产工单排程，生成用于指导控制生产的生产工单。

[illegible]

(3) 工艺管理子系统：从 ERP 系统接收产品工艺技术标准和产品 BOM，在 MES 系统中重新进行产品生产 BOM 的定义和内控标准定义，并根据需要发布工厂的工艺通知，对生产过程中的数采工艺参数进行工艺指标的分析。对各项工艺标准提供版本管理。

● 按规格牌选 ☐ 按牌号选模板 ☐ 一品一档 ☐ 牌号标准差异 ☐ Bom差异

工艺环境

- 一般工艺参数
 - 烟支卷接
 - 烟支卷接
 - M5
 - GD121A
 - ZJ116
 - 卷烟包装
 - 卷烟包装
 - FX2
 - FX2—一般工艺
 - GD500-C800BV
 - ZB48
 - ZB48—一般工艺
 - 装箱
 - 滤棒成型
 - 香烟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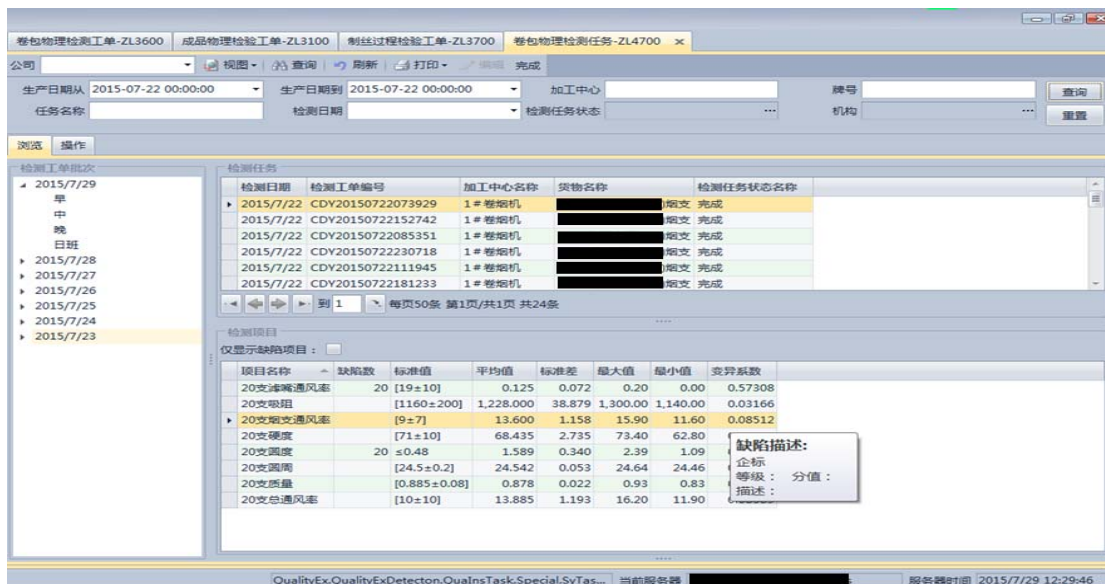
牌号选择

☒ [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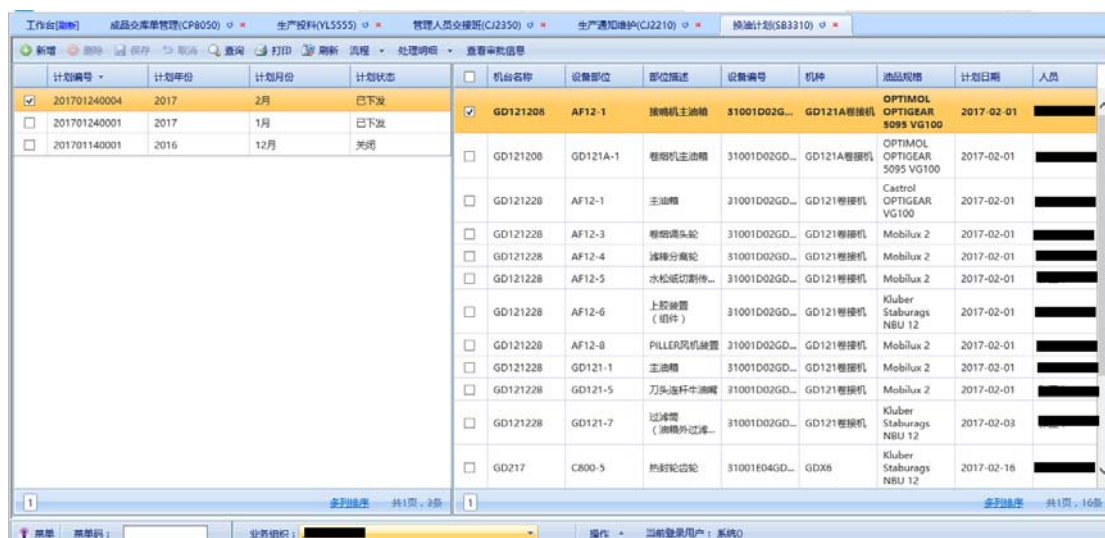
☒ [REDACTED]3

序列号	工序	项目	指标	修改标识
2	盒装	转塔加热器1温度:℃	(-30)135(+30)	F
3	盒装	转塔加热器2温度:℃	(-30)135(+30)	F
4	盒装	左边稀烟接导轨1、2温度:℃	(-30)145(+30)	F
5	盒装	右边稀烟接导轨1、2温度:℃	(-30)145(+30)	F
6	盒装	堆叠塔加热器导轨1、2温度:℃	(-30)120(+30)	F
7	盒装	左边的输出加热器1导轨1、2温度:℃	(-30)145(+30)	F
8	盒装	右边的输出加热器1导轨1、2温度:℃	(-30)145(+30)	F
9	盒装	左边的输出加热器2导轨1、2温度:℃	(-30)145(+30)	F
10	盒装	右边的输出加热器2导轨1、2温度:℃	(-30)145(+30)	F
11	盒装	顶部收缩加热器1导轨1、2温度:℃	(-30)135(+30)	F
12	盒装	顶部收缩加热器2导轨1、2温度:℃	(-30)135(+30)	F
13	盒装	底部收缩加热器1导轨1、2温度:℃	(-30)135(+30)	F
14	盒装	底部收缩加热器2导轨1、2温度:℃	(-30)135(+30)	F
15	盒装	中部收缩加热器B.1温度:℃	(-30)135(+30)	F
16	盒装	中部收缩加热器B.2温度:℃	(-30)135(+30)	F
18	吊装	薄膜长封口温度:℃	(-30)125(+30)	F
19	吊装	左边稀烟接温度:℃	(-30)140(+30)	F
20	吊装	右边稀烟接温度:℃	(-30)140(+30)	F

(4) 质量管理子系统。制定生产过程检测标准和成品入库检测的标准，根据检测标准在生产工单开工时，生成检测工单，通过与实验室检测数采系统的接口将过程检测的结果接入 MES 系统，进行生产过程和最终成品入库的质量过程控制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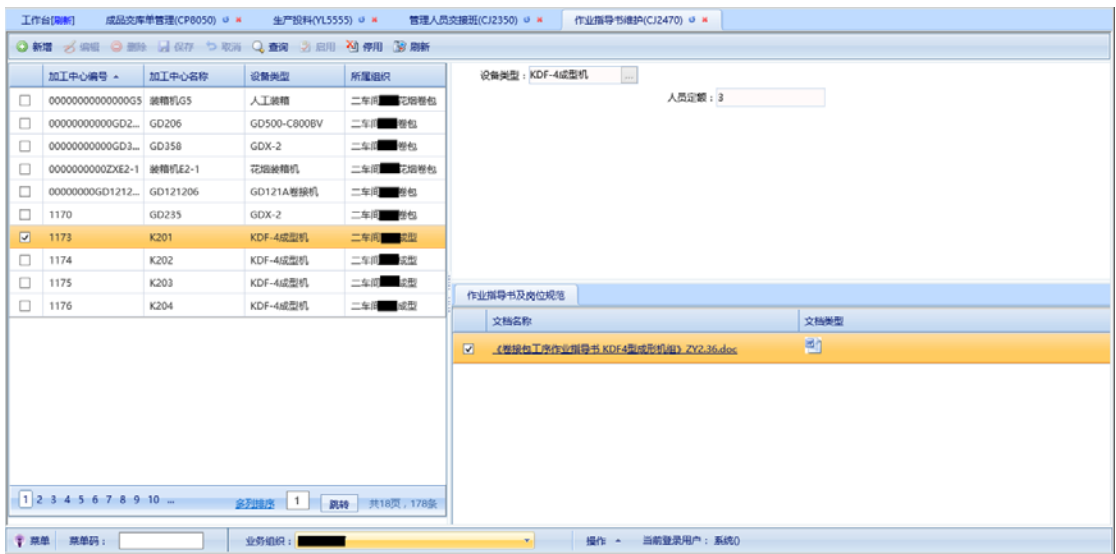
(5) 设备管理子系统。制定设备的各类检修项目以及检修周期的标准，并根据检修周期辅助生成设备维修保养计划，以及设备检修工单，并且对设备的停机和故障申报以及故障维修的结果进行记录管理。



(6) 原料管理子系统。管理的业务包括，原料申领管理、厂级仓库原料的仓储管理，向生产现场的发料管理以及原料的库存台帐管理和月度耗用统计管理、损溢统计等功能。

（7）辅料管理子系统。管理的业务包括，物料的入库业务、厂级仓库辅料的仓储管理，向生产现场的发料管理以及辅料的库存台帐管理和月度耗用统计管理等功能。

（8）车间管理子系统。包括对于车间的人员管理、物料管理、半成品管理以及生产工单的获取，工艺查询、工单执行反馈和设备维修工单的获取以及维修结果记录和车间各类废料，车间之间的物料交接，其他部门从车间领用在制品的记录等功能。



(9) 机台电脑子系统。包括对于车间生产一线人员的到岗、离岗，机台生产过程管理，机台原辅材料管理，设备运行记录与自检记录，以及机台操作工实施的设备点检和日常保养工作。



(10) 在制品管理子系统。在制品管理的业务包括，车间的在制品库存台帐管理，以及在制品仓库的仓储管理。

工作台[刷新]铜丝生产流量统计(ZZP1055)铜丝生产入库单(ZZP1112)

新增编辑删除保存取消查询打印拷贝刷新UI Meta参考新增提交取消提交一键生成终止关闭红冲转仓退料整单调整

数据浏览数据编辑

☐	单据编号	单据状态	单据类型	预计入库时间	单据日期	建立时间	操作状态
☐	1701060030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6	2017-01-06	2017-01-06 12:45:30	未处理
☐	1701060029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6	2017-01-06	2017-01-06 12:45:30	未处理
☐	1701050016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5	2017-01-05	2017-01-05 11:14:12	未处理
☐	1701050015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5	2017-01-05	2017-01-05 11:14:12	未处理
☐	1701040026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4	2017-01-04	2017-01-04 12:36:16	未处理
☒	1701040027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4	2017-01-04	2017-01-04 12:36:16	未处理
☐	1701040025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4	2017-01-04	2017-01-04 12:36:16	未处理
☐	1701040024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4	2017-01-04	2017-01-04 12:36:16	未处理
☐	1701030020	关闭	生产入库	2017-01-03	2017-01-03	2017-01-03 14:28:15	未处理

12345678910...

显示列全部列表1跳转共676页, 6751条

☐	行号	货物编号	货物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收货数	修改人	修改时间
☒	1	098	98#	公斤	4,036.51470	30021	2017-01-04 12:36:19

页码: 1 页大小: 100 页总数: 100

页码: 1 页大小: 100 页总数: 100

(11) 成品管理子系统。成品管理的功能包括成品交库管理, 以及成品仓库的仓储管理。

工作台[刷新]

成品订单管理(CP050) 生产设科(VL5555)

删除

查询

打印

刷新

生成

导出

查看统计情况

生产车间确认

生产车间确认

物流车间确认

物流车间确认

发送

撤销发送

人员设置

日期: 2017-02-11

车间: 请选择

状态: 请选择

单位: (件)

快速查询

区域汇总

日期	车间	交货单状态	成品	成品数量	折合万支	包装规格	
2017-02-09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中发(款)	8,264.000000	8,264.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9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101.000000	101.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8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8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2,049.000000	2,049.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8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637.000000	637.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7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7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2,182.000000	2,182.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6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208.000000	208.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6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445.000000	445.000000	10000支/件
2017-02-06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出口(款)CK	2,014.000000	2,014.000000	10000支/件
2017-01-25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合计	16,300.000000	16,300.000000	
2017-01-25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2017-01-24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2017-01-24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2017-01-23	二车间	待包	已上报				

1 2 3 4 5 6 7 8 9 10 ...

全部

1

跳转

共21页, 1028条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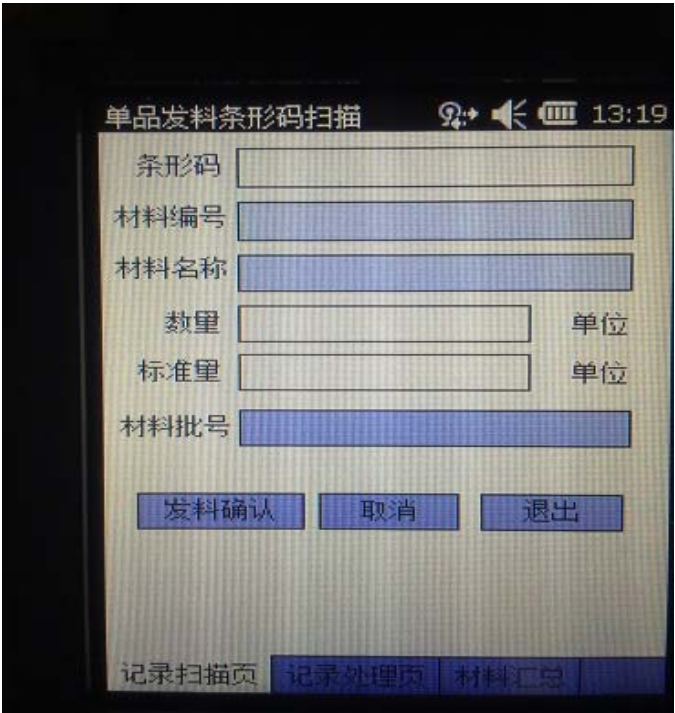
菜单码:

业务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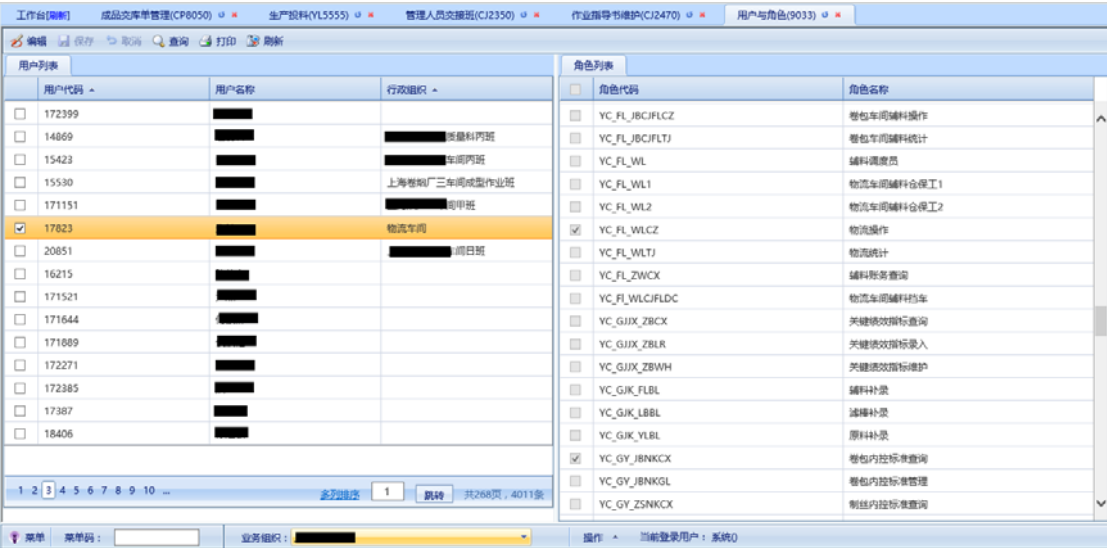
操作:

当前登录用户: 系统0

（12）**PDA 管理子系统。**通过扫码辅料托盘条码，执行各类具体的辅料出入库以及转仓出库、转仓入库和盘点以及车间月末节余材料统计的功能。是精细化的辅料管理的一个补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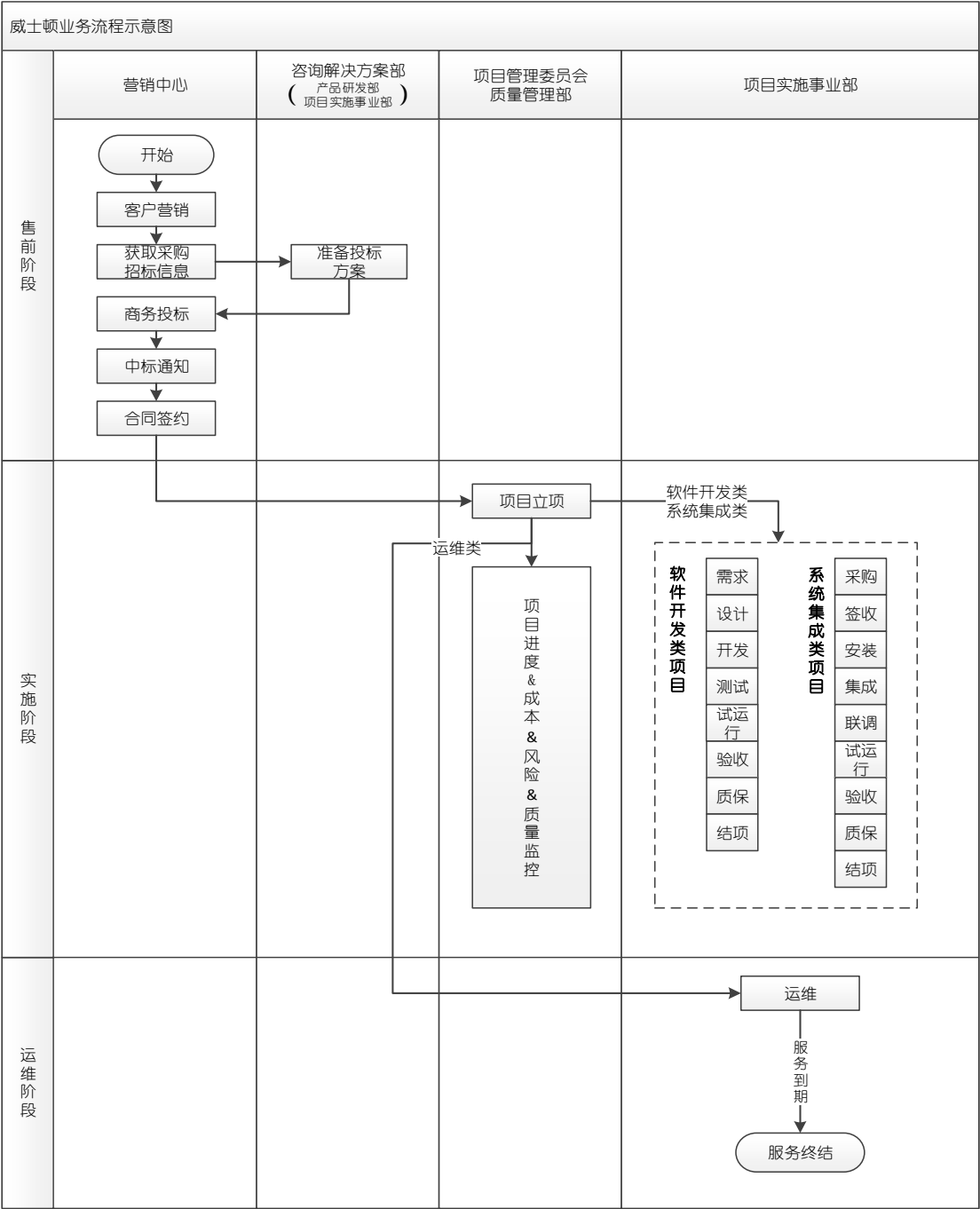


(13) 系统管理子系统。提供对于系统用户、角色以及系统功能和权限管理以及系统升级版本提示功能。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公司营销中心在售前阶段负责了解客户潜在的需求，在获取客户的采购招标信息后，营销中心在咨询解决方案部、项目实施事业部的支持及配合下，投入资源，准备投标技术方案和商务方案，由营销中心负责进行投标，中标后负责签订合同。

合同签约后，由质量管理部负责启动公司项目实施立项，由实施事业部确定项目进度计划、计划工作量等主要内容并通过质量管理部审批。实施事业部根据项目类型组织资源进行实施并进行项目管理，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实施工作任务。

公司提供的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主要分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三大类。

软件开发：是指依据客户的信息化需求，利用公司现有的解决方案进行符合客户行业特性和企业特征的开发，或者在公司的技术架构之下进行满足客户特定需求的开发，以交付满足客户需求的应用软件产品为目标。

系统集成：是指依据客户方的实际建设需求，公司通过自身掌握和了解的软硬件系统产品的知识，在市场上选定特定的软硬件产品，进行综合的统筹设计，使得不同的单个产品形成一个相互关联的统一系统，并能够协同的进行工作，以达到满足客户需求的系统性工作。

运行维护：是指受客户方委托，在硬件、网络与系统平台方面，提供设备与平台运行监管、补丁升级、性能监控、故障诊断与修复和日常检查等服务，以保障平台正常稳定运行；在软件方面，提供软件系统的运行监管、缺陷修复、使用培训、应用巡检等日常保障服务，以及系统迁移、功能升级、性能优化等改良性服务的工作。

实务中，公司在开展业务时，随着用户方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发展，往往采用上述三类业务相结合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信息化服务，具体方式如下：

- 阶段一

首先，公司在进行投标的过程中，依据自身技术和业务累计、客户需求、并结合客户业务背景、信息化现状，进行整体的解决方案设计，方案中明确在软件应用方案实现哪些功能，哪些功能需要集成成熟产品或者利用解决方案实现，哪些功能需要定制开发实现，并明确实现过程中需要在配套的硬件、系统平台方面的要求，需要通过系统集成方式来满足需求。在中标后的实施过程中，再行细化方案设计与实现。

- 阶段二

- (1) 软件开发

根据细化的实施方案，公司相关项目实施事业部即开始结合公司的解决方案

以及技术架构，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据现有解决方案制定详细实施计划，划定通过公司方案配置实施实现内容以及通过二次开发实现内容的边界，并通过公司的技术框架进行软件的开发实现和整合，使得交付软件是一体化的。软件开发是公司业务中最主要的部分，该业务的技术含量和参与人员的专业水平相对较高，且包含了咨询解决方案部人员的劳动成果，业务附加值较高，是公司最主要的盈利来源。

（2）系统集成

根据整体解决方案所定下的信息系统建设目标，公司为客户建设达到该目标所需要的整体运行环境和所需的相关设备，该运行环境一般是由硬件（常规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存储，也涉及到车载工控机、生产线改造所需硬件模块、仪器仪表、通讯设备、仓储设备、专用打印设备等等）、系统软件或机房配备构建组成。此外，由于部分软硬件产品面临更新换代，公司也会竞标去参与用户方的采购供货招投标，以获取设备供货合同。对于设备供货合同，通常情况下公司与供应商签署软硬件产品或服务的购买合同，同时与客户签署对应标的物的销售合同，公司会根据采购渠道、软硬件产品的安装、调试及优化等增值服务确定加成比例，该业务的盈利水平一般低于其他业务。

● 阶段三

公司帮助客户构建并完善信息系统后，客户方为了保障系统稳定正常的运行，会有系统运维的需求。对于此部分客户需求，由于公司具有专业的运维团队和管理平台，以及某些需要运维的信息系统本身就由公司进行建设，因此在运维的竞标中会具有优势。在取得运维合同之后，依据用户方的需要提供保障性运维（日常维护服务、故障排除服务）和主动性运维（优化改善工作和运行记录分析）两类服务。在运维开展的过程中，公司通过对客户现有信息系统基础资源进行监控和管理，及时掌握网络信息系统资源现状和配置信息，反映信息系统资源的可用性情况和健康状况，创建一个可知可控的 IT 环境，从而保证用户信息系统的各类业务应用系统的可靠、高效、持续、安全运行。公司提供的主动性运维服务技术含量较高，不仅满足了客户所需的高品质服务需求，还能从系统运行反馈、系统性能优化、新技术新产品融合等方面建议客户进行现有信息系统升级，提供

更优化的解决方案设计。

2、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大客户销售模式为主，解决方案推广销售模式为辅。

在大客户销售模式下，公司营销中心大客户部和咨询解决方案部跟踪大客户的信息化建设需求，并进行商机管理，公司产品研发部和项目实施事业部根据商机，安排进行软件解决方案及相关核心技术的研发准备。大客户公开招标后，公司营销中心进行投标工作，中标后签订合同。

在解决方案推广销售模式下，公司营销中心销售部和咨询解决方案部将公司根据行业及业务领域特性研发出成熟的解决方案或应用软件产品、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推广到相关业务领域或行业的客户群中。公司营销中心销售部在获取相关客户的采购招标信息后，在咨询解决方案部门的支持下，进行投标，中标后签订合同。

参与招投标是公司获取业务订单、合同的主要方式。公司主要客户的整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项目一般通过公开招标或者邀标的方式选择供应商。公开招标指的是客户要约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出，而邀标指的是客户要约向一定范围内的供应商发出。投标方根据招标项目情况提供标书，经客户筛选评审后确定中标方。

在烟草领域，公司按照中国烟草总公司印发的《烟草企业采购管理的通知》（中烟办【2012】313号）文件中规定的公开招标方式向中国烟草总公司下属企业提供产品和服务。对于上烟集团自行建设或统一推广的信息系统，一般由上烟集团立项后组织招标采购；集团下属单位信息化建设则由其招标，并自主决定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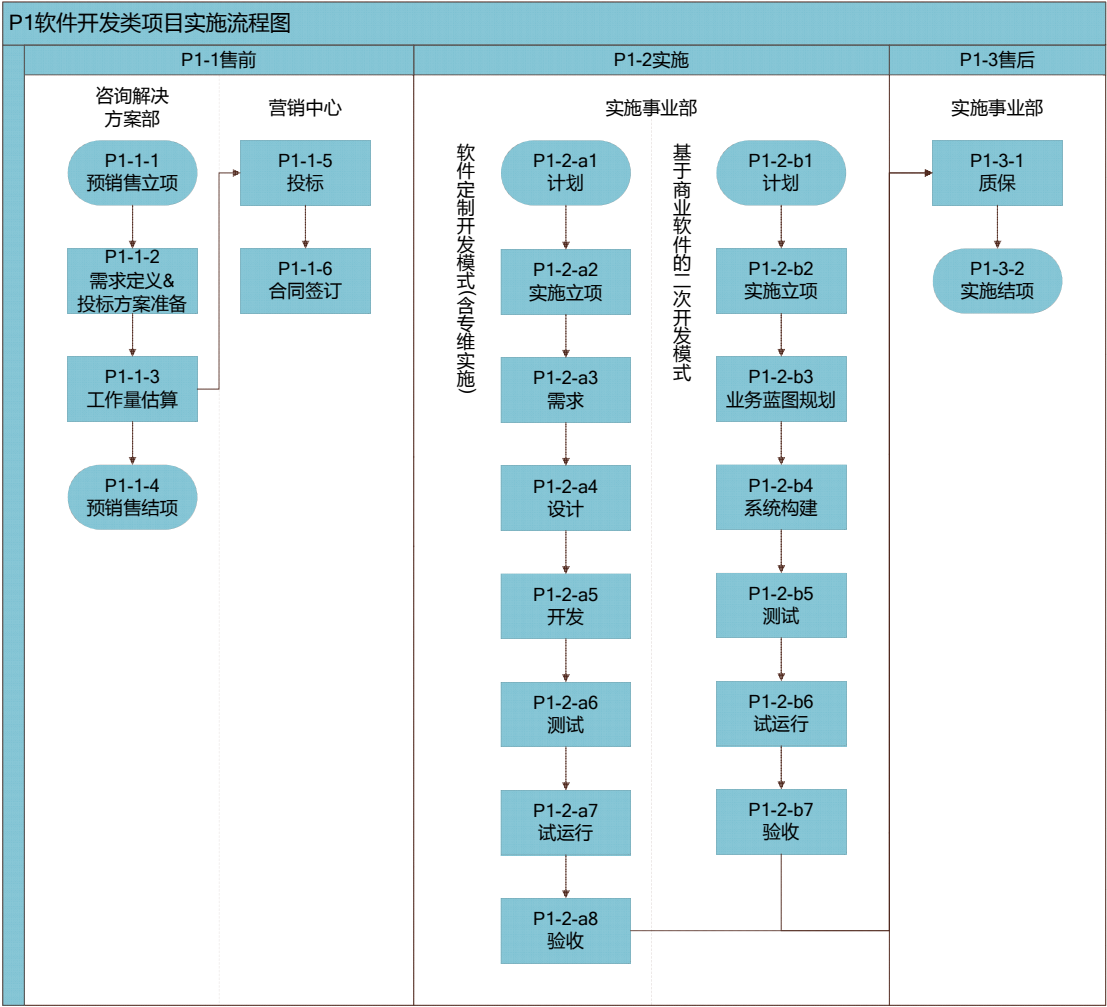
在金融领域，公司客户主要为交通银行、浦发银行等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及其下属子公司。对于银行类业务，一般由总行集中招标统一采购，在全行范围内推广使用；而对于银行下属子公司如“交银国际信托”，由于业务类型和信息化需求有所不同，系由其单独招标自主采购。

公司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定价方法主要是以成本导向及竞争导向为主，结合一定的需求导向方式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进行定价。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

式取得业务，报价时会依据所提供解决方案的具体情况，结合该方案预计所需工时测算的项目成本及解决方案中需要采购的软硬件产品的价格，同时考虑竞争对手的报价等多种因素进行综合考量。

3、实施模式

(1) 软件开发业务实施流程



首先，咨询解决方案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预销售立项申请，由质量管理部启动预销售立项。咨询解决方案部执行需求概要调研工作，并编制需求概要，明确需求范围及边界，研究系统的技术方案及可行性，准备投标方案。咨询解决方案部根据初步的需求概要调研结果编制《工作量估算表》，形成项目计划工时。咨询解决方案部建立预销售基线并申请结项，质量管理部完成预销售结项。营销中心归档招标书，编制《投标书》，参与投标。营销中心安排谈判计划，确定谈判

方案，进行正式谈判，编制《销售合同》，负责合同签订。

实施分为“软件开发模式”和“基于商业软件的二次开发模式”两种。

在软件开发模式下，实施事业部根据合同要求制定里程碑计划，拟定各项资源配置。由咨询解决方案部或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实施立项申请，质量管理部启动立项。实施事业部向用户调研详细需求，进行需求分析、需求评审、需求确认工作，编制《需求规格说明书》并执行需求完工确认流程，建立需求基线。实施事业部进行概要设计、系统设计，编制《功能设计手册》，实施设计评审，完成后建立设计基线。由实施事业部向系统集成事业部申请搭建开发环境，执行系统编码、代码评审工作，完成后建立开发基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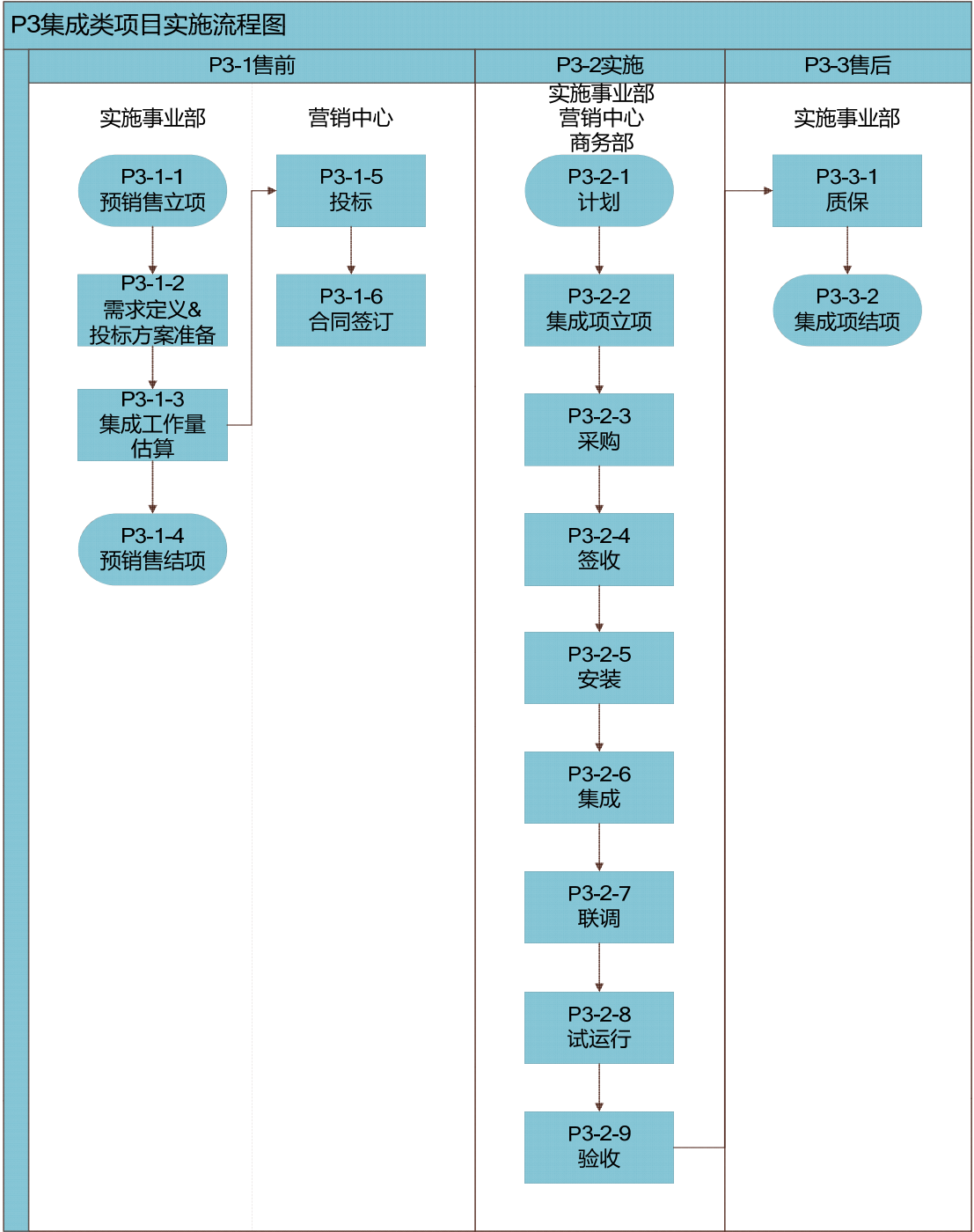
在基于商业软件的二次开发模式下，立项完毕后，实施事业部进行需求调研、蓝图设计、方案设计工作，编制《业务蓝图设计》，执行需求完工确认流程。由实施事业部向系统集成事业部申请搭建开发环境，在商业软件的基础上执行二次开发、代码评审，进行产品配置、配置验证工作，建立开发基线。

在完成开发基线后，两类开发模式流程统一，由实施事业部编制《测试计划与设计》，编写测试用例，搭建环境，执行系统测试，完成后编制《项目测试报告》，建立测试基线。实施事业部进行试运行准备，用户培训，编制《系统维护手册》和《操作手册》，建立系统交付基线，执行试运行上线并完成试运行上线确认流程，上线后执行试运行保障工作。实施事业部准备验收文档交付客户，参加验收会议，并编制验收资料，由客户确认盖章，质量管理部建立验收基线。

实施事业部在项目验收后执行项目质保服务，在质保期间保障项目正常运行。质保期结束后，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实施结项申请，质量管理部执行结项。

（2）系统集成业务实施流程

A、软硬件产品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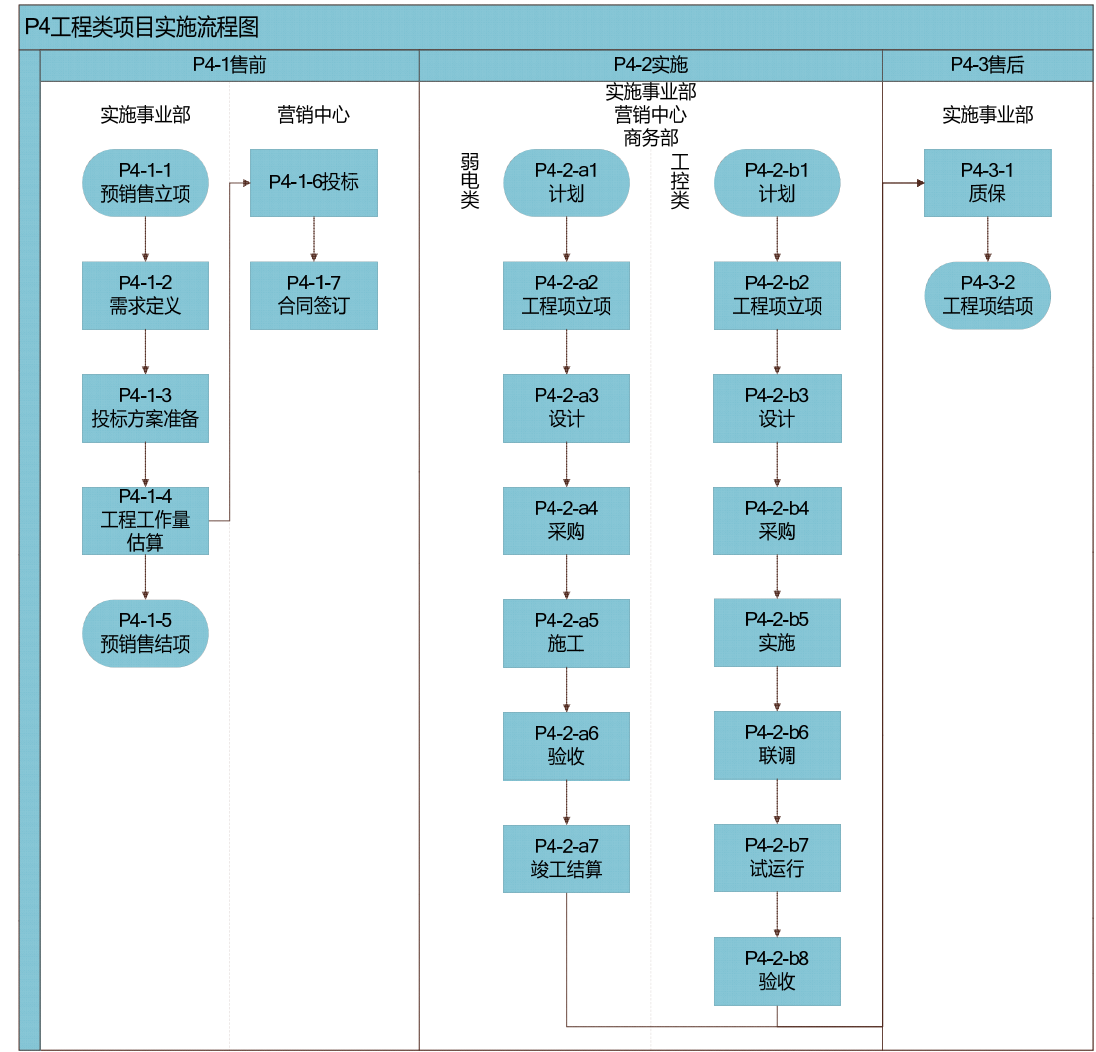
首先，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预销售立项申请，由质量管理部启动预销售立项。实施事业部执行需求概要调研工作，并编制《需求概要》，同时配合咨询解决方案部准备投标方案，以供投标使用。实施事业部建立预销售基线并申请结项，质量管理部完成预销售结项。营销中心归档招标书，编制《投标书》，参与投标。营销中心安排谈判计划，确定谈判方案，进行正式谈判，编制《销售合同》，负责合同签订。

合同完成签订后，实施事业部编制《项目实施计划》，确定实施团队以及《集

成项目实施方案》。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集成项目立项申请，质量管理部启动立项。根据合同要求，实施事业部协同营销中心共同确定采购内容，提交商务部实施采购。实施事业部执行设备到货验货，营销中心执行签收流程。实施事业部按照《集成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设备安装。实施事业部协调相关软硬件产品提供部门，根据《集成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调试集成工作。实施事业部协调相关软硬件产品提供部门进行系统的整体联调。实施事业部进行试运行准备，用户培训，执行试运行上线，上线后执行试运行保障工作。实施事业部准备验收文档交付客户，参加验收会议，并编制验收资料，由客户确认盖章，质量管理部建立验收基线。

实施事业部在项目验收后执行项目质保服务，在质保期间保障项目正常运行。质保期结束后，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实施结项申请，质量管理部执行结项。

B、工程类集成



首先，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预销售立项申请，由质量管理部启动预销售立项。实施事业部执行需求调研工作，明确项目需求。实施事业部按照客户需求，准备投标方案，以供投标使用。实施事业部按照客户需求，执行工程工作量估算，形成项目计划工时。实施事业部建立预销售基线并申请结项，质量管理部完成预销售结项。营销中心归档招标书，编制《投标书》，参与投标。营销中心安排谈判计划，确定谈判方案，进行正式谈判，编制《销售合同》，负责合同签订。

工程类集成实施分为“弱电类”和“工控类”两种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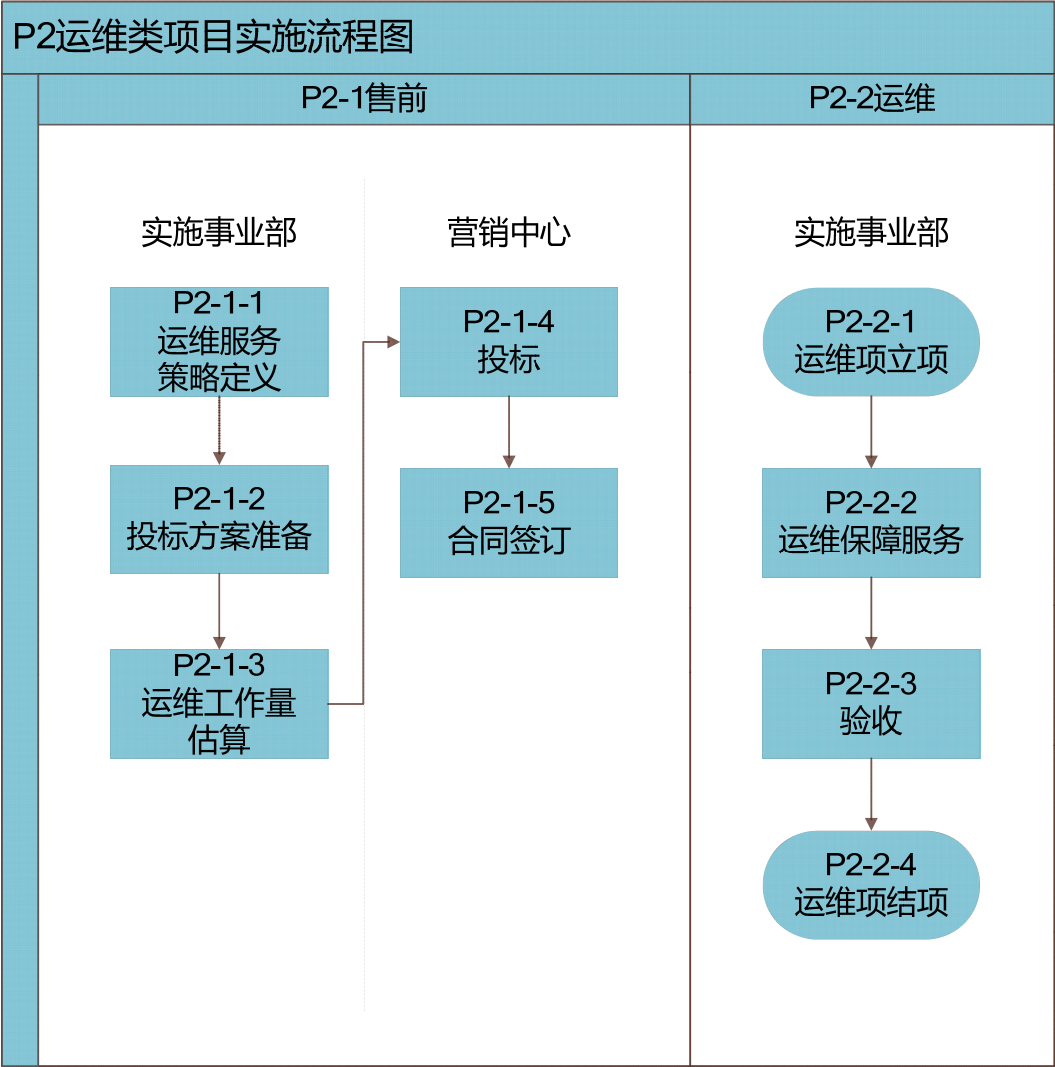
在实施弱电类工程时，实施事业部根据合同要求制定里程碑计划，拟定各项资源配置，包括工期确定、人员安排、采购计划等。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实施立项申请，质量管理部启动立项。实施事业部根据投标文件、合同及现场情况深化设计成为《施工方案》。营销中心确认采购计划后，商务部实施采购。实施事业部根据拟定的采购计划结合现场施工进度确定货到现场时间，并收集相关进货证明资料向现场业主及监理报验。最后由营销中心执行签收流程。实施事业部按照项目《施工方案》的要求进行安全、质量、进度的现场管理。实施事业部准备验收文档交付客户，参加验收会议，并编制《项目验收报告》，由客户确认盖章，质量管理部建立验收基线。实施事业部完成整个工程后，作工程结算。

在实施工控类工程时，项目立项完成后，实施事业部对于硬件部分编制《施工方案》（图纸深化设计），对于应用软件部分编制《需求规格说明书》并进行详细设计。实施事业部制定《采购计划》，营销中心确认采购计划后，商务部实施采购。实施事业部对于硬件设备、工具软件进行采购跟踪，执行硬件安装施工服务的现场勘查，并对货物进行接收、存放、管理。最后由营销中心执行签收流程。实施事业部对于硬件设备进行安装、装配、测试，对于工具软件进行安装、配置。实施事业部对于软硬件产品进行在线（现场实际环境）集成、调试。实施事业部进行试运行准备，用户培训，执行试运行上线，上线后执行试运行保障工作。实施事业部准备验收文档交付客户，参加验收会议，并编制验收资料，由客户确认盖章，质量管理部建立验收基线。

实施事业部在项目验收后执行项目质保服务，在质保期间保障项目正常运

行。质保期结束后，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实施结项申请，质量管理部执行结项。

(3) 运行维护业务实施流程



首先，实施事业部根据系统的业务特征，制定运维服务策略，包括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运维服务级别。实施事业部根据运维服务策略协助营销中心准备投标方案，定义编制《运维工作量估算表》，形成运维项目计划工时。营销中心归档招标书，编制《投标书》，参与投标。营销中心安排谈判计划，确定谈判方案，进行正式谈判，编制《销售合同》，签订合同。

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运维项目立项申请，质量管理部启动立项。实施事业部根据运维服务策略定义，按公司 ISO20000 体系要求执行运维工作，包括保障性运维和主动性运维。

保障性运维又包括基础保障服务和高级保障服务。基础保障服务：系统操作答疑、故障处理、缺陷修复、例行巡检、安装部署、编制《运维服务报告》、《巡检报告》等。高级保障服务：包括操作及业务培训、高级巡检、业务数据修改、数据批量导入导出、数据统计服务等。

主动性运维主要包括适应性改进、增强性改进、预防性改进等；并通过对各类系统的运行记录、运行趋势进行分析，根据应用系统的特点和运行需求，提出处理或改进的建议和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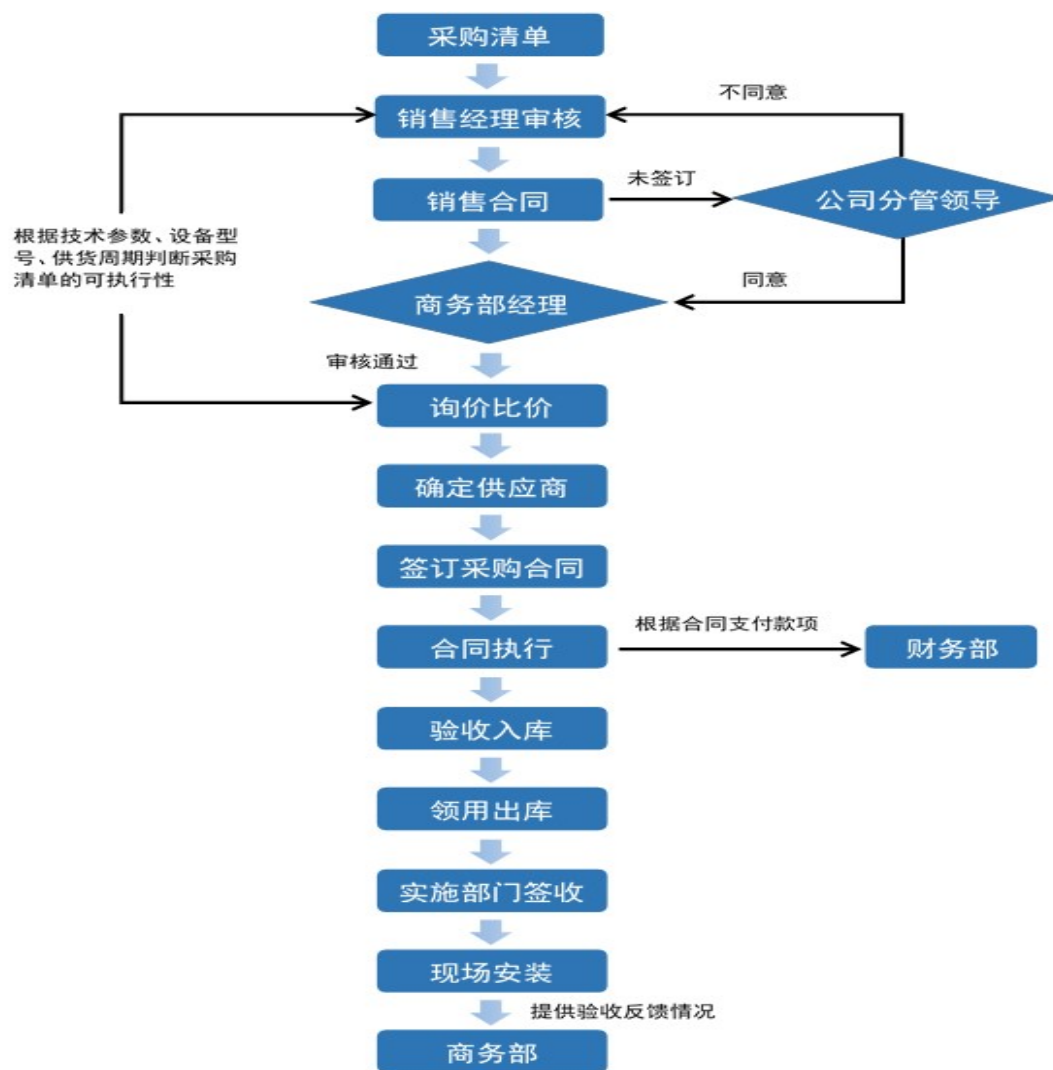
实施事业部准备验收文档交付客户，参加验收会议，并编制验收资料，由客户确认盖章，质量管理部建立验收基线。由实施事业部向质量管理部发起运维结项申请，质量管理部执行结项。

4、采购模式

除公司内部日常消耗的材料及公司日常办公所用的各类网络设备、笔记本电脑及台式机等器材采购以外，公司的采购主要是为系统集成及工程施工类业务所服务的，以及为研发新信息化产品所搭建的测试环境所进行的采购。

（1）采购流程

公司营销中心根据销售合同要求向商务部提交采购清单，包括项目名称及合同编号，采购物品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要求的成本价、到货期、有关供货商信息和安装信息等。公司商务部根据提交的采购清单，向原厂商提出需求，由原厂商推荐代理商报价，或者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征集报价，择优采购。如需使用未经评估的新供应商，必须收集供应商的各项资质（包括：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产品相关的资质认证等），由商务部经理评估确认后方可报价采购。采购交付时由项目相关人员进行质量控制和验收。



(2) 供应商管理

因公司的上游主要为各类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硬件设备和软件产品，其产品一般都由经厂商授权的分销商或代理商进行销售。对公司而言，若不是直接向原厂商进行采购，也是向原厂商推荐并经公司审核通过的分销商或代理商采购，资质等级、供货价格和供货及时性是衡量一个供应商是否合格的重要标准。因此，公司每年年末都对供应商的上述资质做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录》。

5、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有以下三种：

(1) 以项目专项性为基础的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对客户生产制造系统或金融行业大数据的分析,对客户管理及生产的各个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提出原系统或技术进行改进的建议,而这些建议促使公司进行专项性的研发。这类研发模式以现有市场为导向,针对性强,结果可预测,风险相对较小。

(2) 以市场前瞻性为基础的研发模式

为了适应行业技术不断发展和革新,公司较早成立了产品研发部对于制造业及金融业中新兴技术进行前瞻性研究,并结合各事业部反馈的客户信息,个性化地为客户提供基于公有云、私有云、大数据、工业 4.0 等技术的新信息化产品。这类研发模式以行业发展方向为导向,先进性强。

(3) 以产品标准化为基础的研发模式

在公司发展壮大历程中,竞争愈发激烈,对公司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基于公司为上烟集团及下属企业建立了全环节智能制造系统的成功经验,公司在产品研发部中建立了标准化产品研发小组,目的为将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标准化改造,将先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和完善的现代企业资源与综合管理解决方案推广到更多企业。

公司的研发流程如下:



(三) 项目进度确认方式

1、软件开发业务项目进度确认方式

软件开发业务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即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某项

目当期收入=实际投入工时÷预计总工时×合同总收入-前期已确认收入。

(1) “预计总工时”与“当期实际投入工时”取得方式

公司采用“工作量”法确认软件开发项目的完工进度，完工进度=实际投入工时/项目预计总工时，重要参数“项目预计总工时”和“当期实际投入工时”的取得方式如下：

A、“项目预计总工时”的取得方式

目前，公司凭借多年大型集团信息系统建设方面的经验，已经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项目预计总工时的估算方法。项目预计总工时的估算公式如下：

项目预计总工时=（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项目管理工时）×风险系数

a、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

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由三个主要阶段共六个部分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需求定义+（系统设计+系统编码+系统测试）+（试运行准备+试运行保障）

公司根据多年积累的项目经验，基于功能点分析法，建立了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的标准模型。在此标准模型的基础上，根据各个项目不同的需求定义、不同的技术架构方案、不同的系统实现复杂度，测算系统设计、系统编码、系统测试、试运行准备及试运行保障五个阶段所需要具体工时。

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的估计方法如下：

公司根据客户招投标文件内列示的需求，将不同的需求逐一拆分为单个的业务需求点，通过对每个业务需求点中逻辑点数以及复杂度的估算，综合考虑复用系数的影响，计算每个业务需求点所需要的工作量。

示例：

业务点		业务点估算表，请与质量部联系以排查错误。					
模块ID	业务用例ID/业务点名称	业务简述	实施难点分析	业务点逻辑个数	复用影响系数	估算理由或考量参数 业务逻辑个数	业务综合复杂度
隐患排查与治理	隐患对接	1、对接安全检查的隐患数据 2、对接管理体系内审的隐患数据 3、对接危险作业的隐患数据	流程管理类业务，其业务环节的输入（Input）、加工（Processing）、输出（Output）过程无较为复杂的判断、算法或业务逻辑处理，有2种及以上的输入输出情况（如：输出情况分为审批通过、审批驳回等）	3.00	1.00	3.00	中
隐患排查与治理	安全检查	1、制定安全检查计划 2、制定安全检查方案 3、综合性安全检查 4、季节性安全检查 5、节假日安全检查 6、专项性安全检查 7、巡回检查（含隐患随手拍）		7.00	1.00	7.00	低

①逻辑点数估算原则：确定业务点逻辑个数

序号	业务类型	估算原则
1	基础信息及规则标准管理类业务	按照其管理的内容进行分类，每类信息管理或规则作为单个业务点进行估算
2	流程管理类业务	根据业务流程图中的业务环节（如：申请、审批、执行等）行为作为单个业务点进行估算
3	统计报表类业务	根据其统计分析的内容及展示方式进行分类，每类展示作为单个业务点进行估算
4	数据分析类业务	根据其统计分析的内容及展示方式进行分类，每类展示作为单个业务点进行估算
5	系统接口类业务	根据每个接口完成的业务行为及传输的业务数据分类进行业务点划分并估算

②复用系数的估算原则：确定复用影响系数

以某业务需求点是否可以调用或者加载公司已经开发完成的通用模块作为估算依据确定复用系数，复用系数的范围为 0-1。调用或加载通用模块数量的越多则复用系数越低，若属于新开发模块，则复用系数为 1。

③复杂度估算原则，确定业务综合复杂度

序号	复杂度类型	估算原则
1	高	满足以下一个情况建议为高： √需要完成较为复杂的算法和业务逻辑处理； √与内部其他业务模块有复杂的引用关系（如：在做出库业务时，需要对该货物某个时间段的入库量、当前在库量等信息进行一定的核算）； √有较为特殊的、高性能要求、较为复杂的安全使用要求等(如：系统需要能够承担较高要求的访问压力或者拥有较低的容错率)； √权限规则复杂（如：某业务有一定的数据保密要求，需要按照某个特定的规则对用户或角色进行特殊保密级别划分，不同级别的用户或角色在该业务中所能查看或管理的信息各不相同）； √流程管理类业务，其业务环节的输入（Input）、加工（Processing）、输出（Output）过程有较为复杂的判断、算法或业务逻辑处理。
2	中	满足以下一个情况为建议为中： √需要完成常规难度的算法或业务逻辑处理； √有一定的特殊性能、安全或操作要求； √流程管理类业务，其业务环节的输入（Input）、加工（Processing）、输出（Output）过程无较为复杂的判断、算法或业务逻辑处理，但有 2 种及以上的输入输出情况（如：输出情况分为审批通过、审批退回等）。

3	低	无特殊性能、操作、安全要求，并满足以下一个情况建议为低： √基础信息管理类业务，不含流程且无任何业务规则与算法； √只有简单的数据查询或展示要求的业务； √流程管理类业务，其业务环节的输入（Input）、加工（Processing）、输出（Output）过程无较为复杂的判断、算法或业务逻辑处理，只有一种输入输出情况。

逻辑点数、逻辑点的复杂度以及复用系数是决定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的主要变量，公司根据多年实践经验总结出软件开发实现工时预估模型，将上述变量输入估算模型即可计算得出软件开发工程实现工时。

b、项目管理工时估算方法

项目管理工时是指项目经理负责制定项目计划、跟踪调整项目进度计划、协调内外部工作安排、管理需求变更、管理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质量等方面投入的工作量，同时还包括项目组成员参与项目会议、填报实施工时等配合项目经理进行项目管理的工作量。根据不同复杂程度的软件开发项目，确定项目管理工时占工程实现预计工时的比例。

c、风险系数估算方法

风险系数是指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由于客户配合程度、新技术的使用、用户的管理基础等因素对估计工时带来的不确定性，从项目需求变更风险系数、技术风险系数、影响试运行风险系数等几个主要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并体现在项目预计总工时中。

B、“当期实际投入工时”取得方式

项目经理在项目管理平台中制定项目里程碑计划，并分解各阶段的详细工作任务、进度计划，安排项目各类资源。项目组的技术人员按照工作任务计划开展工作，并每天上报工作完成情况，按项目填报实际工作任务投入工时，项目经理每周汇总并检查项目发生的实际工时。

公司质量管理部每月汇总项目的实际投入工时，并检查相关阶段完成情况，如需求分析报告、设计报告、测试计划及报告、试运行方案等，确认每个项目相应的配置项、配置基线是否已经按照要求完成，质量管理部也通过定期或不定期走访项目现场的方式对工作量 and 完成情况进行抽查。

（2）项目预计工时调整及管理控制手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实际工时有时会与预计工时产生偏差，质量管理部

根据偏差产生的不同情况对项目计划工时进行变更，使之与实际情况相符。偏差产生一般有以下两种情况：

通常情况：项目实施过程顺利，工时有少量节余或者上调，实际耗用工时略小于或略大于计划工时；

特殊情况：在合同范围内用户提出需求变更，或项目组在执行业务过程中，客户产生新的需求情况发生。

针对通常情况，公司质量管理部会统一在项目需求阶段完成时以及试运行前（即系统上线前）对各项目组的整体工时情况进行再次评估，并根据结果进行预计工时调整。

针对特殊情况，项目经理需要同时将《需求变更确认函》、与用户确认需求的往来邮件或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上报事业部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审核后提交质量管理部，质量管理部审核通过后，根据变化幅度调整项目计划工时或建议事业部新建项目，并对相关过程文档资料进行归档以备查。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就预计工时调整的内部控制程序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访谈了项目人员、质量管理部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通过审阅《需求变更确认函》、《计划工作量调整申请单》以及用户确认需求的往来邮件或会议纪要、审批单据等相关资料，并将上述资料与项目预计总工时的变更记录进行核对分析。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建立了与预计工时调整相关的内部控制程序，并得到有效地执行。

（3）报告期内收入确认的谨慎性分析

A、针对完工百分比法的内控制度

根据前文所述，使用工作量法确认完工进度的方法中最重要的两个参数为预计项目总工时和当期实际投入工时，公司针对这两个参数，设置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以保证该制度有效执行。同时，公司出台了针对工时填报的考核制度来保证工时统计的合理准确。

B、收入确认的外部证据

公司使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除内部的工时证据外，公司还会通过取得主要项目完工进度确认函的方式确认项目完工进度。

C、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情况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009.49 万元、908.52 万元及 1,065.28 万元，变动幅度分别为-11.20%、-10.00%及 17.25%，各期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73%、5.40%及 5.73%。由此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并未因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而大幅增长，公司采用工作量法确认完工进度的方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较为谨慎。

2、系统集成业务项目进度确认方式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系根据信息系统建设解决方案所规划信息化需要达到的总体建设水平，推荐客户配备与该技术水平环境相适应的软硬件或机房工程设施。系统集成业务根据实际货物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作为集成业务项目完成的判断基础。与系统集成相关的工程业务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3、运行维护业务项目进度确认方式

运行维护业务项目一般会与客户签订固定期间的运行维护合同，项目进度即合同所规定项目执行进度。

（四）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产品产销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软件开发	7,543.29	6,878.17	7,155.23
	系统集成	4,820.59	4,282.10	5,870.53
	运行维护	6,017.43	5,450.52	4,386.90

合计	18,381.31	16,610.79	17,412.66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 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华东	17,515.34	16,037.14	16,540.11
华北	730.50	444.58	633.51
华南	135.47	129.07	239.03
合计	18,381.31	16,610.79	17,412.66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行业领域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领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烟草行业	15,708.32	13,958.53	14,597.99
金融行业	1,961.39	2,219.81	2,236.06
其他行业	711.60	432.45	578.60
合计	18,381.31	16,610.79	17,412.66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按同一控制口径统计，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2014 年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交易内容
1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340,455.21	66.09%	主要是 ERP 应用系统一期（集团）实施，集团 MES 扩展应用项目；烟草集团 ERP 系统一期系统平台采购，计算机设备采购；上烟集团软硬件产品维保服务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307,661.61	5.86%	主要是烟印资源管理系统三期开发；计算机硬件设备采购；应用系统运维服务，信息化平台运维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5,434,594.67	3.09%	主要是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二期开发；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二期设备采购，网络中心机房项目设备采购；SPC系统运维服务，服务器维保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	3,641,849.71	2.07%	主要是软硬件采购；MES软件集成及五金零备件系统维护保养，惠普主机维保，数据库软件维保服务，MES系统平台维保服务
	上海高扬国际烟草有限公司	2,514,892.61	1.43%	主要是软硬件采购；MES驻厂保障运维，高扬五金系统维护服务，网路设备维护服务，惠普主机存储维保服务
	其他同一集团下属公司合计	6,472,170.39	3.68%	主要是项目管理系统建设项目，IT运维管理系统(二期)项目，生产管理系统二期；服务器采购；微机类设备维修维护，北京卷烟厂MES软件集成维保，白玉兰生产管理系统（一期）保障运维
	小计	144,711,624.20	82.21%	—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521,612.51	10.52%	主要是托管MIS中央数据库XBRL系统延续开发，应用运维管理平台系统资产托管部业务应用系统等开发，产品创新管理平台建设（三期）开发；第三方软件维护，总行科技管理平台系统维护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5,406.55	0.57%	主要是资产证券化评级项目开发，门户网站后台开发；桌面系统维护项目，无线设备维护，IT资源管理应用平台维护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5,377.36	0.02%	主要是短信邮件平台系统开发
	小计	19,562,396.43	11.11%	—
3	上海海勃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1,604,976.36	0.91%	主要是罗泾机房基础设施系统采购、罗泾机房基础建设工程；主机及存储设备维护，主机及存储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4	北京江森自控有限公司	1,589,510.27	0.90%	主要是弱电工程
5	意大利裕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52,973.36	0.88%	主要是硬件维保服务
合计		169,021,480.61	96.02%	—

2015 年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交易内容
1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630,587.60	66.99%	主要是 ERP 应用系统一期（集团）实施，《ERP 系统建设（一期）》项目实施配套改造（MES 系统），三网协同应用-移动管理平台及应用；ERP 应用一期套装软件项目软件产品采购，信息化软硬件和设备采购；2015 年信息化 MES 系统运维服务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799,441.20	6.42%	主要是精益管控系统（一期）项目开发，安全信息化对接集成系统项目开发；计算机硬件设备采购；应用系统运维服务，信息化平台运维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5,147,956.88	3.06%	主要是集成控制与 SPC 系统开发；计算机设备采购，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系统二期采购，网络中心机房服务器、数据库软件、网络设备采购及安装；服务器维保服务，SPC 系统运维服务
	上海高扬国际烟草有限公司	2,211,526.75	1.32%	主要是计算机软硬件采购；MES 驻厂保障运维，高扬信息化运维服务，高扬五金系统维护，网络设备维护，惠普主机存储维保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	2,195,911.97	1.31%	主要是 2015 年度 MES 软件集成维保；天津卷烟厂 2015 年度数据库软件产品维保服务，天津卷烟厂 2015 年度 MES 系统平台维保服务项目
	其他同一集团下属公司合计	6,326,864.18	3.76%	主要是北京卷烟厂 MES 消耗管理功能改造，白玉兰生产管理系统二期开发；软硬件设备采购；微机类设备维修维护，北京卷烟厂 MES 软件集成维保，白玉兰生产管理系统（一期及二期）保障运维
	小计	139,312,288.58	82.86%	—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03,435.92	11.24%	主要是应用运维管理平台系统、资产托管部业务应用系统开发，交通银行资产托管 MIS 系统、审计部审计系统、ODSS 系统延续开发；总行机关桌面设备及 PC 服务器系统维护，第三方软件维护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02,858.22	0.42%	主要是资产证券化评级项目开发，门户网站后台项目开发；桌面系统维护，无线网络设备维护、IT 资源管理应用平台维护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50,723.70	0.27%	主要是 Oracle 产品购买；桌面系统维护，短信邮件平台系统维护，交银租赁内部门户网站维护
	小计	20,057,017.84	11.93%	—

3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1,417,313.36	0.84%	主要是全省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及实施；全省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4	北京江森自控有限公司	1,281,948.11	0.76%	主要是弱电工程项目；综合布线网络交换机系统工程
5	云巅(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40,649.52	0.74%	自有办公楼对外出租
合计		163,309,217.41	97.13%	—

2016 年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交易内容
1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590,593.60	64.36%	主要是三网协同应用-移动管理平台及应用开发，MES 生产数据应用开发，工业生产点 MES 系统设备及能源管理模块建设；服务器设备采购，容灾升级项目硬件采购，本级软件采购；信息化 MES 系统运维服务，上海容灾中心机房运维服务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5,419,056.26	8.30%	主要是精益管控系统（一期）开发，安全信息化对接集成系统开发，汽、气自动化数采监控系统（软件部分）开发；计算机硬件采购，汽、气自动化数采监控系统（硬件部分）采购；应用系统运维服务，计算机类设备维修维护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	6,246,815.70	3.36%	主要是执行系统（MES 系统）拓展应用项目；存储设备采购项目；MES 软件集成维保，惠普主机维保，数据库软件产品维保服务
	上海高扬国际烟草有限公司	3,251,884.92	1.75%	主要是高扬自营产销生产经营决策管理系统部署项目采购，软硬件及设备采购；MES 驻厂保障运维，高扬信息化运维服务，高扬五金、计量系统维护，设备维保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1,639,430.15	0.88%	主要是 IT 设备采购合同，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系统二期采购；工控接口、数据库及管理网维护服务，SPC 系统运维服务
	其他同一集团下属公司合计	4,387,189.20	2.36%	主要是软硬件及设备采购；北京卷烟厂 MES 软件集成维保，微机类设备维修维护，白玉兰生产管理系统保障运维，MES 专项运维（二期）北京卷烟厂 MES 专项运维（一期）
	小计	150,534,969.83	81.01%	—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44,593.74	8.47%	主要是审计、ODSS 等系统延续性开发，资产托管部 MIS 系统、审计部审计系统、ODSS 系统延续开发；应用运维管理平台系统、资产托管部业务应用系统等系统维护，桌面设备及 PC 服务器维护服务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654,083.78	0.89%	主要是内网优化改造, IT 事件管理系统开发; 桌面系统维护, 门户网站后台维保, 无线网络设备维护, 资产证券化评级维保, IT 资源管理应用平台维护服务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64,280.74	0.14%	主要是 IT 产品采购; 桌面系统维护、短信邮件平台及内部门户网站系统维护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16,352.20	0.06%	主要是桌面维护服务
	小计	17,779,310.46	9.57%	—
3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552,228.35	1.91%	主要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平台开发; 江苏中烟生产管控平台一期开发
4	上海海勃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2,721,390.17	1.46%	主要是洋山四期码头监控软件开发-码头调度指挥作业管控平台; 上港商城交换机采购; 主机及存储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5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1,812,228.74	0.98%	主要是全省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及实施; 全省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合计	176,400,127.55	94.93%	—

3、公司与主要客户上烟集团业务合作情况

(1) 公司与上烟集团业务合作发展历史

上烟集团是公司核心客户, 公司与上烟集团的业务合作可以追溯到威士顿有限成立初期, 具体合作历程如下:

日期	业务发展情况
2001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开发了卷烟厂生产指挥系统和人事劳资信息集成系统, 并为其下属单位上海卷烟厂开发了计划调度系统。
2002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了信息系统的进一步优化及改造服务。
2003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开发了物资管理系统和烟叶仓储运输集成系统。
2004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开发了卷烟产销集成系统, 该系统优化和提升了上烟集团订单组织生产的能力。
2005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开发了涵盖集团公司及所有下属成员单位的人力资源集成系统, 并提供了相关升级服务。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开发了烟印资源管理系统。
2006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天津卷烟厂开发了生产指挥系统。
2007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了人力资源集成系统的改造服务。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储运公司开发了物流管理系统。

2008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了 MES 建设配套 ERP 系统的改造服务。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上海卷烟厂提供了生产指挥系统的改造服务，为下属单位北京卷烟厂的“制造执行系统（MES）”提供了相关软件和硬件。
2009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天津卷烟厂的“制造执行系统（MES）”提供了相关软件及硬件。
2010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了基建设备管理系统和 2010 年度人力资源集成系统的技术开发服务。
2011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了制造执行系统（MES）的改造服务，并为中华牌香烟的生产专线的制造执行系统提供了相关软件及硬件。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上海卷烟厂开发了 MES 配套 ERP 系统；为下属单位高扬公司的“制造执行系统（MES）”提供了相关软件及硬件。
2012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开发了 MES 项目质量数据分析及综合查询系统，并为其建立了生产管理监控系统。
2013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下属单位上海卷烟厂 733 号生产区的制造执行系统（MES）信息化项目提供了相关软件及硬件。
2014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 MES 扩展应用项目、MES 生产数据应用项目提供了技术开发服务。
2015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 ERP 项目提供了实施服务、并为与之相关的业务系统提供配套改造的技术开发服务。
2016 年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了“基于移动平台的应用建设系统”的技术开发服务，为“云管理平台”提供了相关软件及硬件。 公司为上烟集团天津卷烟厂提供了“MES 系统拓展应用”的技术开发服务。

（2）公司与上烟集团的业务合作现状

经过十多年的业务合作，公司对上烟集团信息化建设服务无论是深度还是广度均逐步提升。服务范围基本涵盖了上烟集团下属所有重要子公司，双方已经建立稳固的业务合作关系。

A、公司在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广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上烟集团开展业务范围基本已经包含所有制造板块相关企业以及物流、仓储板块企业，同时还涵盖了部分餐饮酒店企业，相关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集团单位主要客户	基本情况

集团公司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烟集团，是一家工商一体，以京津沪卷烟工业为主的，多元化、集约化、现代化的大型国有企业。其拥有一流水准的卷烟工业及烟草储运、印刷、材料等配套工业，并涉足物流、酒店以及金融保险等行业，控股、参股企业近 50 家。
卷烟制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卷烟厂	上海卷烟厂始建于 1925 年，现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心制造单位之一，主要生产“熊猫”、“中华”、“红双喜”、“牡丹”、“大前门”等卷烟品牌。2012 年 11 月，上海卷烟厂“中华”牌卷烟专用生产线正式投产，投产后，工厂占地面积为 11.5 万平方米，拥有德国 HAUNI 制丝生产线以及 PROTOS-M5、FOCKE-FX2、GD121A、GD500 等国际先进卷接包生产设备。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卷烟厂	上烟集团北京卷烟厂前身为北京卷烟厂，创建于 1970 年，2003 年 11 月 3 日纳入上烟集团管理，2009 年 8 月 26 日，更名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卷烟厂。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卷烟厂	上烟集团天津卷烟厂前身为天津英美烟公司所属的天津大英烟公司，始建于 1919 年。2004 年加入上烟集团。“十一五”技改后，工厂搬入东丽区成林道新厂区，占地面积达到 21.8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
	上海高扬国际烟草有限公司	上海高扬国际烟草有限公司创建于 1992 年 2 月，投资总额为 5,000 万美元，2012 年 3 月由原沪港合资企业改制为上烟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内，占地面积 4.6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5.79 万平方米。
产业配套	上海牡丹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上海牡丹香精香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烟用香精香料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其相关领域内的咨询服务，其产品直销上海卷烟厂、北京卷烟厂和天津卷烟厂，属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烟用香精、香料的唯一直供单位，被国家烟草专卖局定为烟用香精香料首批定点供应单位。
	上海白玉兰烟草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白玉兰烟草材料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成立于 1979 年的上海烟草综合厂，1984 年 6 月更名为上海烟草材料厂。2002 年 7 月，更名为上海白玉兰烟草材料有限公司，是为上海烟草集团研发、加工、经营烟用过滤嘴、烟用包装箱等产品的专业企业。
	太仓海烟薄片有限公司	上烟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04 年 1 月，2007 年 7 月开始试生产。海烟薄片公司由上烟集团、广东省金叶烟草薄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是国内生产烟草薄片规模较大、技术较先进的造纸法烟草薄片生产基地之一。
印刷包装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创建于 1929 年，现为上烟集团配套生产企业，投资并管理上海金鼎印务有限公司。2004 年整体迁入浦东新区高行工业园区，占地面积约为 18.3 万平方米。

物流配套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烟草储运公司	上海烟草储运公司隶属于上烟集团，承担了集团内烟叶原料、卷烟成品、烟用材料的储存养护和配送运输三大主营业务，致力于为上烟集团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物流保障。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现代物流、商品流通、产品营销于一体的大型国有企业。公司拥有先进的物流技术，对全市烟草实行统一配送；对卷烟、酒类、食品等商品进行经营。
酒店餐饮	王宝和大酒店、海烟大酒店 等酒店品牌	集团旗下拥有多家四星、五星涉外酒店，地处上海、北京等地中心繁华地带。

公司业务侧重于生产制造型企业的生产制造、物流管控、企业管控板块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及相关的信息化管理咨询服务，目前上烟集团的销售渠道管理尚未由公司提供信息化服务。

B、公司在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深度

集团单位主要客户		业务描述
集团公司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生产制造领域，公司业务涵盖了其核心的生产、采购、库存管理业务；还涵盖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设备资产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企业门户系统、工艺管理系统和 IT 运维，以及整个集团绩效评估的方针目标管理和组织绩效管理系统。在企业资源管理方面，公司为其提供了基于 Oracle 的服务。
卷烟制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卷烟厂	公司为其实施了工厂门户系统、MES 系统和工厂分数数据中心系统，其中 MES 系统覆盖了工厂的生产物流调度管理、生产计划排程管理、生产工艺管理、生产过程质量管理、生产设备运行维护管理、车间管理、生产现场执行管理和生产绩效管理，支撑了整个工厂所有生产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卷烟厂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	
	上海高扬国际烟草有限公司	
产业配套	上海牡丹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实施了生产经营管理系统，涵盖了公司的经营销售、工艺管理、质量管理、生产计划管理以及采购和仓储物流管理和生产统计管理的功能。
	上海白玉兰烟草材料有限公司	
	太仓海烟薄片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实施了 MES 系统，涵盖了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计划管理、物料管理和生产质量过程管理等内容；并为其建立了生产线的集中控制系统，实现了生产线的远程信息化控制，并连通了 MES 系统与设备控制系统，实现了信息化管理与设备控制的深度融合。支撑了整个工厂的生产管理与设备运行控制。

印刷包装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实施了国内首个完整的包装印刷企业的完整 ERP 和 MES 系统，涵盖了企业的经营销售、工艺管理、生产设备运行维护管理、质量管理、计划调度管理、车间管理、生产现场管理、采购与仓储物流管理、销售管理、售后服务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设备资产投资管理、企业能源管理与能源数据采集系统建设、以及企业的数据分析应用管理。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的企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均由该集成系统支撑运行。
物流配套	上海烟草（集团）公司上海烟草储运公司	公司为其建设了物流集成系统，涵盖了企业的仓储运输资源管理、物流仓储管理、货物调度运输管理、以及仓储设施和仓储环境的设备控制与数据采集系统的建设。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提供了企业门户、人力资源、设备资产、能源等系统。
酒店餐饮	王宝和大酒店、海烟大酒店等酒店品牌	公司为这些酒店企业提供了企业门户系统的建设，并在门户系统中集成了办公服务系统。

C、公司在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粘度

公司与上烟集团的业务粘度较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公司提供的核心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带来的业务粘度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的信息系统，已经超出了通常 OA 办公系统这一类的可替换工具类信息系统，其信息化覆盖程度已经基本涵盖了上烟集团以及各下属工业企业核心的生产经营业务，对于用户方的各级管理者和生产执行人员来说，经过多年使用，已经习惯于采用公司提供的指令模块和业务处理方式。

同时，在以往不间断的业务合作过程中，公司通过持续对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线技术改造以及生产线控制系统的升级更新，逐步为其建成了完善的设备控制系统。处于底层的设备控制系统已经与上层实施的管理系统相互紧密融合。由于各系统的深度融合，若客户更换上述信息系统，根据经验，新旧信息系统更换一般需要 3 至 5 年的时间，而信息系统切换的耗时及实施顺利程度有可能会对上烟集团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b、制造领域业务和技术优势带来的业务粘度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很好地掌握了对大型制造业集团公司进行全面信息化管理的方法。同时，在为上烟集团十多年的服务过程中，公司培养出了大量的行业资深业务专家。对于整个烟草行业管理方向的发展和业务改进，以及供应链整合方面，公司的理解较为深刻，并将其充分转化与体现在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的信息化建设解决方案之中。通过运用公司提供的信息化服务，上烟集团在业务执行过程中提升了效率，节约了成本。

同时，针对近年工业 4.0、智能制造新技术的兴起，公司非常重视，在第一时间进行学习、消化、分析与总结，专门组建了智能制造事业部，负责智能制造的业务研究与开发，已经形成了公司自主的制造企业整体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具有较高的核心竞争力。上烟集团对集团整体制造、管理的信息化要求较高，而公司的技术优势与研发成果正好满足了上烟集团自身信息化发展的需求。

c、信息化系统服务响应速度快带来的业务粘度

公司在为上烟集团提供整体信息系统建设服务的同时，也秉着“零响应时间”服务的宗旨，做到客户一旦有现场需求，公司第一时间派专业人员上门服务，直至问题解决。公司为能尽快的响应客户需求，不仅在上烟集团总部提供就近服务，而且在北京、天津、太仓等上烟集团主要的下属企业安排了驻场人员，方便第一时间响应客户的需求。

4、公司客户在烟草行业集中度较高，上烟集团占比较大的原因

（1）近年来，国内烟草行业竞争激烈，行业内部不断重组整合与集中，形成了几家全国性大集团。这些集团在业务规模快速发展的同时，综合管理水平也需要同步加强，因此，通过加强信息化建设提升集团管控水平的行业需求较大。

A、我国烟草行业发展状况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烟草生产国和卷烟消费市场，烟叶、卷烟产量和消费量均占世界的三分之一。但是，中国不是烟草强国，产品缺乏国际竞争力，中国卷烟和烟叶出口总量占世界出口总量的比例都很低，我国全年烟草总销售收入和利润还比不上菲利普莫里斯公司一家。与国际烟草巨头相比，虽然我国烟草行业近 20 年发展速度很快，但是，行业整体实力相对较弱。在专卖体制下，中国烟草

市场存在的最主要的问题是，市场集中度低，工艺技术水平较落后，尚不能与国际烟草巨头抗衡。同时，由于中国烟草市场供求已处于产大于销的状态，容量相对稳定，卷烟品牌之间的竞争趋于白热化。加入 WTO 以后，烟草关税大幅降低，烟叶的配额被取消，按国民待遇原则统一卷烟销售的许可程序要求，将对国内烟草企业冲击很大。国内烟草企业面临着外资烟草巨头抢占市场，以及国内整合集中的双重压力。

集中度是产业整体结构优化程度和经济效益高低的重要因素，烟草制品尤其适合以大集团、大公司形式组织生产和经营。近些年来，国家烟草专卖局按照“深化改革，推进重组，走向联合，共同发展”的方针，采取一系列的改革措施，旨在促使产业组织结构逐步趋于合理，卷烟生产集中度有所增强，品牌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加快形成几个大的卷烟工业集团。从 20 世纪 90 年代末起，中国烟草行业大规模的重组拉开了序幕，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整顿烟草市场。关停并转 10 万箱以下的小烟厂，对 10-30 万箱规模的烟厂进行兼并重组，然后对剩余的大企业再进行优化，形成几个几百万箱跨区域的烟草集团，再经过市场竞争，达到最终形成少数几个 1,000 万箱以上的大集团的目标。2005 年，国内烟草产品由近 2,000 个减少到 200 多个，中国烟草进入品牌竞争时代。2006 年，卷烟企业已减少到 40 多家，全国先后组建了 16 家省级中烟工业公司，并进行了跨省兼并为主要形式的行业重组整合，“云烟系”、“中华系”、“湘烟系”、“武烟系”几大烟草集团初见端倪，逐渐形成自己在全国市场的版图。

B、烟草行业已经充分认识到信息化建设对于行业快速发展所能起到的重要作用

随着不断购并、版图扩大，国内烟草巨头的组织架构愈加庞大，内部系统层次与条线明显增多，集团地理空间区域横跨较大，这些都对集团的内部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在联合重组后的多点生产模式下，工艺标准及参数在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不同步，就会影响产品质量和风格的稳定和统一。如何保证产品质量，实现集团体系的高效正常运转，确保集团控制力、通达力，成为各大烟草集团所面临的重要课题。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对产品综合数据进行管理，建立一个统一、集成、规范、交互性强的数字化研发和生产工艺管控平台，满足多点生

产均质化的要求，为技术人员进行设计和决策提供技术手段和信息支持，可以提高生产工艺管理水平和研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同时，企业可以通过数字化产品研发及生产工艺管控系统平台，建立符合企业品牌发展需求的生产技术标准、烟用材料标准等一系列产品标准，将卷烟研发和工艺管理流程标准化，实现对研发和生产工艺管理各个环节的有效管控，提高卷烟产品的内在品质和科技含量，从而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为此，各大烟草集团纷纷加大对现代信息化建设的投入，以进一步提升集团管控的科学有效性。

C、烟草行业独特性导致信息化供应商集中程度更高

国内烟草行业长期处于集中经营、专卖管理的政策性制度约束之下，其业务执行根据计划指标进行，稳定的供应商是其完成生产任务的保障。在该行业特征的影响下，烟草公司在选择供应商时着重考虑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保障能力和后续服务等方面，因此，烟草公司对供应商准入控制和管理要求严格，对信息化建设供应商选择亦是如此。烟草公司在选定信息化供应商之后，出于降低烟草公司的生产过程风险以及形成有序竞争的考虑，供应商一般均较为稳定持续且集中程度高。

（2）上烟集团作为国内烟草行业的龙头企业，长期以来一直比较注重生产经营的科学化管理，尤其注重运用信息技术等现代化管理手段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因此，其对信息化建设要求较高。

上烟集团从企业发展战略的高度明确了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总体目标：“积极应用现代信息技术，通过改造技术装备、改进生产工艺来提升企业的过程控制水平；通过建立企业资源管理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来改善企业管理、提升企业的决策水平；通过电子商务技术的应用改变营销手段，提升企业采购、销售的市场化水平；通过信息技术应用与工业技术创新的结合，有效提高企业的运行效率和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和物质能源消耗，增加产品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全面提高企业的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实力，使企业管理信息化工作达到全国烟草行业的领先水平”。

（3）公司在烟草行业的信息化建设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与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国内最早介入烟草行业信息化产品开发的软件企业之一。通过十多年对烟草行业的不断研究与服务，公司对于烟草行业的生产特点了解程度较深，对于整个烟草行业管理方向的发展和业务改进，以及供应链整合方面，公司有较深刻的理解。因此，公司开发并集成的信息系统所提供的数据及分析信息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较高的独特性，而且安全可靠性与成熟度有保障。

（4）信息技术服务是一种高稳定性的业务品种，在为客户提供高水准的技术服务后，客户考虑到技术风险一般不会轻易更换技术服务提供商，因此，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具有天然的粘性特点，而且，随着业务合作的加深，合作粘性会不断增强。通过长期战略合作，在公司的帮助下，上烟集团通过流程再造、信息共享、快速反应，建立起基于信息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系，企业核心竞争能力得到大力提升；企业生产和业务过程的控制得到了加强；提高了企业的运行效率和劳动生产率，改善了企业管理，提高了工作质量；实现了信息资源积累和共享，提高了企业各级人员的数据分析能力和业务决策水平；企业销售的市场化水平不断提升。与此同时，公司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也获得了上烟集团的高度认可和信任，双方的合作不断得到深化和加强，业务粘度很高。

（5）在前期业务拓展过程中，公司根据自身规模特点而采取的经营策略。

公司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价值不仅仅停留在提供单独的软件开发或者是系统集成服务，为能提供智能制造一体化解决方案，业务团队需要对客户的制造、管理流程剖析、拆分及细化，提出既匹配企业自身特点又契合行业特性的开发建议。由于我国信息化建设的发展时间较短，配套条件较差，兼具技术能力与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比较紧缺。而公司主要客户的规模都比较大，单个项目需要投入的人力资源也较多，受自身产能服务规模发展速度的限制，公司在前期发展阶段选择了精细化和专业化的经营策略，有选择性的开展业务，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在某些特定的行业领域，为特定的优质客户提供深入的、全面的高质服务，并侧重于满足和发掘特定客户的现有需求和衍生需求。同时，高质服务涉及较多的现场工作，客户一般会就近选择服务供应商，在公司尚不具备全国范围调动人力资源的情况下，将优势资源集中于某些优质客户也是公司的经营策略。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的业务比较集中于烟草行业，对上烟集团的业务比重较

高。

公司在业务广度和深度与上烟集团结合较深，加上业务开展历史时间的悠久，使得公司对上烟集团信息化需求和未来发展方向有较深的了解，并储备了相应技术力量和研发能力，在上烟集团后续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招投标中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持续获得上烟集团订单的能力较强。

5、中小型软件企业客户集中的情形在行业中较为常见

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中小型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而言，由于软件行业的特点，选择聚焦于某一行业少数优质核心客户并持续为其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服务是业内较为普遍的经营策略。中小型软件企业客户集中的情形在行业中较为常见。

根据部分上市公司披露的收购预案或草案以及上市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类似公司这样的中小型软件企业其客户集中的现象比较普遍。

代码	上市公司	被并购标的	收入规模	招股说明书/收购预案或草案披露主要客户占比
300047	天源迪科	维恩贝特	2016年1-9月销售1亿	2016年1-9月主要客户交通银行、平安银行及中信银行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31.01%、26.65%和6.85%，三者合计64.51%
603189	网达软件	n/a	2016年1-6月销售0.86亿	2016年1-6月主要客户中国移动、中央电视台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56.42%和29.53%，两者合计85.95%
300523	辰安科技	n/a	2015年度销售4.1亿	2015年度主要客户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49.90%
300209	天泽信息	远江信息	2015年度销售2.9亿	2015年度主要客户中国移动，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67.40%
603322	超讯通信	n/a	2015年1-6月销售3.1亿	2015年1-6月主要客户中国移动，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97.02%
300468	四方精创	n/a	2014年度销售3.3亿	2014年度主要客户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49.76%和23.95%，两者合计73.71%
300366	创意信息	n/a	2012年度销售2.59亿	2012年度主要客户四川电信、广西电信和贵州移动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38.22%、15.2%和13.4%，三者合计66.82%
300085	银之杰	n/a	2009年度销售0.75亿	2009年度主要客户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农村商业银行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31.5%、24.78%和7.03%，

				三者合计 63.31%

综上，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系中小型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其主要客户集中为烟草公司属于正常现象，发行人选择聚焦于目标行业部分优质核心客户并持续为其提供专业定制化服务符合行业和其业务特点。

6、公司多次获得上烟集团订单的原因

（1）公司业务开展资质齐备

公司先后通过 CMMI5 级资质认证、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具备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贰级资质、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等一系列业务开展所需具备的资质，是上海市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能够为上烟集团提供高质量、最优化管理级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服务。

（2）公司拥有一支对烟草生产管理理解深刻的高素质稳定服务团队

目前，公司拥有 200 多名本科以上学历技术人员，主要技术人员都从事了 10 年以上软件开发工作，并积累了丰富的烟草行业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开发经验。技术团队对上烟集团生产执行管理需求认识深刻、理解到位，能在客户角度对管理问题提出合理建议，运用行业领先技术帮助客户对生产流程进行适当改进，使客户的生产执行效率获得提升，产品质量控制得到加强，部门间信息资源形成共享，充分满足客户对于信息化工作的要求。公司技术服务团队较为稳定，保障了对上烟的服务水平与质量。

（3）公司技术研发创新方面能满足上烟集团信息化更新速度

上烟集团在自身发展过程中，切身感受到了企业信息化水平高低对生产过程控制水平、管理决策水平以及运行效率和劳动生产率水平提升的重要性。其通过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深入，生产管理精细程度在全国烟草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为能在烟草行业保持竞争优势，上烟集团对信息化技术发展更新相当重视。公司技术团队专注于 IT 行业新技术在烟草领域的前瞻性研究，对新技术是否可以解决制造业生产管理难题具有敏感性。公司通过对上烟集团信息化需求内容充分消化和分析，并结合自身对 IT 行业最新技术研发成果，不断为上烟集团开发出既符合其管理实践又能具备技术创新性的解决方案，赢得了上烟集团的长期信任。

（4）公司烟草行业信息化经验丰富

公司自威士顿有限成立初期就与上烟集团建立起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十多年不断的行业经验积累，公司对上烟集团的生产管理方式具备独到且深刻的行业认知，可以迅速快捷开发出针对性很强的信息化解决方案。

(5) 公司“零”服务响应速度及时解决上烟集团信息化问题

公司为上烟集团提供专业信息化服务，秉着“零响应时间”服务的宗旨，做到客户一旦有服务需求，公司能在第一时间派出专业人员上门服务，直至问题解决。公司为能保证服务速度，不仅在上烟集团总部提供就近服务，而且在北京、天津、太仓等上烟集团下属企业安排了驻场人员，方便第一时间回应客户的需求。

(6) 项目成本控制能力强，投标价格具有竞争力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项目管理制度，通过对客户具体信息化需求的合理分解来设置不同业务逻辑点，并根据逻辑点的难易情况匹配不同难度系数，来安排合适的技术人员进行开发工作，做到“物尽其用，人尽其责”。这套项目管理制度可以有效控制信息化项目开发成本，合理分配人力资源投入，为公司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合同投标价格。

综合公司在资质、团队、技术、经验和服务响应速度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可以在上烟集团信息化招标项目中获得技术评定环节的高分；同时基于自身科学的预算成本管理模型，通过在投标报价中提供富有竞争力的合理报价获得商务评定环节的高分。因此，公司可以持续中标获取上烟集团的信息化建设订单。

7、公司与上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要合同条款、信用政策、结算及收款方式

项目类型	条款类型	主要合同条款
软件开发	结算条款	根据项目规模大小、技术难度以及实施复杂程度的不同，单个合同收款节点的数量和每个节点的收款比例未必一致，具体根据商务谈判确定。一般情况下，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一定期限内，收取客户一定比例的预付款；提交客户需求分析报告并获得客户确认之日起一定期限内开票并收取一定比例的软件开发费；系统试运行开始，向客户开票并收取一定比例的软件开发费；项目验收后一定期限内，客户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项目质保期结束后，客户支付 5% 的质保金。
	技术情报和资料保密	1、客户必须为公司在项目实施中采用的有关技术等资料保密； 2、公司必须为客户在项目中涉及到的生产经验资料保密； 3、客户和公司共有的成果，双方均有保密责任；独有的成果，对应方负有保密责任。
	违约	1、如公司延期完成项目开发，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0.1% 支付违

		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该违约金可直接从合同总金额中扣除。 2、如客户一段时期内不支付合同款的，公司有权解除合同。 3、如公司不能满足客户的技术指标要求，每一定数量的技术指标要求将扣除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4、由于公司失职，造成工期严重延期，客户有权解除合同；由于严重延期造成的直接损失，客户有权对公司进行索赔。非公司原因致使项目进度延迟的，公司不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1）不可抗力；（2）非公司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3）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4）其他项目建设参与方原因导致的进度延迟。
运行维护	维护时间	固定期间
	结算条款	根据项目规模大小不同，单个合同收款节点的数量和每个节点的收款比例未必一致，具体根据商务谈判确定。一般情况下，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一定期限内，客户根据收到的发票金额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维护过程中一般每过一定期间后向客户开票并收取该期间的维护费。
	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违约方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但赔偿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10%。对违反信息保密约定并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被违约方有权采取相应的措施，保护自己的利益，并拥有向违约方提出赔偿损失的权利。情节严重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请求司法机关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系统集成	结算条款	与客户签订合同一定期限内，客户支付合同总价一定比例的预付款；货到现场一定期限内，客户支付合同总价一定比例的货款；产品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后一定期限内，客户支付余款。
	违约	1、如公司延期交货，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0.1% 支付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该违约金可直接从合同总金额中扣除。 2、如客户延期付款，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0.1% 支付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甲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仍应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付款。

公司与客户结算主要通过银行转账，较少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进行结算。

8、产能和产量情况

公司主要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各类软硬件设备等。服务器、计算机、存储介质等硬件产品的生产、代理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一般不会出现产品供应瓶颈。软件产品则是通过销售使用许可并提供激活码方式以供使用，通常也不存在供应瓶颈。

公司提供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瓶颈主要取决于公司技术和研发人员的数量和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稳定，员工数量稳定。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11 名员工，其中技术及研发人员为 352 名。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公司是以提供面向制造业客户为主，金融业客户为辅的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主要产品是涉及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产品及服务。其原材料主要为配合解决方案需要采购的服务器、存储介质、计算机、数据库、基础软件等软硬件产品。公司根据供应商规模、提供产品和服务质量以及是否存在客户偏好或指定等因素来选择合格的供应商。上述产品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依赖个别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能源消耗主要为办公场所的水电，其供应稳定，占成本发生金额比例较低。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按同一控制口径统计，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全年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1	上海华创信息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11,044,011.41	18.03%	服务器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1,083,542.73	1.77%	网络设备
	上海华讯网络存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2,564.11	0.33%	网络设备、存储介质
	小计	12,330,118.25	20.13%	—
2	上海通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7,560,000.00	12.35%	开发劳务
3	甲骨文（中国）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4,068,872.85	6.64%	基础软件
4	英迈电子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4,031,016.00	6.58%	服务器
5	上海并联科技有限公司	2,268,376.10	3.70%	基础软件
合 计		30,258,383.20	49.40%	—

2015 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全年采购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上海通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803,940.00	10.38%	开发劳务
2	北京方正数码有限公司	2,375,432.89	6.48%	硬件产品
3	西门子工厂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2,081,509.43	5.68%	运维服务
4	安富利（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1,946,784.89	5.31%	基础软件及服务
5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907,528.21	5.20%	基础软件
合 计		12,115,195.42	33.05%	—

2016 年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249,715.53	18.79%	基础软件及硬件
2	上海华讯网络存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691,809.13	5.46%	服务器、网络设备及存储介质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27,358.12	0.06%	网络设备
	小计	2,719,167.25	5.52%	—
3	上海东方龙马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153,245.89	4.37%	基础软件及服务
4	上海德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35,042.83	4.13%	基础软件
5	上海联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376.07	4.11%	基础软件
合 计		18,181,547.57	36.93%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在其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3、外包劳务

公司在提供解决方案时，根据业务的具体情况，存在外聘第三方机构提供劳务的情形。

（1）运维服务存在的劳务外包情况

客户的信息系统中涉及部分外购的软硬件，主要包括硬件设备以及搭建基础运行环境所需要的基础软件。原厂商掌握上述外购软硬件的部分核心操作权限和技术工具，如核心的故障诊断工具、涉及高风险操作所需的厂商密码口令、数据传输接口的定制、厂商私有协议的配置等，这些权限并不对公司或其他运维服务提供商开放。因此，为保证这些软硬件故障能够及时排除、日常维护能够顺利进行，公司需要采购原厂商技术支持服务，该服务由原厂商的技术人员提供，公司根据原厂商的销售渠道政策通过其代理商或直接向原厂商购买该服务。

报告期内，运维服务采用外包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原厂商技术支持服务	774.71	676.43	628.34
运维收入	6,017.43	5,450.52	4,386.90
外包比例	12.87%	12.41%	14.32%

报告期内，运维服务外包比例较为稳定。

（2）工程施工存在的劳务外包情况

公司部分信息系统集成业务需要对客户的机房布线及弱电工程进行改造或安装。公司系提供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为主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缺少工程施工执行人员，解决方案的设计人员一般在工程施工初期参与核心图纸的规划，在后续具体工程施工执行方面主要通过外购劳务予以实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上海雄建装潢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工程施工服务。

除以上两种外包劳务情况，公司出于加快开发进度、补充资源缺口等原因，向第三方采购少量的软件开发劳务，比如公司将上烟集团整体信息系统中的销售渠道管理模块的开发外包给了上海通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进行实施。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劳务外包内容不涉及关键工序或关键技术，劳务外包的会计核算方法及其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六）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公司所处的行业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作业的情况，亦不存在对自然环境造成污染及其他影响的情况。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上海市	面积（平方米）	权证号	附属车位情况
1	四平路 773 号 209 室	280.43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5 号	地下 2 层车位 28
2	四平路 773 号 210 室	203.98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50 号	地下 2 层车位 29
3	四平路 773 号 211 室	215.02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9 号	地下 3 层车位 12
4	四平路 773 号 812 室	119.09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8 号	地下 3 层车位 47
5	四平路 773 号 813 室	180.67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7 号	地下 3 层车位 48
6	四平路 773 号 817 室	111.77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6 号	无车位
7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	354.16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5 号	地下 3 层车位 49
8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2 室	277.31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4 号	地下 4 层车位 29
9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3 室	352.58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3 号	地下 4 层车位 30
10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4 室	353.87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2 号	地下 4 层车位 31
11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5 室	277.80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1 号	地下 4 层车位 32
12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6 室	352.38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0 号	地下 4 层车位 66
序号	地址：南京市	面积（平方米）	权证号	附属车位情况
13	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9 号 4 幢 710 室	20.53（商务金融用地） /267.31（办公）	苏（2016）宁雨不动产权第 0010285 号	暂无车位

注 1：以上房屋建筑物所有权均为公司，房屋产权证均已取得。

注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 209 室、四平路 773 号 210 室、四平路 773 号 211 室、四平路 773 号 812 室、四平路 773 号 813 室及四平路 773 号 817 室，为银行授信事项设定抵押，该等抵押不影响其正常经营使用。

注 3：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用于对外出租，原承租方为北京迪爱慈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作为办公场所使用，该租赁已经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终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暂时空置；

注 4：淮海西路 666 号 1305 室和 1306 室已对外出租，原承租方为云巅（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 15 日起，承租方变更为杭州探索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作为办公场所使用；

注 5：淮海西路 666 号标记为 1601 室、1602 室、1603 室、1604 室、1605 室和 1606 室的所处实际楼层为 13 楼。

（二）租赁房产

公司自有房产分别用于研发技术人员办公和后勤管理人员办公，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研发技术人员的办公场地已经不能满足业务实际需求，公司通过租赁下述房产作为补充：

出租人	房产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金	具体用途
上海虹口商业 (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四平路 773号607室、 608室	187.20	2011.4.15-2 013.4.14	16.8万元/年	综合信息事业 部、企业资源 事业部、智能 制造事业部、 系统集成事业 部、质量管理 部、产品研发 部、金融事业 部的办公场所
			2013.4.15-2 015.4.14	16.8万元/年	
			2015.4.15-2 016.4.14	18.5万元/年	
			2016.4.15-2 017.4.14	19.0万元/年	
茆宇忠	上海市四平路 773号207室、 208室	187.14	2011.1.1-20 13.12.31	1.2631万元/月	
			2014.1.1-20 15.12.31	1.4225万元/月	
			2016.1.1-20 17.12.31	1.5375万元/月	
柏永军	上海市四平路 773号312室、 313室	239.78	2012.3.10-2 014.3.9	2.0292万元/月	
			2014.3.10-2 015.3.9	2.1292万元/月	
			2015.3.10-2 016.3.9	2.2306万元/月	
王洪宝			2016.3.10-2 018.3.9	2.2306万元/月	
杨勇、艾晓 红、李尤、陆 霞	上海市四平路 773号803室	96.20	2016.8.20-2 018.8.19	1.0万元/月	
上海泰舫投资 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阳路 999号4楼 416-417室	115.00	2016.6.25-2 017.6.24	0.57万元/月	终端设备服务 部的办公场所
吴戟敏	上海市汶水东路 510弄11号105 室	56.80	2016.7.1-20 17.6.30	0.35万元/月	仓库，专用于 存放保管公司 的财务和人事 历年档案资料
上海多媒体产 业园发展有限	上海市长宁区 宁路999号6楼	50.00	2014.7.25-2 016.7.24	0.68437万元/月	注册地

公司	643 室		2016.7.25-2019.7.24	0.68437 万元/月	
董玉明	南京市弓箭坊 47 号 2201 室	100.45	2016.6.25-2017.6.24	0.42 万元/月	员工宿舍
刘志红	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南侧玉树临枫锦园一区 3 号楼 2 层 2 单元 202	133.13	2017.1.1-2017.6.30	0.7 万元/月	
印剑平	江苏省太仓市浮桥镇浏家港区新港东路 106 号上海春天花苑 6 幢 103 室	140.97	2017.1.1-2017.12.31	0.16 万元/月	
柴晓红	天津市东丽区雪莲西里 6#-2-302	91.33	2017.1.1-2017.12.31	0.28 万元/月	

注：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 312 室、313 室的产权人为王洪宝，王洪宝授权柏永军与公司签订 2012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间的租赁合同。

公司在向客户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时，需要开展相关现场工作，为能缩短服务响应时间，提供精细化服务，公司在北京、天津、南京及太仓租赁房屋供项目员工开展业务。

（三）主要设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房屋建筑物外的主要设备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运输设备	223.75	144.87	78.88
电子设备	423.73	280.42	143.31

公司拥有的主要电子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台/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电脑	430	1,719,682.24	20.31%
附属设备	95	1,270,282.77	46.89%
服务器	33	1,247,329.25	39.11%

（四）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注册号	标识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注册有效期	注册人
13620615		第 9 类	2015-2-21 至 2025-2-20	公司
16698517		第 9 类	2016-8-14 至 2026-8-13	公司
16971806		第 9 类	2016-7-21 至 2026-7-20	公司
16971923		第 42 类	2016-7-21 至 2026-7-20	公司

（五）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权利人
1	物料烘缸设备的控制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0119707X	2015-5-20	上烟集团、公司、海烟薄片
2	滚筒式烘干机的多参量控制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01197614	2015-3-25	上烟集团、公司、海烟薄片

1、发行人两项专利的形成过程

（1）专利项目背景

烟草薄片是卷烟制品中的一种配方原料。其生产过程是将烟末、烟梗等作为原料，按照一定的配方要求，用水进行配比浸泡萃取。萃取后的水不溶性物质用类似造纸的方法进行打浆、抄造成满足一定要求的片基；而水溶性物质采用真空加热方式浓缩到一定的浓度后，再加入适当的功能添加剂，涂洒到抄造成型的片基上，干燥后成为再造烟叶（即烟草薄片）。

抄造成型、后处理烘干是烟草薄片生产过程中的两道关键工序。抄造成型工

易发生断纸影响连续生产，导致整体生产效率低下；后处理烘干工序因控制参数复杂，如工艺质量控制水平不够，会使成品质量受到影响。为“稳定生产、稳定质量”，海烟薄片招标建设“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项目并由发行人中标。

“物料烘缸设备的控制系统”和“滚筒式烘干机的多参量控制系统”两项专利是在“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项目建设过程中，由项目实施方（公司）、建设方（海烟薄片）及协作方（上烟集团）共同形成的知识产权。

（2）专利技术开发过程

A、物料烘缸设备的控制系统专利技术开发过程

在纸浆成为纸张的过程中（称为“抄造”），纸浆通过成型网、毛毯等设备辅助，紧贴缠绕于一个横卧的圆柱形旋转缸体（烘缸）表面，通过蒸汽对烘缸的加热，将纸张的含水率控制在工艺要求范围内，含水率过高或过低都极易造成纸张断裂，从而影响生产效率。控制烘缸温度是控制纸张含水率的最主要手段，但是由于烘缸表面基本都被纸张覆盖，难于准确测量温度。传统采用非接触式测温的方法由于准确性低，效果不佳，一直以来行业内对于该技术始终没有取得突破。

为解决温度控制难题，公司作为项目实施方，在建设方海烟薄片的积极调试配合支持下，试验了多套解决方案。最终公司项目组通过改进温度测量装置接触烘缸表面的方式，结合温度场计算模型，准确测量出烘缸表面各点的实际温度。同时公司项目组对控制算法进行优化，从而可以稳定、准确地根据烘缸实际温度控制出口纸张含水率，大幅降低纸张断裂概率，提升了生产稳定性。

B、滚筒式烘干机的多参量控制系统专利技术开发过程

在纸张成型、喷涂完成后，连续的薄片纸张被分切成片，经过滚筒式烘干机将这些片状薄片的含水率烘干至工艺要求的范围内。滚筒式烘干是薄片生产过程中可以控制调节产品物理指标的最后一道工序，对薄片含水率的误差控制非常严苛。薄片含水率过高则在被填充入包装箱存储一段时间后易产生结块，影响成品质量；过低则在拆箱使用时易造成散落坍塌，对下游卷烟生产造成不利影响。因影响薄片含水率的因素和调节手段众多，且互相关联性很强，之前一直没有形成较好的控制薄片含水率的算法和手段。

为提供有效的控制算法，公司作为项目实施方，在建设方海烟薄片积极配合提供生产测试环境、生产资料及生产因素影响数据的支持下，对控制算法进行了

多次调试、修改及优化。最终公司项目组全面考虑了蒸汽压力、热风温度、热风速度、滚筒式烘干机转速、入口薄片含水率、入口薄片上料速度等因素，综合应用了自适应、随动、串级、前馈、限幅等先进控制算法，通过协调控制多个电机频率、蒸汽阀门开度、风门开度等执行机构，实现了对出口含水率的快速、稳定、准确控制，使系统的控制水平提高了一倍以上。

（3）专利申请过程

海烟薄片的“数据采集与控制集成”项目内容在 2012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开始投入试运行后，经公司与海烟薄片、上烟集团协商一致并签订《共同申请专利权益协议书》，三方共同享有上述两项专利。专利申请材料由公司安排项目组主要成员金军辉和樊甲斌负责撰写。

2015 年 3 月 25 日及 2015 年 5 月 20 日，国家专利局就滚筒式烘干机的多参量控制系统及物料烘缸设备的控制系统分别进行授权公告，专利申请完成。

2、《共同申请专利权益协议书》中关于三方的权利义务约定情况

《共同申请专利权益协议书》由甲方上烟集团，乙方公司及丙方海烟薄片共同签订，协议中关于权力义务的具体内容如下：

“1）本申请专利由甲方、乙方、丙方共同申请，甲方为第一申请人，乙方为第二申请人，丙方为第三申请人，三方共同享有本专利；

2）本申请专利申请过程中和被授权后涉及费用的分担：

A、申请过程中的费用：甲方承担 100%，乙方承担 0%，丙方承担 0%。

B、被授权后的费用：甲方承担 100%，乙方承担 0%，丙方承担 0%。

3）本申请专利被授权前后，甲方实施本专利应用于甲方及甲方下属企业所生产的经济效益归甲方所有，乙方、丙方不予分享。

4）专利权被授予后，对本专利涉及到的乙方的职务发明创造人或设计人，由乙方负责处理奖励事宜，甲方、丙方不再给予奖励；本专利实施后，对本专利涉及到的乙方的职务创造发明人或设计人，由乙方负责报酬事宜，甲方、丙方不再给予报酬。

5）甲方、乙方或丙方可自行对任何单位或个人（即第三方）许可实施本专利，并与第三方订立书面许可实施合同，第三方应支付专利使用费，收取的使用费归甲方、乙方或丙方各自单方所有。

6) 对任何单位或个人（即第三方）转让本专利，应经甲方、乙方、丙方共同同意后，与第三方订立书面转让合同，第三方应支付专利转让费，收取的转让费归属分配由三方另行协商。

7) 若甲方、乙方、丙方自行实施本专利生产的产品向第三方销售的，无须经其它两方共同同意，所得经济效益归自行实施方单方所有。

8) 其他未尽事宜，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争议，申请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3、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查阅发行人对于专利形成过程、使用情况及重要程度的说明、专利证书原件、专利权益协议等文件，通过访谈发行人专利发明人、海烟薄片相关人员及上烟集团有关人员，通过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等方式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专利形成过程的相关情况真实、合理，由三方共有并作出上述权属约定具有正常原因，具体权利义务约定情况真实、合理；不存在纠纷争议，也不存在许可使用情形；在其业务经营中的使用情况和重要程度，相关权属约定不会对发行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六）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取得软件著作权 56 项，其中 36 项为原始取得，17 项为受让取得，3 项为合作开发。具体情况如下：

1、原始取得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公开发表日	取得方式
1	威士顿信息系统 V1.0	2003SR7693	2002/5/7	原始取得
2	和达交行数据集中采集软件 V1.0.0	2004SR11017	2004/9/1	原始取得
3	威士顿卷烟生产制造管理系统 V1.0	2005SR02634	2004/7/31	原始取得
4	威士顿烟草行业企业高层领导信息服务软件 V1.0	2008SR25837	2008/3/30	原始取得
5	威士顿烟草行业印刷产品供应质量追溯软件 V1.0	2008SR25838	2008/6/3	原始取得
6	威士顿烟草行业 IT 运维管理软件 V1.0	2008SR25848	2006/11/1	原始取得
7	威士顿人力资源管理软件 V1.0	2009SR045931	2008/5/31	原始取得
8	威士顿烟草仓储运输集成软件 V1.0	2009SR049199	2008/12/31	原始取得
9	威士顿制造型企业信息门户平台软件 V1.0	2010SR063535	2009/1/13	原始取得

10	威士顿制造型企业信息门户应用软件 V1.0	2010SR063539	2009/10/22	原始取得
11	威士顿数字图书管理软件 V1.0	2011SR044514	2010/3/15	原始取得
12	威士顿 MES 基础应用软件 V1.0	2011SR044802	2010/9/13	原始取得
13	威士顿数字图书网站平台软件 V1.0	2011SR045785	2010/3/15	原始取得
14	威士顿高架设备管理软件 V1.0	2011SR077675	2010/8/20	原始取得
15	威士顿办公用品管理软件 V1.0	2011SR077719	2010/4/9	原始取得
16	威士顿订单成本分析软件 V1.0	2011SR078251	2010/4/16	原始取得
17	威士顿烟草行业 IT 运维管理软件 V2.0	2011SR092758	2011/7/25	原始取得
18	威士顿员工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12SR081509	2011/9/30	原始取得
19	威士顿车间作业管理软件 V1.0	2013SR097367	2012/7/1	原始取得
20	威士顿制造过程质量检测管理软件 V1.0	2013SR098352	2012/7/1	原始取得
21	威士顿卷烟生产过程质量监视软件 V1.0	2013SR098392	2012/12/15	原始取得
22	威士顿工厂排班管理软件 V1.0	2013SR098397	2012/7/1	原始取得
23	威士顿生产过程物料仓储配送软件 V1.0	2013SR098442	2012/7/1	原始取得
24	威士顿制造业工艺标准管理软件 V1.0	2013SR098445	2012/7/1	原始取得
25	威士顿生产设备运行维护管理软件 V1.0	2013SR098608	2012/7/1	原始取得
26	威士顿企业流程改进管理软件 V1.0	2014SR108720	2013/10/31	原始取得
27	威士顿可视化仓储监控管理软件[简称：仓储可视化]V1.0	2014SR109012	2014/4/1	原始取得
28	威士顿企业安全管理软件 V1.0	2014SR189821	2014/5/1	原始取得
29	威士顿非结构化数据管理软件 V1.0	2015SR170663	2014/9/30	原始取得
30	威士顿设备 TnPM 管理软件 V1.0	2015SR170721	2014/8/30	原始取得
31	威士顿特种设备管理软件 V1.0	2015SR179818	2013/7/1	原始取得
32	威士顿自动化网络监控软件 V1.0	2015SR179825	2015/3/17	原始取得
33	威士顿能源管理软件 V1.0	2016SR240024	2016/1/4	原始取得
34	威士顿 UPS 成套设备远程数采监视软件 V1.0	2016SR240026	2016/5/10	原始取得
35	威士顿高管驾驶舱管理软件 V1.0	2016SR241093	2016/3/10	原始取得
36	威士顿融聚通管理软件 V1.0	2016SR241374	2016/4/15	原始取得

2、受让取得软件著作权

2008 年 10 月，公司与新世纪太平洋软件（北京）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受让新世纪太平洋软件（北京）有限公司拥有的包括软件产品、项目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等，其中 17 项软件著作权作为双方整体转让资产的一部分。上述软件著作权作价 164.71 万元计入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公开发表日	取得方式
1	维护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1656	2006/4/10	受让取得
2	合同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1657	2007/9/18	受让取得
3	工作日志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2643	2005/5/24	受让取得
4	商业银行科技管理平台 V2.0	2009SR036723	2006/9/20	受让取得

5	问题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6748	2005/10/31	受让取得
6	太平洋软件开发规范应用平台 (SDSP) V2.0	2009SR036886	2006/6/12	受让取得
7	太平洋软件开发规范应用平台 V1.01	2009SR036889	2000/12/25	受让取得
8	文档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6928	2005/10/31	受让取得
9	自助设备智能管理平台 V1.0	2009SR036929	2005/10/28	受让取得
10	软件配置管理应用平台 (DSP) V3.0	2009SR07765	2003/5/12	受让取得
11	软件测试规范应用平台 V1.0	2009SR07766	2003/3/12	受让取得
12	软件需求管理应用平台 (RMP) V1.0	2009SR07767	2003/6/18	受让取得
13	628 项目软件配置管理应用平台 V1.0	2009SR07768	2004/4/6	受让取得
14	IT 资源管理应用平台 V1.0	2010SR023109	2004/11/28	受让取得
15	软件项目管理应用平台 V1.0	2010SR023111	2004/11/18	受让取得
16	商业银行科技管理平台 V1.0	2010SR023114	2005/10/31	受让取得
17	软件项目管理应用平台 V2.0	2010SR026492	2005/7/11	受让取得

3、合作开发的软件著作权

公司与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共同研发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公开发表日	取得方式
1	烟印威士顿印刷生产制造管理软件 V1.0(合作开发)	2012SR040363	2011/1/5	原始取得
2	烟印威士顿印刷计划调度管理软件 V1.0(合作开发)	2012SR040365	2011/1/7	原始取得
3	烟印威士顿印刷工艺质量管理软件 V1.0(合作开发)	2012SR040368	2011/1/3	原始取得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与公司作为甲、乙双方共同签署了《共同申请著作权登记协议书》，其中关于知识产权的约定如下：

“1、本申请著作权登记由甲方、乙方共同申请，甲方为第一申请人，乙方为第二申请人，双方共同享有本著作权。

2、本申请著作权登记申请过程中和登记成功后涉及费用的分担：

1) 申请过程中的费用：甲方承担 100%，乙方承担 0%。

2) 登记成功后的费用：甲方承担 100%，乙方承担 0%。

3、本申请著作权登记完成登记前后，甲方行使本著作权应用于甲方及甲方下属控股子公司所产生的经济效益归甲方所有，乙方不予分享。甲方同意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乙方相关项目的优先实施权。

4、著作权完成登记后，对本著作权涉及到的甲方或乙方的法人作品的开发者，由甲方或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奖励事宜，甲方或乙方不再给予对方奖励；本著作权行使后，对本著作权涉及到的甲方或乙方的法人作品的开发者，由甲方或乙方自行负责报酬事宜，甲方或乙方不再给予对方报酬。

5、甲方或乙方可自行对任何单位或个人（即第三方）许可使用本著作权，并与第三方订立书面许可使用合同，第三方应支付著作权使用费，收取的使用费归甲方或乙方各自单方所有。

6、对任何单位或个人（即第三方）转让本著作权，应经甲、乙双方共同同意后，与第三方订立书面转让合同，第三方应支付著作权转让费，收取的转让费归属分配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7、若甲方或乙方自行行使本著作权生产相关软件产品向第三方销售的，无须经对方同意，所得经济效益归自行行使方单方所有。

8、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争议，申请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上述约定明确了双方合作中的相关权责，促进了双方的良好合作。

（七）经营许可或资质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经营许可或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或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颁发机构
1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贰级	2016 年 7 月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	软件企业证书	2016 年 11 月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3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4 年 2 月	美国国家标准协会-美国质量学会认证机构认可委员会（ANAB）
4	高新企业证书	2014 年 9 月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5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	2015 年 6 月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2015 年 7 月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7	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2015 年 12 月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8	CMMI-ML5（软件能力成熟度 5 级）	2016 年 7 月	The CMMI Institute

六、发行人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掌握的核心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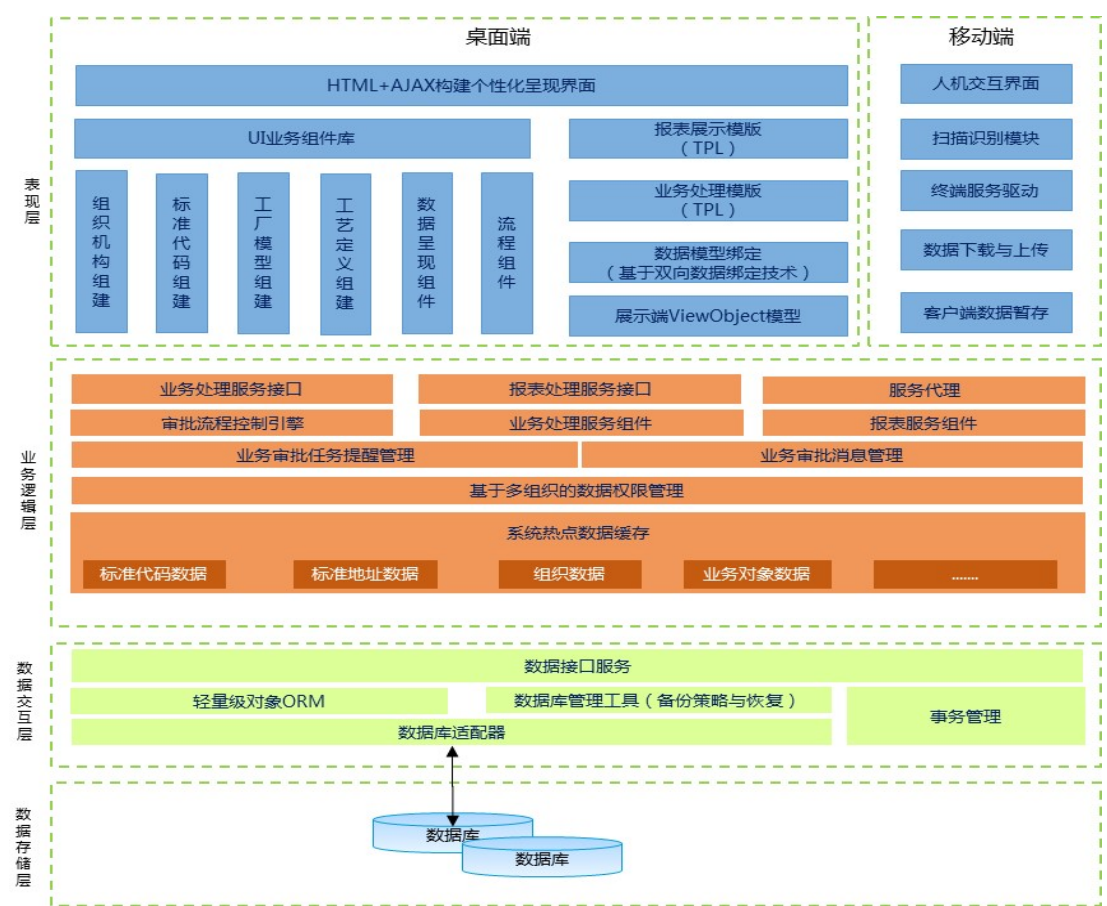
1、项目开发基础平台

在长期发展的过程中，公司不断地完善优化自身的软件开发基础技术架构平

台，形成了成熟的解决方案技术架构。系统总体架构采用基于面向服务架构的组件模型（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体系的三层技术架构。三层技术架构主要目的是将表现层（用户界面）、业务逻辑（业务逻辑）、数据层（与数据库相关操作）三个方面进行系统的解耦，通过解耦的处理，可大大提高系统的可扩展性与可维护性。

公司的基础开发平台采用 Java 技术体系进行构建。平台采用了标准的基于互联网的多层体系架构；无论是数据层、业务逻辑层以及最前端的最终用户操作界面都支持基于先进互联网的技术。在此平台基础之上开发的应用系统，只要支持 HTTP/HTTPS，就可以随时随地能够访问。

平台的技术逻辑架构如下图所示：



(1) 表现层

用户与系统交互的组件集合，用户通过这一层向系统提交请求或发出指令。公司技术架构的表现层支持传统桌面端应用开发与移动端应用开发：

A、基于桌面计算机浏览器进行的常规业务操作界面

桌面计算机浏览器界面采用业务控件、数据模版、双向数据绑定以及展示数据对象模型等技术进行业务交互界面的技术路线。

业务组件库：业务组件是通过继承标准控件，根据业务需求在继承的控件中添加相关业务处理逻辑，并将该控件相关的业务属性与方法进行暴露。这样在使用该类业务处理控件后，只需直接引用该控件，无需撰写相关业务逻辑。当业务逻辑变化后，只要修改该控件，即可完成所有引用该控件的页面的业务逻辑更新。通过业务组件的使用，实现了组件基类库中统一设计开发，降低了应用构建的成本，提升整体开发效率。

双向数据绑定：双向数据绑定技术，是事件侦听的方式，监视用户界面栏位是否进行数据录入以及前台数据对象是否更新，通过数据绑定技术将界面呈现数据与界面的数据对象数据进行同步。主要的优点是减少大量的数据双向复制的程序代码，减少页面容量，从而加快页面显示速度。

模版技术：模板技术从本质上来讲，它是一个占位符动态替换技术。工作在 Web 环境下，修改页面后通常需要重新启动服务容器，才能看到最终结果，而模版技术则不需要重新启用应用服务，即可获得页面逻辑修改的结果。通过模版技术的应用可以减少由于修改页面逻辑而带来的停机时间，最大程度的保证业务服务的连续性。

B、基于移动终端业务表现

随着移动互联技术的迅猛发展，业务移动化成为了企业信息应用的一个大的潮流和趋势。公司提供的基础技术架构支持智能手机与专业级别的 PDA 两大类终端设备应用。移动终端技术架构中，提供的终端设备服务驱动封装功能，封装了终端设备的扫描、读写、打印等与终端硬件相关的驱动应用，并剥离了数据上传下载与业务逻辑的关联，提供本地数据暂存服务，以满足弱网络信息号下的企业级应用数据稳定运行不丢失的应用需求。

(2) 业务逻辑层

A、服务接口

服务接口是系统的核心业务处理层的组件集合，负责接收表现层的指令和数据，消化吸收后，进行组织业务逻辑的处理，并将结果返回给表现层。服务接口是对业务逻辑层服务的统一表现层的发布，这样可以直接将业务逻辑层与表现层进行有效的隔离，两层中任一层发生变化或扩展后，不会对另外一层造成影响。同时服务接口层也是企业服务总线服务注册提供者。

B、服务组件

服务组件是服务接口的执行者，主要处理业务管理中的各种业务逻辑。通过服务组件的原子化封装以及服务组合，不仅可以使得逻辑高聚集，同时也能做到服务低耦合。

C、审批流程引擎

为了业务流程过程的灵活审批，基础技术架构提供的审批流程是以状态流方式进行的，状态流对于批量审批的处理速度远远比工作流高，实践证明状态流程引擎对于批量审批操作是适合的。

D、提醒服务

提醒服务包括审批任务提醒、与审批任务消息两类；主要用于在审批任务产生后，生成相关任务提醒信息，作为数据源为前台提供提醒数据；同时系统提供解除提醒的策略。提醒信息具有严格的权限管理，其权限主要分为公司级、部门级、角色级、用户级。

E、多组织数据权限

为了满足上层应用对于数据权限的灵活控制的需求，基础框架通过多组织数据权限进行严格的数据范围管理。对组织的变化（新增、废除组织等）、人员的变化（隶属公司变化、隶属部门变化等）可灵活进行系统配置，适应企业未来的发展变化而带来的数据权限的变化。

F、热点数据缓存

热点数据是指那些在系统经过数据初始化后，经常变动，或少量变动但需要经常访问的数据。如系统中常用的各类数据基础代码等。在没有缓存的情况下访

问这些数据需要系统从数据库中获取，加重数据库服务器的负担。通过缓存热点数据将这些数据放到缓存中，服务获取请求后，直接从内存中以 NOSQL 形式直接进行数据获取，大大加快系统的反馈响应速度。

（3）数据层

A、数据交互层

数据层主要包括数据口服务，数据对象 ORM、数据库管工具、数据库适配器以及对数据有效性的全局事务管理。数据接口服务与数据对象 ORM 主要是为屏蔽数据库操作的细节，避免日后更换相关数据库产品造成程序不能运行的问题。由于数据库有很多，为了保证如果日后企业更换数据库产品，使得系统兼容不同数据库产品，数据库适配器、ORM 技术是数据层必须使用的。

B、数据存储层

数据存储层不是技术框架的组成部分，由商业或者开源的数据库提供数据存储服务。威士顿的技术框架，支持各类常规的关系型数据库：包括 MySQL、SQL Server、DB2、Oracle、Sybase 等。

2、基于项目开发基础平台的研发成果

（1）制造业领域

序号	主要研发成果	技术目标
1	生产线集成控制	应用公司的自主开发的数据采集平台,实现了生产线的集中远程控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制造业公司生产可以实现生产设备的自动化控制,改变了传统的生产制造依赖于现场工人控制的旧状。实现系统自动控制的同时,通过 3D 建模技术,实现了可视化的车间管理,打造数字化车间。
2	物流集成系统	通过 RFID 技术的引入,实现对仓储货物对象的制动识别,并且在传统的仓储物流设备上加载智能控制终端以及 RFID 读写装备,使其成为智能物流设施,实现智能的仓储作业管理;同时通过工业控制技术,提供对仓储环境的温湿度控制的空调、除湿机、通风设施的集中自动控制,实现依据不同仓储货物对于环境要求,自动进行环境控制的智能仓库环境控制功能。

3	统计过程控制平台	应用统计理论, 依据生产线的实时数采数据, 建立过程质量控制模型, 提供标准质量控制点管理、质量数据采集管理、质量数据监控标准管理以及图形化的图形化过程质量控制功能。实现生产加工执行过程质量控制以及事后分析质量统计两个层次的质量管控功能。
4	数据分析中心平台	为生产工厂建立统一的数据分析应用平台, 实现厂级跨条线数据集中汇聚和统一分析应用。使之成为工厂各类系统进行数据交互的平台, 以及工厂与集团之间统一的数据通讯接口平台。
5	安全生产&预警预测管理平台	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 (简称行业 384 标准) 为基础, 结合国家安监局对企业建立隐患排查体系、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和预警预测体系的要求建立的一套适用于企业单位的综合安全管理平台; 通过建立完整全面的企业安全生产监控指标体系, 在实际的生产过程中对企业的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测评, 对可能出现的安全事故进行预警与预测, 以达到消除安全生产隐患, 确保安全生产的企业安全管理目标。实现企业全面安全生产管理的信息化管理平台。
6	人力资源管理产品	实现了集团化企业全面的企业组织机构管理、招聘管理、员工信息管理、考勤管理、培训管理、薪酬管理和绩效管理的系统功能。提供传统 PC 端及移动端两种终端应用协同管理的应用模式。
7	能源管理平台	实现了符合大中型企业的完整能源管理, 与可视化监控能源管理功能。为企业提供完整的能源计量网络管理、用能计划管理、内部各部门能源指标管理以及实际的能源统计管理、节能改进管理及高能耗设备台账管理等功能, 实现企业用能实际的透明展示, 为企业寻求节能改进点以及提供信息化的支撑平台。
8	智能排程产品	将公司原有的排产解决方案进一步进行总结和提升, 开发能够适用于流程和离散型制造企业的智能排程产品。为提供专业化的产品及服务进行技术研发。

(2) 金融业领域

序号	主要研发成果	技术目标
1	软件项目管理平台	基于 PMI 理论基础及软件 CMMI 过程标准, 包括了项目启动、项目计划、项目执行、项目监控和项目收尾等项目管理过程组, 并符合商业银行软件项目开发生命周期特性。
2	安全审计管理平台	依据 ISO27001 管理体系的 11 个控制领域 133 个控制项为大纲, 参考了人民银行、银监会等监管机构提出的各项监管要求, 服务于商业银行的一套计算机辅助管理系统。系统包括日常审计、专项审计、协助外审等在内的审计模块、任务管理、工作事项管理等在内日常管理模块、技防模块、文档模块、可持续性模块等。

3	IT 运维管理平台	基于 ITIL 理论的 IT 运维管理平台，提供公共平台框架，包括服务台、事件管理、问题管理、变更管理、配置管理和服务等级管理等功能。针对商业银行信用卡中心、商业银行数据中心应用运维流程而定制。

（二）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目前处于研发阶段的主要项目如下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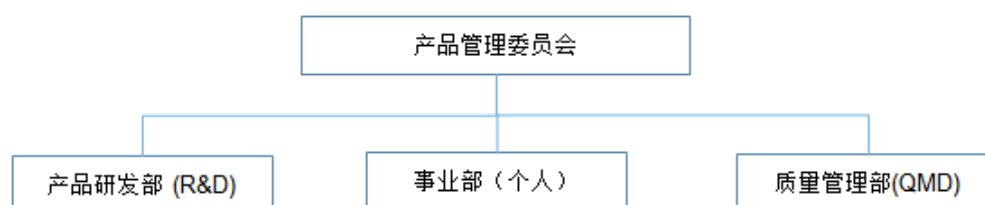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技术目标
1	云 MES v1.0	设计阶段	本项目将基于云服务模式，面向中小型制造型企业，将 MES 系统部署在云端，支持 PC 机、平板电脑、移动终端等多种访问方式，为客户提供提供低成本、标准化的信息化服务。
2	大数据技术平台 v1.0	需求阶段	基于 CDH 平台进行高级封装和集成，在保持 CDH 原生平台的高性能和稳定性的基础上，针对中国大型企业管理特点和业务特点，提供灵活的定制化开发功能，降低大数据平台的使用门槛、管理门槛和运维门槛，形成稳定且可与 CDH 同步升级迭代的 Hadoop 平台产品。
3	iDA 智能数据采集平台 v1.0	需求阶段	iDA 智能数据采集平台是在原有的工业数据采集技术基础上，结合嵌入式系统的软硬件技术，研发一种管理系统可统一连接适配多种工业通讯接口和协议，具有智能数据采集与处理功能的物联网终端设备，从而帮助工业企业在多种场景下实现智能化。本项目将形成一个软硬件结合的产品，确定和完善软、硬件可扩展的架构，具体的软件协议和硬件接口则有选择地实现 1~2 个。
4	人力资源薪酬管理系统 v1.0	需求阶段	本项目通过对人力资源系统中的薪酬管理子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形成薪酬管理系统独立运行的产品化软件。实现对各类主流数据库的支持，构建灵活多样的数据接入标准，并在数据传输和数据库层面实现可靠的数据加密机制，以此支撑产品能够适用不同行业和不同的薪酬体系，并能有良好的用户体验。
5	APS 系统 v2.0	需求阶段	APS2.0 在公司已有能够适用于离散型和流程型制造的智能排程产品 APS1.0 的基础上，将从用户与系统的智能融合、排程算法规则的灵活配置和系统人性化操作等几方面进一步研发打造，提升排程产品的适用性和成熟度。
6	生产业务指令管理系统	需求阶段	本项目将研发业务指令系统，采用统一的业务接口，实现对企业各业务系统的任务接收和响应。系统内置指令序列和执行记录，通过对业务系统工作任务的各项设置（执行周期、时间节点及任务触发条件等），实现指令调度功能，并能实时反馈执行情况。客户端集成可加载外部页面功能，作为企业用户在工作中获取工作任务、反馈工作成果的统一入口。此系统与我们的 MES 配合，将提升工厂的管理效率。

7	智慧园区集成平台 v1.0	需求阶段	本项目将建设一个具备集成对接和集中管控各弱电设备设施及服务应用系统能力的平台，智慧园区集成平台将提供统一的集成安全认证、服务管理和系统审计与监控，提供统一的规范和要求，提供集中统一的路由交互服务。
8	自动化网络监控系统 (WANMS)	试运行阶段	将公司原有 IT 监控解决方案进行提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监控产品。实现对 IT 基础设施、应用系统、业务流程的三个维度的可配置和监控管理功能，并扩展移动终端的监控应用功能。

（三）技术开发情况

1、研发机构

公司鼓励全公司各个层级的员工自主研发，因此采用的是一种扁平化的研发组织方式，产品研发部及各个事业部均有权向产品管理委员会提交新项目研发申请。公司的研发机构设置如下：



组织	职责
产品管理委员会	负责公司产品研发的全面管理； 制定公司产品研发总体策略，年度策略； 接收产品研发可行性申请，并组织评审； 发布评审结果，确定新产品研发策略； 负责产品研发项目立项的审核； 监督产品研发的关键节点及成果；
产品研发部	参与评审产品研发可行性申请报告 负责产品研发的项目管理及实施； 负责产品研发项目进度、产物及成本的监控并定期上报产品管理委员会； 负责产品研发项目的设备、环境等资源管理；
事业部（个人）	负责根据本部门业务发展或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出产品研发可行性申请报告； 参加产品研发可行性申请报告评审会，负责讲解及答辩； 负责产品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在获得审批通过后组织资源进行研发项目的实施；
质量管理部	负责研发项目的立项管理，计划工时、实际工时的采集记录； 负责项目开发环境设备及第三方软件的采购费用备查记录；

产品研发成果管理，基线管理。

2、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采用扁平化的研发组织方式，除产品研发部以外的部分开展其他业务的技术人员均有独立或合作承担研发课题的能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技术人员共 352 名，占员工总数 411 人的 85.64%。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共 7 名，具体情况介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四）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3、研发支出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费用	1,616.56	1,580.19	1,261.27
公司销售收入	18,582.21	16,812.62	17,603.08
研发费用占比（%）	8.70%	9.40%	7.17%

（四）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既有强大的项目实施团队也有专业产品研发团队，通过从国内大型客户不断提炼用户需求，以及项目实施的事业部与产品研发部的快速互动，公司形成了完善的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和创新的机制。

1、注重科技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做好应用研究，为技术自主创新创造良好的物质条件。一方面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合理配置资源，不断开发适销对路的新产品，努力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在带来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与业界保持持续的技术交流，组织技术人员深入用户现场展开技术交流与调研。

2、实施以人为本的管理，注重人才培养。公司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特别加强对学科带头人以及既懂专业技术、熟悉应用领域又善经营管理的复合型

人才的培养，努力提高开发、实施、经营、管理等方面人员的素质，大胆起用有才能、有胆识、有魄力的人才，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专业人员队伍，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坚持用人之所长，激发员工潜能。公司根据员工职业发展计划进行职业培训，为员工设计多样化的薪酬待遇以及激励保障制度。公司创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鼓励员工在技术攻关和技术改造等方面积极创新并提出建设性方案。公司鼓励人才的创新，无论在管理、经营、技术等方面，对创新卓有成效的员工，通过晋升、晋级、奖金、荣誉、表彰等方式予以确认和支持。

4、制订激励考核机制，推动产学研联盟做强做实。公司内部对技术人员实施考评制度、年度推优制度、晋升机制、股权激励制度，调动技术人员自主创新的积极性。公司以优秀的企业文化、广阔的发展空间以及股权激励等方式吸引并留住核心技术骨干。

5、建立协作和交流机制，掌握技术和业务的前沿信息。公司通过与高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积极整合社会上的研发力量。通过与国内外合作伙伴的深入协作，定期进行技术交流，可以及时掌握最新的技术和业务发展动向。同时，公司聘请行业专家定期开展技术培训和讲座，加强交流与知识共享，提高研发和技术团队的整体水平。

（五）技术保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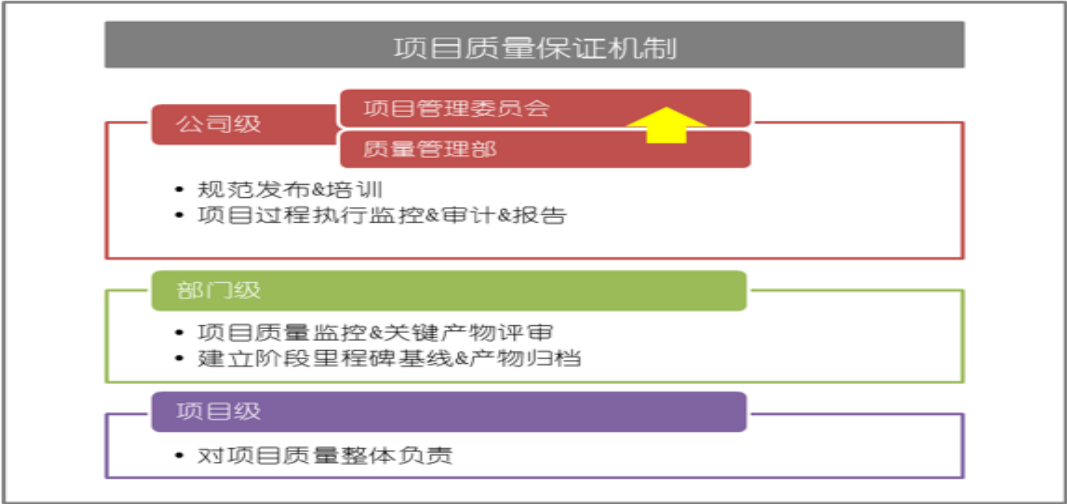
公司不仅与所有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同时还对公司核心技术申请了软件著作权或专利，防止泄密，以达到保护公司核心技术的目的。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保证机制

公司根据质量控制标准建立了全面质量保证机制。设置质量管理部负责全公司的产品及项目质量控制，同时实施层层质量监督保障机制。项目经理对项目质量整体负责，事业部对项目质量监控，并负责组织项目实施过程与关键产物的部

门级评审和各阶段产物的归档与基线建立，质量管理部对公司所有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监控、抽检和审计，发现不符合项通报事业部总经理与项目管理委员会，推动项目组进行质量整改。如下图所示：



质量管理部的质量保证小组分为过程保证组、过程定义组、过程改进组、度量分析组、组织级配置管理组和组织培训组。其职责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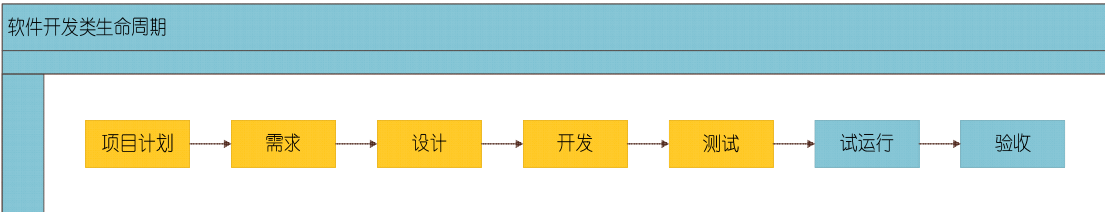
小组类别	小组职责
过程保证组	计划年度质量目标，监督各部完成年度质量目标。
过程定义组	新/重定义组织级资产库中的过程规范、指南模板、工作环境、风险库、配置库、剪裁指南。
过程改进组	结合实际过程改进的需求，提出过程改进的建议，组织过程改进的试行，跟踪过程改进的效果。
度量分析组	预测、评估、控制和改善各部质量目标执行情况，为公司下一步计划提供预测数据。
组织级配置管理组	标识变更、控制变更、确保变更正确实现、报告变更，建立基线，并做好配置审计。
组织培训组	向项目组传达组织新/重定义的规范要求、最佳实践的经验分享、注意事项的教训总结。

（二）质量控制措施

对于公司三类主要业务流程及研发流程，公司制定了四套不同的质量管理体系来进行针对性管理和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1、软件开发业务质量管理

软件开发业务遵循 CMMI5 模型，通过对软件开发业务生命周期中各阶段的过程及产物管控进行软件开发质量保证。如下图所示：



（1）项目计划

项目经理在公司要求的项目管理平台上，依据公司提供的项目计划模板制定项目计划。由项目成员、相关人员一起对项目计划进行项目级评审，评审主要包含项目进度、成本、计划可行性等，评审通过后提交事业部总经理。

（2）需求

项目经理根据公司项目级工程模板中的需求模板要求展开需求调研工作，编制《需求规格说明书》、《需求跟踪矩阵》，并在项目组内部组织测试人员、设计人员进行需求评审，从用户需求描述的可测试性、可设计性等角度寻找需求文档是否存在质量问题，项目级内审通过后提交部门评审。

（3）设计

设计人员依据需求基线启动设计工作，形成《功能设计手册》、《需求跟踪矩阵》，并组织需求人员和测试人员进行项目级内审，确保用户需求在设计过程中没有被遗漏，确保设计满足用户需求，评审通过后，提交部门级配置管理员。

（4）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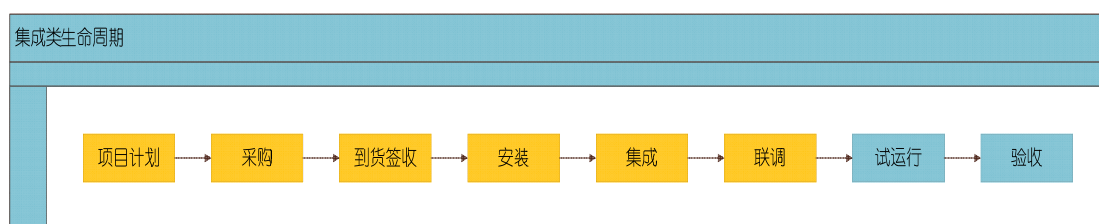
开发人员根据《功能设计手册》进行程序代码编写，代码编写规范需遵循公司的开发规范。在系统实现过程中，开发人员需要对模块进行代码走读和单元测试，以保证代码的开发质量，单元测试结果将作为测试准入依据。

（5）测试

项目经理与测试经理根据《需求规格说明书》及项目计划明确测试范围与测试策略，按公司测试文档模板要求编制《测试计划与设计》，测试工作分为以下几个阶段：单元测试、集成测试、系统测试、验收测试。

2、系统集成业务质量管理

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实施过程中的质量控制遵循集成类项目生命周期，主要通过六个阶段来进行，如下图所示：



（1）项目计划

项目经理在公司要求的项目管理平台上，依据公司提供的项目计划模板制定项目计划。由项目成员、相关人员一起对项目计划进行项目级评审，评审主要包含项目进度、成本、计划可行性等，评审通过后提交事业部总经理。

在项目计划阶段，项目经理同时会提交该集成项目的实施方案，《集成项目实施方案》中根据已经制定的项目计划，把实施的具体过程按照项目计划进行拆分后可形成相应的监控产物如日报、周报、双周报或月报的模板以便项目实施过程中按计划实施和监控。

（2）采购

项目经理按项目实施方案制定初步的物料采购需求单，并与用户、工程师、销售、商务以及相关供应商对所采购的物料进行确认，确认包含是否满足项目需求、成本、到货周期。确认后形成《项目采购计划》提交事业部总经理评审。

（3）到货签收

物料采购流程发起后，由商务部进行下单和物料采购流程的追踪，并对物料到场时间进行预估并反馈给项目经理。项目经理根据实际到货进度对项目进度进行整体把控和调整，并组织人员在到货现场进行物料的到货签收工作。

（4）安装

项目实施人员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对软硬件进行安装，安装完成后，由项目经理协调用户、供应商和项目组对安装设备进行测试，以确认安装设备物理完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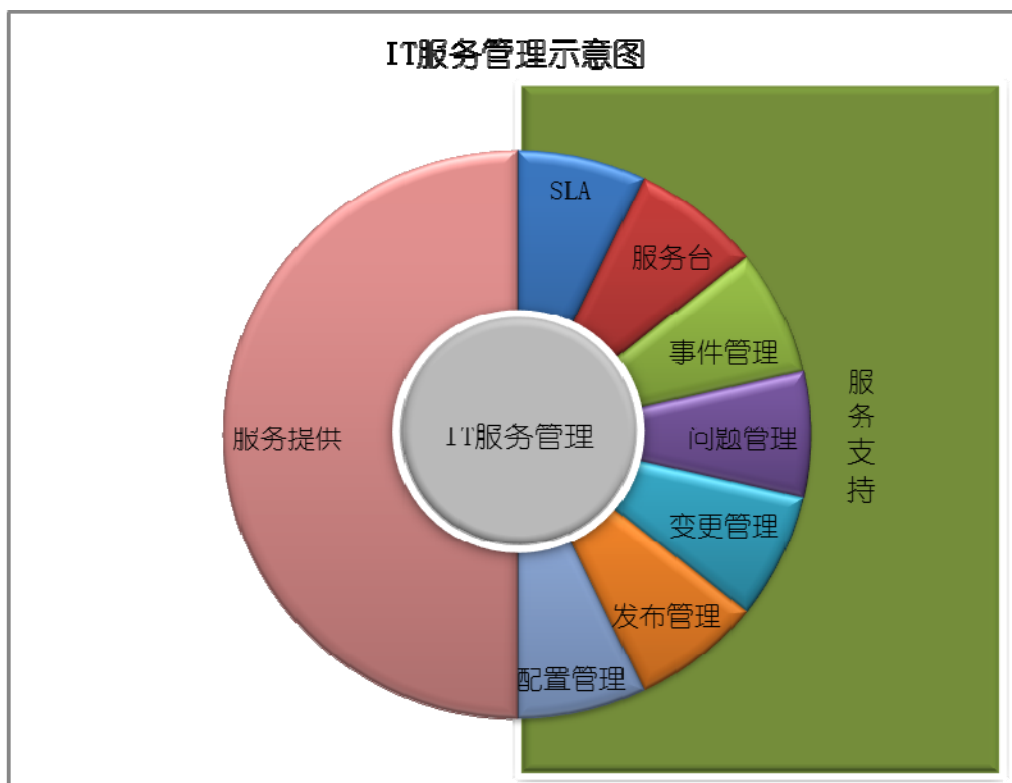
（5）集成和联调

项目实施人员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对已完成安装和用户现有设备进行集成工作，目标是达到项目实施方案中所预先设定的相关功能。

如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由项目经理组织项目实施组、用户、相关供应商对相应问题进行分析 and 解决，如解决方案涉及到成本和工期的改变，由项目经理通过邮件等方式联系用户和销售进行确认，并启动项目变更流程。

3、运行维护业务质量管理

公司的运行维护业务遵循 ITSM（IT 服务管理）、ITIL（IT 基础架构库）理念，按 ISO20000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规范执行，具体的管控工作包括以下七个方面：



（1）服务级别协议签订（SLA）

运行维护业务在签订运维合同前，由销售经理根据公司提供的运维服务目录与客户明确运维业务的服务范围与服务级别协议（SLA），其中包括了运维服务的响应要求、服务级别、服务范围、服务区域等相关信息。

（2）服务台

各事业部在部门内部建立服务台，服务台主要用来协调客户（用户）和项目组之间的联系，为服务运作提供支持，统一事件申报入口，统一事件分派和回访，从而提高客户的满意度。

（3）事件管理

运维项目组通过事件管理程序记录、归类 and 安排专家处理事故，并监督整个处理过程直至事故得到解决和终止。事故管理的目的是在尽可能最小地影响客户和用户业务的情况下使 IT 系统恢复到服务级别协议所定义的服务级别。

（4）问题管理

运维项目组通过问题管理调查和分析 IT 基础架构的薄弱环节、查明事故产生的潜在原因，并制定解决事故的方案和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措施，将由于问题和事故对业务产生的负面影响减小到最低。

（5）变更管理

运维项目组通过变更管理在最短的中断时间内完成基础架构或服务的任一方面的变更。变更管理的目标是确保在变更实施过程中使用标准的方法和步骤，尽快地实施变更，以将由变更所导致的业务中断对业务的影响减小到最低。

（6）发布管理

运维项目组通过发布管理对经过测试后导入实际应用的新增或修改后的配置项进行分发。

（7）配置管理

运行维护项目组通过配置管理识别和确认系统的配置项，记录和报告配置项状态和变更请求，检验配置项的正确性和完整性。

4、研发项目质量管理

每年年初由质量管理部的质量经理根据产品研发项目实施管理要求，制定产品研发项目年度质量管理指标，编制内审计划，并由质量管理部 QA 工程师根据内审计划对产品研发项目实施过程、关键产物进行审计，审计问题及整改情况计入相关部门年度绩效考核。

（三）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因产品或服务的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纠纷，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遭客户罚款、索赔、诉讼等情况。

八、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无境外经营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独立运行情况

（一）资产完整

根据 2015 年 3 月 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50276 号），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足额到位。公司与各发起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主要相关资产，包括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实施、销售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员工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三）财务独立

依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独

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影响。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已形成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实施、销售系统，依法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或受制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关于独立性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基本情况

公司是以提供面向制造业客户为主，金融业客户为辅的整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信息化产品和服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系茆宇忠，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78.77%的股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控制人茆宇忠除直接持有公司 44.85%的股权，持有威士顿资管 98.67%的股权、丛威投资 22.57%的份额；间接持有崇明敦禾 98.67%的股权。

威士顿资管的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与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除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威士顿资管除直接持有公司 31.82%的股权及崇明敦禾 100%的股权外，未开展其他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丛威投资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除直接持有公司 11.21%的股权外，未开展其他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崇明敦禾的经营范围为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农作物、果蔬的种植，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的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威士顿资管、丛威投资和崇明敦禾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和“（五）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也不会造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茆宇忠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因发生同业竞争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如下：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任何在商

业上对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士顿”）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威士顿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威士顿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威士顿造成的全部损失”。

2、持股 5%以上股东威士顿资管与丛威投资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威士顿资管与丛威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士顿”）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本企业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威士顿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威士顿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公司/本企业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威士顿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关联交易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茆宇忠	78.7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威士顿资管	98.67%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丛威投资	22.57%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崇明敦禾	98.67%	威士顿资管全资子公司	—
和达信息系统	曾持有 98%	全资子公司	已于 2014 年 12 月收购
宇晨电器	曾持有 55%	曾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15 年 1 月转让
和达信息技术	曾持有 50%	曾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15 年 2 月转让
和达信息科技	曾持有 70%	曾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13 月 9 月注销
金华昌	曾持有 98%	曾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13 月 10 月注销
Australian Wis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PTY ltd.	曾持有 100%	曾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14 年 6 月注销
Wisdom(HK) technology Enterprise Ltd.	曾持有 100%	曾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16 年 4 月注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包括威士顿资管、丛威投资和崇明敦禾，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和“（五）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基本情况”。

3、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威士顿资管	31.82%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丛威投资	11.21%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威士顿资管系茆宇忠持股 98.67%的公司；茆宇忠拥有丛威投资 22.57%的份额。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4、控股子公司

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威逊威尔	100%	子公司
和达信息系统	100%	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控制两家子公司，分别是威逊威尔与和达信息系统。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组织结构”之“（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5、参股公司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参股公司的情形。

6、自然人关联方

公司自然人关联方是指能对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个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自然人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茆宇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陶怀仁	董事、总经理
沈建芳	董事、副总经理
李毅	独立董事
吴忆忠	独立董事
陈健	监事会主席
桑崎	监事
蒋志良	监事
陆舟	副总经理
殷军普	副总经理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内容，上述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报告期内，除实际控制人以外，其他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企业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报告期内 是否存在 关联交易
新余梯睦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 李毅持有该公 司 24.54% 股 权并担任该公 司董事长	135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从事网络技术、通信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上海联能 科技有限 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 李毅持有该公 司 38.08% 股 权并担任该公 司董事长及总 经理	1,000	功能陶瓷材料、传感器件、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及设备、计算机领域内的科技咨询，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并经销自身开发产品；经营本企业研制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上海霖犀 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 殷军普之配偶 持有该公 司 50% 股权并担 任该公司执行 董事	10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舞台设计；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得从事经纪），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包装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工艺礼品设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视听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礼仪服务，摄影摄像服务；工艺礼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二）报告期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A、关联方采购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宇晨电器	-	-	-	-	1.16	0.02%

宇晨电器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茆宇忠持有 55% 股权，沈建芳持有 45% 股权，法定代表人为葛玉海。该公司的主要业务是机电成套设备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及销售。

2014 年，公司曾向宇晨电器采购工控机机柜等设备，采购金额为 1.16 万元，金额较小，2015 年以后已不存在关联方采购的情况。

B、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从宇晨电器处采购工控机机柜等设备，相关交易均按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因关联交易导致定价不公允的情形。

C、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按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而且上述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鉴于宇晨电器的业务发展空间较为有限，原股东茆宇忠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将其持有的宇晨电器 55% 的股权作价 55 万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胡永清，原股东沈建芳将其持有的宇晨电器 45% 的股权作价 45 万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龚佩蝶。上述转让价格参考了宇晨电器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2015 年 1 月 13 日，宇晨电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至此，公司与宇晨电器不存在关联关系。

胡永清和龚佩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简历

胡永清	男	中国	1956 年 2 月 26 日	31010819560226XXXX	1988 年至 2000 年上海香料厂机修车间主任； 2000 年至今在宇晨电器任职
龚佩蝶	女	中国	1960 年 6 月 3 日	31022419600603XXXX	1977 年至 1984 年村团支部书记； 1984 年至 2004 年担任村公司会计； 2004 年至今在宇晨电器任职

胡永清和龚佩蝶分别担任宇晨电器的总经理和财务经理，对宇晨电器的业务较为熟悉，具备继续经营宇晨电器的能力，且认为转让价格也相对合理，因此选择受让宇晨电器的股权。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访谈，胡永清和龚佩蝶确认该股权转让真实有效，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支付，与发行人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法律纠纷。

（2）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关联方租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茆宇忠	办公用房	18.45	17.07	17.07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茆宇忠将其持有的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金大地商务楼 207 室及 208 室按照市场价格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场所，该房屋的租金与同期同类型房产的市场租金相当，价格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收购和达信息系统

和达信息系统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23 日，营业范围为在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网络工程、电子电器、仪表自动化系统、信息技术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及其上述产品的销售。电脑及配件、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及制品（除特种）、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通讯设备（除专营）。

2014 年 12 月，威士顿有限按照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和达信息系统净资

产评估价值分别向原股东茆宇忠和茆婵娟收购其所持有的 98%和 2%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323.6 万元和 6.6 万元，转让完成后，威士顿有限持有和达信息系统 100%股权。2014 年 12 月 26 日，和达信息系统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关于和达信息系统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组织结构”之“（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2）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间	项目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金华昌	2014 年	其他应收款	102.00	-	-	102.00
	2015 年	其他应收款	102.00	-	102.00	-
宇晨电器	2014 年	其他应收款	130.00	-	130.00	-
崇明敦禾	2015 年	其他应收款	-	22.14	22.14	-

报告期初，公司与金华昌的资金往来余额为 102 万元，系 2013 年发生的资金往来款。由于金华昌已于 2013 年 10 月注销，而茆宇忠为金华昌的实际控制人，2015 年 1 月，茆宇忠以个人资金替金华昌归还了该笔往来款。金华昌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茆宇忠持有 88%股权，王军持有 12%股权，法定代表人为茆宇忠；2010 年 2 月王军将其持有的 10%股权转让给茆宇忠，2%股权转让给茆婵娟。当初设立金华昌的目的为独立开展专业运维服务业务，但是鉴于其自身业务拓展缓慢，原股东决定将其注销。2013 年 10 月，金华昌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报告期初，公司与宇晨电器的资金往来余额 130 万元，系 2013 年发生的资金往来款，宇晨电器已于 2014 年全部归还该款项。

2015 年，由于崇明敦禾尚在筹建期间，公司为其垫付土地租金及押金共计 22.14 万元，崇明敦禾已于当年偿还该款项。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金华昌	-	-	-	-	102.00	10.20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非业务资金往来，公司控股股东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公司实施其他影响，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4、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的需要，且定价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调节经营利润或进行利益输送等不正当目的。在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金额占比持续下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

5、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14 至 2016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公司内部批准程序，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其他的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中都明确规定了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目前公司 5 名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 2 名，赋予独立董事监督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公正、公允的特别权利。

对于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

度》中关于回避制度、决策权力、决策程序等方面的规定进行。

2、《公司章程》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六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关联股东不主动申请回避时，其他知情股东有权要求其回避。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关系股东的名单，说明其是否参与投票表决，并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后进行投票表决。

第九十六条规定：应由董事会批准的交易事项如下：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表决程序及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定，该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将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使公司运作更加市场化和规范化。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十三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五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公司董事

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评价和管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市场化交易定价原则，对关联交易协议实行特别监管。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股东和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2、为了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与其他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茆宇忠及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威士顿资产管理、丛威投资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包括：

“（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和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的关联人（包括但不限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及其他组织等）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威士顿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不以向威士顿拆借、占用威士顿资金或采取由威士顿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侵占威士顿资金或挪用、侵占威士顿资产或其他资源；不要求威士顿及其控股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将由威士顿及其控股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

（4）对于与威士顿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威士顿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

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威士顿和威士顿其他股东利益；

（5）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威士顿以及威士顿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威士顿及威士顿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的关联人自愿赔偿由此对威士顿造成的一切损失；

（6）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促使并保证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的关联人遵守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自愿承担由此对威士顿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5 名董事，其中 2 名独立董事；3 名监事，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5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 1 名总经理，3 名副总经理，1 名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其简要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任职期间
1	茆宇忠	董事长	中国	无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2	陶怀仁	董事	中国	无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3	沈建芳	董事	中国	无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4	李毅	独立董事	中国	无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5	吴忆忠	独立董事	中国	无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1、茆宇忠

公司董事长，1968 年出生，中专学历。历任上海变压器厂工艺员、威士顿信息系统总经理，威士顿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

2、陶怀仁

公司董事、总经理，1960 年出生，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华东计算机研究所工程师，上海启明软件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威士顿副总经理、总经理。

3、沈建芳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8 年出生，硕士学位。历任威士顿信息系统商务经理、销售经理，威士顿销售经理、营销总监、副总经理。

4、李毅

公司独立董事，1965 年出生，硕士学位。历任上海未来宽带技术及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宽带技术及应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上海联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新余梯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5、吴忆忠

公司独立董事，1967 年出生，硕士学位。历任上海电缆厂会计，3M（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协调员，爱立信通讯软件研究开发（上海）有限公司财务行政总监，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研发部财务总监。

（二）监事会成员简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任职期间
1	陈健	监事会主席	中国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2	蒋志良	非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3	桑崎	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2015 年 3 月—2018 年 3 月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1、陈健

公司监事会主席，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变压器厂动力车间技术人员，威士顿信息系统 UPS 产品部技术工程师，威士顿销售部销售、销售部经理、系统运维服务部总监、市场部经理、智能楼宇业务部经理、系统集成事业部总经理。

2、蒋志良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总经办主任，1957 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战士、军官，上海市粮食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良友人力资源公司办公室主任，威士顿总经办主任。

3、桑崎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终端设备服务部经理，1968 年出生，中专学历，历任上海跃进电机厂职工，威士顿信息系统终端设备服务部经理，威士顿终端设备服

务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任职期间
1	陶怀仁	总经理	中国	2015年3月—2018年3月
2	沈建芳	副总经理	中国	2015年3月—2018年3月
3	陆舟	副总经理	中国	2015年3月—2018年3月
4	殷军普	副总经理	中国	2015年3月—2018年3月
5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中国	2015年3月—2018年3月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陶怀仁

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員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2、沈建芳

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員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3、陆舟

公司副总经理，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大安人造板机器电气控制有限公司电子设计工程师，上海启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威士顿信息系统项目经理，威士顿高级项目经理、综合信息服务部总监、系统集成服务总监及质量管理中心总监、副总经理。

4、殷军普

公司副总经理，1978年出生，硕士学位。历任威士顿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开发实施部总监、售前咨询部总监、副总经理。

5、贺艳萍

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1973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上海群益职业技术学校财经教研组组长，威士顿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殷军普，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2、曹衍麒

公司高级开发经理，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智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员，上海博科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开发员，威士顿高级开发经理，威士顿智能制造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3、丛储俊

公司软件工程师，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威士顿信息工程师，威士顿软件工程师，威士顿金融事业部技术经理。

4、金军辉

公司高级自控技术经理，1979 年出生，硕士学位，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和中级工程师职称，历任上海派克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威士顿高级自控技术经理。

5、唐春风

公司高级集成技术经理，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深圳市奥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统管理员，北京融海恒信咨询有限公司数据库工程师，威士顿高级集成技术经理。

6、王季强

公司企业资源部高级项目经理，1980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铁路局助理工程师，威士顿企业资源部高级项目经理。

7、陈利建

公司智能制造事业部总经理，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市社会保障基金管理中心软件工程师，上海启明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威士顿智能制造

事业部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茆宇忠	董事长	2,960.00	44.85%
2	陶怀仁	董事、总经理	60.00	0.91%

（二）间接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公司	持股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在持股公司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茆宇忠	董事长	丛威投资	11.21%	22.57%	2.53%
			威士顿资管	31.82%	98.67%	31.39%
2	沈建芳	董事、副总经理	丛威投资	11.21%	6.76%	0.76%
3	陈健	监事会主席	丛威投资	11.21%	3.38%	0.38%
4	蒋志良	监事	丛威投资	11.21%	2.03%	0.23%
5	桑崎	监事	丛威投资	11.21%	2.03%	0.23%
6	殷军普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5.41%	0.61%
7	陆舟	副总经理	丛威投资	11.21%	5.41%	0.61%
8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丛威投资	11.21%	2.70%	0.30%
9	曹衍麒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1.69%	0.19%
10	丛储俊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2.70%	0.30%
11	金军辉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0.68%	0.08%
12	唐春风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1.69%	0.19%

13	王季强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1.69%	0.19%
14	陈利建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1.21%	4.05%	0.45%
15	余俊	茆宇忠妹妹配偶	丛威投资	11.21%	5.41%	0.61%
16	茆婵娟	茆宇忠妹妹	威士顿资管	31.82%	1.33%	0.42%

（三）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方式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茆宇忠	董事长	直接	44.85%	44.85%	58.04%
2	陶怀仁	董事、总经理	直接	0.91%	0.91%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方式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茆宇忠	董事长	间接	33.92%	33.92%	40.63%
2	沈建芳	董事、副总经理	间接	0.76%	0.76%	-
3	陈健	监事会主席	间接	0.38%	0.38%	-
4	蒋志良	监事	间接	0.23%	0.23%	-
5	桑崎	监事	间接	0.23%	0.23%	-
6	殷军普	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61%	0.61%	-
7	陆舟	副总经理	间接	0.61%	0.61%	-
8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事 会秘书	间接	0.30%	0.30%	-
9	曹衍麒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19%	0.19%	-
10	丛储俊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30%	0.30%	-
11	金军辉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08%	0.08%	-
12	唐春风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19%	0.19%	-
13	王季强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19%	0.19%	-

14	陈利建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	0.45%	0.45%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除持有公司及下列公司股权或份额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且该等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情形。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1	茆宇忠	董事长	威士顿资管	98.67%
			丛威投资	22.57%
			崇明敦禾	98.67%（间接）
2	李毅	独立董事	上海联能科技有限公司	38.08%
			新余梯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54%
			上海金德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75%
			上海芯敏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2.75%
3	沈建芳	董事、副总经理	丛威投资	6.76%
4	陈健	监事会主席	丛威投资	3.38%
5	蒋志良	监事	丛威投资	2.03%
6	桑崎	监事	丛威投资	2.03%
7	殷军普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5.41%
8	陆舟	副总经理	丛威投资	5.41%
9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丛威投资	2.70%
10	陈利建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4.05%
11	丛储俊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2.70%
12	曹衍麒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69%
13	唐春风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69%
14	王季强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1.69%
15	金军辉	核心技术人员	丛威投资	0.68%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16 年从公司获取收入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领取单位
1	茆宇忠	董事长	73.12	公司
2	陶怀仁	董事、总经理	109.11	公司
3	沈建芳	董事、副总经理	96.32	公司
4	李毅	独立董事	5.00	公司
5	吴忆忠	独立董事	5.00	公司
6	陈健	监事会主席	51.52	公司
7	蒋志良	监事	33.44	公司
8	桑崎	监事	49.76	公司
9	陆舟	副总经理	67.71	公司
10	殷军普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9.32	公司
11	贺艳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9.32	公司
12	陈利建	核心技术人员	61.31	公司
13	丛储俊	核心技术人员	35.04	公司
14	曹衍麒	核心技术人员	36.52	公司
15	唐春风	核心技术人员	40.68	公司
16	王季强	核心技术人员	41.46	公司
17	金军辉	核心技术人员	35.11	公司

（二）公司对上述人员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及关联企业享有其他待遇、退休金计划、认股权计划等。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在下列企业中担任职务外，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其他单位兼职职务
茆宇忠	董事长	威士顿（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崇明敦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毅	独立董事	新余梯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联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吴忆忠	独立董事	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研发部财务总监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有关协议或重大承诺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聘用合同

公司已与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对双方权利义务作了明确的规定。

（二）有关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承诺如下：

序号	承诺方	职务	主要承诺
1	茆宇忠	董事长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减持意向声明、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2	陶怀仁	董事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3	沈建芳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4	李毅	独立董事	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5	吴忆忠		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6	陈健	监事	股份锁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等
7	蒋志良		股份锁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等
8	桑崎		股份锁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等
9	陶怀仁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10	沈建芳	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11	陆舟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12	殷军普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13	贺艳萍		股份锁定承诺、股价稳定承诺、真实性赔偿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等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公司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茆宇忠	执行董事	董事长	董事长
陶怀仁	副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沈建芳	—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李毅	—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吴忆忠	—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李蘋	总经理	—	—
陆舟	—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殷军普	—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贺艳萍	—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陈健	监事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蒋志良	—	非职工代表监事	非职工代表监事
桑崎	—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注 1：威士顿有限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

注 2：李蘋原为公司的总经理，后因其到退休年龄，办理了正常的退休手续，故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2014 年 12 月，公司返聘其任咨询顾问一职。

（一）董事变动的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

1、具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3 月 6 日，威士顿有限未设立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

名，由茆宇忠担任。

2015年3月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会议选举茆宇忠、沈建芳、陶怀仁、李毅、吴忆忠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毅、吴忆忠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会议选举茆宇忠为股份公司董事长。

2、变动原因

公司董事变动主要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成立了董事会，按法定程序选举及聘用五名董事所致。新增加的陶怀仁、沈建芳两位董事，一直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中担任要职，负责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新增加的李毅、吴忆忠两位董事，系独立董事，起到内部权力制衡的作用，有效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公司董事新增属于正常变动。自2015年3月6日至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的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

1、具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2015年3月6日，威士顿有限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由陈健担任。

2015年2月15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桑崎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3月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会议选举陈健、蒋志良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选举陈健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变动原因

公司监事变动主要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为股份公司时，成立了监事会，按法定程序选举及聘用三名监事所致，由一名监事增加至三名监事。

上述公司监事新增属于正常变动。自 2015 年 3 月 6 日至目前，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

1、具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李蘋为威士顿有限的总经理，陶怀仁为副总经理。

2014 年 11 月 18 日，李蘋由于达到退休年龄，正常办理了退休手续，不再担任威士顿有限的总经理职务。之后公司与李蘋签订了《劳务聘用合同》，聘用其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担任咨询顾问一职。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陶怀仁为总经理，沈建芳、陆舟、殷军普为副总经理，贺艳萍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变动原因

（1）总经理变动原因

李蘋曾任公司总经理，因到了退休年龄，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8 日批准其退休，办理了正常的退休手续，故不再担任公司的总经理职务。

现任总经理陶怀仁之前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在原总经理李蘋退休后，被公司聘任为总经理。

公司总经理变化属于正常人事变动。

（2）其他高管的变动原因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中，沈建芳、陆舟、殷军普和贺艳萍职务变化均为正常内部晋升。晋升前，沈建芳担任营销中心负责人、陆舟担任综合信息事业部负责人、殷军普担任咨询解决方案部负责人、贺艳萍担任财务部负责人，上述人员在公司已均任职十余年，一直在公司担任重要管理职务。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新增属于正常变动。自 2015 年 3 月 6 日至目前，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成员未发生变更。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进行了企业改制，建立并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变动属于董事会增选、监事会增选、法定退休、内部晋升等正常变动。变动前后的公司管理局面始终保持了稳定，实质上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经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层之间的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各自的职权和议事规则，并对独立董事的产生办法及发挥作用的制度进行了具体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先后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公司通过贯彻实施上述法规与制度，逐步建立了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确保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股东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订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一贯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功能不断得到完善。

公司自设立以来，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一）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制度。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A、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B、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C、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D、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E、查阅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F、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G、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H、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2)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A、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 B、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C、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D、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E、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5）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主要内容如下：

- （1）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以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以下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 2 个月以内召开。

- A、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 B、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
- C、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 D、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E、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 F、《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在上述期限内不能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应当报告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说明原因并公告。

（2）股东大会的通知

股东大会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 20 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计算 20 日和 15 日的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A、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 B、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 C、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D、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提案的具体内容，以及为使股东对拟讨论的事项作出合理判断所需的全部资料或解释。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应当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

见及理由。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A、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 B、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C、披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 D、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列明会议时间、地点，并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得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3）股东大会的提案

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条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四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4）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frac{2}{3}$ 以上通过。

以下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以下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股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关联股东不主动申请回避时，其他知情股东有权要求其回避。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关系股东的名单，说明其是否参与投票表决，并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后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股东大会会议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现场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大会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5）累积投票制度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强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4、股东大会运行的具体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召开股东大会并审议相关议案，公司成立至今共召开了 9 次股东大会，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	2015 年 3 月 6 日
2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5 日
3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5 日
4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22 日
5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28 日
6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1 日
7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28 日
8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
9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内管理公司事务：负责制订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外代表公司的经营决策：确定运用公司资产所做出的风险投资权限，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士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1、董事会构成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董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

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如果出席董事人数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时，会议召集人应当宣布另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时确定召开的时间。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时，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独立董事原则上不能缺席涉及公司重大事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董事会会议，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出席的独立董事要事先协商，以免出现全体独立董事缺席的情况。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其予以撤换。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会议。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2）董事会的通知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会议召开 5 日前，通过专人送出、特快专递、电子邮件、传真或者其它经董事会认可的方式，递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也可不受通知时限的限制，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并在会议记录中记载。

董事如已出席会议，并且未在会前或到会时提出未收到会议通知的异议，应视作已向其发出会议通知。

书面的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A、会议日期和地点；

B、会议期限；

C、事由及议题；

D、发出通知的日期；

口头会议通知至少应包括上述第 A、B、C 项内容，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

（3）董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

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同时选择 2 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董事会会议通过传真方式或其他形式进行通讯表决的，通讯表决应规定表决的有效时限，在规定时限内未表达意见的董事，视为弃权。

议题一经表决，表决结果由会议工作人员现场点票，由董事长或会议主持人当场宣布，并记录在案。每一董事投赞成、反对和弃权票的情况应记录在会议记录上，董事会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董事签字后存档。如不是现场召开会议，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董事会秘书在规定的表决时限结束后下一工作日之前，通知董事表决结果。

董事在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后或者规定的表决时限结束后进行表决的，其表决情况不予统计。

除《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外，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

董事会有权审批除《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应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frac{2}{3}$ 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 $\frac{2}{3}$ 以上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提供对外担保。

会议记录、委托出席会议的董事委托书、决议的表决票、会议决议文件等作为公司档案应与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名簿一并由董事会办公室予以保存。董事会会议档案的保存期限为 10 年。

4、董事会运行的具体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召开董事会并审议相关议案，公司成立至今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6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15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 年 5 月 20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6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10 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13 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15 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2 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6年8月10日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年9月18日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年3月17日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股份公司法定的内部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检查公司的财务；
-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5）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 （6）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7）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8）《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1）监事会的召开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事会主席应在 10 日以内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

A、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B、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C、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D、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E、《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监事会的通知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不包括开会当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情况紧急时，经全体监事同意，可以不受此通知时限的限制。

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应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会议召开 3 日前（不包括开会当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A、会议日期和地点；

B、会议期限；

C、事由及议题；

D、发出通知的日期。

口头通知至少应包括上述第 A、C 项内容，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

（3）监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监事会会议对审议的事项采取逐项表决的原则，即议题审议完毕后，开始表决，一项议题未表决完毕，不得表决下一议题。表决分为赞成、反对、弃权，每名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

监事会会议以举手、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的意向分为赞成、反对和弃权。未作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监事会决议，应当由全体监事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才有效。

4、监事会运行的具体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全体监事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严格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6 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15 日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6 日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4 日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2 日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10 日
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1 月 24 日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17 日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李毅、吴忆忠等 2 人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成员包括行业专家和财务专家，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

1、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的具

体规定如下：

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后决定。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该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被免职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免职理由不当的，可以作出公开声明。

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

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时，公司应按规定补足独立董事人数。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2、独立董事的作用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第十三条所述的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 提名、任免董事；

(2) 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 公司当年盈利但年度董事会未提出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

(5) 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6)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

(7) 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

(8)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交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类型包括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和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所发表的意见应当明确、清楚。

4、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 2015 年 3 月 6 日选举独立董事以来，独立董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谨慎、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积极地出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的经营决策，为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及建设性

的意见，认真执行监督管理层工作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和依照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的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随着法人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尤其是本次发行以后，独立董事将能更好地发挥作用，公司也将尽力为其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机制环境和工作条件。

（五）董事会秘书

2015年3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贺艳萍为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1、董事会秘书的聘任与解聘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担任，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公司于上交所上市后，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并公告；

（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上交所所有

问询；

(6) 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7) 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其他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予以提醒，公司于上交所上市后，还应立即如实向上交所报告；

(8) 《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对公司治理有着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六)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经公司 2015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章制度，通过各专业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控职能，以保证董事会议事和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率。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委员会名称	人员组成情况
战略委员会	茆宇忠（召集人）、沈建芳（委员）、陶怀仁（委员）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吴忆忠（召集人）、李毅（委员）、沈建芳（委员）
提名委员会	李毅（召集人）、吴忆忠（委员）、茆宇忠（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忆忠（召集人）、李毅（委员）、陶怀仁（委员）

各专业委员会的设立情况及其相应实施细则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

（1）人员组成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和委员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独立董事职务，为使战略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董事会应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第五条规定及时补足委员人数，补充委员的任职期限截至该委员担任董事或独立董事的任期结束。

（2）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公司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审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和各专项发展战略规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评估公司各类业务的总体发展状况，并向董事会及时提出发展战略规划调整建议；

审议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和融资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审议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监督、检查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

评估公司的治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战略委员会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董事会、召集人或半数以上委员有权提议召集委员会临时会议。战略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三日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当由半数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战略委员会会议应当由委员本人出席，委员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

进行表决。因特殊原因需要紧急召开会议，可以不受前述通知期限限制，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2、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1）人员组成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且至少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财务与审计委员会设召集人 1 名，由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和委员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独立董事职务，为使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本规则的要求，董事会应根据《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第五条规定及时补足委员人数，补充委员的任职期限截至该委员担任董事或独立董事的任期结束。

（2）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公司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审核公司的管理规章制度及其执行情况，检查和评估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审核公司重大财务政策及其贯彻执行情况，监督财务运营状况，监控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管理层实施财务报告程序的有效性；

审核公司会计原则、方法或会计政策的实质性变更；

提议聘请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采取合适措施监督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审查会计师事务所的报告；

检查、监督和评价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对

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果进行评价；

负责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之间的沟通；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董事会、召集人或半数以上委员有权提议召集本委员会临时会议。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三日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因特殊原因需要紧急召开会议的，可以不受前述通知期限限制，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会议通知可以专人送达、传真、挂号邮件或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发出，如时间紧急，可以电话通知，该通知应至少包括会议时间、地点和召开方式，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会议的说明，并在事后补送书面通知。

3、提名委员会

（1）人员组成

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和委员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

提名委员会设召集人 1 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提名委员会工作。

（2）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公司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

审核董事、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候选人；

就总经理提名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审核；

提名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和委员人选；

拟订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后备人才的培养计划；

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控股股东在无充分理由或可靠证据的情况下，应充分尊重本委员会的建议，不能提出替代性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3）议事规则

提名委员会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董事会、召集人或半数以上委员有权提议召集本委员会临时会议。

提名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三日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因特殊原因需要紧急召开会议的，可以不受前述通知期限限制，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人员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占多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和委员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应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第五条规定及时补足委员人数，补充委员的任职期限截至该委员担任董事或独立董事的任期结束。

董事会秘书负责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

（2）职责权限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

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拟订董事的履职评价办法，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其中监事的薪酬方案征询监事会意见），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

组织董事的履职评价，提出对董事薪酬分配的建议，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

根据监事会对监事的履职评价，提出对监事薪酬分配的建议，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

拟定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办法、薪酬方案，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报董事会批准，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应报股东大会批准；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董事会、召集人或半数以上委员有权提议召集委员会临时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三日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因特殊原因需要紧急召开会议的，可以不受前述通知期限限制，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成立至今，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政策，不存在有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而产生的任何侵权行为；亦不存在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针对本公司重要资产、权益和业务及可能对公司本次申请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及上市有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在工商、税务、社保、土地、环保等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资金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861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的资金往来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的内部控制

（一）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建立较为合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且这些内部控制制度基本都得到有效实施和验证，这些内控制度能够对公司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对内部控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完善以及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还将进一步健全和深化，以更好地保障公司经营运作。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层面确保公司重大决策及交易行为合法、规范、真实、有效，使各项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各个环节中得到了一贯和严格的执行，基本达到了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相关利益。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907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标准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861 号）。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若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表与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报告期初	1,000	100%	100%
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	报告期初	200	100%	100%

（二）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情况

2013 年，公司新设成立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4 年，公司收购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自报告期初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2014 年公司收购和达信息系统 100% 的股权，收购基准日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由于公司与和达信息系统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茆宇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达信息系统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合并基准日，和达信息系统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资产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负债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056,764.83	应付账款	1,127,269.55
应收账款	1,458,039.01	-	-
存货	748,996.68	净资产	3,266,991.36
固定资产	73,795.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5.13	取得的净资产	3,266,991.36

在被公司收购前，和达信息系统实际从事的业务包括系统集成和运行维护，与公司的部分业务相同，但出于对业务管理和经营策略的考虑，和达信息系统与公司在服务领域和业务侧重等方面有不同的分工。收购和达信息系统，有利于获取新的客户资源和商业机会、增强公司的独立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企业规模经济效应。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和达信息系统的业务与发行人业务相关性较高，但双方服务的客户基本不交叉、不重叠，业务侧重也有所不同，发行人收购和达信息系统是从主营业务角度出发的市场行为，有利于发挥业务协同效应并消除同业竞争。

公司与和达信息系统收购前一个会计年度末，即 2013 年末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2013 年末）	发行人	和达信息系统	占比
资产总额	225,517,266.07	9,169,520.26	4.07%
营业收入	186,202,897.48	16,011,614.90	8.60%
利润总额	39,136,676.75	454,576.99	1.16%

公司收购和达信息系统前一年，和达信息系统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占发行人相应项目的比例分比为 4.07%、8.60%及 1.16%。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均未达到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 20%。

三、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606,236.25	130,024,955.52	101,394,982.5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462,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10,652,780.61	9,085,209.16	10,094,930.33
预付款项	719,140.70	618,536.39	1,470,231.07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132,555.61	2,332,493.87	1,899,275.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3,213,393.44	1,892,888.01	7,754,299.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4,798.75	-	4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1,418,905.36	144,416,082.95	170,663,719.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30,652,590.80	32,523,252.08	34,393,913.36
固定资产	46,972,000.18	46,193,064.10	47,943,028.0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63,279.32	579,404.67	733,315.8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918.93	184,448.51	249,26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025,789.23	79,480,169.36	83,319,522.89
资产总计	230,444,694.59	223,896,252.31	253,983,241.9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271,976.31	9,737,815.13	42,581,145.26
预收款项	4,871,947.13	38,853,209.48	24,334,201.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6,541,407.33	5,837,418.18	15,123,808.9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34,981.99	1,331,330.70	885,105.0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3,720,312.76	55,759,773.49	82,924,260.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210,000.00	2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10,000.00	210,000.00
负债合计	23,720,312.76	55,969,773.49	83,134,260.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60,612,612.26	60,612,612.26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375,643.72	3,906,727.77	17,541,273.9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71,736,125.85	37,407,138.79	102,307,70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24,381.83	167,926,478.82	170,848,981.42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24,381.83	167,926,478.82	170,848,98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444,694.59	223,896,252.31	253,983,241.9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5,822,077.82	168,126,187.59	176,030,848.55
其中：营业收入	185,822,077.82	168,126,187.59	176,030,848.5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39,542,204.58	123,733,827.24	137,790,122.21
其中：营业成本	91,341,378.43	75,109,768.08	95,593,931.7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1,583,077.29	780,312.30	682,155.15
销售费用	9,771,032.34	8,712,036.14	7,759,441.56
管理费用	36,912,161.20	40,064,749.68	34,189,924.85
财务费用	-361,138.75	-650,445.44	-440,619.08
资产减值损失	295,694.07	-282,593.52	5,287.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3,212.96	670,160.29	2,103,11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43,086.20	45,062,520.64	40,343,843.29
加：营业外收入	5,406,895.15	1,939,235.94	1,899,030.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9,955.03	-	550,501.41
减：营业外支出	-	3,468.28	5,386.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468.28	5,386.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49,981.35	46,998,288.30	42,237,487.58
减：所得税费用	7,852,078.34	6,954,773.87	5,891,013.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97,903.01	40,043,514.43	36,346,473.92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1,050,252.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97,903.01	40,043,514.43	36,346,473.92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397,903.01	40,043,514.43	36,346,47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97,903.01	40,043,514.43	36,346,473.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4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4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337,198.89	192,027,451.03	184,358,054.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6,267.09	-	539,841.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6,133.12	22,150,158.54	18,069,58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399,599.10	214,177,609.57	202,967,47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692,762.58	73,717,808.65	82,701,506.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00,379.28	59,407,476.06	54,550,051.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77,360.06	16,476,219.89	13,707,36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43,860.44	28,856,002.34	24,136,00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814,362.36	178,457,506.94	175,094,9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5,236.74	35,720,102.63	27,872,553.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1,226.91	670,160.29	2,103,116.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422.00	-	819,142.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00,000.00	77,400,000.00	35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427,648.91	78,070,160.29	354,922,259.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9,555.15	1,996,497.75	1,958,00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30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00,000.00	29,400,000.00	350,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719,555.15	31,396,497.75	355,460,00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906.24	46,673,662.54	-537,741.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00	3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000,000.00	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	100,000,000.00	35,2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0,000.00	100,000,000.00	35,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000.00	-46,000,000.00	-4,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3,330.50	36,393,765.17	23,134,811.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801,525.27	92,407,760.10	69,272,948.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94,855.77	128,801,525.27	92,407,760.10

（二）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213,568.75	117,066,951.91	89,179,521.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9,687,207.53	8,257,613.91	8,675,169.26
预付款项	719,140.70	618,536.39	1,466,135.6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132,555.61	2,332,493.87	1,899,275.33
存货	3,210,487.46	1,433,763.94	7,005,303.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85,263.76	-	4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6,048,223.81	129,709,360.02	156,225,404.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266,991.36	13,266,991.36	13,266,991.36
投资性房地产	30,652,590.80	32,523,252.08	34,393,913.36
固定资产	46,944,575.60	46,137,397.92	47,866,332.5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63,279.32	579,404.67	733,315.8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787.66	173,559.09	192,392.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252,224.74	92,680,605.12	96,452,945.41
资产总计	228,300,448.55	222,389,965.14	252,678,349.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267,856.31	9,733,695.13	42,409,610.65
预收款项	4,863,613.76	38,781,753.28	24,334,201.24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6,230,017.23	5,518,302.25	14,135,399.1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25,489.77	1,321,902.48	866,087.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3,386,977.07	55,355,653.14	81,745,298.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210,000.00	2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10,000.00	210,000.00
负债合计	23,386,977.07	55,565,653.14	81,955,298.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60,612,612.26	60,612,612.26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375,643.72	3,906,727.77	17,541,273.93
未分配利润	69,925,215.50	36,304,971.97	102,181,777.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913,471.48	166,824,312.00	170,723,05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8,300,448.55	222,389,965.14	252,678,349.9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201,876.43	164,756,036.30	172,145,554.89
减：营业成本	89,796,440.47	73,329,835.27	93,789,578.74
税金及附加	1,560,568.59	751,969.33	658,196.32
销售费用	9,771,032.34	8,699,308.14	7,250,686.03
管理费用	36,431,960.33	39,556,132.78	33,382,247.62
财务费用	-331,044.72	-611,626.49	-412,366.57
资产减值损失	286,726.67	-125,554.86	-10,295.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8,674.08	606,291.14	1,733,052.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054,866.83	43,762,263.27	39,220,561.23
加：营业外收入	5,249,395.01	1,928,878.77	1,667,042.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309.06	-	323,674.24
减：营业外支出	-	3,468.28	419.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468.28	419.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304,261.84	45,687,673.76	40,887,183.97
减：所得税费用	7,615,102.36	6,620,396.06	5,528,59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89,159.48	39,067,277.70	35,358,586.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689,159.48	39,067,277.70	35,358,586.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237,202.58	188,013,207.79	179,931,688.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6,267.09	-	539,841.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5,754.88	22,052,469.82	17,716,43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149,224.55	210,065,677.61	198,187,960.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168,317.92	73,019,938.65	78,380,923.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92,693.76	57,995,033.75	52,054,04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21,340.68	15,584,394.53	12,993,15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9,425.78	28,424,881.19	23,800,79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31,778.14	175,024,248.12	167,228,92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7,446.41	35,041,429.49	30,959,03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6,775.35	606,291.14	1,733,05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	-	365,304.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00,000.00	48,000,000.00	30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460,775.35	48,606,291.14	305,098,357.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9,555.15	1,996,497.75	1,725,03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30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00,000.00	-	31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119,555.15	1,996,497.75	316,027,03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8,779.80	46,609,793.39	-10,928,68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00	3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000,000.00	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	100,000,000.00	3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0,000.00	100,000,000.00	33,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000.00	-46,000,000.00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8,666.61	35,651,222.88	18,030,35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843,521.66	80,192,298.78	62,161,939.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02,188.27	115,843,521.66	80,192,298.78

四、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收入

1、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收入的确认具体原则

(1) 软件开发

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对合同规定由公司提供质保的软件产品, 在确认收入的同时, 留取收入的 5%, 待质保期满后确认收入。

(2) 运行维护

指按期提供劳务并计价收费的技术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3) 系统集成

在商品收货验收或安装验收后, 取得客户收货或验收通知时确认收入。

(4) 工程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 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 公司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建造合同收入, 合同成本在其可确认的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 (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

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

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

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

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 3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

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服务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认定法核算。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

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

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

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

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60-120 个月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著作权	120 个月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公司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作为确认时点。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

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	调增税金及附加 2016 年度金额 581,900.64 元，调减管理费用 2016 年度金额 581,900.64 元。
(3) 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	无影响
(4)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85,263.76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85,263.76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五、主要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1%、17%	6%、17%	6%、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3%、5%	3%、5%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及按经批准免抵增值税额（生产企业）计缴	7%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15%、25%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5%	25%	25%
上海威逊威尔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二）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1）11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37号《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

知》、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母公司符合条件的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母公司2011年10月20日取得编号为GF2011310001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上海市长宁区国家税务局编号（2012）长税税率（02）014《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

母公司2014年9月4日取得编号为GF20143100023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上海市长宁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编号3101051502000959《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

六、分部信息

（一）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别）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软件开发	75,432,932.70	68,781,720.01	71,552,330.55
	系统集成	48,205,932.86	42,821,035.66	58,705,251.67
	运行维护	60,174,272.08	54,505,182.40	43,868,972.21
合计		183,813,137.64	166,107,938.07	174,126,554.43

（二）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华东	175,153,448.10	160,371,381.43	165,401,101.05
华北	7,304,990.44	4,445,825.32	6,335,133.56
华南	1,354,699.10	1,290,731.32	2,390,319.82
合计	183,813,137.64	166,107,938.07	174,126,554.43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9,955.03	-3,468.28	323,254.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0,000.00	1,610,000.00	797,5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050,252.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3,212.96	670,160.29	2,103,116.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73.03	329,235.94	6,026.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033,982.97	-
所得税影响额	-767,815.53	56,785.61	-428,975.1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366,025.49	-371,269.41	3,851,17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金额	41,031,877.52	40,414,783.84	32,495,298.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公司于 2015 年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按照股份支付会计处理确认的 303.4 万元管理费用。

未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原因
政府补助中软件企业四技服务退税列入经常性损益	1,836,267.09	-	539,841.52	与公司业务经营密切相关

八、主要资产

（一）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2,085.43
银行存款	131,452,770.34
其他货币资金	1,111,380.48
合计	132,606,236.2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货币资金 1,111,380.48 元为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应收账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182,755.79	559,137.79	10,623,618.00
1 至 2 年	32,402.90	3,240.29	29,162.61
2 至 3 年	-	-	-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472,889.41	472,889.41	-
合计	11,688,048.10	1,035,267.49	10,652,780.61

（三）预付款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9,140.70	100.00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719,140.70	100.00

（四）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439,846.64	121,992.33	2,317,854.31
1 至 2 年	1,997,716.98	199,771.70	1,797,945.28
2 至 3 年	21,508.60	6,452.58	15,056.02
3 至 4 年	2,600.00	1,300.00	1,300.00
4 至 5 年	2,000.00	1,600.00	400.00
5 年以上	51,392.00	51,392.00	-
合计	4,515,064.22	382,508.61	4,132,555.61

（五）存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145,649.02
服务成本	3,067,744.42
合计	3,213,393.44

（六）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85,263.76
预缴企业所得税	9,534.99
合计	94,798.75

（七）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	39,382,343.56	8,729,752.76	-	30,652,590.80

（八）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244,541.97	15,025,831.16	-	44,218,710.81
运输工具	2,237,541.34	1,448,706.67	-	788,834.67
电子设备	4,237,294.26	2,804,247.22	-	1,433,047.04
装修费	632,940.00	101,532.34	-	531,407.66
合计	66,352,317.57	19,380,317.39	-	46,972,000.18

（九）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累计摊销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
软件	外购	809,450.60	30,335.29	779,115.31	39-66 个月

软件著作权	外购	1,647,050.13	1,262,886.12	384,164.01	23-34 个月
合计	—	2,456,500.73	1,293,221.41	1,163,279.32	—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17,776.10	217,918.93

九、主要债项

（一）应付账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258,206.31
1 至 2 年	9,650.00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4,120.00
合计	11,271,976.31

（二）预收款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871,947.13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4,871,947.13

(三) 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	63,842,079.54	63,842,079.54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6,379,997.10	56,379,997.10	-
（2）职工福利费	-	1,400,995.76	1,400,995.76	-
（3）社会保险费	-	3,707,520.63	3,707,520.6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22,684.83	3,322,684.83	-
工伤保险费	-	65,634.80	65,634.80	-
生育保险费	-	319,201.00	319,201.00	-
（4）住房公积金	-	1,937,037.85	1,937,037.85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000.00	4,000.0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	-	412,528.20	412,528.20	-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102,002.28	7,102,002.28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	6,771,488.53	6,771,488.53	-
失业保险费	-	330,513.75	330,513.75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3、辞退福利	-	56,100.00	56,100.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71,000,181.82	71,000,181.82	-

(四) 应交税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954,068.89
增值税	2,924,265.56
个人所得税	273,755.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698.59
教育费附加	146,213.28
河道管理费	29,242.66
房产税	9,162.69
合计	6,541,407.33

（五）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职工个人承担的社保及其他	519,427.03
押金保证金	451,654.96
待付款	63,900.00
合计	1,034,981.99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51,000,000.00
资本公积	60,612,612.26	60,612,612.26	-
盈余公积	8,375,643.72	3,906,727.77	17,541,273.93
未分配利润	71,736,125.85	37,407,138.79	102,307,70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06,724,381.83	167,926,478.82	170,848,981.42
股东权益合计	206,724,381.83	167,926,478.82	170,848,981.42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5,236.74	35,720,102.63	27,872,55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906.24	46,673,662.54	-537,74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000.00	-46,000,000.00	-4,2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3,330.50	36,393,765.17	23,134,811.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801,525.27	92,407,760.10	69,272,948.3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94,855.77	128,801,525.27	92,407,760.10

十二、公司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9902322015201600 号），授信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同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公高抵字第 9902322015201700 号），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抵押物为公司自有房产，账面价值 7,904,420.69 元，该合同为上述《综合授信合同》形成担保。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111,380.48 元为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7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议案已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发行人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6.38	2.59	2.06
速动比率（倍）	6.25	2.56	1.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24%	24.99%	32.4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29%	25.00%	32.73%
每股净资产（元）	3.13	2.54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05	15.70	14.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78	15.57	13.4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61.20	5,276.59	4,772.97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19	0.54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4	0.55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56%	0.35%	0.43%

上述财务指标除特别说明外，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text{无形资产}-\text{土地使用权}-\text{采矿权})/\text{净资产}]\times 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各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	24.45%	0.69	0.69
	2015 年	29.34%	0.64	0.64
	2014 年	25.5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	22.10%	0.62	0.62
	2015 年	29.61%	0.64	0.64
	2014 年	23.5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

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十四、股份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2 月 14 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信资评报字[2015]第 58 号”《企业改制项目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15 年 1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对公司整体变更时点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公司未对该次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该次评估采用成本法，即首先估测被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扣减因各种因素所造成的贬值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其中各项资产的价值根据其具体情况，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得出。

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威士顿有限的净资产价值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9,480.93	9,578.22	97.29	1.03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326.70	1,373.71	47.01	3.54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3,423.80	4,168.12	744.32	21.74
固定资产净额	4,758.61	6,441.53	1,682.92	35.37
其中：建筑物	4,522.33	6,108.53	1,586.19	35.07
其中：设备	236.28	333.00	96.73	40.94
无形资产净额	71.94	167.35	95.41	13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4	-	-14.74	-100.00
资产合计	19,076.72	21,728.93	2,652.21	13.90
流动负债	10,894.45	10,894.45	-	-
非流动负债	21.00	21.00	-	-
负债合计	10,915.45	10,915.45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161.26	10,813.48	2,652.22	32.50

威士顿有限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3,423.8 万元，评估价值为 4,168.12 万元，增值 74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被评估房地产购买时间较早，评估基准日的房价相比购买日有较大幅度的上涨。

威士顿有限的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4,522.33 万元，评估价值为 6,108.53 万元，增值 1,586.19 万元，主要原因是被评估房地产购买时间较早，评估基准日的房价相比购买日有较大幅度的上涨。

威士顿有限的设备账面价值为 236.28 万元，评估价值为 333 万元，增值 96.73 万元，设备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被评估设备的经济适用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评估中考虑了车辆的牌照费。

威士顿有限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71.94 万元，评估价值为 167.35 万元，增值 95.41 万元，无形资产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被评估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摊余值，而评估价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十五、验资报告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及变动

1、资产总体结构与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5,141.89	65.71%	14,441.61	64.50%	17,066.37	67.19%
非流动资产	7,902.58	34.29%	7,948.02	35.50%	8,331.95	32.81%
资产合计	23,044.47	100.00%	22,389.63	100.00%	25,398.32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5,398.32 万元、22,389.63 万元及 23,044.47 万元。2015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出现一定幅度减小，主要是因为公司当年分配现金红利 10,000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 67.19%、64.50%及 65.71%，基本保持稳定，也与公司的经营特点相适应。

2、流动资产结构与变动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等构成，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3,260.62	87.58%	13,002.50	90.03%	10,139.50	59.41%
应收票据	-	-	46.20	0.32%	5.00	0.03%

应收账款	1,065.28	7.04%	908.52	6.29%	1,009.49	5.92%
预付款项	71.91	0.47%	61.85	0.43%	147.02	0.86%
其他应收款	413.26	2.73%	233.25	1.62%	189.93	1.11%
存货	321.34	2.12%	189.29	1.31%	775.43	4.54%
其他流动资产	9.48	0.06%	-	-	4,800.00	28.13%
流动资产合计	15,141.89	100.00%	14,441.61	100.00%	17,066.37	100.00%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3,260.62	13,002.50	10,139.50
其中：保函保证金	111.14	122.34	898.72
现金流量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149.49	12,880.15	9,240.78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货币资金分别为 10,139.50 万元、13,002.50 万元及 13,260.6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92%、58.07% 及 57.54%。2015 年末货币资金较上一年末增长 28.24%，主要受到经营现金流入、现金分红、股东增加资本金投入和公司赎回银行理财产品的综合影响所致。2016 年末货币资金略有增长，主要是受到经营现金流入、现金分红和购买固定资产支出的综合影响所致。公司货币资金规模较大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回款情况良好，持续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②公司在年末收款较为集中，货币资金余额较高。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与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的差异系保函保证金所致。按照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的业务惯例，客户一般要求公司开具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及质量与维修保函等保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保函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保函名称	客户名称	开具银行	保函保证金 (现金部分)
预付款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49.80
质量与维修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9.48
履约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4.90
质量与维修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61
质量与维修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86
质量与维修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27
质量与维修保函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22

公司所在行业所需固定资产的投入较低，但对经营性流动资产的保有量有较高要求，公司需按月支付工资等刚性成本，因而需要保持充足的货币资金来开展业务。公司货币资金规模较大的情况与行业特点相符合，也与公司的行业地位、经营规模和业务特征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现金或者个人账户收付经营款项的情况，也不存在开立信用证或开具承兑汇票进行结算的情况。

（2）应收票据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5 万元、46.20 万元及 0 万元，系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与商业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形成的，2015 年应收票据主要是公司客户上海电气自动化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形成的，公司已于 2016 年到期后承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票据贴现或背书的情形。

（3）应收账款

A、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65.28	908.52	1,009.49
营业收入	18,582.21	16,812.62	17,603.08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5.73%	5.40%	5.73%
应收账款增长率	17.25%	-10.00%	-11.20%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53%	-4.49%	-8.27%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09.49 万元、908.52 万元及 1,065.28 万元。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3%、5.40%及 5.73%，比例较低，也较为稳定，应收账款的规模控制较好且变动趋势与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的同行业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硕信息	29.80%	30.44%	36.65%
汉得信息	63.85%	42.03%	45.55%
鼎捷软件	18.66%	24.05%	29.79%
中软国际	46.82%	38.68%	44.10%
赢时胜	50.97%	49.50%	57.96%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37.68%	32.21%
平均值	42.02%	37.06%	41.04%
公司	5.73%	5.40%	5.73%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且低于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在长期稳定的合作中，公司的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回款速度较快，且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烟草企业与大中型银行，资信情况好，经营较稳定，结算情况良好。

B、应收账款前五名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3.13	19.09%	1 年以内	11.16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64.07	14.04%	1 年以内	8.20
上海海勃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145.64	12.46%	1 年以内	7.28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108.42	9.28%	1 年以内	5.42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91.71	7.85%	1 年以内	4.59
合计	732.98	62.72%	—	36.6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2.34	47.69%	1 年以内	24.12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131.66	13.02%	1 年以内	6.58
中国烟草总公司深圳市公司	89.96	8.89%	1 年以内	4.50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83.65	8.27%	1 年以内	4.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39	5.08%	1 年以内	2.57
合计	839.00	82.94%	—	41.9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9.85	41.57%	1 年以内	23.49
上海海勃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111.33	9.85%	1 年以内	5.57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82.81	7.33%	1 年以内	4.14
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58.44	5.17%	1 年以内	2.9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45	4.55%	1 年以内	2.57
合计	773.88	68.46%	—	38.6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前五名比较稳定，主要客户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未发生拖欠款项的情况，回款风险较小。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C、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18.28	95.68%	956.34	94.55%	1,049.22	92.82%
1 至 2 年	3.24	0.28%	-	-	-	-
2 至 3 年	-	-	-	-	15.07	1.33%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10.92	0.97%
5 年以上	47.29	4.05%	55.14	5.45%	55.14	4.88%
合计	1,168.80	100.00%	1,011.48	100.00%	1,130.35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分别达到 92.82%、94.55%及 95.68%，大部分应收账款可以在一年以内收回，应收账款的质量较高。

D、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按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进行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不大的应收款项，分析判断组合的风险，对无风险的部分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具体计提比例以及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	55.91	47.82	52.46
1 至 2 年	10%	0.32	-	-
2 至 3 年	30%	-	-	4.52
3 至 4 年	50%	-	-	-
4 至 5 年	80%	-	-	8.74
5 年以上	100%	47.29	55.14	55.14
合计	—	103.53	102.96	120.86

公司已经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足额计提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

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计提坏账准备 103.53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8.86%。

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鼎捷软件	中软国际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公司
0 至 0.5 年	5.00%	5.00%	3.00%	个别认定	5.00%	5.00%	5.00%
0.5 年至 1 年	5.00%	5.00%	10.00%	个别认定	5.00%	5.00%	5.00%
1 至 1.5 年	10.00%	50.00%	40.00%	个别认定	10.00%	20.00%	10.00%
1.5 年至 2 年	10.00%	50.00%	100.00%	个别认定	10.00%	2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100.00%	100.00%	个别认定	30.00%	5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安硕信息相同，但低于其它可比公司。公司综合考虑了应收账款账龄、客户的实力和信誉，按照当前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能够覆盖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4）预付款项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包括预付的软硬件产品采购款等。报告期内，预付款项的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91	100.00%	61.85	100.00%	112.96	76.83%
1 至 2 年	-	-	-	-	6.52	4.44%
2 至 3 年	-	-	-	-	4.19	2.85%
3 年以上	-	-	-	-	23.35	15.88%
合计	71.91	100.00%	61.85	100.00%	147.02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47.02 万元、61.85 万元及 71.91 万元，预付款项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4%、0.82%及 0.79%。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的余额较小，其变动主要是受到采购付款进度

及项目执行进度等因素的影响，2015 年预付款项减小主要是因为预付的采购款有所减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内容	金额	比例
南京南方电讯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22.39	31.14
施剑琳	待摊办公室租金	7.56	10.51
上海中山万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待摊车位费、物业费	7.24	10.07
上海泷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7.08	9.85
上海虹口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待摊办公室租金	5.28	7.34
合计	—	49.55	68.9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 IPO 中介费用、投标保证金、押金等。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3.98	12.20	242.60	12.13	89.64	4.48
1 至 2 年	199.77	19.98	2.15	0.22	112.41	11.24
2 至 3 年	2.15	0.65	0.26	0.08	0.20	0.06
3 至 4 年	0.26	0.13	0.20	0.10	2.80	1.40
4 至 5 年	0.20	0.16	2.80	2.24	10.31	8.25
5 年以上	5.14	5.14	2.34	2.34	4.72	4.72
合计	451.51	38.25	250.35	17.10	220.08	30.15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9.93

万元、233.25 万元及 413.26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25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为 8.47%。2016 年末其他应收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IPO 中介费以及支付给客户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内容	余额	比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PO 中介费用	128.00	28.3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PO 中介费用	78.68	17.43%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1.30	15.79%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IPO 中介费用	65.57	14.52%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55.04	12.19%
合计	—	398.59	88.2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和服务成本。报告期内，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14.56	4.53%	112.93	59.66%	621.09	80.10%
服务成本	306.77	95.47%	76.36	40.34%	154.34	19.90%
合计	321.34	100.00%	189.29	100.00%	775.43	100.00%

A、存货概况

库存商品主要是软硬件等外购产品；服务成本系公司运行维护业务中采购的原厂商技术支持服务。运行维护业务中，公司总体负责客户信息系统的平稳高效运行，一旦信息系统发生故障，公司需要迅速响应，并牵头组织技术人员或原厂工程师从应用软件、基础软件、服务器及网络设备等多方面综合进行故障诊断和

定位，制定系统恢复方案，安排不同专业分工的技术资源（公司技术人员或原厂工程师）排除故障。客户的信息系统中涉及部分外购的软硬件，主要包括硬件设备以及搭建基础运行环境所需要的基础软件。原厂商掌握上述外购软硬件的部分核心操作权限和技术工具，如核心的故障诊断工具、涉及高风险操作所需的厂商密码口令、数据传输接口的定制、厂商私有协议的配置等，这些核心权限并不对公司或其他运维服务提供商开放。因此，为保证这些软硬件故障能够及时排除、日常维护能够顺利进行，公司需要采购原厂商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在提供运维服务期间分期结转了原厂商的技术支持服务成本，尚未摊销的服务费在存货的“服务成本”项目中列示。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存货中“服务成本”作为存货进行核算和列示是合理的。

B、存货余额及变动分析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775.43 万元、189.29 万元及 321.3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05%、0.85%及 1.39%，占比较小。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4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是受到系统集成业务量减少和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进度的影响。2016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新签订了运行维护合同，为此采购的 IBM 原厂服务费、EMC 原厂服务等外购服务成本有所增长。由于公司按照客户需求采购相关产品和服务，不储备大量库存，因而在特定时点的存货余额会受客户需求和项目进度的影响，从而出现不规则波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不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

（7）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与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	-	4,8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8.53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0.95	-	-
合计	9.48	-	4,8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季节性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期限短、流动性好、安全性较高的银行理财产品。2015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减少是因为公司赎回了理财产品，2016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增加是受到待抵扣增值税和预缴所得税的影响。

3、非流动资产构成与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3,065.26	38.79%	3,252.33	40.92%	3,439.39	41.28%
固定资产	4,697.20	59.44%	4,619.31	58.12%	4,794.30	57.54%
无形资产	116.33	1.47%	57.94	0.73%	73.33	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9	0.28%	18.44	0.23%	24.93	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	0.03%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02.58	100.00%	7,948.02	100.00%	8,331.95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内各项非流动资产占比较为稳定，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

（1）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于 2012 年购入 1,968.1 平方米淮海西路 666 号中山万博广场的办公用房，目前，其中 984.34 平方米用于出租，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3,938.23	3,938.23	3,938.23
房屋及建筑物	3,938.23	3,938.23	3,938.23

土地使用权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872.98	685.91	498.84
房屋及建筑物	872.98	685.91	498.84
土地使用权	-	-	-
三、减值准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土地使用权	-	-	-
四、账面价值	3,065.26	3,252.33	3,439.39
房屋及建筑物	3,065.26	3,252.33	3,439.39
土地使用权	-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情况如下：

资产编号	资产名称	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点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5 号	办公楼	354.16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1 号	办公楼	277.80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5 室
沪房地长字（2015）第 009730 号	办公楼	352.38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6 室

（2）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固定资产装修费等。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构成、折旧和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6,635.23	6,150.47	5,963.15
房屋及建筑物	5,924.45	5,475.05	5,475.05
运输工具	223.75	233.91	233.91
电子设备	423.73	396.70	209.39
装修费	63.29	44.81	44.81
二、累计折旧	1,938.03	1,531.16	1,168.85
房屋及建筑物	1,502.58	1,230.07	970.00
运输工具	144.87	131.17	91.15

电子设备	280.42	162.12	102.02
装修费	10.15	7.81	5.68
三、减值准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	-	-	-
装修费	-	-	-
四、账面价值	4,697.20	4,619.31	4,794.30
房屋及建筑物	4,421.87	4,244.98	4,505.04
运输工具	78.88	102.73	142.75
电子设备	143.30	234.59	107.37
装修费	53.14	37.01	39.14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794.30 万元、4,619.31 万元及 4,697.2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88%、20.63% 及 20.38%。2014 年至 2015 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主要系正常折旧所致，2016 年，公司为拓展业务，在南京市新购置了办公用房，计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含契税）为 449.41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构成情况如下：

资产编号	资产名称	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点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5 号	办公楼	280.43	四平路 773 号 209 室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50 号	办公楼	203.98	四平路 773 号 210 室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9 号	办公楼	215.02	四平路 773 号 211 室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8 号	办公楼	119.09	四平路 773 号 812 室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7 号	办公楼	180.67	四平路 773 号 813 室
沪房地虹字（2015）第 006346 号	办公楼	111.77	四平路 773 号 817 室

沪房地长字（2015）第009734号	办公楼	277.31	淮海西路666号1302室
沪房地长字（2015）第009733号	办公楼	352.58	淮海西路666号1303室
沪房地长字（2015）第009732号	办公楼	353.87	淮海西路666号1304室
苏（2016）宁雨第0010285号	商务金融用地 / 办公	20.53/267.31	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9号4幢710室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固定资产质量良好，不存在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外购的软件和软件著作权，主要包括2008年从新世纪太平洋软件（北京）有限公司受让的17项软件著作权以及外购的财务软件等管理类软件。报告期内，无形资产的构成、折旧和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245.65	168.93	167.35
软件	80.95	4.23	2.65
软件著作权	164.71	164.71	164.71
二、累计摊销	129.32	110.99	94.02
软件	3.03	1.17	0.67
软件著作权	126.29	109.82	93.35
三、减值准备	-	-	-
软件	-	-	-
软件著作权	-	-	-
四、账面价值	116.33	57.94	73.33
软件	77.91	3.05	1.97
软件著作权	38.42	54.89	71.36

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73.33万元、

57.94 万元及 116.3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9%、0.26%及 0.50%，2015 年末无形资产减少系正常摊销所致，2016 年末无形资产增加是因为公司购买了一批自用办公软件。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坏账准备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而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小。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1.78	21.79	120.06	18.44	151.01	24.93

（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 2 万元系预付车位购置款。

（二）负债结构及变动

1、负债总体结构与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总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1,127.20	47.52%	973.78	17.40%	4,258.11	51.22%
预收款项	487.19	20.54%	3,885.32	69.42%	2,433.42	29.27%
应交税费	654.14	27.58%	583.74	10.43%	1,512.38	18.19%
其他应付款	103.50	4.36%	133.13	2.38%	88.51	1.06%

流动负债合计	2,372.03	100.00%	5,575.98	99.62%	8,292.43	99.75%
递延收益	-	-	21.00	0.38%	21.00	0.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1.00	0.38%	21.00	0.25%
负债总计	2,372.03	100.00%	5,596.98	100.00%	8,313.43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75%、99.62%及 100.00%，公司的负债结构呈现流动负债比例较高、非流动负债比例较低的特点，符合行业特点，也与公司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情况相匹配。

2、主要负债分析

（1）应付账款

A、应付账款趋势分析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采购软硬件产品及相关服务产生的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127.20	973.78	4,258.11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258.11 万元、973.78 万元及 1,127.20 万元，应付账款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4.54%、12.96%及 12.34%。

应付账款主要是外购软硬件以及相关服务形成的，报告期各期的余额变动主要受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和项目实施进度的影响。

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承接了上海容灾中心测试中心平台搭建及容灾扩容项目、信息系统灾备中心项目及卷烟厂三项计划等大型系统集成项目，为此采购的小型机、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等软硬件较多，应付账款的规模也相应较大。2015 年，系统集成业务规模较上一年下降 24.78%，同时，随着国家政策的要求以及产品需求的变化，客户提高对国产品牌的采购力度，降低进口品牌的使用量，使得公司对不同供应商的采购额随之变化，不同供应商之间信用政策的差异也对应付账款的变化造成一定影响。2016 年，公司业务规模较 2015 年略有增长，

而业务结构与 2015 年类似，应付账款略有增长，其变动趋势与业务规模的变动趋势一致。

B、应付账款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5.82	99.88%	973.37	99.96%	3,542.43	83.19%
1 至 2 年	0.97	0.09%	-	-	701.02	16.46%
2 至 3 年	-	-	-	-	14.25	0.33%
3 年以上	0.41	0.04%	0.41	0.04%	0.41	0.01%
合计	1,127.20	100.00%	973.78	100.00%	4,258.11	100.00%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分别为 83.19%、99.96%及 99.88%，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供应商货款的情况。

C、应付账款前五名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比例	账龄
上海通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29.70	20.10%	1 年以内
上海联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4	17.72%	1 年以内
上海德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2.86	12.50%	1 年以内
西门子工厂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41.51	12.38%	1 年以内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7.43	6.78%	1 年以内
合计	793.93	70.43%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预收款项

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系软件开发及运行维护业务的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487.19	3,885.32	2,433.42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的预收款项分别为 2,433.42 万元、3,885.32 万元及 487.1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82%、23.11%及 2.62%。预收款项余额的波动主要是项目执行进度与收款进度的差异形成的。

2014 年末的预收款项余额较高，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和 2014 年承接了多个规模较大的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项目，软件开发项目按照约定收取合同金额 10%-30%的预付款，系统集成项目由于尚未验收而未确认收入，因此收到的货款体现在预收款项中。项目实施进度与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并不一定匹配，通常情况下，合同签订后的前期实施阶段收到的货款会形成预收款项。

2015 年，公司于年末承接了上烟集团三网协同应用--移动管理平台及应用项目、上烟集团烟草行业设备管理信息系统配套改造项目、上烟集团领导驾驶舱系统建设项目等大金额项目，收到客户支付的预付款也比较多。

2016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的余额较 2015 年末大幅减小，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要客户普遍采用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半年进行项目预算审批，下半年开始项目的招投标。因此，公司通常在下半年签订合同较多，收到的合同预付款也较多，形成金额较大的预收款项。但是，预收款项也会受到客户当年信息化建设整体安排和合同签订时间的影响而波动。2016 年，由于部分项目启动较晚，相应合同延后至 2017 年签署并收到预付款，因而 2016 年末的预收款项余额较低。公司 2017 年 1 季度新签合同 5,488.50 万元，收到货款 3,053.07 万元；2016 年 1 季度签订合同金额 1,582.30 万元，收到货款 1,236.11 万元，2017 年 1 季度签订的合同数量和合同金额远高于历史同期数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预收款项	比例	账龄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7.89	96.04%	1 年以内
兴业数字金融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6.00	3.28%	1 年以内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47	0.51%	1 年以内
民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0.83	0.17%	1 年以内
合计	487.19	100.0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大额预收款项，预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95.41	494.96	607.49
增值税	292.43	52.82	228.91
个人所得税	27.38	27.40	643.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7	3.80	15.76
教育费附加	14.62	2.72	11.25
河道管理费	2.92	0.54	2.25
房产税	0.92	-	-
营业税	-	1.51	3.48
合计	654.14	583.74	1,512.38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的应交税费分别为 1,512.38 万元、583.74 万元及 654.14 万元。公司按月缴纳增值税，按季度计提企业所得税，因此年底的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2014 年末应交个人所得税余额较大的原因系分配现金股利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产生的。2015 年末应交增值税较上两年减少的原因是 2015 年 12 月的应交增值税业务量同比较小。2016 年末应交税费较上一年略有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12 月的应交增值税业务量较上一年同期增长，同时，随着“营改增”的深入，应客户要求，软件开发业务也需要开具 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往通常申请免征增值税），因此增值税的

税负增加。2016 年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主要是因为预缴所得税报税系统的计算方式有调整，使得 2016 年前三季度预缴的所得税较多，第四季度计提金额相应减少。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职工个人承担的社保	47.00	37.33	32.54
押金保证金	45.17	45.18	44.95
待付款	6.39	46.63	10.76
其他	4.94	4.00	0.26
合计	103.50	133.13	88.51

押金保证金系公司对外出租房屋收取的押金，待付款系公司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房屋租金以及尚未支付的 IPO 中介费用。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88.51 万元、133.13 万元及 103.50 万元，2015 年其他应付款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应付中介费用有所增加；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6%、2.38%及 4.36%，占比上升主要是由于负债总额降低所致。

（5）递延收益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研计划项目课题任务书进行公司整体层面研发中心的建设以及后续重大科研项目的补助 21 万元。该项目于 2016 年 6 月取得主管部门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的验收，结转营业外收入，因此，递延收益的期末余额为 0。

（三）所有者权益结构与变动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6,600.00	6,600.00	5,100.00
资本公积	6,061.26	6,061.26	-
盈余公积	837.56	390.67	1,754.13
未分配利润	7,173.61	3,740.71	10,230.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2.44	16,792.65	17,084.90

（1）实收资本（股本）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股本）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投资者投入	3,900.00	3,900.00	-
资本溢价--改制折股	2,161.26	2,161.26	-
合计	6,061.26	6,061.26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资本溢价的构成为：①2015 年 1 月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时，以净资产折股导致资本公积中资本溢价增加 2,161.26 万元；②2015 年 6 月，磐石金池、锦绣祥和、晋星投资、嘉迈投资向公司投入资本金 4,500 万元，其中 600 万元进入股本，其余 3,900 万元的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期初	390.67	1,754.13	1,404.04
加：当年提取	446.89	390.67	353.59
减：当年减少	-	1,754.13	3.50

法定盈余公积-期末	837.56	390.67	1,754.13

公司按照 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014 年因为合并同一控制下的和达信息系统，在合并日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实际支付的转让价款之间的差额 3.50 万元，调整留存收益，减少盈余公积。2015 年 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转增股本使得当期法定盈余公积减少 1,754.1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740.71	10,230.77	10,596.41
加：本期净利润	4,539.79	4,004.35	3,634.65
加：其他转入	-	-	-126.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6.89	390.67	353.59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660.00	10,000.00	3,520.00
减：改制折股	-	103.74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73.61	3,740.71	10,230.77

其他转入项目 2014 年度发生额-126.70 万元系公司 2014 年度通过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式合并了和达信息系统，被合并子公司在合并日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调整留存收益，减少未分配利润。

（四）偿债能力分析

1、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6 年末	2015 年度 /2015 年末	2014 年度 /2014 年末
流动比率	6.38	2.59	2.06
速动比率	6.25	2.56	1.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24%	24.99%	32.4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961.20	5,276.59	4,772.97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上述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06、2.59 及 6.38，速动比率分比为 1.96、2.56 及 6.25。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在报告期内逐年上升，主要是在股东增加现金投资的同时，公司偿还了主要应付款项，使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的净增长超过流动负债的净增长。2016 年末，公司流动比例和速动比率较 2015 年末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预收款项减少导致流动负债降低，预收款项变动的原因参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结构及变动”之“2、主要负债分析”中对“预收款项”的分析描述。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32.43%、24.99%及 10.24%，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良好。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持续降低，主要是因为预收款项和应付账款减少导致流动负债降低，预收款项和应付账款变动的原因参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结构及变动”之“2、主要负债分析”中对“预收款项”和“应付账款”的分析描述。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4,772.97 万元、5,276.59 万元及 5,961.20 万元，公司偿债能力良好、盈利能力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无有息负债。

2、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照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	安硕信息	2.73	5.20	6.58
	汉得信息	3.69	4.40	10.52
	鼎捷软件	1.62	2.41	3.81
	中软国际	2.02	1.71	1.54
	赢时胜	15.79	9.70	13.87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2.28	1.93
	平均值	5.17	4.29	6.38
	公司	6.38	2.59	2.06
速动比率	安硕信息	2.18	4.43	5.80
	汉得信息	3.69	4.39	10.51
	鼎捷软件	1.61	2.39	3.79
	中软国际	2.01	1.70	1.53
	赢时胜	15.76	9.70	13.87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1.85	1.36
	平均值	5.05	4.08	6.14
	公司	6.25	2.56	1.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安硕信息	27.82%	14.31%	12.75%
	汉得信息	22.55%	17.71%	9.06%
	鼎捷软件	9.74%	5.65%	4.99%
	中软国际	11.54%	25.42%	43.31%
	赢时胜	4.23%	9.31%	7.70%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33.09%	40.23%
	平均值	15.17%	17.58%	19.67%
	公司	10.24%	24.99%	32.43%

资料来源：相关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与定期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而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较高，其主要原因是：（1）公司购置有办公用房等固定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比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高；（2）公司通常在年末的收款较为集中，没有达到收入确认标准的收款形成金额较大的预收款项，因此年

末流动负债的余额较高。虽然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的偿债能力指标异于可比公司的同期指标，但考虑到公司的经营环境、资产流动性和负债的性质，公司并无较大的偿债压力，偿债风险较小。2016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两年上升而资产负债率（母公司）降低，主要是因为预收款项降低，预收款项波动的具体原因参见本节之“（二）负债结构与变动”之“2、主要负债分析”中关于预收款项的分析。

（五）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05	15.70	14.70
存货周转率	35.78	15.57	13.47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对照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财务指标	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安硕信息	3.52	3.24	2.61
	汉得信息	1.77	2.06	2.20
	鼎捷软件	2.64	2.38	2.55
	中软国际	2.47	2.43	2.37
	赢时胜	2.15	1.94	1.75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2.55	3.29
	平均值	2.51	2.43	2.46
	公司	17.05	15.70	14.70
存货周转率	安硕信息	3.12	2.94	2.60
	汉得信息	1,086.20	694.48	667.22
	鼎捷软件	22.89	22.61	25.44
	中软国际	186.40	115.85	118.75
	赢时胜	51.34	-	-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2.32	1.86
	平均值	269.99	139.70	135.98
	公司	35.78	15.57	13.47

资料来源：相关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与定期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70、15.70 及 17.05，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且较为稳定。

从横向比较可以看出，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与主要客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的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均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因此回款及时，应收账款占用资金额较低，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2、存货周转率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47、15.57 及 35.78，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外购第三方软硬件及原厂商技术支持服务，由于公司是按客户需求进行采购，因而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但存货周转率会受各年度项目特性和实施进度的影响而波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安硕信息及中科信息的会计核算方式与公司不同，其存货中包括未结转项目成本，导致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汉得信息的存货主要是代理销售的软硬件产品，存货留存时间短，周转速度快，而公司通过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形成的系统集成业务不仅仅提供软硬件产品的购销，而且还需对购买的软硬件产品进行集成，导致存货周转速度低于汉得信息。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总体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8,582.21	10.53%	16,812.62	-4.49%	17,603.08	-
营业成本	9,134.14	21.61%	7,510.98	-21.43%	9,559.39	-
营业利润	4,784.31	6.17%	4,506.25	11.70%	4,034.38	-
利润总额	5,325.00	13.30%	4,699.83	11.27%	4,223.75	-
净利润	4,539.79	13.37%	4,004.35	10.17%	3,634.6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03.19	1.53%	4,041.48	24.37%	3,249.53	-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7,603.08 万元、16,812.62 万元及 18,582.21 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 3,634.65 万元、4,004.35 万元及 4,539.79 万元，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均较为稳定。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

1、营业收入总体结构与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381.31	98.92%	16,610.79	98.80%	17,412.66	98.92%
其他业务收入	200.89	1.08%	201.82	1.20%	190.43	1.08%
合计	18,582.21	100.00%	16,812.62	100.00%	17,603.08	100.00%

作为一家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信息化产品和服务，按照涉及的业务类型，可以细分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其中，软件开发是指依据客户的信息化需求，利用公司现有的解决方案进行符合客户行业特性和企业特征的开发，或者在公司的技术架构之下进行满足客户特定需求的开发，以交付满足客户需求的应用软件产品为目标。系统集成是指依据客户方的实际建设需求，公司通过自身掌握和了解的软硬件系统产品的知识，在市场上选定特定的软硬件产品，进行综合的统筹设计，使得不同的单个产品形成一个相互关联的统一系统，并能够协同的进行工作，以达到满足客户需求的系统性工作。运

行维护是指受客户方委托，在硬件、网络与系统平台方面，提供设备与平台运行监管、补丁升级、性能监控、故障诊断与修复和日常检查等服务，以保障平台正常运行。其他业务主要是对外出租自有办公楼。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98%，主营业务突出。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7,603.08 万元、16,812.62 万元及 18,582.2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有所增长，主要是高附加值的软件开发和运行维护业务的收入保持增长，详情参见本小节之“2、营业收入构成”部分的分析

公司业务稳步发展的主要原因是：

（1）公司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近年来，国务院及发改委、工信部等有关部门加大了产业支持力度，颁布了一系列鼓励产业发展的重要政策性文件，如《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中国制造 2025》等，扶持政策的实施和标准的执行从投融资、税收、技术、人才等诸多方面有效地促进我国软件企业尽快发展壮大并形成产业规模。公司亦为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享受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

此外，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和信息化建设的深入，各行业对于信息化、智能化的需求越来越高。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制造业和金融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长期服务于烟草和银行客户。近年来烟草行业的信息化建设增长较快，智能制造是烟草行业信息化建设中占比最大、发展最快的领域，数采系统、智能监测系统、ERP、MES 等信息系统在烟草行业领域已经有了较为广泛的应用。据计世资讯数据显示，2013 年，烟草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达到 52.5 亿元，在“卷烟上水平”、“数字烟草”等相关政策促进下，未来烟草行业在农、工、商等领域信息化将保持持续投入，预计到 2018 年，烟草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将达到 73 亿元。对于金融行业，国家政策提出必须加大金融信息化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提高信息化建设投入产出效率，支持金融业发展所急需的金融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对基础性标准制定、系统软件、关键应用软件等的投入比例。公司正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和政策环境。

（2）公司拥有较强的业务能力

经过十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公司逐渐成长为提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现代企业资源与综合管理解决方案、数据挖掘分析和大数据应用、金融行业 IT 治理解决方案、金融数据应用服务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通过多年的专注经营逐渐形成了自身的竞争优势，并在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过程中，巩固了自身的行业地位。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烟草企业和大中型银行，此类客户对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稳定性、可靠性、复杂性、整合度、大容量等方面有极高的要求，除了要求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具备丰富的行业软件开发经验和团队管理能力，还要求其能够熟悉项目开发规范，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熟悉烟草行业和金融行业企业的运作和管理，对上述行业信息化建设的发展有着比较深刻的认识和理解，能够分析客户的现有问题和潜在需求，并以此为基础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使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可以高度契合客户的使用需求。在与主要客户的长期合作中，公司的专业水平及交付质量均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同。

（3）现有客户形成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拥有了较稳定的客户基础，形成了稳定的收入来源与未来业务发展的基石。

公司主要服务于烟草企业和大中型银行等优质客户，客户资源具备质量高、信任度高、稳定性强的特征。烟草企业和银行的信息化建设起步较早，需求较大，一般具有持续时间长、分次持续实施、整体投入逐次增加等特点。如果首次业务合作质量高、效果好，则可以为公司提供持续且稳定的收入。凭借优质的服务以及良好的合作经历，公司开发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已涵盖客户日常运营的各个方面，在其经营管理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由于信息系统的替换成本和替换风险较高，因而客户粘性较高，而且系统的运行需要供应商提供持续的运维保障和升级换代等工作，这为公司带来了比较稳定的运行维护收入及再次开发收入。持续稳定的后续业务开发主要来源于以下三种方式：

A、公司将新技术和新概念引入到现有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中，对现有系统

进行优化升级，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B、客户在使用公司为其开发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之后，由于业务模式、自身需求和监管要求的变化，需要对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进行调整和完善，进而衍生出高级版本。

C、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实施后，为能正常、高效的使用信息系统，客户需要供应商提供持续的年度运行维护服务，运行维护是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一个稳定的收入来源。

依托扎实的客户基础、较强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公司向烟草行业上下游、银行业细分市场及其他制造型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市场拓展的前景较为广阔。

2、营业收入构成

（1）按业务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软件开发	7,543.29	40.59%	6,878.17	40.91%	7,155.23	40.65%
	系统集成	4,820.59	25.94%	4,282.10	25.47%	5,870.53	33.35%
	运行维护	6,017.43	32.38%	5,450.52	32.42%	4,386.90	24.92%
房屋租赁		200.89	1.08%	201.82	1.20%	190.43	1.08%
合计		18,582.21	100.00%	16,812.62	100.00%	17,603.08	100.00%

软件开发业务是公司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中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其次是运行维护与系统集成业务。报告期内，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和运行维护业务收入占比持续增长，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占比有所下降，主要跟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有关。公司在分析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提供一整套涵盖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以及后续运行维护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根据客户需求和信息化建设阶段的差异，公司的业务结构在不同时期有所变化。此外，随着开发实力的增强，公司也逐渐将业务重心调

整到附加值高的软件开发和运行维护业务中。

A、软件开发业务收入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分别为 7,155.23 万元、6,878.17 万元及 7,543.29 万元，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65%、40.91%及 40.59%。

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的软件开发业务发展较为平稳，是公司收入的最主要来源，主要原因包括：

近年来，烟草行业和金融行业信息化建设的步伐日益加快，相关企业对智能制造、大数据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公司提供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可以涵盖烟草生产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各个业务环节，与工业 4.0 的发展方向契合，让公司在新一轮的信息化建设中占得先机，良好的市场机遇和支持政策也助力公司软件开发业务实现了稳定增长。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项目经验、较强的开发实力及良好的产品交付质量，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利用已经积累的市场经验及成熟平台，在原有客户的基础上，加大市场拓展的深度和广度。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已有的客户资源发展新客户，成功开拓了新客户以及新的业务领域，实现了业务的可持续增长。

公司历来重视客户的满意度，积极维护和发展与现有客户之间的关系，积极参与现有客户的技术更新项目，现有客户的稳定需求是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稳定的重要原因，也为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B、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分别为 5,870.53 万元、4,282.10 万元及 4,820.5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35%、25.47%及 25.94%，占比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系统集成收入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①近年来，国家对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重点行业采购的进口软硬件制定了更加严格的准入制度，公司的主要客户减少了进口软硬件的采购，代之以联想、华三等国内厂商的软硬件产

品，由于国产软硬件的单价较进口的同类型产品的单价低，导致收入有所降低；②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实施了中国烟草总公司信息系统上海容灾中心测试中心平台搭建及容灾扩容项目、上烟集团信息系统灾备中心项目及卷烟厂三项计划等大型系统集成项目，集成业务进入一个高峰期，随着上述大型项目逐渐完工，2014 年以后，集成业务主要以规模较小但集成要求更高的项目为主，虽然收入下降，但毛利率有所提高。

公司的集成业务主要包括三种细分类型：第三方软硬件购销；综合系统集成服务；与系统集成相关的工程服务。报告期内，随着客户信息系统建设的需求变化，综合系统集成服务的收入占比提高，第三方软硬件购销的收入占比下降，工程收入占比一直较小。报告期内，虽然系统集成的收入有所下降，但盈利水平有所提高。

C、运行维护业务收入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运行维护业务收入分别为 4,386.90 万元、5,450.52 万元及 6,017.43 万元，运行维护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92%、32.42%及 32.38%，占比有所提高。运行维护主要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针对自行开发的软件及外购配套软硬件的监控、升级、维修等服务，随着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业务开展的深入以及信息化解决方案交付量的增长，客户对运行维护业务的需求增大，相应地，公司的运行维护收入保持了持续的增长态势。

D、房屋租赁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将自有的上海市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淮海西路 666 号 1305 室及淮海西路 666 号 1306 室分别租赁给北京迪爱慈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及云巅（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租赁收入分别为 190.43 万元、201.82 万元及 200.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8%、1.20%及 1.08%，占比很低，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人	房产地址	出租面积	租赁期限	租金
北京迪爱慈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	304.62	2012.9.20-2014.9.19	5.55 万元/月
			2014.9.20-2017.9.19	6.48 万元/月
云巅（上海）网络科技	淮海西路 666 号	531.10	2012.9.21-2014.9.20	9.6925 万元/月

有限公司	1305、1306 室		2014.9.21-2016.9.20	10.1772 万元/月
			2016.9.21-2017.2.20	11.1949 万元/月
杭州探索文化传媒有 限公司	淮海西路 666 号 1305、1306 室	531.10	2017.3.15-2019.3.14	12.1157 万元/月

注：淮海西路 666 号 1301 室、1305 室和 1306 室房产证面积与出租面积的差异为地下车库车位面积。

(3) 营业收入按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	17,716.24	95.34%	16,238.96	96.59%	16,730.54	95.04%
华北	730.50	3.93%	444.58	2.64%	633.51	3.60%
华南	135.47	0.73%	129.07	0.77%	239.03	1.36%
合计	18,582.21	100.00%	16,812.61	100.00%	17,603.08	100.00%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区域，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华东区域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5.04%、96.59%及 95.34%，主要是因为：①公司总部位于上海，业务范围主要以上海为中心，覆盖华东地区较多，同时也在天津、深圳、北京等地开展业务；②华东地区的制造业和金融业较为发达，信息化建设水平较高，对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需求量较大。

3、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变动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烟草企业及大中型银行，通常采用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半年进行项目预算审批，下半年进行集中组织招投标、签合同和付款，订单高峰通常出现在下半年。公司业务较多集中在下半年，相应地，公司的收入、利润及销售回款上半年占比全年较少，下半年占比较多。因公司员工工资和期间费用等主要支出的发生时间相对均衡，但上半年收入占比全年相对较少，公司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的盈利指标一般要低于下半年，公司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特征。

4、主要客户情况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按同一控制口径统计）收入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之“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致力于为制造业和金融业大客户提供全面、高质、持续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因而对公司技术实力和资源调配能力有很高的要求，单个项目需要投入的人力和物力较多，受自身产能服务规模发展速度的限制，公司在前期业务拓展阶段选择了精细化和专业化的经营策略，有选择性地开展业务，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在某些特定的行业领域，为特定的优质客户提供深入的、全面的高质服务，并侧重于满足和发掘特定客户的现有需求和衍生需求。该经营策略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来源和优质的客户资源，并在行业内取得了较好的口碑和客户满意度，但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较高的客户集中度。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8,947.07	97.95%	7,323.91	97.51%	9,372.33	98.04%
其他业务成本	187.07	2.05%	187.07	2.49%	187.07	1.96%
合计	9,134.14	100.00%	7,510.98	100.00%	9,559.39	100.00%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占比为 98.04%、97.51% 及 97.95%，其他业务成本是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 息 系 统 解 决 方 案	软件开发	3,154.80	34.54%	2,416.30	32.17%	3,142.38	32.87%
	系统集成	3,527.60	38.62%	3,068.30	40.85%	4,688.46	49.05%
	运行维护	2,264.67	24.79%	1,839.31	24.49%	1,541.49	16.13%
房屋租赁		187.07	2.05%	187.07	2.49%	187.07	1.96%
合 计		9,134.14	100.00%	7,510.98	100.00%	9,559.39	100.00%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9,559.39 万元、7,510.98 万元及 9,134.14 万元，营业成本的变动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变动基本匹配。

（三）毛利构成及变动

1、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 息 系 统 解 决 方 案	软件开发	4,388.49	46.45%	4,461.87	47.97%	4,012.85	49.89%
	系统集成	1,292.99	13.69%	1,213.81	13.05%	1,182.07	14.70%
	运行维护	3,752.76	39.72%	3,611.21	38.82%	2,845.41	35.37%
房屋租赁		13.83	0.15%	14.76	0.16%	3.36	0.04%
合 计		9,448.07	100.00%	9,301.64	100.00%	8,043.69	100.00%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软件开发业务实现的毛利额分别 4,012.85 万元、4,461.87 万元及 4,388.49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89%、47.97% 及 46.45%，占比较高，是公司利润的最主要来源。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系统集成业务所产生的毛利额分别为 1,182.07 万元、1,213.81 万元及 1,292.99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70%、13.05% 及 13.69%，占比较为稳定。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运行维护业务实现的毛利额增长较快，

分别为 2,845.41 万元、3,611.21 万元及 3,752.76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37%、38.82%及 39.72%，占比稳步提升，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

2、毛利率分析

公司几项业务相比而言，软件开发业务及运行维护业务的毛利率较高，系统集成业务和租赁业务的毛利率较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会随收入结构的变化而变动，同时，各业务本身的毛利率变化也会引起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类型的毛利率及毛利贡献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贡献率
软件开发	40.59%	58.18%	23.62%	40.91%	64.87%	26.54%	40.65%	56.08%	22.80%
系统集成	25.94%	26.82%	6.96%	25.47%	28.35%	7.22%	33.35%	20.14%	6.72%
运行维护	32.38%	62.36%	20.20%	32.42%	66.25%	21.48%	24.92%	64.86%	16.16%
房屋租赁	1.08%	6.88%	0.07%	1.20%	7.31%	0.09%	1.08%	1.77%	0.02%
综合毛利率	50.84%			55.33%			45.69%		

注：贡献率=该项业务毛利率*收入贡献率（该项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软件开发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最大，其次是运行维护业务，其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逐年增加，系统集成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有所降低，房屋租赁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低。

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较高的软件开发业务和运行维护业务合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57%、73.33%及 72.93%，随着公司业务深度挖掘能力的增强和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公司高附加值的业务占比不断上升，进而带动了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的提升。

2015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14 年上升 9.6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软件开发业务和运行维护业务的收入占比进一步上升，同时，单项业务的毛利率提高也促进了综合毛利率的上升。2016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下降 4.49 个百分点，主要

原因是各单项业务的毛利率有所降低所致。

(1) 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软件开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56.08%、64.87%及58.18%，软件开发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为22.80%、26.54%及23.62%。影响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因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软件开发收入	7,543.29	9.67%	6,878.17	-3.87%	7,155.23	-
软件开发成本	3,154.80	30.56%	2,416.30	-23.11%	3,142.38	-
其中：人工	2,635.22	37.22%	1,920.38	-9.05%	2,111.46	-
外购服务及其它	519.58	4.77%	495.92	-51.90%	1,030.92	-

软件开发收入与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量化分析如下：

影响因素分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变动的的影响	3.10%	-1.77%	-
成本-人工变动的的影响	-9.48%	2.78%	-
成本-外购服务、外包劳务及其它变动的的影响	-0.31%	7.78%	-
毛利率变动	-6.69%	8.79%	-

A、2015 年度相较 2014 年度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5 年软件开发收入与 2014 年基本持平，2015 年软件开发成本较 2014 年下降 726.08 万元，下降 23.11%，主要系外购服务成本和人工成本下降。公司近年来逐步加大了通用软件模块的研发和使用，技术人员在实施新的软件开发项目时可以直接调取并加载已开发完成的通用模块，有效提高了当年部分项目的复用度，降低了开发时间和成本。收入与人工及服务成本的比例也从 2014 年的 2.28 提高到 2015 年的 2.87，因此，毛利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

B、2016 年度相较 2015 年度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6 年软件开发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665.12 万元，增长率为 9.67%，主要原因是公司承接的上烟集团三网协同应用--移动管理平台及应用、上烟集团精益管控系统（一期）、2016 年度交通银行审计及 ODSS 等系统延续性开发等项目贡献的收入较多，公司还新拓展了洋山四期码头监控软件开发、江苏中烟生产管控平台一期等新项目，因此收入有所增长。2016 年软件开发成本较 2015 年上升 738.50 万元，上升 30.56%，主要是因为公司提高了技术人员整体薪酬水平，也根据项目拓展情况新招聘了一些技术人员，相比 2015 年，软件开发业务的人工成本上涨 37.22%，增幅高于对应收入的增长幅度 9.67%，从而导致毛利率有所降低。

（2）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14%、28.35% 及 26.82%，系统集成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为 6.72%、7.22% 及 6.96%。影响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因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系统集成收入	4,820.59	12.58%	4,282.10	-27.06%	5,870.53	-
系统集成成本	3,527.60	14.97%	3,068.30	-34.56%	4,688.46	-
其中：原材料	3,476.75	17.19%	2,966.76	-36.25%	4,653.97	-
外购服务及人工	50.85	-49.92%	101.54	194.45%	34.48	-

系统集成收入与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影响因素分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变动的的影响	8.00%	-29.63%	-
成本-原材料变动的影响	-10.58%	39.40%	-
成本-劳务外包及人工变动的影响	1.05%	-1.57%	-
毛利率变动	-1.53%	8.20%	-

A、2015 年度相较 2014 年度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5 年系统集成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1,588.42 万元，减少 27.06%，主要是因为随着上烟集团信息系统灾备中心项目、上烟集团 2014 年度计算机设备采购合同等大金额的系统集成项目实施完成，集成业务规模逐渐降低。2015 年系统集成成本较 2014 年减少 1,620.16 万元，减少 34.56%，成本的降低幅度大于收入的降低幅度，因此毛利率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①随着客户信息化建设需求和周期的变化，系统集成业务中的第三方软硬件购销业务占比下降，综合系统集成占比提高，比如公司实施了 Oracle 企业资源管理框架软件集成服务、储运公司智能叉车系统建设项目等多个附加值较高的综合集成项目；②随着公司行业地位的逐渐提升，相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有所增强，加之国内厂商为抢占重点客户与重点市场，给予的折扣力度较大，因而采购成本有所降低。

B、2016 年度相较 2015 年度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6 年系统集成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538.49 万元，增长幅度为 12.58%，主要是因为承接了上烟集团 2016 年度服务器设备采购（第二批）采购合同、上烟集团容灾升级项目硬件采购、高扬烟草自营产销生产经营决策管理系统部署等新项目。2016 年系统集成成本较 2015 年增长 459.31 万元，增长幅度为 14.97%，与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略高于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是由于发行人承接的上烟集团 2016 年度服务器设备采购、上烟集团 2016 年度本级软件采购、2016 卷烟厂计算机设备采购等第三方软硬件购销业务金额较大，该类合同由于提供的附加服务较少，因而毛利率较低。

(3) 运行维护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运行维护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64.86%、66.25% 及 62.36%，运行维护业务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为 16.16%、21.48% 及 20.20%。影响公司运行维护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因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运行维护收入	6,017.43	10.40%	5,450.52	24.25%	4,386.90	-

运行维护成本	2,264.67	23.13%	1,839.31	19.32%	1,541.49	-
其中：人工	1,409.11	28.23%	1,098.89	28.68%	853.98	-
外购服务及其他	855.56	15.55%	740.43	7.70%	687.50	-

运行维护收入与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影响因素分析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变动的的影响	3.18%	6.86%	-
成本-人工成本变动的的影响	-5.16%	-4.49%	-
成本-外购服务及其他变动的的影响	-1.91%	-0.97%	-
毛利率变动	-3.89%	1.40%	-

A、2015 年度相较 2014 年度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5 年运行维护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1,063.62 万元，增长幅度为 24.25%，主要原因是公司承接的交通银行应用运维管理平台系统及应用系统保障性运维、上烟集团 2015 年信息化 MES 系统运维服务、上烟集团 2015 年度应用系统保障性运维合同等项目带来的收入增长。2015 年运行维护成本较 2014 年上升 297.83 万元，上升幅度为 19.32%，主要系人工成本上升 28.68%，与收入的增长幅度基本持平。

B、2016 年度相较 2015 年度毛利率波动原因

2016 年运行维护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566.91 万元，增长幅度为 10.40%，主要是因为公司承接了上烟集团企业内部门户系统运维服务、交通银行 2016 年度应用运维管理平台系统及资产托管部业务应用系统等金额较大的运行维护项目。2016 年运行维护成本较 2015 年上升 425.36 万元，上升幅度为 23.13%，超过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系公司提高了技术人员的整体薪酬水平，也根据业务需求新招聘了一些技术人员。由于人工成本的增幅较大，因而毛利率有所降低。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同业务的毛利率水平波动具有合理性。

(4)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水平比较

公司选取安硕信息、汉得信息、鼎捷软件、中软国际、赢时胜及中科信息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综合考虑业务相关、规模、会计处理等方面的因素：安硕信息主要向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一体化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包括软件开发、实施、维护、业务咨询和相关服务，与公司在金融领域的业务较为相似且整体规模较为接近；汉得信息是国内从事 ERP 实施服务的龙头企业，而公司的信息系统涵盖了 ERP 系统的部分内容，该部分的业务可比性较高，而且两者在收入确认等会计处理方面也较为相近；鼎捷软件主要提供制造业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并且正加速完成智能制造和工业 4.0 的产品布局，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未来发展方向较为相似。中软国际主要提供从咨询、解决方案、外包服务到 IT 人才培养的软件及信息服务，服务领域已经覆盖政府、制造流通、金融银行、保险证券、移动应用、电信、高科技、公用事业、能源、烟草等多个行业，是公司在烟草领域的竞争对手之一。赢时胜专注于金融行业信息系统的研究、开发、销售和服务，长期服务于国内的金融资产管理和资产托管细分市场，是公司在金融领域的竞争对手之一。中科信息的主营业务是以智能识别及分析技术为核心，为客户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包括软件及硬件）及相关服务，目前主要应用在现场会议、印钞检测、烟草、石油、政府及其他领域，是公司在烟草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之一。

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硕信息	34.30%	42.32%	46.52%
汉得信息	39.19%	40.11%	39.59%
中软国际	29.72%	29.70%	30.46%
赢时胜	81.99%	81.50%	80.53%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27.46%	28.22%
平均值	46.30%	44.22%	45.06%
公司	50.84%	55.33%	45.69%

注：由于鼎捷软件未在营业成本中核算员工薪酬，毛利率数据不具有可比性，故将其在样本中剔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A、与安硕信息比较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与安硕信息综合毛利率水平较为接近，但两家公司的毛利率呈现出不同的变动趋势，主要原因有：①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高的软件开发和运行维护业务收入占比由 65.57%提升至 72.98%，而安硕信息各业务的占比较为稳定，收入结构变化是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的最主要原因；②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烟草行业客户，而安硕信息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银行业客户，客户所处行业的信息化建设进度、客户信息化需求、市场竞争格局及景气程度均存在一定差异，从而导致同类业务的毛利率产生区别；③据安硕信息年报披露，其 2016 年新增员工较多，薪酬成本增长幅度较大，且由于受到行政处罚的影响，出现了合同签署周期延长、项目执行节奏放缓的情况，导致人力资源使用效率下降，而发行人的员工招聘和经营相对平稳。

B、与汉得信息比较情况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高于汉得信息，主要是因为：①汉得信息主要针对 Oracle、SAP 等高端 ERP 软件提供实施服务，属于基于商业软件的实施和二次开发服务。公司的软件开发业务大多属于定制开发模式，属于根据客户特定需求进行的调研、设计、开发和交付，实施难度更大，工作要求也更高，因此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汉得信息具有合理性；②汉得信息广泛涉足于制造业（机械、汽车、制药、化工、钢铁及电子等）、金融、能源、电力、高科技、快速消费品以及电信等行业，所涉行业较多且分散，而公司深耕于烟草行业、金融银行业等行业。由于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投入与所处行业的景气程度具有较高的关联性，因此下游客户的行业分布会影响到软件企业的毛利率特点。

C、与中软国际比较情况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高于中软国际，主要是因为：①中软国际的业务分为专业服务业务、外包服务业务、新兴服务业务和培训业务，既包括与公司可比的软件平台产品、信息化咨询、应用软件和解决方案开发、系统集成与运行维护服务，也包括公司不从事的 IT 外包服务、新兴服务和培训服务，据中软国际年报披露，

外包服务业务和培训业务毛利率较低；②中软国际是一家综合性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服务于政府、制造流通、金融银行、保险证券、移动应用、电信、高科技、公用事业、能源等多个行业，而公司属于行业型软件企业，主要服务于烟草和银行金融客户。受下游行业的影响，行业型软件企业的毛利率可能较高，但容易波动，综合型软件企业的毛利率较低，但更加稳定，发行人和中软国际的毛利率情况符合各自企业特点。

D、与赢时胜比较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低于赢时胜，主要是因为赢时胜的收入结构与公司不同，赢时胜的收入全部来源于定制软件销售和技术服务，定制软件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指按合同要求向客户提供咨询、实施和产品售后服务的业务。赢时胜的业务对应公司的软件开发和运行维护业务，但赢时胜不从事毛利率相对较低的系统集成和软硬件销售业务，因此综合毛利率更高。

E、与中科信息比较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高于中科信息，主要是因为：①中科信息的收入结构与公司不同，其 80%左右的营业收入来源于“信息化解决方案”，该业务与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类似，毛利率均较低。中科信息的技术服务与开发业务对应公司的软件开发及运行维护业务，毛利率均较高，但公司上述两类收入的占比高于中科信息；②中科信息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应用在现场会议、印钞检测、烟草、石油、政府等多个领域，公司主要服务于烟草和银行金融领域，即使在烟草行业，双方提供的信息系统的层级和业务内容也不尽相同，导致毛利率存在差异。

（四）经营成果及变动

1、营业收入

请参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

2、营业成本

请参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

3、税金及附加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营业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和河道维护管理费。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房产税	52.31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29	34.87	29.3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7.26	24.91	21.00
河道管理费	7.47	4.98	4.18
印花税	5.38	-	-
营业税	3.10	13.27	13.66
土地使用税	0.27	-	-
车船使用税	0.22	-	-
合计	158.31	78.03	68.22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68.22 万元、78.03 万元及 158.31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变动与当期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的变动相匹配。根据 2016 年 12 月财会[2016]22 号文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由于房产税和印花税现在在“税金及附加”中核算，因此较 2015 年有所增长。

4、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977.10	5.26%	871.20	5.18%	775.94	4.41%
管理费用	3,691.22	19.86%	4,006.47	23.83%	3,418.99	19.42%
财务费用	-36.11	-0.19%	-65.04	-0.39%	-44.06	-0.25%
合计	4,632.21	24.93%	4,812.63	28.63%	4,150.87	23.58%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58%、28.63% 及 24.93%，占比增长主要系职工薪酬和研发费用增加所致，2015 年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股份支付确认管理费用 303.40 万元。

（1）销售费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中标费、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62.92	47.38%	384.00	44.08%	329.29	42.44%
业务招待费	285.82	29.25%	220.52	25.31%	164.19	21.16%
中标费	116.90	11.96%	160.10	18.38%	137.73	17.75%
差旅费	54.94	5.62%	48.63	5.58%	76.43	9.85%
办公费	29.64	3.03%	30.07	3.45%	22.37	2.88%
其他	26.88	2.75%	27.90	3.20%	45.93	5.92%
合计	977.10	100.00%	871.20	100.00%	775.94	100.00%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775.94 万元、871.20 万元及 977.10 万元，销售费用率有所上升，分别占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41%、5.18% 及 5.26%。销售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营销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有所提高。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硕信息	5.94%	6.15%	5.64%
汉得信息	7.21%	5.77%	5.42%
中软国际	3.23%	3.48%	4.96%
赢时胜	3.02%	4.62%	5.74%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6.14%	7.12%
平均值	4.85%	5.23%	5.78%
公司	5.26%	5.18%	4.41%

注：鼎捷软件在销售费用中核算实施人员薪酬，导致销售费用不可比，故未纳入本项目的比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构成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平均值	公司
职工薪酬	2.89%	2.44%	1.73%	尚未披露	2.35%	2.49%
业务招待费	0.70%	0.45%	-	尚未披露	0.38%	1.54%
差旅费	0.72%	3.20%	0.46%	尚未披露	1.46%	0.30%
办公费	-	0.20%	-	尚未披露	0.07%	0.16%
其他	1.63%	0.92%	0.82%	尚未披露	1.12%	0.77%
合计	5.94%	7.21%	3.02%	—	5.39%	5.26%
项目	2015 年度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平均值	公司
职工薪酬	2.57%	2.16%	2.26%	0.13%	1.78%	2.28%
业务招待费	0.87%	0.26%	-	0.59%	0.43%	1.31%
差旅费	0.89%	2.75%	0.97%	3.27%	1.97%	0.29%
办公费	-	0.15%	-	0.33%	0.12%	0.18%
其他	1.82%	0.45%	1.39%	1.82%	1.37%	1.12%
合计	6.15%	5.77%	4.62%	6.14%	5.67%	5.18%
项目	2014 年度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平均值	公司
职工薪酬	2.17%	1.83%	2.75%	0.15%	1.72%	1.87%
业务招待费	0.75%	0.21%	-	0.81%	0.44%	0.93%
差旅费	1.07%	2.75%	1.39%	3.39%	2.15%	0.43%

办公费	-	0.15%	-	0.58%	0.18%	0.13%
其他	1.65%	0.47%	1.60%	2.19%	1.48%	1.04%
合计	5.64%	5.42%	5.74%	7.12%	5.98%	4.41%

注：鼎捷软件在销售费用中核算实施人员薪酬，导致销售费用不可比，故未纳入本项目的比较；中软国际系香港上市公司，未披露期间费用明细构成，故未纳入本项目的比较；由于可比公司在“其他”中披露中标费，故公司将中标费归入“其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差旅费小于可比公司，公司的客户较为集中，服务的主要客户位于公司所在地及周边区域，因而发生的差旅费用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也逐渐加大新客户及新业务的拓展力度，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销售费用逐渐趋近于可比公司的水平。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金、研发费用、业务招待费及折旧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1,616.56	43.79%	1,580.19	39.44%	1,261.27	36.89%
职工薪酬	948.71	25.70%	875.74	21.86%	831.32	24.31%
折旧及摊销	449.13	12.17%	389.69	9.73%	362.75	10.61%
差旅费	131.66	3.57%	116.59	2.91%	122.92	3.60%
业务招待费	123.90	3.36%	133.50	3.33%	147.51	4.31%
租赁费	92.93	2.52%	82.15	2.05%	73.23	2.14%
税费	26.06	0.71%	90.12	2.25%	79.13	2.31%
其他	302.27	8.19%	435.08	10.86%	540.86	15.82%
股份支付	-	-	303.40	7.57%	-	-
合计	3,691.22	100.00%	4,006.47	100.00%	3,418.99	100.00%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3,418.99 万元、4,006.47 万元及 3,691.22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9.42%、23.83%及 19.86%。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增长以及 2015 年管理费用较高的主要原因包括：①由于人员

级别的调整以及人工平均薪酬的上升，工资费用呈逐年上升趋势；②近年来加大研发力度，研发费用逐年增长；③2015 年公司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按照股份支付会计处理确认了 303.40 万元管理费用，导致当年的管理费用增幅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硕信息	28.06%	31.77%	30.33%
汉得信息	17.17%	17.99%	16.01%
鼎捷软件	25.48%	27.38%	23.21%
中软国际	18.28%	17.83%	18.28%
赢时胜	48.59%	52.32%	52.10%
中科信息	尚未披露	10.62%	9.37%
平均值	27.52%	26.32%	24.88%
公司	19.86%	23.83%	19.42%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构成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鼎捷软件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平均值	公司
研发费用	16.52%	8.82%	12.24%	36.47%	尚未披露	18.51%	8.70%
职工薪酬	5.51%	2.57%	8.64%	3.69%	尚未披露	5.10%	5.11%
折旧及摊销	0.95%	1.47%	0.79%	1.62%	尚未披露	1.21%	2.42%
业务招待费	0.10%	0.10%	0.07%	-	尚未披露	0.07%	0.67%
差旅费	0.69%	0.78%	0.80%	1.47%	尚未披露	0.93%	0.71%
租赁费	-	0.62%	1.26%	-	尚未披露	0.47%	0.50%
税费	-	-	-	-	尚未披露	-	0.14%
其他	4.29%	2.03%	1.69%	4.44%	尚未披露	3.11%	1.63%
股份支付	-	0.78%	-	0.89%	尚未披露	0.42%	-
合计	28.06%	17.17%	25.48%	48.59%	—	29.82%	19.86%

项目	2015 年度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鼎捷软件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平均值	公司
研发费用	21.21%	9.03%	11.72%	37.80%	5.20%	16.99%	9.40%
职工薪酬	4.97%	2.60%	9.50%	4.60%	3.49%	5.04%	5.21%
折旧及摊销	1.00%	1.67%	0.50%	1.85%	0.43%	1.09%	2.32%
业务招待费	0.03%	-	0.05%	-	0.06%	0.03%	0.79%
差旅费	0.70%	0.57%	0.85%	2.19%	0.31%	0.92%	0.69%
税费	-	0.10%	-	-	0.16%	0.05%	0.54%
租赁费	-	0.64%	1.29%	-	-	0.38%	0.49%
其他	3.85%	1.57%	3.47%	5.88%	0.97%	3.15%	2.59%
股份支付	-	1.83%	-	-	-	0.37%	1.80%
合计	31.77%	17.99%	27.38%	52.32%	10.62%	28.02%	23.83%
项目	2014 年度						
	安硕信息	汉得信息	鼎捷软件	赢时胜	中科信息	平均值	公司
研发费用	20.10%	8.74%	9.58%	37.10%	3.84%	15.87%	7.17%
职工薪酬	3.97%	1.69%	9.53%	4.93%	3.49%	4.72%	4.72%
折旧及摊销	0.79%	1.25%	0.48%	0.71%	0.44%	0.74%	2.06%
业务招待费	0.01%	-	0.06%	-	0.06%	0.03%	0.84%
差旅费	1.60%	0.35%	0.57%	3.12%	0.53%	1.24%	0.70%
税费	-	0.08%	-	-	0.16%	0.05%	0.45%
租赁费	-	0.78%	1.17%	-	-	0.39%	0.42%
其他	3.86%	1.74%	1.81%	6.25%	0.84%	2.90%	3.07%
股份支付	-	1.38%	-	-	-	0.28%	-
合计	30.33%	16.01%	23.21%	52.10%	9.37%	26.20%	19.42%

注：中软国际系香港上市公司，未披露期间费用明细构成，故未纳入本项目的比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科信息处于 IPO 审核阶段，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其 2016 年度的财务。

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研发费用率低于安硕信息和赢时胜。据安硕信息年报披露，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系 2014 年上市以后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对应的研发支出增加所致，安硕信息 4 个募集资金项目中的 3 个项目属于研发性质，随着项目的开展，研发费用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研发费用也有一定增长，但受制于人员和资金的限制，未进行特别重

大的研发项目，研发活动相对平缓。据赢时胜年报披露，其研发人员数量占比超过 70%，薪酬费用较高，而且在 2014 年上市以后，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研发费用增长较快，而公司的实施人员占比较高，研发人员占比较低，因而研发费用低于赢时胜。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的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3）财务费用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38.49	67.60	46.30
汇兑损益	-	-	-
其他	2.38	2.56	2.24
合计	-36.11	-65.04	-44.06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44.06 万元、-65.04 万元及-36.11 万元，其波动主要是由于银行存款平均余额的增减变动所致，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5、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9.57	-28.26	0.53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按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2015 年资产减值损失减小是因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冲回，2016 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是计提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所致，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及变动”。

6、投资收益

公司的投资收益全部系银行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随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金额及当期收益率的变化而变动。报告期内，投资收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56.32	67.02	210.31

投资收益的变动主要是因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减变动所致。

7、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521.63	161.00	133.73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00	-	55.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利得	16.00	-	55.05
其他	3.07	32.92	1.12
合计	540.69	193.92	189.90

2016 年营业外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获得的四技服务软件退税、各类扶持资金等政府补助增多。

其他项目主要是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返还比例为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金额的 2%。

政府补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政扶持金	205.00	161.00	72.00
四技服务软件退税	183.63	-	53.98
科技产业扶持资金	50.00	-	-
企业上市扶持	25.00	-	-
中小企业做强做优专项扶持资金	25.00		
上海市科会科研课题	21.00	-	-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政府补贴	9.00		
2016 科技之星团队	3.00		
企业职工培训补贴	-	-	2.75
创新补贴	-	-	5.00
合计	521.63	161.00	133.73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0.35	0.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损失	-	0.35	0.54
其他	-	-	-
合计	-	0.35	0.54

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对损益的影响非常有限，其金额变动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引起的。

（五）纳税情况分析

1、所得税费用构成及变动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	788.55	689.00	58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5	6.48	1.58
所得税费用	785.21	695.48	589.10

所得税费用由按税法计算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构成。当期所得税由利润总额经过纳税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决定；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由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各期期初与期末差额决定。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589.10 万元、695.48 万元及 785.21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95%、14.80%及 14.75%。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低于 15%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享受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会计利润总额	5,325.00	4,699.83	4,223.7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8.75	704.97	633.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6	13.11	13.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50	8.97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所得税纳税调增的影响	48.87	86.94	35.49
所得税纳税调减的影响	-119.37	-118.51	-93.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所得税费用	785.21	695.48	589.10

3、主要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包括：

（1）根据财税（2011）11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37号《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公司符合条件的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母公司2011年10月20日取得编号为GF2011310001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上海市长宁区国家税务局编号（2012）长税税率（02）014《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

（3）母公司2014年9月4日取得编号为GF20143100023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上海市长宁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编号3101051502000959《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优惠	147.80	285.25	283.80
所得税优惠	522.98	434.12	404.28
合计	670.78	719.37	688.08
利润总额	5,325.00	4,699.83	4,223.75
税收优惠合计/利润总额	12.60%	15.31%	16.29%

公司属于软件企业，报告期内，除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外，还享受部分流转税的优惠，虽然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高于非软件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但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具有稳定性，因此，未来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对利润总额影响将较为持续稳定。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1、非经常性损益构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436.60	-37.13	385.12
净利润	4,539.79	4,004.35	3,634.65
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9.62%	-0.93%	1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净利润	4,103.19	4,041.48	3,249.53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385.12 万元、-37.13 万元及 436.60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60%、-0.93%及 9.62%。非经常性损益的变动主要源于政府补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股份支付等事项的影响。其中，2014 年非经常性损益增长，主要是因为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增加以及同一控制下合并和达信息系统产生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向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而确认了 303.40 万元管理费用，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增加，合计达到 338 万元，同期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也有所增加。总体上，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不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利润的主要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381.31	16,610.79	17,412.66
营业收入合计	18,582.21	16,812.62	17,603.08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	98.92%	98.80%	98.92%
营业利润	4,784.31	4,506.25	4,034.38

利润总额	5,325.00	4,699.83	4,223.75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89.85%	95.88%	95.52%
净利润	4,539.79	4,004.35	3,634.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03.19	4,041.48	3,249.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利润	90.38%	100.93%	89.40%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基本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到达 98.92%、98.80%及 98.92%。由上表可见，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较为稳定，主营业务是利润的主要来源，营业外收支以及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

公司致力于向客户提供深入、全面、高质的制造业和金融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凭借其在烟草、银行等领域丰富的解决方案执行经验和技術實力，公司在穩健發展的過程中逐漸形成了自身的競爭優勢，並積累了以上煙集團和交通銀行為代表的一系列優質客戶資源，為公司帶來了穩定可持續的利潤。近年來，公司不斷擴大現有客戶的業務深度和寬度，深入挖掘客戶的潛在需求，並積極拓展新的客戶和業務，為公司的持續發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影響公司盈利能力連續性和穩定性的主要因素是下游行業發展狀況變化、行業競爭加劇、主要客戶需求變動、核心技術能力變動等多種因素。

三、現金流量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的現金流量情況如下：

單位：萬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258.52	3,572.01	2,787.2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29.19	4,667.37	-53.7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60.00	-4,600.00	-420.00
現金及現金等价物淨增加額	269.33	3,639.38	2,313.48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33.72	19,202.75	18,435.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63	-	53.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61	2,215.02	1,80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39.96	21,417.76	20,29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69.28	7,371.78	8,27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0.04	5,940.75	5,45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7.74	1,647.62	1,37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4.39	2,885.60	2,41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81.44	17,845.75	17,5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52	3,572.01	2,787.26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2,787.26 万元、3,572.01 万元及 1,258.52 万元。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受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影响，小于 2014 年及 2015 年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主要原因是：（1）公司客户普遍采用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项目预算审批、招投标、合同签订以及付款等活动均较为集中，因此，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容易受到客户当年信息化工作整体安排和合同集中签订时间的影响而波动。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在年末签订的合同较多，年末收到客户的预付款金额也较大，而上述合同的实施大多在第二年进行。2016 年，由于主要客户的信息化建设整体推进进度较往年缓慢，部分合同延后至 2017 年签署并收取项目预付款，因而 2016 年的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减少较多；（2）公司根据薪酬制度和市场情况对职工薪酬进行调整，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39.79	4,004.35	3,634.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57	-28.26	0.53
固定资产等折旧	617.87	559.78	532.48
无形资产摊销	18.33	16.97	16.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16.00	0.35	-54.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32	-67.02	-21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5	6.48	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5	586.14	-131.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67	129.88	368.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10.85	-2,716.45	-980.75
其他	11.20	1,079.78	-39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52	3,572.01	2,787.2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产生差异的主要是受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摊销、折旧等变动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度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 2,787.26 万元，同期净利润为 3,634.65 万元，二者差异-847.39 万元，主要系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所致。

2015 年度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 3,572.01 万元，同期净利润为 4,004.35 万元，二者差异-432.34 万元，主要系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所致。

2016 年度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 1,258.52 万元，同期净利润为 4,539.23 万元，二者差异-3,280.71 万元，主要系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所致。

此外，“其它”项目是由保函保证金的增减变动和股份支付所形成的。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直低于净利润，主要是因为：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承接了上海容灾中心测试中心平台搭建及容灾扩容项目、信息系统灾备中心项目及卷烟厂三项计划等大型系统集成项目，为此采购的小型机、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等软硬件较多，且集中在年末，由于截至年末尚在信用期内，因此采购资金尚未完全支付，应付账款金额较大。2014 年，随着信

用期到期，采购资金逐渐支付完毕，应付账款减少 840.51 万元，尤其在 2015 年，还受到集成业务高峰期结束以及客户需求变动的影响，应付账款减少 3,284.33 万元。2016 年，由于主要客户的信息化建设整体推进进度较往年延后，部分合同延后至 2017 年签署并收取项目预付款，预收账款减少较多。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12	67.02	210.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4	-	81.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0.00	7,740.00	35,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42.76	7,807.02	35,492.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96	199.65	195.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30.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0.00	2,940.00	35,0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71.96	3,139.65	35,5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9	4,667.37	-53.77

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以及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形成的。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77 万元、4,667.37 万元及-329.19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的变动主要系购买和赎回银行理财产品、购买办公用房和自用软件所致，其中在 2014 年以及 2016 年购买次数和赎回次数较多，导致累计额较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31,760.00	2,940.00	35,020.00
赎回理财产品	31,760.00	7,740.00	35,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	3,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00.00	3,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	10,000.00	3,5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00	10,000.00	3,5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0	-4,600.00	-420.00

公司在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是增加注册资本导致的现金流入与现金分红产生的现金流出的综合影响所致。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三）所有者权益结构与变动”；股利分配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95.80 万元、199.65 万元及 511.96 万元，主要系购买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用房的支出。另外，公司 2014 年购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和达信息系统，支付了 330.20 万元股权收购款。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与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购置以及同一控制下的业务整合，有利于提高经营效率，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具有正面的影响。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

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说明

（一）重大担保、诉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担保及诉讼事项。

（二）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11.14 万元为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9902322015201600 号），授信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同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公高抵字第 9902322015201700 号），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抵押物为公司自有房产，分别是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 209 室、四平路 773 号 210 室、四平路 773 号 211 室、四平路 773 号 812 室、四平路 773 号 813 室及四平路 773 号 817 室，该合同为上述《综合授信合同》形成担保。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的其他或有事项。

（三）重大期后事项

2017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一）主要财务优势和困难

公司抓住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高速发展的市场机遇，发挥自身的经验优势和技术优势，开拓进取、稳健经营，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并保持了较强的盈利能力，资产质量良好。

然而，受制于比较有限的人力资源和资本来源，公司的业务和客户都比较集中，不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亦需要通过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行业地位。公司拟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契机，开展募投项目，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并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未来盈利能力的趋势分析

1、现有客户的需求发掘

公司自行开发的各类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能够较好地满足客户的各项需求，且由于信息系统业务自身的特点，客户对公司提供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粘度较高，更换成本也很高。公司现有的信息化产品已在烟草行业和金融行业的多个企业中运用，随着现有客户的信息化建设不断深入，现有客户对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需求还有很大的上升空间，公司可以为现有客户进行相关软硬件的维护和升级、提供延伸技术服务和咨询、提供二次开发服务等各项业务。

2、募投项目将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随着募投项目的开展，公司将对已有的信息化解决方案进行相对标准化改造和技术更新，将先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完善的现代企业资源与综合管理解决方案推广到更多企业，该信息化软件产品不仅适用于大型制造型企业如烟草生产企业，也适用于所有流线型制造行业（食品、医药、饮料等）。因此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解放公司的生产力，降低产品实施成本以及客户应用成本，有利于业务扩张。

3、行业发展和产业政策的推动

随着国内经济的转型升级和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深入开展，各行业对于信息化、智能化的需求会持续增加。公司是较早进入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长期服务于烟草和银行等领域，享有较明显的“先进优势”，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优质的客户资源。未来，预计相关行业的信息化建设将持续增长和深入，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的进一步提高。

七、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一）本次发行后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分析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和“补充其他主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实施期，在此期间股东回报仍将通过现有业务产生的收入和利润实现。2017 年公司预计现有业务经营稳定，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按照本次发行新股 2,200 万股（预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较上一年度将增加 33.33%，预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受股本摊薄影响，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呈下降趋势，从而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有助于公司抓住产业转型的发展机遇，提高竞争优势和市场占有率

国务院于 2015 年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拉开了中国版“工业 4.0”的大幕，确定了通过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的国策，将“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列为“战略任务和重点”。基于国家现有的产业规划路径，智能化的生产制造模式已成为未来制造业企业升级转型的方向与趋势，而信息化作为支撑其转型的重要基础和手段，市场需求上升明显。公司前期积累了比较丰富的先进制造业信息化建设和实施经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使公司原有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功能及通用性得到提升，有助于公司抓住产业蓬勃发展的良好契机，从而继续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2、有助于公司突破人才瓶颈并改善资本结构，服务于更多行业及客户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制造与金融两个行业的大客户服务。在制造业，公司为客户提供核心智能生产管理与企业管理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在金融业，为客户提供 IT 治理领域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然而，受制于比较有限的人力资源和资本来源，公司的业务和客户都比较集中，不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亦需要通过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行业地位。本次融资将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吸引更多的专业人才，进一步拓宽资本来源，有利于公司实现向多行业多领域迈进的战略规划。

3、有助于现有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升级优化，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长期以来致力于为制造业客户和金融业客户提供整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随着云计算、移动互联、物联网和大数据等新技术的发展，需持续将最新 IT 技术引入解决方案，不断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信息技术应用服务，公司积累的整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也面临不断更新和升级的要求，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是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升级的关键。

本次融资将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供资金支持，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活动，战略升级后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将更加适用于如烟草、医药、快消品等细分行业的生产管控和经营管理，并能够更有效地支持其对自有产品的“生产全流程”实施“全覆盖式”的管理。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升级将有助于实现多行业多领域的客户拓展及销售收入增长，未来将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长期盈利水平。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均是以现有业务为基础进一步延伸，在人员、技术和市场储备方面均有较好的基础。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及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该等项目主要是在对公司现有解决方案梳理之后，在已经形成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基础上，通过募投项目进一步升级和优化，全面提升产品的整体性能，同时在保留公司服务特色的前提下，通过搭建相对标准化的软件平台来降低复制已成功项目的实施难度，是公司未来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并实现向多行业多领域迈进战略的重要基础。

2、人员、技术及市场方面的储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及技术人员 35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85.64%，具备本科以上学历的专业技术人员 303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73.7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队伍保持稳定，为公司后续的产品研发和升级奠定了较为坚实基础。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积累，拥有软件著作权、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 58 项。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在研发领域持续并不断加大投入，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1,261.27 万元、1,580.19 万元及 1,616.56 万元，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技术能力的及时更新和不断提升提供了保障。

凭借多年的市场耕耘以及与合作客户的紧密合作，公司在烟草行业和银行业客户中获得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好的市场声誉。公司具备向智能制造业和金融业进行深入拓展的良好基础和技术能力，能够发挥核心竞争优势并提升市场份额。

（四）公司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具体如下：

1、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本次上市完成后，董事会将针对本次发

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应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上市后施行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届时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公司也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加快项目建设周期，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规定，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修订。

为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分别对《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进行审议，强化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对填补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指导意见的要求，就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内容具体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茆宇忠已根据指导意见的要求，作出承诺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不侵占公司利益；

（3）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具有合理性、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可行，上述事项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对该等事项做出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业务定位和经营战略

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专注于为制造与金融两个行业的大客户服务。在制造业，公司为客户提供核心智能生产管理与企业管理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在金融业，为客户提供 IT 治理领域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未来，公司将更加注重在开展大客户高端服务的同时，加强对各行业、多领域的业务开拓以及中小客户的服务。在制造业，为大客户提供深入、全面、高质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同时，将累积的智能制造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设计与实施进行相对标准化改造，以更为广泛的应用方式为中小型客户提供信息化服务；以云服务的模式，为中小客户提供基于云的信息化应用服务。在金融业，仍然以 IT 治理领域为主，并不断在大数据应用领域拓展新的客户，为其提供相应的大数据应用解决方案。

二、发行当年以及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目标和业务发展规划

（一）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将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层面推进《中国制造 2025》的战略机遇，结合自身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已经积累，且运作成熟的与智能制造相关的解决方案，力争成为制造业领域中领先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工业 4.0 解决方案供应商”。

公司将以现有大客户为基础，不断在制造业特别是快速消费品细分行业内拓展新的客户，为更多的制造企业提供优秀的智能制造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为实现《中国制造 2025》提出的目标作出贡献。

同时，也将在金融行业中，不断改进和升级现有的信息化产品，面向行业内各领域更多企业提供服务；在新兴的大数据应用方面中，利用自身在制造业和金融业的业务优势，深入拓展该专项技术的应用。

（二）具体业务发展规划

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和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以下业务具体发展规划。

1、信息化产品发展规划

近年来，随着《中国制造 2025》的发布，以及工业 4.0 概念的广为接受，在整个制造行业中，企业通过智能生产线提供智能化的产品将成为一个整体发展趋势。而信息与物理融合是达到上述目标的重要途径。该融合要求企业通过先进的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对生产进行全程管控的同时，还要整体系统能够稳健运行。除此以外，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也已经成为制造业将来发展的主流，节能降耗将是整个社会尤其是工业企业重点需要考虑的命题之一。

基于以上几点考虑，公司将在后续几年中，重点建设以下三个信息化产品：一是以工业 4.0 为理念的智能生产执行系统，以满足广大制造业整体信息系统升级为支撑的智能制造信息系统需求；二是以保障工厂设备与智能集成系统稳定运行为目标的综合保障系统，以适应工业 4.0 时代要求生产环境和信息系统高稳定性的要求；三是建设管控一体化能够与生产过程紧密融合的能源管理系统，为广大工业企业提供有效的节能减排管理平台。

2、客户发展规划

公司目前的客户主要是集中在京津沪经济高度发达地区的国有集团型制造业以及金融行业的大客户。公司为该类客户提供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已经帮助企业在智能制造或 IT 治理方面形成行业、地区标杆，是众多该区域内大中型制造业或金融业企业竞相效仿的对象。

公司提供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可以使得广大企业能够快速向行业标杆企业靠近，吸取优秀经验对行业内中小型企业具有较强吸引力。公司将会在制造业和金融业不断的拓展新的客户，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具体的发展规划如下：

（1）在现有的大客户群中，进一步推广智能制造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深入应用，逐步实现两化的深度融合，并基于移动互联与大数据技术，提供智能的生

产制造应用服务和便捷的移动互联服务解决方案；

（2）积极在制造业中的细分食品行业和快消品行业中，拓展大中型客户，为其提供先进的智能制造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3）对中小型企业，提供基于云端的智能制造应用服务，以自有智能制造应用信息化产品为基础，搭建云服务平台，降低中小企业应用信息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管理以及智能生产的投入以及准入门槛，从公司层面通过降低门槛来获取更大的用户群。

3、人才发展规划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发展，人才是关键，人才培养是公司经营战略的基础，公司未来三年人才发展规划如下：

（1）人才招聘方面：公司将积极拓展人才招募渠道，一方面除了传统的招聘渠道之外，积极应用社交媒体来拓展新的招聘渠道，吸引新的人才；另一方面，积极与高校、培训机构展开合作，发展委托培养。在人才招聘方面，将采取高端专业人才引进与基础技术人员招聘并举的策略，通过引入高端的管理、研发技术人员，提升公司的专业性；通过基础技术人员的招聘来满足公司业务扩大对于项目实施能力增长的要求。

（2）人才培育方面：公司发展离不开核心员工队伍的稳定，不断对现有员工进行培训，使其能够跟上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够随着公司发展不断成长，取得个人能力的提升，是稳定核心员工队伍的关键。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并为核心员工建立更具有吸引力的职业发展路径规划，同时为所有员工提供形式多样的培训，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技能培训、脱产培训、项目培训等多种培训方式。

（3）员工绩效与晋级体系：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员工职级评定、岗位绩效评定的员工晋级体系，形成完整的制度体系和执行细则，建立良性的竞争机制。通过对员工公正的评价，使得员工与公司之间建立对等的能力认知，为员工提供明确的努力方向；为员工提供公平的晋级机会，形成和谐有序的员工竞争氛围。通过该体系来不断的发展人才、留住人才。

(4) 股权激励制度的建立：公司将逐步建立和完善股权、期权激励机制，通过制定公开、公平、合理的股权激励制度进一步的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4、营销和服务渠道发展规划

目前，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在北京、天津、南京都有技术服务团队。而公司的客户目前也集中在长三角和京津沪地区；未来三年，公司将在上述地区以及长三角二线城市逐步建立分支机构，建立本地化的技术服务团队和营销团队从而能够扩大营销业务范围，并为各个区域的客户提供本地化的信息技术服务。

三、发展目标和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主要困难

(一) 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和业务发展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层面推行《中国制造 2025》来实现整体制造业的产业升级的国家战略保持不变；

2、整个国家经济形势保持稳定，没有大的趋势性问题发生，制造业的产业升级能够有持续性的稳定投入；

3、公司所处的信息技术行业的产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本次发行能如期完成，募集资金能顺利到位并投入使用；

5、公司经营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6、没有其他重大不利的不可抗力因素发生。

(二) 实现业务发展目标及规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研发投入和信息化新产品开发需要更大的资金投入

软件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和资本密集型产业，整个行业当前面临着整体技术的升级，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又推动着软件产品的不断升级和改造，整个产品研发和升级需要有持续、稳定的人力资源进行支撑，而这些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尤其当信息技术发展到移动互联时代，企业在执行速度上有较高要求，需要在竞争中获取先机并持续保持优势，持续化的少量资金投入已经不能满足公司信息化产

品研发的需求，需要通过多方融资来获取必要的资金支持用于公司发展。

2、高端专业人才的补充

新客户的拓展以及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依托于具有专业领域知识的人员来实现。而今人才市场上既熟悉客户业务流程又掌握软硬件技术的高素质人才是少而又少。整个行业内，高素质人才的培养和历练都是需要一个比较长期的过程。因此，符合公司业务需求的高端专业人员补充也是公司面临的主要问题。

四、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当前国家推行制造业产业升级的总体战略对公司的经营规划进行了部署。公司将现有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进行梳理，在保留公司向客户提供深入、全面、高质的服务特色前提下，通过搭建相对标准化的软件平台来降低复制已成功项目的实施难度，最终达到向多行业多领域迈进的战略升级。总体上，依托公司自身的优势，通过资本的投入，实现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盈利水平的提升。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实现未来发展目标的作用

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对于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具有关键作用。如果募集资金能顺利到位，能够快速投入相对标准化的软件平台研发中，加快公司信息化产品多行业多领域的应用，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先机，提升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比重，有效降低单个项目的实施成本。并且，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吸引高端和专业人才的加入，从而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发展动力。

六、确保实现规划和计划拟采用的措施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进入资本市场，并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从而进一步提高和巩固公司在制造业和金融业细分市场应用领域的地位。为确保实现规划和计划，公司拟采用的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如果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将为公司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促进公司技术水平的提高与经营规模的扩大。

（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

（三）加快对高端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

鉴于国内高端专业人才的稀缺与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规模的扩大对于人才的需求，公司将加快对高端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为公司研发能力和实施能力的不断提升提供良好保障。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015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所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数量不超过2,2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包括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简称“老股转让”）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5%。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轻重缓急的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用募集资金投资
1	基于工业4.0的MES产品研发项目	6,374.71	6,374.71
2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4,908.29	4,908.29
3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5,308.68	5,308.68
4	补充其他主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	—	—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建设上述项目。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的资金低于项目预计使用的投资金额，缺口部分公司将运用自有资金或者借款方式予以解决；如果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基于工业4.0的MES产品研发项目、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和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其他主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

为了保证正常的生产运营，公司可以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对该等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文件	项目备案时间	有效期
1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	长发改备（2015）71 号	2015-8-10	2 年
2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长发改备（2015）72 号	2015-8-10	2 年
3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长发改备（2015）73 号	2015-8-10	2 年

上述三个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将直接排入上海市长宁区的配套市政污水系统，对环境不产生污染；项目实施人员产生的日常固体废物产量较小，分别由上海市长宁区的固废处理市政单位收集、统一处理，对环境不产生污染。前述项目不涉及土建，使用设备主要为电脑、服务器、条码读写器等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会产生噪音污染。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令 2 号），上述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未在该名录内列示。因此，公司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无需取得环境影响评价的行政许可。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三、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管理及监督进行了明确规定，切实维护公司募集资金安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前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经营规模方面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能够对公司已有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进行整体战略升级，全面提升公司产品的整体性能，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为满足制造型企业在实现智能制造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提供全面支撑，保障公司在未来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通过搭建一个集能源信息决策分析、能源调度管理、动力能源过程监控“三位一体”的综合管控平台，建立了信息管理层与自动控制层之间的联通纽带，使得管理层的命令能够清晰地下达到执行层，实现对制造业企业能源消耗数据的实时监测、记录、分析与指导。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有助于公司建立统一的资产配置管理数据库，丰富公司现有自动化监控及运维平台的功能。通过整合公司现有的产品及解决方案，该项目将提升各平台的技术覆盖能力，将过去需要分别购置的各类监控管理软件，集成为一套综合性运营保障解决方案。

上述项目主要是通过对公司现有解决方案进行梳理，将公司自身已经形成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优势通过募投项目进一步强化，同时在保留公司提供深入、全面、高质的服务特色前提下，通过搭建相对标准化的软件平台来降低复制已成功项目的实施难度，最终达到向多行业多领域迈进的战略升级。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在相关行业解决方案中的技术含量将继续提升，与之相关的运营与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因此，上述的募投项目是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

（二）财务状况方面

公司所处行业对固定资产的投入较低，但对经营性流动资产的保有量有着较高的要求，需要保持充足的流动资金量支付工资等刚性成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将确保随着业务量的增加，公司能够拥有充足资金支付相应成本。因此，募集资金与公司财务状况相适应。

（三）技术水平方面

公司拥有十多年的专业化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的经验，而且已经储备了一定规模的与募投项目有关的技术经验。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人力物力将已经成熟的技术经验转化为通用性更强的模块的同时，进一步优化、开发与智能制造、云技术，大数据有关的信息化解决方案，为制造业和金融业提供更为优质的技术服务。因此，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与募投项目所需技术相适应。

（四）管理水平方面

在治理方面，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的内控制度不断完善，组织结构进一步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得以有效建立，同时公司董事会还建立了与募集资金相关的管理制度，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夯实了基础。因此，公司已经为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企业规模的扩张做好了充分准备，与募投项目建成后所要求的管理水平相适应。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和控股股东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现有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为制造业企业提供了生产排程管理、生产工艺管理、过程质量控制、生产物流智能调度、生产在线物流自识别、生产车间管理以及生产现场执行管理等功能。该方案的主要信息化产品包括智能生产制造系统解决方案（IMES）、生产排程系统解决方案（APS）、基于条码的质量溯源系统解决方案（QTR）、统计过程控制系统解决方案（SPC）、生产工艺管理系统解决方案（PTM）以及工业控制系统解决方案（ICS）等产品，具体介绍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的具体内容。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主要是对现有智能制造解决方案进行整体战略升级与优化，着力于为制造业企业在实现智能制造过程中，搭建具有工业 4.0 理念的立足于物联网、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的通用化信息系统支撑平台。在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支撑平台的搭建过程中，公司将通过以工厂生产制造过程为主线，以数字化过程控制和可视化管理为基础，以智能化排程为驱动，以生产物流自动化配送和质量统筹管理为抓手，实现对制造型企业“生产全流程”的管控，最终达到信息系统支撑平台的物联化、移动互联化、云计算化。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建成后，会增进公司现有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与用户业务的融合度，从而为用户营造一个精益化管控的运营环境，在提升快速反应市场和内部柔性化管控能力的同时，助力其实现“生产全流程”的智能制造。

战略升级后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将更加适用于如烟草、医药、快消品等细分行业的制造业企业的生产管控，并能够有效支持其对自有产品的“生产全流程”实施“全覆盖式”的管理。其次，该方案会大幅提高生产信息的提取效率、生产设备的使用效率、管理层与执行层之间的沟通效率，使“用户体验度”在功能与效用两方面都实现跨越式提升，使之大幅降低生产管理与执行成本，提高其市场核心竞争力。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全球制造业迈进“智能制造”的新时期，智能化生产制造模式已成为实现生产过程信息化与工业控制自动化相融合、制造过程网络化与智能化相贯通的重要途径。制造执行系统在现代化制造业企业中已得到大量应用，并将会继续推动制造业由自动化向智能化前进。伴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市场对制造执行系统的需求不仅仅局限于生产过程的全覆盖，更加重要的是实现“生产过程的自组织”、“生产物流的自调配”、“生产质量的自动控制”以及“生产设备的自运转”。

随着制造业行动纲领《中国制造 2025》的提出，将中国由制造业大国转变为制造业强国已成为国家战略层面的发展要求。对于各行业内的制造型企业，均面临着缩短供货周期、满足个性化需求、应对多变市场的严峻挑战。基于国家现有的产业规划路径，智能化的生产制造模式已成为未来制造业企业转型的方向与趋势。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建成后，公司原有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各方面功能及通用性将得到显著提升，从而继续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扩大并保持市场占有率。

3、投资概算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总投资额为 6,374.71 万元，主要包括固

定资产投资与场地投入、人员及实施费用、铺底流动资金等。项目投资规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小计：
一、固定资产及场地投入		1,956.01	368.70	-	2,324.71
1.1	开发、测试用电子设备投入	368.71	368.70	-	737.41
1.2	办公设备、房产投入	1,587.30	-	-	1,587.30
二、人员及实施费用		710.00	1,420.00	1,420.00	3,550.00
2.1	人员待遇（收入、福利、保险等）	632.20	1,139.40	1,139.40	2,911.00
2.2	人员费用（差旅、办公、管理等）	42.30	67.60	67.60	177.50
2.3	培训费用	35.50	35.50	35.50	106.50
2.4	市场推广	-	177.50	177.50	355.00
三、铺底流动资金		100.00	200.00	200.00	500.00
项目总投资		2,766.01	1,988.71	1,620.00	6,374.71

（1）主要硬件投入如下：

序号	系统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用途	数量
1	个人笔记本	联想系列	开发用机	20
2	个人电脑	Apple iMac	3D 建模开发用机	30
3	数据存储阵列	EMC 产品	开发用存储阵列，模拟现场环境	1
4	版本管理服务器	服务器	软件版本管理	1
5	软件开发服务器	服务器	构建软件模块，模拟应用环境	12
6	测试服务器	服务器	模拟业务环境	12
7	条码打印机	Zabra6 以上	开发测试	2
8	条码读写 PDA	主流工业控制 PDA	开发测试	4
9	电子标签打印机	主流产品	开发测试	2
10	手持式电子标签读码器	主流 PDA 设备	开发测试	4
11	2 层网络交换机	CISCO 或华为	网络接入和环境	10
12	3 层交换机和路由器	CISCO 或华为	网络接入和环境	2
13	办公环境	桌椅	办公环境	60

（2）主要软件投入如下：

序号	系统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用途	数量
1	操作系统和办公软件	MS office 和 Windows 系统	办公和开发环境	100
2	数据库软件	Oracle	系统开发测试	2
3	数据库软件	SQL Server	系统开发测试	2
4	数据库软件	DB2	系统开发测试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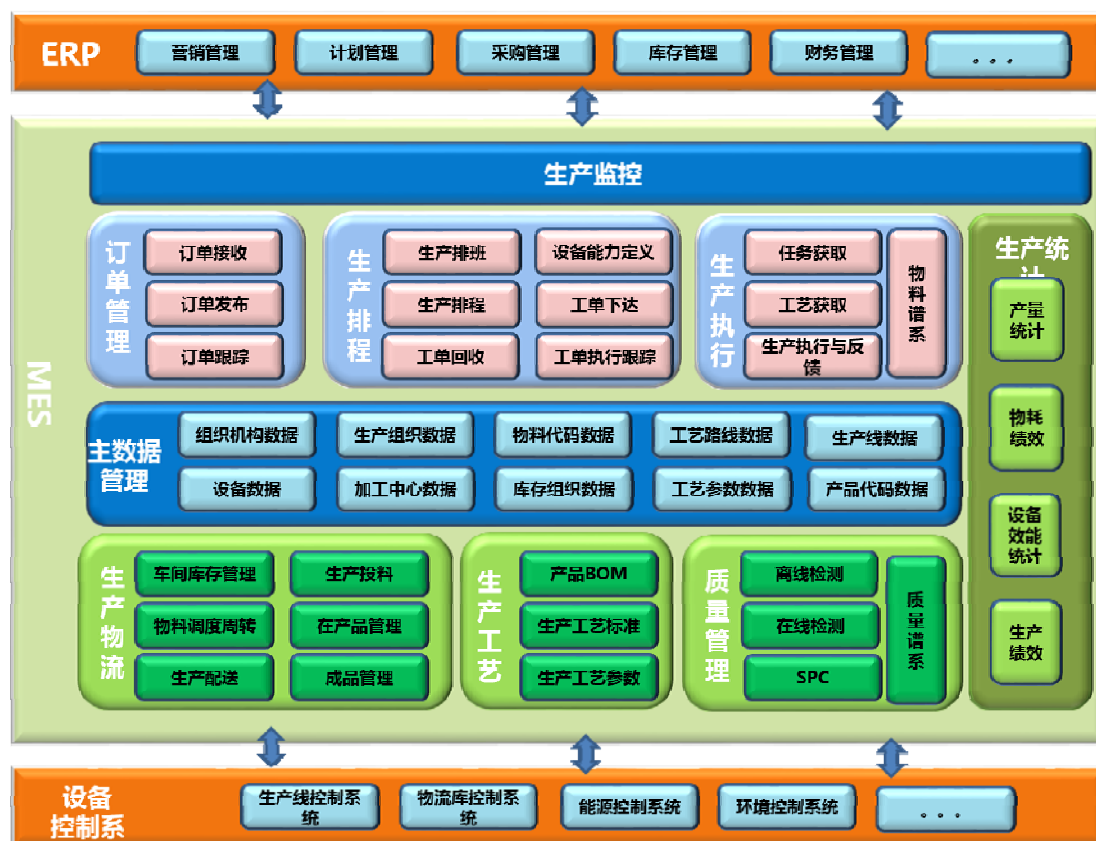
5	工控实时数据库	Historian 1000 点	系统开发测试	1
6	开发管理工具	软件开发管理套装工具	项目计划、任务分配、需求管理、BUG 跟踪	1
7	中间件	WebLogic 2CPU 软件许可	系统测试	1
8	中间件	WebSpere 2CPU 软件许可	系统测试	1
9	知识管理软件	知识管理软件套装	内部知识分享	1

4、项目建设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上海市长宁区，公司将在现有办公楼附近另行安排约 457 平方米的办公用地，用于本项目的开发。

5、项目建设内容

按照 ISA95 发布的“标准 MES 制造业模型”，公司设计了现有智能制造解决方案的功能架构。其整体系统功能架构如下：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制造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基础上进行的战略升级与优化，总体上采取“自主开发、自主设计”的方式展开建设。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T 为项目开始实施日，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任务	T+1										T+2										T+3									
前期准备工作																														
办公室选址、购买、装修																														
人员招募及培训																														
软硬件选型及采购																														
安装调试搭建开发平台和环境																														
用户需求分析																														
系统设计及开发、测试																														
上线试运行																														
改进优化																														

7、项目的环保问题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将直接排入上海市长宁区的配套市政污水系统，对环境不产生污染。本项目实施人员产生的日常固体废物产量较小，分别由上海市长宁区的固废处理市政单位收集、统一处理，对环境不产生污染。

本项目使用的设备主要为电脑、服务器、条码读写器等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会产生噪音污染。

8、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周期为 7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5%（税后）。从项目实施日算起，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为 4.64 年（税后）。

（二）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现有能源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主要是为制造业企业提供能源数据的自动采集、能源使用的实施统筹以及能源设备的操作管控等功能，其主要信息化产品包括能源管理系统解决方案（EMS）、能源数据采集系统解决方案（EDAS）、能

源实时监控解决方案（RTMS）。具体介绍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的具体内容。

智慧能源项目的实施目标是搭建一个集“能源信息决策分析”、“能源使用调度管理”、“动力能源过程监控”为一体的综合化企业能源管控系统。通过对能源智慧化的持续关注，从而实现能源利用率与生产效用率之间的优化平衡。该项目建成后，将面向行业内主要用户提供能源计划管理、能源实绩管理、能源调度与监视、能源管网管理、重点能耗设备管理等功能。同时，融合了生产信息化与工业自动化的能源管理系统，将持续降本增效，减少人工在执行层面的介入，提高用户生产执行的效率和精确度。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提出，中国将节能减排作为调整经济机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科学发展的重要抓手和突破口。国家科学技术发展的总体目标就是将现代化服务信息支撑技术及大型应用软件的开发列入优先发展范围。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现有业务规模稳定，相关市场的潜在需求有保障。基于公司在能源管理领域积累的经验，智慧能源管理系统通过对制造业企业能源消耗数据进行监测、记录、分析与指导，实现对用户各类能源的详细归集，从而达到优化生产工艺、降低单位降耗成本、提升用户综合竞争力的目标。

3、投资概算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总投资额 4,908.29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与场地投入、人员及实施费用、铺底流动资金等。项目投资规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小计
一、固定资产及场地投入		1,475.57	332.72	-	1,808.29
1.1	开发、测试用电子设备投入	332.72	332.72	-	665.44
1.2	办公设备、房产投入	1,142.86	-	-	1,142.86
二、人员及实施费用		520.00	1,040.00	1,040.00	2,600.00
2.1	人员待遇（收入、福利、保险等）	456.40	837.80	837.80	2,132.00

2.2	人员费用（差旅、办公、管理等）	37.60	46.20	46.20	130.00
2.3	培训费用	26.00	26.00	26.00	78.00
2.4	市场推广	-	130.00	130.00	260.00
三、铺底流动资金		100.00	200.00	200.00	500.00
项目总投资		2,095.57	1,572.72	1,240.00	4,908.29

(1) 主要硬件投入如下：

序号	系统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用途	数量
1	个人电脑	Lenovo 系列	开发用机	20
2	个人笔记本	Lenovo 系列	开发用机	16
3	PLC 控制系统	ABT	自控开发用机	2
4	移动设备 IPAD	APPLE IPAD	移动开发	2
5	移动设备 IPHONE	APPLE IPHONE	移动开发	2
6	移动设备 Andriod PAD	Google Nexus	移动开发	2
7	移动设备 Andriod Phone	小米、华为、三星	移动开发	3
8	移动设备 Win PAD	微软 Surface	移动开发	2
9	移动设备 Win Phone		移动开发	2
10	数据储存阵列	HP 或 EMC 系列	存储阵列，生产运营	1
11	版本管理服务器	Lenovo 系列	软件版本管理	2
12	软件开发服务器	Lenovo 系列	构建软件模块，模拟应用环境	5
13	测试服务器	Lenovo 系列	模拟业务环境	5
14	2 层网络交换机	CISCO 或华为	网络接入和环境	10
15	3 层交换机和路由器	CISCO 或华为	网络接入和环境	2
16	机柜	APC	设备机柜	10
17	办公环境	桌椅	办公环境	1

(2) 主要软件投入如下：

序号	系统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用途	数量
1	操作系统和办公软件	MS office 和 Windows	办公和开发环境	36
2	开发环境	VisualStudio	开发环境	36
3	数据库软件	Oracle	系统开发测试	2
4	SCADA 组态软件	GE iFix	人机交互数据采集中与 监控模块开发工具	5
5	实时历史数据软件	GE iHistory	储存数采数据的数据库	1
6	终端软件	Windows 安全套装	系统开发和测试	100
7	认证软件	内网安全认证	系统开发和测试	3
8	服务器和网络管理	网管软件套装	系统开发和测试	1
9	开发管理工具服务端	MS Project Server、 Exchange SharePoint	项目计划，任务分配，需求管理	1
10	测试管理工具	QC	测试管理	1
11	知识管理	知识管理软件套装	内部知识分享	1

4、项目建设选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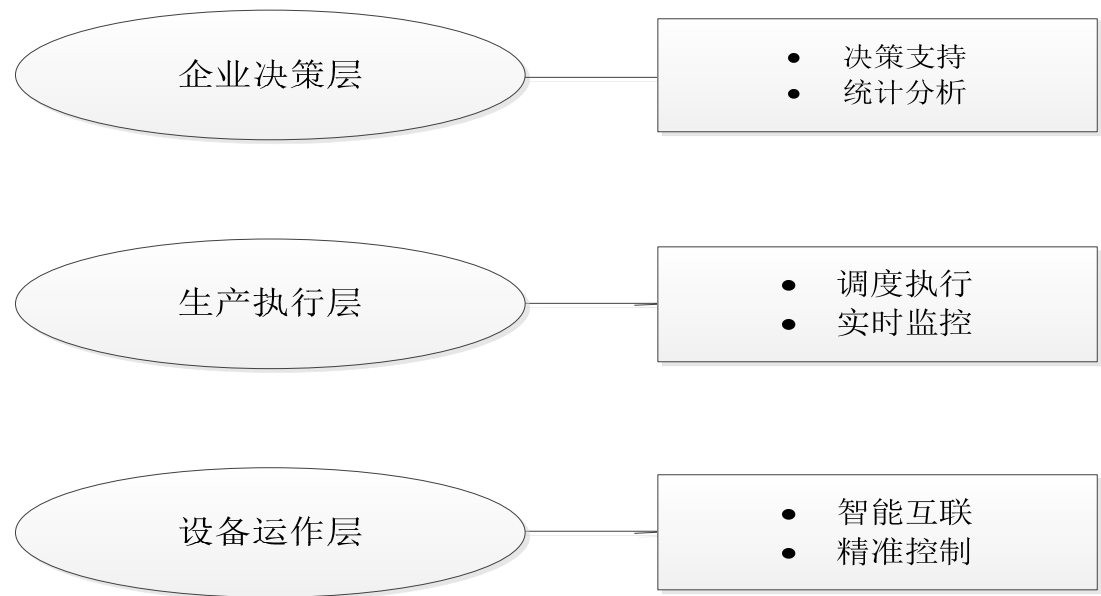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上海市长宁区，公司将在现有办公楼附近另行安排约329平方米的办公用地，用于本项目的开发。

5、项目建设内容

基于公司现有能源管理解决方案的实施经验，该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建立制造业企业的管理决策层、生产执行层与设备运作层之间的连接纽带。将能源管理的范畴从信息化延展至自动控制领域，从而实现“多层次”的能源管理支持平台。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1）搭建“多层次”能源管理功能架构，通过串联统筹决策分析、调度运维管理、动力能源过程监控，从而实现能源调度的科学性、合理性与及时性，以达到提升能源使用率，达到节能增效的目的。能源系统功能架构如下图：



（2）面向制造业企业，进一步扩大能源管理系统的现有范围，融合信息化与自动化，以达到“能源产耗可视化”、“能源分配规范化”、“能源管理信息化”与“能源绩效指标化”。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T 为项目开始实施日，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任务	T+1								T+2								T+3											
前期准备工作	■	■																										
办公室选址、购买、装修	■	■	■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	■	■	■	■	■	■	■	■	■	■													
软硬件选型及采购				■	■	■	■																					
安装调试搭建开发平台和环境						■	■																					
用户需求分析	■	■	■	■	■	■	■																					
系统设计与开发、测试								■	■	■	■	■	■	■	■	■												
上线试运行																	■	■	■	■	■							
改进优化																					■	■	■	■	■	■	■	■

7、项目的环保问题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将直接排入上海市长宁区的配套市政污水系统，对环境不产生污染。本项目实施人员产生的日常固体废物产量较小，分别由上海市长宁区的固废处理市政单位收集、统一处理，对环境不产生污染。

本项目使用的设备主要为电脑、服务器、条码读写器等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会产生噪音污染。

8、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周期为 7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0%（税后）。从项目实施日算起，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为 5.16 年（税后）。

（三）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现有解决方案的功能性、承载性与盈利能力。软件行业的该类产品，通常是分别由各类厂商分包提供，主要信息化产品包括：自动监控、IT 运维管理、设备管理、资产管理等各类解决方案。本项目的设计，是基于系统集成的宏观面上，统筹各部门、各种

类的系统，协调企业运营信息资源达到一致。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企业的办公、管理、生产和经营活动多数依托于信息系统展开运行。信息系统在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管理支撑的同时，也和企业配备的基础生产设备和办公设备一样，成为了企业正常运转的基石。而随着信息化应用的不断深入，系统的复杂程度也越来越高，尤其是大中型企业的应用系统与平台规模日益增大，仅依靠人工管理来保障系统和设备的正常稳定运行，难度也不断增大。因而，企业对于完整的信息应用、基础平台与设施全方位监控和管理的信息系统的需求将会越来越大。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是将设备资产管理与 IT 应用、平台保障管理进行整合之后，形成功能更加强大、通用性进一步提升的新产品。该项目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快速满足市场需求。

3、投资概算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总投资额 5,308.68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与场地投入、人员及实施费用、铺底流动资金等。项目投资规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小计
一、固定资产及场地投入		1,614.26	344.42	-	1,958.68
1.1	开发、测试用电子设备投入	344.42	344.42	-	688.84
1.2	办公设备、房产投入	1,269.84	-	-	1,269.84
二、人员及实施费用		570.00	1,140.00	1,140.00	2,850.00
2.1	人员待遇（收入、福利、保险等）	507.40	914.80	914.80	2,337.00
2.2	人员费用（差旅、办公、管理等）	34.10	54.20	54.20	142.50
2.3	培训费用	28.50	28.50	28.50	85.50
2.4	市场推广	-	142.50	142.50	285.00
三、铺底流动资金		100.00	200.00	200.00	500.00
项目总投资		2,284.26	1,684.42	1,340.00	5,308.68

（1）主要硬件投入如下：

序号	服务器名称	规格型号	用途	数量
1	个人计算机	Lenovo 系列	开发用机	20
2	个人笔记本电脑	Lenovo 系列	开发用机	20
3	版本管理服务器	Lenovo 系列	软件版本管理	4

4	软件开发服务器	Lenovo 系列	构建软件模块, 模拟应用环境	8
5	测试服务器	Lenovo 系列	模拟业务环境测试	8
6	数据存储阵列	HP 系列	开发用储存阵列, 模拟现场环境	1
7	2 层网络交换机	CISCO 和 华为	网络接入和环境	10
8	3 层交换机和路由器	CISCO 和 华为	网络接入和环境	2
9	测试用 AIX 服务器	IBM	测试服务器	1
10	测试用 Hpunix 服务器	HP	测试服务器	1
11	测试用交换机	各个厂商品牌	测试用交换机等	1
12	机柜	APC	服务器机柜	4
13	移动设备 (平板电脑)	IPAD、IPADmini、三星	移动终端	6
14	移动设备 (手机)	苹果、三星、华为、小米	移动终端	10

(2) 主要软件投入如下:

序号	系统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用途	数量
1	操作系统和办公软件	MS Windows 和 Office	办公和开发环境	40
2	数据库软件	Oracle	系统开发测试	3
3	数据库软件	SQL Server	系统开发测试	3
4	数据库软件	DB2	系统开发测试	3
5	终端安全	Windows 安全套装	系统开发测试	40
6	服务器和网络管理	网管软件套装	系统开发测试	1
7	开发管理工具	软件开发管理套装工具	项目开发、任务分配、需求管理、BUG 跟踪	1
8	知识管理软件	知识管理软件套装	内部知识分享	1
9	测试用虚拟机软件	VMware、vSphere、CITRIX、XenServer	监控平台开发测试	5
10	测试用中间件	Webphere、Weblogic、MQ	监控平台开发测试	1
11	竞争对手相关软件	BMC、IBM、HP	功能性能分析	1

4、项目建设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上海市长宁区, 公司将在现有办公楼附近另行安排约 366 平方米的办公用地, 用于本项目的开发。

5、项目建设内容

基于公司现有的自动化网络监控系统与 IT 运维管理系统, 在严格遵守 ITIL、TPM 等国际标准的前提下, 运营保障项目整合了公司在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业等行业的实施经验 (例如: 设备资产管理解决方案、综合运维保障解决方案)。同时, 公司积极引进互联网接入、大数据分析等 IT 新技术, 搭建具有领先

技术与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运营保障平台。

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通过引入互联网技术、移动终端等多种接入方式，建立统一的交互平台，最大程度地方便用户；

（2）立足于企业运营的宏观管理角度，整合公司现有解决方案，提供全方位的运维保障功能；

（3）根据用户企业的规模及其个性化的管理要求，实现各模块之间的整合与后期的无缝扩展；

（4）增强现有产品平台的功能及技术覆盖能力，梳理用户使用的各类监控管理软件，为公司集成出一套综合型运营保障解决方案；

（5）搭建统一的资产配置管理数据库，以实现用户企业内部软、硬件等设备资源信息的实时共享。同时，紧密关联与相关子平台的运营保障流程，确保生产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T 为项目开始实施日，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任务	T+1										T+2										T+3									
前期准备工作	■																													
办公室选址、购买、装修	■	■	■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	■	■	■	■	■	■	■	■	■	■	■	■	■	■											
软硬件选型及采购	■	■	■	■	■	■																								
安装调试搭建开发平台和环境						■	■	■																						
需求分析	■	■	■	■	■	■	■																							
系统设计及开发、测试							■	■	■	■	■	■	■	■	■	■														
上线试运行																■	■	■	■	■	■	■	■							
改进优化																					■	■	■	■	■	■	■	■		

7、项目的环保问题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将直接排入上海市长宁区的配套市政污

水系统，对环境不产生污染。本项目实施人员产生的日常固体废物产量较小，分别由上海市长宁区的固废处理市政单位收集、统一处理，对环境不产生污染。

本项目使用的设备主要为电脑、服务器、条码读写器等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会产生噪音污染。

8、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周期为 7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2%（税后）。从项目实施日算起，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为 4.91 年（税后）。

（四）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向客户提供企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等各类信息化产品和服务。

在公司的业务经营过程中，涉及售前咨询、方案设计、项目实施、系统试运行、项目验收等多个阶段，整体周期较长而且项目结算期与项目实施进度难以完全吻合，因此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垫付较多的人工成本和集成软件、设备等款项，除此以外，还需要垫付项目投标保证金等其他营运资金，因此，公司对于流动资金的充裕性有着较高要求。

另外，公司未来预计年承接项目规模将稳步增长，相应的营运资金投入也将随之增长。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需要持续追加研发投入，不断引进高素质的优秀技术人才，进一步扩充研发团队，加强前沿技术的研究开发，以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积累，支持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计划将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2、营运资金管理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将营运资金存入专户管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求审慎进行统筹安排，该等资金将

全部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具体用途由董事会审议后确定，必要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固定资产投资变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新增固定资产金额共计 5,787.77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房产	设备
1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	1,587.30	630.27
2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1,142.86	568.75
3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1,269.84	588.75

按照公司的折旧政策，新增房产的折旧年限为 20 年，预计净残值率为 5%，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新增设备折旧年限为 5 年，预计净残值率为 5%，按直线法计算折旧。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每年折旧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房产折旧 (按年计)	设备折旧 (按年计)	每年新增折旧额合计
1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	75.40	119.75	195.15
2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54.29	108.06	162.35
3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60.32	111.86	172.18

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固定资产在建设完成之后，自达到可使用状态起开始计提折旧，募投项目新增的年折旧费用约为 359.85 万元。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之后，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占预计新增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若从各募投项目预计开始产生收入的时点算起，六年内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33,150 万元，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5,525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有限。

八、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	已投入自筹资金
1	基于工业 4.0 的 MES 产品研发项目	6,374.71	6,374.71	181.23
2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4,908.29	4,908.29	-
3	综合运营保障平台产品研发项目	5,308.68	5,308.68	83.23
4	补充其他主营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	-	-	-
	合计	16,591.68	16,591.68	264.46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一）威士顿有限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威士顿有限的公司章程，威士顿有限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当年税后利润分配如下：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提取利润的 10%为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利润的 5-10%为法定公益金；按股东会决议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国家另有规定的其他用途。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前，不得分配利润。”

（二）威士顿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威士顿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增为公司注册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4 年 3 月 5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照各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300 万元（含税）。

2014 年 12 月 1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照各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3,000 万元（含税）。

2015 年 1 月 19 日，威士顿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按协商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10,000 万元（含税），其中，向威士顿资管分配现金红利 8,000 万元，向茆宇忠分配现金红利 1,973.4 万元（含税），向茆婵娟分配现金红利 26.6 万元（含税）。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除上述利润分配事项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事项。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方案时，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其中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将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政策

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如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低于本次利润分配的 20%。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

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按照“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6、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二）利润分配规划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综合考虑了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在确定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在保证公司

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如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低于本次利润分配的 20%。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6、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订具体的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及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相关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为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信息披露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贺艳萍，联系电话：021-65757700，传真：021-65759880，电子邮箱：DBO@wsdinfo.com。

二、重大合同

本节所称重大合同是指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 300 万元，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执行或将执行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共 37 个，具体合同情况列示如下：

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对方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2013.7.31	MES 生产数据应用项目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MES 生产数据应用项目的实施	17,480,000.00
2014.6.13	ERP 应用系统一期（集团）实施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ERP 应用系统一期（集团）项目的集成、实施	33,500,000.00
2014.11.10	2014-2016 年度应用系统运维服务合同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维护以及对原有系统进行优化	7,800,000.00
2014.12.15	《ERP 系统建设（一期）》项目实施配套改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MES 系统配套改造	5,983,000.00

	(MES 系统)			
2014.12.22	上海烟草集团化管理— 三网协同应用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企业门户传统桌面应用 建设、中间件云平台的建 设	6,855,000.00
2014.12.23	应用系统适应性改造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集团、厂级应用系统的改 造	6,785,000.00
2014.12.23	工业生产点 MES 系统 设备及能源管理模块建 设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工厂计量管理和能源管 理模块的建设	7,775,000.00
2015.2.5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ERP 应用一期套 装软件》项目软件产品 增补采购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Oracle ERP 应用套装软 件的采购	11,619,270.00
2015.6.3	应用系统运维 2015 年 开发需求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对原有系统功能进行调 整、升级和优化	3,335,000.00
2015.9.29	三网协同应用-移动管 理平台及应用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三网协同应用-移动管理 平台及应用技术开发	7,350,000.00
2015.10.15	精益管控系统（一期） 项目	上海烟草包装印 刷有限公司	精益管控系统（一期）软 件开发	4,800,000.00
2015.11.5	领导驾驶舱系统建设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领导驾驶舱系统建设软 件开发	3,500,000.00
2015.12.10	全省人力资源管理信息 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中国烟草总公司 江苏省公司	全省人力资源管理信息 系统升级改造软件开发	3,488,000.00
2015.12.16	天津卷烟厂制造执行系 统（MES 系统）拓展应 用项目一期	上海烟草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天津 卷烟厂	天津卷烟厂制造执行系 统扩建	3,820,000.00
2016.3.18	2016 年上半年度交通 银行资产托管部 MIS 系 统、审计部审计系统、 ODSS 系统延续开发项 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 MIS 系统、审计部审计系 统、ODSS 系统延续开发 项目提供系统维护、系统 开发技术服务	3,081,078.00
2016.3.23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 公司江苏中烟生产管控 平台一期项目	江苏中烟工业有 限责任公司	江苏中烟生产管控平台 总体架构设计, 合作加工 管控功能的建设和上线	4,290,000.00
2016.7.6	洋山四期码头监控软件 开发——码头调度指挥 作业管控平台	上海海勃物流软 件有限公司	用于洋山四期码头营运 生产监管的码头监控系 统	4,690,000.00
2016.8.17	应用系统维护服务合同 （数据中心）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就 2016-2017 年度应用 运维管理平台系统、资产 托管部业务应用系统等 系统的维护项目提供技	4,716,000.00

			术服务	
2016.9.5	MES 系统产品软件及工厂门户维护服务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MES 执行应用 (PES) 保障性运维、MES 排程应用 (APS) 保障性运维、工厂门户系统保障性运维	3,555,000.00
2016.9.19	技术开发合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就 2016 年度交通银行审计、ODSS 等系统延续性开发项目提供技术服务	4,858,920.00
2016.9.20	2016-2017 年度信息化商品软件维保服务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指定的商品化软件的技术服务	5,026,000.00
2016.9.26	2016-2017 年度上海容灾中心机房运维服务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容灾中心机房运维服务工作	7,485,000.00
2016.9.26	2016-2017 年度网络及机房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及机房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工作	3,888,000.00
2016.9.26	2016-2017 年度惠普小型机存储设备运维服务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惠普小型机存储设备运维服务工作	7,089,000.00
2016.11.1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平台项目合同书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运维体系建设和信息系统开发集成、运维、服务及其他	5,680,000.00
2016.11.11	上海烟草浦东科技创新园区智能集成平台采购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集成平台的设计和开发、建立统一监控试点应用、提供平台运行所需资源及其他	4,980,000.00
2016.12.12	人力资源、培训及质量条线系统优化 (2016) (包件一) 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力资源、培训及质量条线系统优化 (2016) 项目 (包件一) 的技术开发	4,280,000.00
2016.12.12	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改造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改造	3,880,000.00
2016.12.12	2017 年度生产相关应用系统运维服务维护服务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指定的应用系统进行维护服务	3,100,000.00
2016.12.13	技术中心研发管理平台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中心研发管理平台的开发工作	8,460,000.00
2016.12.16	制造执行系统功能优化 (2016) 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执行系统功能优化	5,330,000.00
2016.12.19	大数据技术平台建设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数据技术平台的建设开发	4,770,000.00
2016.12.30	储运信息化系统基础架	上海烟草集团有	为储运信息化系统基础	3,887,680.00

	构改造项目设备采购合同协议书	限责任公司	架构改造项目采购设备	
2017.1.5	烟印成本管控业务系统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包括标准成本管理、全员成本管控和成本绩效管理三大块	3,980,000.00
2017.3.23	科技园区 MES 系统建设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科技园区生产区 MES 系统的开发及实施	9,270,000.00
2017.3.24	集团信息管理系统科技园区推广技术开发合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将上烟集团现有的集团信息管理系统推广到科技园区进行延伸运用	4,950,000.00
2017.3.29	湖北中烟武汉卷烟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生产执行系统（MES）采购子项目合同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为武汉卷烟厂 MES 系统建设提供需求分析、设计、开发、实施直至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等全过程服务	11,260,000.00

注：根据上烟集团与发行人签署《MES 生产数据应用项目合同》（SZBCW2013-00572）补充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将《MES 生产数据应用项目合同》金额调整为 17,480,000 元。

（二）采购合同

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上海通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签订了《软件项目系统开发、实施以及上线保障服务采购合同》，约定上海通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顾问咨询服务，合同金额为 630 万元。

（三）其他合同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公高抵字第 9902322015201700 号），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抵押物为公司自有房产，分别是上海市四平路 773 号 209 室、四平路 773 号 210 室、四平路 773 号 211 室、四平路 773 号 812 室、四平路 773 号 813 室及四平路 773 号 817 室。

2016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9902322016206000 号），授信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公高抵字第 9902322015201700 号）为上述《综合授信合同》形成担保。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声誉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上述重要事项外，无其他重要事项发生。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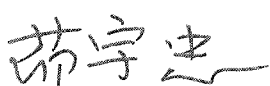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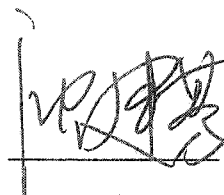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茹宇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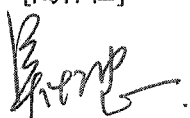
[陶怀仁]



[沈建芳]



[李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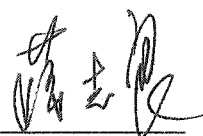


[吴忆忠]

全体监事签名：



[陈健]



[蒋志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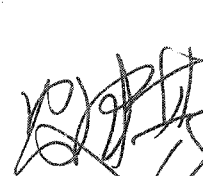


[桑崎]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陶怀仁]



[沈建芳]



[陆舟]



[殷军普]



[贺艳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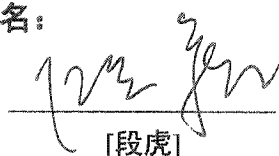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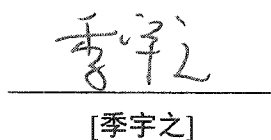
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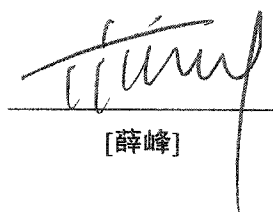

[段虎]


[吴燕杰]

项目协办人签名：


[季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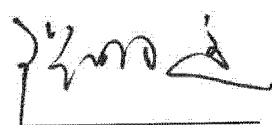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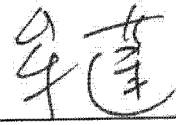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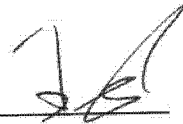

[薛峰]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明远 牟 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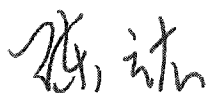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 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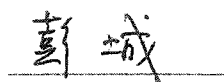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陈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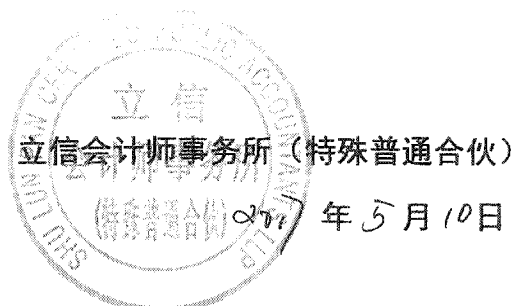


[彭城]

首席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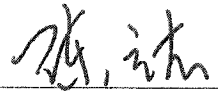
[朱建弟]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及其摘要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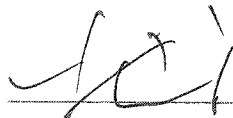


[陈竑]



[彭城]

首席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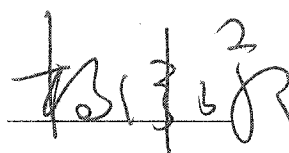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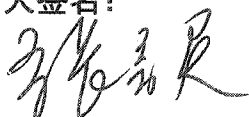


[沃兆寅]



[杨伟曦]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张美灵]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0日

七、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陈竑]



[彭城]

首席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5月10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于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具体如下：

- 1、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6、公司章程（草案）；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5：30。

文件查阅地点：

- 1、发行人：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 666 号

电话：021-65757700

联系人：贺艳萍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电话：021-22169999

联系人：季宇之